

COLECCION LITERATURA IBERA
SERIE OBRAS MAESTRAS ESPAÑOL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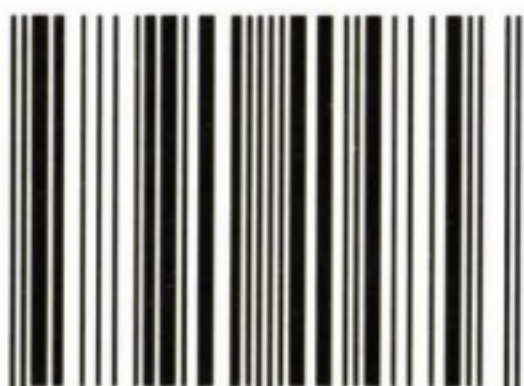
伊利比亚文学丛书
西班牙经典系列

西班牙流浪汉小说选

克维多 等著 盛力 吴健恒 余小虎 译

昆仑出版社





9 787800 404856 >

ISBN 7-80040-485-4

I · 362

¥ 20.00



西班牙流浪汉小说选

(西班牙) 克维多等 著
盛 力 吴建恒 余小虎 译



昆仑出版社

新平野
PDG

图字：军 - 2000 - 26 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西班牙流浪汉小说选 / (西班牙) 克维多等著; 盛力、吴健恒、余小虎译。

北京: 昆仑出版社, 2000.5

ISBN 7-80040-485-4

I. 西… II. ①克…②盛…③吴…④余… III. 中篇小说—作品集—西班牙—近代 IV. I55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22779 号

Anónimo; Quevedo; Velez de Guevara.

Novela Picaresca del Siglo de Oro de España (Lazarillo de Tormes; Historia de la Vida del Buscón; El diablo Cojuelo)

Espasa - Calpe, Madrid

1962; 1965; 1950

书 名: 西班牙流浪汉小说选

作 者: 克维多等

译 者: 盛力 吴健恒 余小虎

特邀责编: 李宇宏

责任编辑: 姚绍荣

装帧: 平装

责任: 校对

出版: 昆仑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42 号

电 话: 62183683

http: // www. people. com. cn

E-mail: jrwycds@public.bta.net.cn

经 销: 新华书店发行所

印 刷: 三河天利华印刷厂

开 本: A5

字 数: 266 千字

印 张: 11

印 数: 1-3000

版 次: 2000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0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ISBN 7-80040-485-4 / I · 362

定 价: 20.00 元

邮编: 100081



《伊比利亚文学丛书》

出版说明

伊比利亚地处欧洲西南端，是个半岛。雄劲的大西洋和娇柔的地中海将它紧紧拥抱。巍巍比利牛斯山是它永不倦怠的依傍，滔滔直布罗陀海峡使它最先接受非洲暖风的沐浴。这方得天独厚的水土托起了两个古老的国家——西班牙和葡萄牙。

西班牙和葡萄牙同有古罗马文化渊源，中世纪经犹太人、吉卜赛人和北非摩尔人等融入绚丽的东方色彩，化合出与众不同的伊比利亚文化。15世纪以后，随着新大陆的发现和中南美洲的殖民化，这一文化又与印第安文化和黑非洲文化碰撞化合，催生出更加斑斓多姿的伊比利亚文化。至此，一个横跨欧美、贯通东西的文化圈——伊比利亚文化圈宣告形成。

伊比利亚文学是伊比利亚文化的重要表征。它历史悠久，内涵丰富，对西方和世界文学多有影响，是世界文学和文化天地里的一道不可或缺、也不可多得的风景区。但是，由于种种原因，我们对这一文学所知甚少。曾几何时，我们还视它如无何有之乡，除了一鳞半爪的介绍，就只有钩玄发隐者的偶尔一提。这显然与我国的文明古国地位和蓬勃发展的文化事业很不相称。近20年来，我们虽然出版了一些西、葡文学名著，有的作品甚至在读者中引起了不小的反响，但工作还远不够系统

鉴于此，中国西班牙、葡萄牙和拉丁美洲文学研究会与大众文艺出版社、昆仑出版社倡议决定：出版一套拟包括《西班牙

经典系列》、《葡萄牙经典系列》、《西班牙当代小说系列》、《葡萄牙当代小说系列》四个系列的《伊比利亚文学丛书》。

本丛书编委会对给予关心和支持的季羨林、于友先、高占祥、刘习良、徐怀中先生及提供具体构想和帮助的沈石岩、董燕生、赵振江、赵德明、陈众议先生致以诚挚的谢意。

《伊比利亚文学丛书》编委会

2000年 11月 14日

总 序

陈众议

虽然考古学家在现今的西班牙、葡萄牙境内发现了大量证明旧石器时代、新石器时代和青铜器时代初民足迹的岩画、石器、骨器和青铜制品，但人类对伊比利亚（“Iberia”）^① 半岛的最早记载始见于铁器时代。其中古希腊人是这样描写伊比利亚先民的：他们身材矮小，肤色黝黑，恰似北非居民…… 公元前千年左右，腓尼基人入侵并占领了南部沿海地区。随后是希腊人从地中海由东北至西南的扩张。但大规模的种族行动是在公元前后发生的。卡塔戈人以增援腓尼基兄弟为由捷足先登，率先抢占了伊比利亚南部；后来的罗马人只能以埃布罗河为界，屈尊与之签订互不侵犯条约。然而，卡塔戈人不久先发制人，向罗马人发动进攻（因而落得个“背信弃义者”的别名）。经过浴血奋战，罗马军队最终赢得了胜利，并一鼓作气荡平了卡塔戈人的领地，在“伊斯巴尼亚”（“Hispania”，罗马人对伊比利亚半岛的统称）建立了卢济塔尼亚（今葡萄牙）和贝梯卡、加利西亚、塔拉戈纳、卡塔戈等（今西班牙）省份。到了公元二三百年的时候，为了安抚蛮悍的日耳曼部族，罗马人做出了很多让步。然而也正是在这个时候，日耳曼人得寸进尺，开始向西南欧进犯，其中到达伊比利亚半岛的多为支族汪达尔人（霍达人）、斯维汇人和阿拉诺人（他

史学界普遍认为伊比利亚是伊比利亚初民对整个半岛的统称。

② 《墨西哥西班牙语百科》、《西班牙大百科》等在“西班牙”或“伊比利亚”条上均有类似记录，但遗憾的是都没有加注明确的出处。

们在西方语言中又成了“野蛮人”和“文化毁灭者”的代名词)。其时，罗马帝国已经左支右绌、摇摇欲坠，再也抵挡不住日耳曼人和新兴民族的反叛了。如今的西班牙(“西霍达王国”)^①以及其他许多欧洲国家几乎都是在这个时期形成的。葡萄牙当时隶属于西班牙，她一直到 1143 年才完全独立。

至此，伊比利亚的文化已然相当混杂，但其文学的第一源头当是西罗马时期的拉丁文化。随着西罗马帝国的建立，拉丁语成为所有行省的官方语言，但它似乎没有来得及在这一地区获得新生。倒是由拉丁语衍生的一些方言(各地的口头拉丁语)创造了这一地区的最初的文化繁荣。这一文化后经与相对落后的日耳曼文化碰撞磨合，再经与犹太希伯来文化、吉卜赛文化、阿拉伯文化，尤其是阿拉伯文化的兼容化合，催生出绚丽多彩、与众不同的伊比利亚文化。

且说未开化的日耳曼人和精明强干的犹太人、浪迹天涯的吉卜赛人对早期伊比利亚文化形成所做的贡献，虽然较之阿拉伯人当大为逊色，却以不同的方式留下了不可或缺的印记。前者除了军事、人口方面的优势，还为伊比利亚文学提供了弥足珍贵的、歌颂蛮悍的民间史诗(“*Gestas*”)^②；后者由于各自的文化背景而悲惨地成了诗人和艺术家挖苦的对象。^③

再说摩尔人(阿拉伯人和北非柏柏尔人)在西罗马全线崩溃后乘虚而入，占据了伊比利亚半岛的大片领土。当然，摩尔人没有破坏也未能马上致力于建设殖民地文化，但原因可能并不完全

另有“东霍达王国”，位于今意大利境内。

② González Palencia: 《中世纪的摩尔人和西班牙人》，马德里，1945 年版；J. R. Jewett: 《阿拉伯文学简史》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0 年版，第 114 页；等等。

③ Menéndez Pidal: 《西班牙历史》(3 卷)，马德里，1940 年版。

像多数学者认为的那样，是内让或者更为残酷的战争。^①可以说，除了卡斯蒂利亚等少数王国自始至终比较坚决地捍卫各自的领土完整之外（正因为如此，卡斯蒂利亚后来成了“光复”的主力并最终使卡斯蒂利亚语擢升为西班牙地区的通用语言），摩尔人几乎没有遭遇大的抵抗就在伊比利亚南部地区长驱直入，如临无人之境，因为刚刚摆脱罗马统治的伊比利亚当时正处在一种文化“真空”状态，而摩尔人带来的恰恰是发达而且不同于拉丁文化的东方伊斯兰文明。因此，与伊斯兰文明在东方的境遇相反，受日耳曼文化影响的多数伊比利亚基督教徒对新的闯入者表现出了异乎寻常的宽容，并且如饥似渴地接受和吸纳了阿拉伯文化。与此同时，伍麦叶^②的王子们在殖民地的早期建设中也表现出了异乎寻常的开明。这可能是一种投桃报李式的礼尚往来。总之，以科尔多瓦为中心的伊斯兰文化体系迅速形成，并向四周辐射。当时，科尔多瓦吸引了大批志向高远的东方学者。但这一文化的传播却相当缓慢。语言很可能是其中的主要障碍。因此，即便是在安达卢西亚的伍麦叶王朝开始拥有了大量第三代、第四代土生穆斯林的时候，阿拉伯语也还没有在广大的哥特式基督徒中流行起来。奇怪的是，许多伊斯兰民歌民谣甚至法律和神学文本倒生下根来。尤其是民歌民谣，由于朗朗上口而得以在阿拉伯裔和非阿拉伯裔居民中流传。从现有资料看，最早的伊比利亚（或西班牙）-阿拉伯文学作品可能生成于公元8世纪前后。此后，著名学者伊本·阿卜杜·拉比希西行，他带去了伊本·古太白的《故事源泉》并衍生出影响深远的《珍贵的项链》等作。他的作品一方面用盎然的诗意描绘了安达卢西亚，使得东方的穆斯林心向往之；

① Menéndez Pelayo：《西班牙文学中犹太影响》，《美学思想史》桑坦德，1941年版和 Américo Castro：《犹太人在西班牙人的文学和思想中》，《西班牙史实》，墨西哥，1954年版。

② 指以伊拉克为中心的阿拔斯王朝（750-945）。

另一方面又通过对安达卢西亚的传神的描绘传播了富有地方色彩的新的阿拉伯诗韵。在他之后广泛流传于阿拉伯世界和伊比利亚的“择吉尔”（即“Zajal”或“Zejel”）很可能就是从拉比希时代生发的。它接近于一种叫做“穆瓦希赫”（“Muwashshah”）的古二重韵诗，诗句包含几个韵节，主韵在韵节之末，比较适合于行吟诗人（“Trobador”或“Juglar”）吟唱。这种诗体在12世纪初叶达到高峰，产生了以伊本·古斯曼为代表的“择吉尔”非行吟诗人。应当说，摩尔人自入侵到七八个世纪后败北撤退，始终未能推广阿拉伯语，但其文学却润物细无声地融入了伊比利亚文化，并为西班牙文学和葡萄牙文学埋下了一块重要的基石。

鉴于12世纪以降，西班牙和葡萄牙分化成了两个独立的政治实体，其文学发展也呈现出了不尽相同的轨迹，本文不得不分别叙述，一一表来。但是，对二者的某些共性又有先述为快之情，如：一、她们同有古罗马文化渊源，中世纪融入了日耳曼部落的血液并从阿拉伯文化采撷了耀眼的东方异彩；15世纪以后，随着新大陆的发现和中南美洲的殖民化，她们又与印第安文化和黑非洲文化交融，孕育出斑斓多姿的伊比利亚美洲文化并共同缔造了一个横跨欧美、贯通东西的伊比利亚文化圈；二、她们一样经历了由落后到强盛并称霸欧美的辉煌和盛极而衰，一个从名副其实的“日不落”帝国跌落，另一个不得不放弃超过本土百倍的南美和亚非领地，留下了许许多多可歌可泣的故事、可惊可愕的谜团；三、她们原本同根，又在同一时期创造了文化和文学的“黄金世纪”和“白银时代”，20世纪中叶还经历了相似的闭关自守和独裁统治；四、20世纪70年代以降，随着独裁者佛朗哥（1975）和萨拉查（1970）的寿终正寝，她们的历史启开了崭新的一页，民主化进程一日千里；她们又一样成为了欧洲大家庭的重要成员，其文化和文学又开始大放异彩；等等。总之，她们的

本原、她们的历史以及她们的混杂，使她们获得了有别于所有文化（包括其他欧洲文化）的繁复、多姿、跌宕、狂放的品格。

—

前面说过，西班牙文学的历史可以追溯到公元 8 世纪前后。其时摩尔人大举进犯伊比利亚半岛，地处中北部的卡斯蒂利亚王国联合周边小国奋起反抗，并逐步形成了声势浩大的“光复战争”。在这期间涌现了无数英雄豪杰，产生了许多英雄史诗，其中最著名的有《熙德之歌》、《拉腊王子之歌》、《龙塞斯瓦列斯之歌》和《桑乔二世与萨拉莫围困记》。它们大都以流行于中世纪的八音节或十六音节谣曲的形式写成，语言朴素、生动，叙事性极强，因而具有很高的欣赏价值和文献价值。在这些史诗中，流传最广、保存最完整的要数《熙德之歌》。它发表于 1140 年左右，全诗 3700 余行，气势恢弘，洋溢着强烈的英雄主义气概。诗歌把西班牙人民的气质集中在熙德身上，热情讴歌了坚强的意志、忠诚的心灵、真挚的爱情。此外，诗歌富于历史真实性，对西班牙的历史文化、风土人情都有很精彩、细致的表现。所以，《熙德之歌》被公认为西班牙文学史上的第一块里程碑。与此同时，摩尔人的占领给西班牙文化注入了浓重的东方文化色彩。受阿拉伯文学的影响，一种被称之为“哈尔恰”（“Jarcha”）的简洁明快的抒情谣曲应运而生，它使原本略显冗长的西班牙歌谣变得愈来愈短小精悍。由于这些谣曲一直在民间（主要通过行吟诗人）流传，许多作品都有几种甚至几十种“唱法”。就内容而论，它们有：一、历史谣曲：以抗击摩尔人的英雄人物、英雄故事为题材；二、骑士谣曲：以 13、14 世纪的传奇故事和十字军事迹为题材；三、边境谣曲：以战争时期的趣闻逸事为题材，等等。这

些谣曲多采用八音节、偶句押韵的形式，节奏明快，读来朗朗上口。从某种意义上说，谣曲是西班牙诗歌的摇篮，对西班牙诗歌的发展产生了极其深远的影响。

随着“光复战争”的胜利，西班牙依仗她庞大的骑士队伍，称雄欧洲，不可一世。繁缛的西班牙宫廷礼仪和斯文、优越的教士生活就是在这个特殊的历史时期形成的，影响波及整个西方。13世纪末、14世纪初，西班牙出现了一大批宫廷诗人和教士诗人。他们的作品虽然题材不同，内容有别，却无不精雕细琢，一丝不苟。而且，更重要的是他们注重借鉴和创新，其瑰丽的风格和多变的形式（有矫揉造作之嫌）恰好和当时流行的朴实无华、自然生动的民歌民谣形成反差。宫廷诗人大都是王亲国戚、达官贵人。像掌玺大臣佩德罗·洛佩斯·德·阿亚拉、侯爵桑蒂亚纳等，都是颇有名气的宫廷诗人。尤其是后者，曾以博学多才和体恤民情而深得时人赞赏。也正因为如此，他的作品得到了人文主义时期一些诗人的推崇并几乎悉数保存了下来。在当时的教士诗人中，胡安·鲁伊斯无疑是最有名的一位。作为伊塔大祭司，胡安·鲁伊斯创作过大量富有宗教色彩的赞美诗，但流传下来的却只有那部充满了世俗精神的《真爱之书》（又译《真爱诗集》或《真爱集》）和少数几首抒情诗。《真爱之书》约成书于1343年，包括12篇互相关联的诗篇和32则寓言故事，凡1,728节，洋洋洒洒、从从容容地表述世俗生活及爱的艺术、爱的形态，是西班牙最早的人文主义作品之一，是欧洲的第二部《爱经》。

同时代的另一位宫廷诗人是胡安·曼努埃尔。此人出身王家，是阿方索十世（俗称智者阿方索）^①的亲侄。他当过摄政王，晚年归隐山林，啸傲林泉。最后在一家修道院从事创作。他的《卢

^① Alfonso el sabio (1221—1284)，曾亲自组织和参与翻译罗马人、摩尔人和犹太人留下的大量古希腊罗马、阿拉伯和希伯来文本。

卡诺尔伯爵》（1335）在薄伽丘的《十日谈》之前，实际上是欧洲最早的短篇小说集。全书分两部分，第一部分包括 50 余个独立成篇的完整故事，占全书篇幅的五分之四以上；第二部分是附带的寓言和谚语。作品受了阿拉伯故事的影响（这种影响后来被塞万提斯用戏仿的形式揭示出来），叙述形式是卢卡诺尔伯爵与老师帕特罗尼奥（因而又名《帕特罗尼奥之书》）之间的一问一答，即学生每提一个问题，老师即以一个故事回答，且每个故事都有醒目的标题、都以一首小诗作为结语。这部作品对伊比利亚乃至整个欧洲文学都产生了深刻的影响，比如，莎士比亚、拉封丹就是它的直接受惠者。

15 世纪以前的多数宫廷和教士诗人的作品虽然已经散佚，但它们似乎是巴洛克文学的先声，构成了前文艺复兴时期西班牙文学的主流。

15 世纪，朴素自然的谣曲再度兴盛。这也许是对前一时期宫廷和教士诗风的一种反拨。尤其是民间抒情谣曲的“宫廷化”，给以叙事为目的的传统谣曲形式带来了新的活力。这种抒情谣曲又被称作“艺术谣曲”。它们比古代谣曲语言更生动，故事更精彩，感情更丰富，流传更广泛。梅纳、曼里克、恩西纳等后起的宫廷诗人也尝试过这种抒情谣曲，尽管大都羞于署名、羞于留存或者根本不敢署名、不敢留存，但他们创作的相当一部分抒情谣曲还是以佚名的形式编入了 16 世纪初的《谣曲总集》。

胡安·博斯坎和加尔西拉索·德·拉·维加是最先大胆地将民歌民谣风格“冠冕堂皇”地引入宫廷的诗人。他们之所以这么做的原因至少有两个，一是他们接受的人文主义思想使他们较早自觉地着眼于田园生活，这也是风气使然；二是他们善于博采众长，在艺术形式上不拘一格。换言之，由于他们接受了人文主义思想，他们不仅着眼于田园生活，而且还要创作大量田园牧歌；反

过来，由于他们要创作田园牧歌，他们不仅要引进意大利诗歌的精气神韵，而且还要积极借鉴并吸取活生生的民歌民谣。这就使得他们的作品既具有崭新的外来形态，又不乏鲜明的民族文化底蕴。正因为如此，他们使西班牙的感怀诗达到了很高的艺术境界，被认为是西班牙文艺复兴时期（又称“黄金世纪”）诗歌的奠基者。

一般文史学家都认为“黄金世纪”起自15世纪末，迄于17世纪末，实际时间长度近两个世纪。这是两个辉煌却充满了矛盾和危机的世纪。

15世纪末，早在摩尔人的最后一个西方堡垒——格拉纳达——坍塌（1492）和美洲发现（1492）前夕，西班牙封建集权就已经在强迫犹太人和穆斯林同化（即基督徒化）的基础上建立了宗教法庭（1480），并先后驱逐了上百万犹太人、穆斯林和穆斯林基督徒（Moriscos）。1492年之后，西班牙更是肆无忌惮，一方面要向中南美洲派遣部队，另一方面又要与英国、荷兰等欧洲国家争夺在大西洋的霸权地位，还要保证意大利等地中海领地不受土耳其海盗的骚扰，甚至在获得中南美洲之后把手伸过太平洋和南大西洋（直至征服菲律宾和赤道几内亚等地）。但在汲取大量财富的同时，西班牙显得愈来愈臃肿，以至于危机四伏，并最终无可奈何地从峰颠跌落。是谓盛极而衰。西班牙文学的“黄金世纪”正是在这样一个辉煌却充满矛盾和危机的历史时期形成的，可谓流派庞杂、群星璀璨。

（一）诗歌

1. 神秘主义 西班牙的文艺复兴运动虽然开始较早，但发展缓慢，它自始至终受到教会和骑士文化的阻挠。教会方面除了令人毛骨悚然的宗教裁判所之外，还拥有很大的文化市场。像圣

塔特雷莎·德·赫苏斯、路易斯·德·莱昂教士和圣胡安·德·拉克鲁斯那样的著名宗教诗人，在当时的西班牙文坛不在少数。他们的作品一方面起着传承天主教文化的作用，另一方面又因为或多或少吸收了阿拉伯文化尤其是苏菲神秘主义而变得奇崛深奥。然而，正因为如此，这些宗教诗人的作品成了“黄金世纪”百花园中神奇的“柯尔律治之花”对当时及后世文人产生了巨大的影响。

2. 巴洛克主义自 1208 年阿方索八世在西班牙创立第一所大学即帕伦西亚大学以后，后来的君主如阿方索十一等又先后创立了萨拉曼卡大学、萨拉戈萨大学、塞维利亚大学等等，为西班牙培养了大批真正意义上的人文学者。他们大都精通意大利文、拉丁文和古希腊文，常常集翻译、研究和创作于一身。他们的创作内容和创作风格不尽相同，但人文主义和巴洛克主义是其基本的价值取向和美学追求。或可说，西班牙（和葡萄牙）的“黄金世纪”以介绍意大利早期文艺复兴思想（人文主义）为开端，以巴洛克主义的盛极而衰为终点。

巴洛克主义的早期代表是萨拉曼卡派和塞维利亚派。萨拉曼卡派以路易斯·德·莱昂教士为核心，一批年轻学者和诗人众星捧月般围绕在他的周围。他们的作品大多以宗教生活为题材，但十分注意反映内心世界，强调意境并主张以神人合一的人道主义改良经院哲学，其诗歌创作带有神秘主义倾向。塞维利亚派以埃雷拉为中心，在塞维利亚大受欢迎。他们力主放弃宗教题材，用全新的创作机制和创作形式拥抱新生活。因此，他们的作品题材新颖、辞藻华丽，且喜用拉丁语汇，对后来的夸饰主义文风有直接影响。

夸饰主义，也称贡戈拉主义，它以诗人贡戈拉为旗帜，把巴洛克主义推向了极致。贡戈拉偏重抒情咏志，惯于用夸张的比喻、奇谲的形象、冷僻的典故、艰涩的词汇，因此他的作品结构

优美严谨，寓意深奥隐晦。其影响好比莎士比亚之对于英语文学，不但昭然于包括塞万提斯在内的许多同时代诗人作家，而且昭然于现今的西班牙语诗歌乃至小说。

与夸饰主义并行的是警句主义。警句主义是西班牙巴罗克文风的另一种表现。它的代表人物是克维多。此人认为深刻不在于晦涩，因而他反对贡戈拉“表面”形式的矫揉造作和故弄玄虚，追求简练通达的意义。由于他善用警句和格言、寓言和讽刺，同样赢得了不少的追随者，或可看做是西班牙巴罗克文学的另一张面孔。

3. 其他 传统的谣曲、田园牧歌等依然流行，这在塞万提斯等已为中国读者所熟知的“黄金世纪”西班牙作家中均有表现。但必须指出的是，它们在形式上已经受到更为复杂的十四行诗、亚历山大体等外来诗体的冲击和影响。

（二）小说

1. 骑士小说 西班牙的骑士文化在“光复战争”中得到了发扬光大。作为其重要表征的骑士小说显然是在“光复战争”时期以及“光复战争”之前的英雄史诗（如日耳曼和法兰西英雄史诗）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16世纪达到了高峰。在这些小说中，史实逐渐被幻想取代，革命的英雄主义逐渐被想入非非的男女爱情所淹没。尽管人们一直以为署名罗德里格斯·德·蒙塔尔沃的《阿马迪斯·德·高拉》（1508）是西班牙最早的骑士小说，事实却不然。根据迪埃斯·埃查里等人的考证，西班牙最早的骑士小说产生于13世纪末、14世纪初，具体说是一部叫做《西法尔骑士》的小说。^①然后是颇具争议的《白骑士蒂朗》（1490）。当然，

虽然它的首版时间是1512年。Diez-Echarri y Roca Franquesa: 《西班牙和西班牙语美洲文学史》（上），马德里 Aguilar 1982年版第230页。

《阿马迪斯·德·高拉》无论如何仍是西班牙最重要的骑士小说，以其趋于“魔幻”的夸张对后来的西班牙语文学产生了巨大而深远的影响，且不说塞万提斯对它的戏仿开创了世界小说的新纪元，即使是加西亚·马尔克斯的《百年孤独》也还在于对它的戏仿并受益匪浅。^①在它之后的百余年间，骑士小说在西班牙（其实还有葡萄牙）层出不穷，风靡一时。其中主要有《阿马迪斯·德·高拉》的续篇（多种），《帕尔梅林》（多种）以及以不同骑士命名的《埃斯普兰迪安》（1510）、《堂利苏阿尔特》（1514）、《莱波莱莫》（1521）、《堂佛罗林多》（1526），等等，难以尽表。

骑士小说在塞万提斯时代遭到了禁毁。这首先是由于骑士文化已经不适应历史发展，其次是由于它的非宗教倾向。因此，到了16世纪中叶，尤其是在“特兰托教务会议”（1545）之后，骑士小说开始转向地下并日趋式微。

2. 流浪汉小说 流浪汉小说产生于16世纪中叶，是西班牙对世界文学的一大贡献。《小癞子》（佚名著）（又译《托尔美斯河的拉撒路》）是这类小说的开山之作，初版于1554年。其时不可一世的西班牙帝国已经盛极而衰，国内各种矛盾日趋尖锐，上流社会在没落中奢靡，而社会下层已民不聊生。《小癞子》的笔触恰好从下层伸出，从小流浪汉的视角，以极具震撼力和穿透力的现实主义风格展示了西班牙社会的全面衰落。《小癞子》大获成功后，一系列仿作相继涌现。其中较著名的有阿莱曼的《古斯曼·德·阿尔法拉切》（1599）、克维多的《骗子外传》（1604）、埃斯皮内尔的《马尔科斯·德·奥夫雷贡》（1618）以及洛佩斯·德·乌贝塔的《女流浪者胡斯蒂娜》（1605）和萨拉斯的《拉纤女之

^① 《百年孤独》的许多地方是对《阿马迪斯·德·高拉》的直接戏仿，如“羊皮纸”的两种密码，显然是对奥里娅娜之子身上的“拉丁暗语”和“希腊秘文”的戏仿。

女或奇情异想的埃莱娜》（1612），等等。塞万提斯也曾尝试流浪汉小说的写作，著有《林科内达和科达迪略》等篇。

总而言之，流浪汉小说可谓反响巨大，其中《小癞子》和《拉纤女之女或奇情异想的埃莱娜》对法国作家斯卡龙和莫里哀产生了直接的影响。

3. “现代小说”除流浪汉小说之外，“黄金世纪”的西班牙文坛还产生了使全世界受益无穷的“现代小说之父”塞万提斯。塞万提斯写过诗歌，却被认为是“蹩脚的诗人”；也写过剧本，却同样没有得到好评；他还写过各种小说，如牧歌小说、拜占庭小说（见4）等等，但真正使他名垂青史的是当时难以界定的《堂吉珂德》和一系列中短篇小说。如众所知，小说被分为长、中、短篇是近现代的事情，但塞万提斯却在他的那个时代就明确了三者的异同，并身体力行，分别作了尝试。《堂吉珂德》无须赘述，其他中短篇小说（《训诫小说集》）也同样开创了世界小说的新起点。凡此种种，由于缺乏别的称谓，我们姑且名之为“现代小说”。

所谓“现代小说”，概括起来有以下几个特点：（1）现实主义精神；（2）崇高和滑稽的统一；（3）讽仿；（4）不拘一格的形式；等等。也许正因为这些“现代性”的前卫性和超前性影响了时人的接受，以至于导致了令世代西班牙文人遗憾的《堂吉珂德》（1605-1615）的“花香墙外”现象。然而，一个世纪后，塞万提斯这个被同时代人看做“只会逗人发笑”的“蹩脚诗人”终于被德、英、法、意、俄等其他西方国家“发现”，并受到歌德、席勒、海涅、司各特、雨果、别林斯基以及马克思、恩格斯的高度赞扬。他对近现代世界小说尤其是西方和拉美小说的贡献，可以说是无与伦比。

4. 牧歌小说 田园牧歌小说其实只是传统田园牧歌的一种

变体，兴盛于 16 世纪。葡萄牙作家蒙特马约尔的西班牙语小说《迪亚娜》（1558?）开了西班牙（和葡萄牙）牧歌小说的先河。小说一经发表便得到了相当广泛的呼应。其中有希尔·坡罗的《恋爱的迪亚娜》（1564）、加尔维斯·蒙塔尔沃的《菲利达》（1582）、苏亚雷斯·费盖罗亚的《阿玛里丽斯》（1609）和科拉尔的《辛蒂娅》（1629）等。塞万提斯也曾尝试这一体裁（《加拉苔亚》）。

5. 其他 其他小说形式（或子体裁）有拜占庭小说、摩尔小说和宫廷小说等。拜占庭小说，顾名思义，是对拜占庭作家的继承和发展，作品多耽于历险的幻想或幻想的历险。摩尔小说则是西班牙特定历史状况的反映，是以摩尔人为主要描写对象的，但数量不多。宫廷小说虽数量不少，且多描写才子佳人、风花雪月；然表现平庸，几乎乏善可陈。

（三）戏剧

西班牙戏剧历史悠久，最早可以追溯到 12 世纪（宗教剧），但真正划时代的作品一直要到 15 世纪末才得以出现。它就是罗哈斯的《拉纤女人》（又译《塞莱斯蒂娜》，1499）。此作凡 21 幕，因而与其说是剧作，不如说是对话体小说。它写一对青年男女在“拉纤女人”塞莱斯蒂娜的帮助下相识、相爱的故事。作品在以鲜明人文主义精神和“爱情至上”观反击封建禁欲主义的同时，利用“拉纤女人”这个来自下层社会的角色，大胆革新了脱离实际的“文学语言”。这部作品对西班牙和欧洲文学的影响仅次于《堂吉珂德》。罗哈斯之后的第一个重要剧作家是胡安·德尔·恩西纳。恩西纳曾在罗马逗留，受到意大利人文主义思想的熏陶，同时积极借鉴意大利戏剧，创作了一系列世俗化的牧歌剧和诙谐剧，从而将戏剧推向了民间，推向了生活。他的主要作品有

《狂欢节牧歌》、《爱情牧歌》、《三个牧民》、《普拉西达和维克托里亚诺的牧歌》及其他一些短剧。与他同时代的戏剧家有卢卡斯·费尔南德斯、托雷斯·纳哈罗等。葡萄牙作家吉尔·维森特也用西班牙语创作了一些喜剧、悲剧和闹剧。这些剧作和他的诗歌一样，对西班牙语和葡萄牙语戏剧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在他们之后，洛佩·德·鲁埃达、贝尔姆德斯和雷伊·德·阿尔蒂埃达等又掀起了模仿和移植意大利及古希腊罗马戏剧的高潮。这为西班牙戏剧的发展提供了更多参照系，并最终造就了“民族戏剧家”胡安·德·拉·库埃瓦。库埃瓦创作了大量民族历史题材和现实题材的悲剧和喜剧，但最著名的是一部被戏称为“小说剧”的长篇喜剧《败坏名誉者》（1581）。后来闻名世界的“唐璜”就是从这里产生的。首先是“黄金世纪”剧作家蒂尔索·德·莫利纳再造了“唐璜”（《塞维利亚的嘲讽者》），然后是莫里哀、拜伦和索里利亚的重构。

然而，西班牙戏剧真正的骄傲是天才的洛佩·德·维加。洛佩·德·维加的贡献是多方面的。首先，他创作了上千个剧本（虽然流传的只有三四百种），将文学题材拓宽到了几乎所有领域；其次，他打破了古希腊戏剧不可超越的神话，第一次确立了亦庄亦谐、亦悲亦喜的悲喜剧在戏剧创作中的地位。他对后来的西班牙及欧洲文学的影响当不在塞万提斯之下，但当时的名声却远远超出塞万提斯，因而颇受塞万提斯本人及其他同代作家的推崇，被称为“自然界的精灵”、“天才中的凤凰”。他的主要作品被分为九大类 其中最著名的有《羊泉村》、《傻姑娘》、《最好的法官是国王》、《托莱多之夜》等。从某种意义上说，维加和贡戈拉是西班牙“黄金世纪”文坛的两座并峙的高峰，前者的“门徒”（主要有“瓦伦西亚派”、“马德里派”和“安达卢西亚派”）产生了胡安·鲁伊斯·德·阿拉尔孔、纪廉·德·卡斯特罗（二者对高

乃依的影响可能超过任何一个法国作家)等一大批剧作家;后者则改变了西班牙诗歌的走向乃至整个西班牙语文学的话语方式。

之后出现的蒂尔索·德·莫利纳和卡尔德隆·德·拉·巴尔卡等无不受惠于维加和贡戈拉。蒂尔索·德·莫利纳的作品散佚殆尽,但留传的《塞维利亚的嘲讽者》(1630)等少数剧作至今仍在上演,表现出久远的艺术魅力。

卡尔德隆·德·拉·巴尔卡在西班牙剧坛的地位仅次于维加。他的早期作品有模仿维加的痕迹,但后期作品由于汲取了贡戈拉的夸张和奢华,体现了明显的整合倾向。正因为这种整合倾向,卡尔德隆·德·拉·巴尔卡被时人认为是“黄金世纪”的集大成者。他的哲理剧《人生如梦》(1635)、历史剧《萨拉梅亚的镇长》(1642)、宗教剧《神圣的费洛苔娅》(1681)等,久演不衰,影响深远。

17世纪的西班牙文学反映了西班牙帝国的没落。^①悲观情绪和逃避现实的倾向逐步取代了“黄金世纪”初中期的欣欣向荣的繁盛景象,艺术上愈来愈趋向形式主义。

到了18世纪,日益衰落的西班牙又祸不单行地经历了13年之久的王位继承战争和世纪末叶开始的更加漫长的美洲独立运动(前者使她在欧洲丢尽面子,后者则将使她痛失美洲殖民地的一多半)。这时西班牙经历了可怕的闭关自守。首先是防止资本主义的发展,然后是避免法国的影响。文学上的新古典主义迎合了这一时期西班牙政治上的保守。因此,18世纪可以说是几个世纪以来西班牙文学的最低谷。整整一个世纪,只出现了莫拉廷、

“无敌舰队”的全军覆没被认为是西班牙盛极而衰的标志。16世纪末,崛起的英国开始与西班牙争衡,为了“晓以厉害”、“以儆效尤”,西班牙于1588年组织“无敌舰队”凡百余艘战船远征英吉利海峡,结果天不相助,几乎全军覆没。西班牙军队从此元气大伤,不得不将“世界霸主”的地位让给了后起的英、法等国。

霍维亚诺斯等寥寥几个像样的作家。

19 世纪初，美洲殖民地纷纷独立。与此同时，法国出兵入侵西班牙，弱小的资产阶级试图利用法国在西班牙推行革命，建立共和。但法国人很快失利，西班牙王朝在各种反法武装的支持下实行复辟，资产阶级民主人士纷纷流亡法、英、德等国。其时，浪漫主义在西欧方兴未艾，西班牙流亡者受到了洗礼。因此，30 年代，当多数流亡者获赦回国时，浪漫主义也随之涌入了西班牙。

埃斯普龙塞达、贝克尔和索里利亚称得上是西班牙最伟大的浪漫主义诗人。埃斯普龙塞达曾因参加反政府的资产阶级革命而遭监禁，后流亡国外。期间阅读了大量英、法、德等国的浪漫主义作品。1833 年回国后，埃斯普龙塞达积极宣传浪漫主义思想，创作了许多脍炙人口的作品。他的作品大都以传统意义上的“社会败类”——纨绔子弟为对象，宣扬逍遥自在、不受拘束的生活，具有鲜明的享乐主义色彩。贝克尔一生坎坷，属于那种出身卑微、命途多舛的“第三等级”。他的抒情诗构思精巧，语言委婉，情调缠绵、忧郁。失恋、孤独和死亡是他反复吟唱的主题。索里利亚为人为文都浸透着拜伦式的浪漫主义精神，他 22 岁和一位 38 岁的风流寡妇结婚，引起哗然。后遍游西欧和南美，写出了诸多大气磅礴、激情飞扬的作品。他的剧作《堂胡安·特诺里奥》（1844）被认为是西班牙浪漫主义时期的峰颠。

此外，拉腊也是西班牙浪漫主义文学的杰出代表。他才华横溢，但主要贡献在散文方面。由于他 28 岁即开枪结束了自己的生命，后世感伤文人对他尤其崇敬。

19 世纪后期，现实主义、自然主义小说逐步代替了浪漫主义诗歌，而在西班牙文坛占据了主导地位。受西欧发达国家文学尤其是法国批判现实主义和自然主义小说的影响，西班牙作家在

人与社会、自然与社会、科学与社会以及西班牙与其他欧洲国家等一系列关系问题上达成了共识，创作了许许多多振聋发聩、令人回肠荡气的现实主义、自然主义作品。^①其中最最重要的作家有卡瓦耶罗（《海鸥》）、阿拉尔孔（《三角帽》等）、佩雷达（《沿山而上》等）、帕拉西奥·巴尔德斯（《修女苏尔皮西奥》等）、巴莱拉（《佩皮塔·希梅内斯》等）、女作家帕尔多·巴桑（《侯爵府逸事》又译《侯爵府内外》），以及集大成的佩雷斯·加尔多斯、阿拉斯（克拉林）和布拉斯科·伊巴涅斯等。

佩雷斯·加尔多斯无疑是 19 世纪西班牙文学的最高峰，他效法巴尔扎克，创作了卷帙浩繁的《民族逸事》（类似于《人间喜剧》），涵盖了半个多世纪西班牙社会的方方面面。主要代表作有中篇小说《裴翡达夫人》（又译《佩菲塔夫人》，1876），长篇小说《福尔图纳塔和哈辛塔》（又译《两个女人的命运》，1886—1887），等等。

阿拉斯是学者出身，他的长篇小说《庭长夫人》（1884）虽然明显受惠于福楼拜（《包法利夫人》），却表现出了罕见的整合精神，即集过时的浪漫主义、流行的现实主义和自然主义以及超前的现代主义于一身，是这一时期西班牙乃至欧洲文学的难得之作。

布拉斯科·伊巴涅斯虽然跨越了两个世纪，但现实主义是他的主要创作倾向。他的作品题材广泛，其中长篇小说《茅屋》（1898）和《碧血黄沙》（又译《血与沙》，1908）等影响广泛。

另一个成就于世纪之交的作家是埃切加赖，他早期受浪漫主义影响，后转向现实主义，晚年又钟情于易卜生和法国象征主义

和世界上其他许多国家的作家一样，19 世纪的西班牙作家并不像法国人那样热衷于区分现实主义和自然主义。他们大多对现实主义和自然主义采取兼收并蓄、不加区分的态度。

戏剧并使之与西班牙古典戏剧相结合，创作了上百个剧本，1904年因为“他的戏剧风格新颖独特，复兴了西班牙戏剧的伟大传统”而被授予诺贝尔文学奖。

现代西班牙文学应该从19世纪末的1898年说起。1898年对于西班牙和西班牙文学都是个“划时代”的年份。是年，美国因缅因号事件（在古巴被炸沉）向西班牙宣战，结果当然是西班牙惨败，从而使这个老牌帝国丧失了包括古巴、波多黎各和菲律宾在内的最后几个殖民地。西班牙帝国彻底崩溃并一蹶不振。统治阶级乃至一般市民的心态都严重失衡。悲观主义、保守主义大行其道。这时，西班牙文坛出现了两大现象，一是“98年一代”的形成，二是现代主义的崛起。

“98年一代”指成名于98年前后的一个庞大的作家群体，主要成员包括阿索林、巴罗哈、乌纳穆诺、巴列-因克兰、马查多兄弟及贝纳文特、马埃斯图、布埃诺，等等。^①1913年阿索林首先使用了这一名称，他甚至把美洲诗人鲁文·达里奥也纳入了进去，可见它也是个断代概念。但是，综观其人其文，“98年一代”也多少具有相近之处。首先是他们年龄相仿，家庭情况和所受教育也彼此相似，又同处在国家危难之际，政治观点、价值取向和美学追求都比较接近。血气方刚和强烈的社会责任感曾使他们对振兴国家、民族充满信心。他们反对闭关自守，竭力鼓动政府和人民面对未来，走西欧式发展道路。但统治阶级的冥顽不化和西班牙帝国“无可奈何花落去”的现实又使他们痛感希望之渺茫。适逢现代主义思潮在欧美蓬勃兴起，这些年轻作家和那些主张新、奇、怪的文学流派一拍即合。于是政治热情开始消退，虚无主义逐渐抬头。

^① Juan Canavaggio: 《西班牙文学史》，Ariel 1995年版第1页。

篇幅所限，本文不能对“98年一代”依头缕当、分星劈两一一评说，但有一点是不能省略的，那就是他们的不同，如阿索林具有哲学家的气质；乌纳穆诺和巴列-因克兰著述极丰，且颇具大家风范，只是有点儿难以界定；巴罗哈和贝纳文特（后者于1922年获诺贝尔文学奖）虽然一个以小说为主，另一个以戏剧为主，但二者有明显的现实主义倾向，曾深得鲁迅的喜爱；^①至于马查多兄弟，即曼努埃尔·马查多和安东尼奥·马查多，则是影响深远的“现代主义”诗人。

西班牙的现代主义相当复杂，首先它受到了拉美现代主义思潮的巨大影响（这是前殖民世界第一次以文学的方式影响前宗主国），这种现代主义与欧洲现代主义既相近又相远，一经与西班牙作家结合，就演化出了与众不同的品格，这种品格后来集中体现在希梅内斯等“14年一代”诗人的创作中。

希梅内斯一生创作了20多本诗集，体现了一代西班牙文人的逃避现实的美学追求。由于这种追求是以极不和谐的形式（通过悲怆和苦闷的宣泄）展示出来的，批评界在希梅内斯的作品中发现了许多悖论：其一是“静止的运动”，即精神在某种类似于“入定”状态下的飞翔和升华。其二是“响亮的寂静”，指孤独到了极限时幻想发出的声音、产生的形态。其三是“虚无的存在”，也就是灵魂与躯壳、精神与物质的矛盾（常常通过死亡和时间主题表现出来）。这些无疑是矛盾的存在及诗人自身矛盾心态的真实写照。1956年，他也被授予了诺贝尔文学奖。

与他齐名或者名声稍逊的“14年一代”作家有戈麦斯·德·拉·塞尔纳、佩雷斯·德·阿亚拉和加夫列尔·米罗等。

和他们同时代的还有一批相当出色的哲人，其中最著名的是

^① 《鲁迅全集》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10卷，第282、384、385、386、387页。

奥尔特加·伊·加塞特。奥尔特加·伊·加塞特虽然也是在现代主义中浸泡出来的，却以敏锐的目光率先进行了反动。他在《艺术的非人性化》（1924）中对现代艺术的“非人性化”和形式主义倾向提出了质疑，对西班牙和全欧的文学界、思想界产生了影响。

此后，现代主义和形形色色的先锋派继续甚嚣尘上，在西班牙催生了各种主义。它们大都昙花一现，惟有极端主义经博尔赫斯传到了拉丁美洲。

与此同时 新一代迅速成长。1927年，为纪念“黄金世纪”诗人贡戈拉诞生300周年，以佩德罗·萨利纳斯、豪尔赫·纪廉、加西亚·洛尔卡、达马索·阿隆索、维森特·阿莱克桑德雷、赫拉尔多·迪埃戈和拉法埃尔·阿尔贝蒂为代表的年轻诗人云集塞维利亚。他们通过朗诵、讲演、座谈等形式狂热地宣传贡戈拉，鼓吹创新，使形式主义之风再次席卷伊比利亚半岛。这次活动似乎只是诸多标新立异的先锋行动的一种，在当时并没有引起多大的反响。可是到了30年代，由于这个诗群的迅速崛起，才使评论界又从积满尘埃的日历中翻出历史并统称之为“27年一代”。由此可见，“27年一代”与其说是个流派的称谓，不如说是个断代概念。

尽管创作路数和艺术贡献各有不同，这一代诗人（有的也是剧作家）的水准相当整齐，简直难分伯仲。加西亚·洛尔卡使古老的谣曲焕发了青春，纪廉和阿尔贝蒂双双脱胎于超现实主义并努力从各自的角度追求新和美的结合，迪埃戈和阿莱克桑德雷从现代主义和先锋派走向了宇宙主义，达马索·阿隆索和萨利纳斯则既是诗人又是学者。除加西亚·洛尔卡（一说是因为政治倾向，另说是因为同性恋）不幸死于法西斯暴行之外，其余的不是成了诺贝尔家族的成员（如阿莱克桑德雷，1977），就是成了西班牙语文学最高奖——塞万提斯奖的获得者。与他们同时代或稍晚一

些的作家有松苏内吉·伊·洛雷多、塞尔努达、埃尔南德斯等。

此后，由于战争和佛朗哥的统治，西班牙文坛进入了相对的沉寂。1975 年之前的所谓“战后小说”，实际上是在佛朗哥高压统治之下萌生的一种现实主义小说，尽管较 19 世纪的现实主义小说多曲折而非直捷、多隐晦而非敞亮。“战后小说”的重要代表有塞拉（1984 年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德利维斯、马丁·桑托斯、戈伊蒂索洛兄弟、桑切斯·费尔洛西奥、托伦特·巴耶斯特尔、马尔塞和女作家拉福雷特、玛图特，等等。诗歌方面虽然也是人丁兴旺，却少有建树。仍坚持写作的有伊埃罗、奥特罗和“27 年一代”的幸存者。

西班牙文学的真正复兴是在 1975 年佛朗哥去世之后。70 年代末至 80 年代初，西班牙社会的民主化进程一日千里。这一时期的西班牙与我国有许多可比之处，文学也是旗号变幻、流派更迭。刚刚还在“疗伤”，转眼就过了新诗群（Novísimos）和后新诗群（Postnovísimos）；刚刚还在“怀旧”，实际上已经到了后现代和后后现代。这一文学为世纪末萧条的世界文坛带来了生机，正愈来愈受到关注。

哈维埃尔·马利亚斯、胡安·马德里、穆尼奥斯·莫利纳、佩雷斯·雷韦尔特、罗莎·蒙特罗、特伦西·莫伊克斯、胡安·贝内特、赫苏斯·费雷罗、安东尼奥·加拉以及梅里诺、米利亚斯等一大批中青年作家的作品，在近年西方国家的图书排行榜上名列前茅。用著名诗人何塞·耶罗的话说，“西班牙作家正在世界文坛跨越毕加索、米罗和达利在世界画坛跨越的高度”。

二

葡萄牙文学乃至葡萄牙历史，都曾与西班牙密不可分。公元 1143 年葡萄牙，独立之前，一直从属于西班牙，即使在成为独

立王国之后，同西班牙也还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因此，葡萄牙文学和西班牙文学同源，可以追溯到葡萄牙建国之前。

葡萄牙建国之初，不少葡萄牙作家依然用西班牙语写作。首先，葡萄牙的开国之君阿方索就曾用西班牙语创作了大量哀歌以哀悼在抗击摩尔人的战争中殉难的爱子。与此同时，民间也流传着不少谣曲，由行吟歌手配乐说唱，内容和题材与同时期的西班牙谣曲相似。这些作品连同阿方索以及后来的吉尔·维森特等人的一些西班牙语作品一道，被 16 世纪初的西班牙诗人编入了《谣曲总集》。

也许正因为初创之时的葡萄牙并不十分关心葡萄牙语和葡萄牙语文学的“分离”，所以真正的葡萄牙语作品一直要到 13 世纪末方才出现。其中像最早的《阿儒达诗集》和 14 世纪的《梵蒂冈歌集》、《科洛克西—布兰库蒂歌集》等，虽然辑录了迪尼斯一世在位前后的葡萄牙语诗歌，但也还有大量西班牙语诗歌穿插其中。14 世纪末叶是葡萄牙语和葡萄牙语文学真正得到确立的时期。在王室的主持下，葡萄牙人开始大量翻译西班牙语作品，并着手编撰了葡萄牙《王家谱系》，突出了葡萄牙人在“光复战争”中的作用。

15 世纪，葡萄牙已经发展成一个强盛的独立王国。她依仗先进的航海技术垄断了东西方贸易。在当时，国王是全国头号商贾，掌控着在海外的黄金贸易、奴隶买卖和香料生意，富甲天下。由于大量的财富积累，15 世纪的葡萄牙宫廷成了欧洲最豪华奢侈的地方。葡萄牙贵族紧步国王后尘，到处扩张、掠夺，钱多得花不完，殖民地的领土超过了葡萄牙本土 100 倍。这时，以宫廷为中心，兴起了崇尚文艺之风。适逢欧洲文艺复兴运动蒸蒸日上，诗人、艺术家们对古希腊罗马文化产生了浓厚的兴趣，恨不能使它从千年古墓中死而复生。吉尔·维森特便是这一时期产

生的一位影响深远的葡萄牙诗人。他早年在民间作诗，1502年起为宫廷工作，成为著名的宫廷诗人。他模仿西班牙和古希腊罗马诗人，创作了《牧人的独白》等大量对葡萄牙语文学有着奠基意义的作品。在他的作品中，不仅大自然的欣赏者在歌唱，连大自然本身也充满了艺术活力。人是自然的一部分，自然具有人的灵性、人的情感。这是一种朴素的天人合一思想。此外，维森特的作品题材和体裁同样广泛，文风不拘一格。他从民歌民谣中汲取养分并采集了许多歌谣、传说和寓言故事，让民间缪斯登上舞台，为诗人引吭高歌。这使他的作品在开创葡萄牙宫廷文学的同时，成了葡萄牙民间文学的宝库。作为葡萄牙文学史上第一位大诗人，维森特影响了好几代葡萄牙诗人。他去世后产生的“维森特派”，便是受他的影响、以他的名字命名的重要文学团体。

与维森特同时期的重要诗人还有萨·德·米兰达，诗人和田园小说作家贝纳尔丁·里贝罗以及悲剧作家安东尼奥·费雷拉等。其中，米兰达的贡献尤其重要。他于1521年至1526年对意大利进行了一次漫长的访问，结果把意大利的十音节诗，即“温柔诗体”带到了葡萄牙，并以它为契机组织了一个“意大利派”诗群。从某种意义上说，米兰达和维森特一道构成了葡萄牙“黄金世纪”的开端。

继维森特和米兰达之后，葡萄牙诗歌进入了文艺复兴运动（也即“黄金世纪”）的鼎盛时期，出现了一批划时代的文学巨匠。路易斯·巴斯·德·卡蒙斯便是其中最具有代表性的一位。他早期受西班牙和意大利诗人的影响，创作了大量抒情诗。在这些抒情诗中，卡蒙斯像一个精雕细镂的金饰匠，把他的诗雕琢得天衣无缝。在他的笔下，金黄的头发是灿烂的阳光，碧绿的田野像少女的眼睛，明眸晶莹如秋水，笑脸张张似鲜花。一切都安排在互相交叉、但又脉络清晰的映衬对比之中。这些作品的严谨的结构

和优美的文风标志着他的诗歌正在向浮华纤丽的巴洛克风格过渡。卡蒙斯的爱情诗具有彼特拉克和贝纳尔丁的韵味，但是他又明显超越了他的先人。他发现爱情不应该仅仅是精神上的，它还应当包括“血肉之躯和七情六欲”，因而解决了彼特拉克式诗人所崇尚的崇高感情与肉体渴望之间的矛盾。使卡蒙斯成为葡萄牙的骄傲的，是他的长篇巨制《卢济塔尼亚人之歌》（1572）。此作由十章组成，凡九千余行，描写葡萄牙航海家瓦斯科·达·伽马远航印度的事迹，歌颂了葡萄牙人的聪明才智和不屈不挠的大无畏精神。这是一部真正意义上的史诗，曾得到洛佩·德·维加和塞万提斯等同时代文人的高度赞扬。史诗效法古希腊罗马作品，追求神人合一的境界。比如，维纳斯为葡萄牙人的精神所感动，下凡帮助他们克服重重困难，开辟航道，完成前人没有完成的艰巨任务。在返回途中，维纳斯为葡萄牙人提供了一个风景似画的岛屿，岛上的仙女向他们讲述了宇宙的奥秘和葡萄牙的未来，最后情意缠绵地将他们护送回国。

卡蒙斯之后，葡萄牙诗坛出现了不少史诗作家，其中比较著名的有安德拉德（《迪乌首次历险记》）、科尔特·雷阿尔（《塞普尔维达航海记》）、罗德里格斯·洛博（《统帅》）等，却没有一个超过卡蒙斯。

罗德里格斯·洛博虽然深受贡戈拉主义的影响，却不失为卡蒙斯的最优秀的继承者。他的史诗气势恢弘；他的抒情诗却注重心理描写，体现了巴洛克风格的敏感与精细。此外，他创作的西班牙式八音节诗被认为是葡萄牙“世俗文学”的早期表征。

17世纪其实是葡萄牙诗歌的极盛时期，但是由于贡戈拉的存在，加之受葡萄牙农民起义和西葡两国的宗教改革运动的影响，尤其是因为西班牙的占领（1581-1668），葡萄牙诗人的光辉被淹没殆尽，大量优秀作品不幸散佚。从仅存的资料看，当时

比较优秀的葡语作家有梅洛（《学当贵族》，喜剧，1667），卡斯德罗（《宗教裁判所里的耗子》，讽刺诗，1887），以及教士诗人维埃拉和剧作家西尔瓦等。

18 世纪是资产阶级在政治上和经济上确立自己的统治地位的时代。以文艺复兴为起点的哲学与技术革命取得了巨大的实际效果。法国启蒙运动和“百科全书派”的思想使葡萄牙人民从宗教的禁锢中再次解放出来。葡萄牙王室采取了远交近攻战略，即与英国结盟，共同反对西班牙。这时诗坛出现了一批重要人物，其中领袖式人物为讽刺诗《洒圣水器》（1756）的作者迪尼斯·德·克鲁斯·伊·西尔瓦。他亲手创立“阿卡迪亚诗社”，为的是把葡萄牙诗歌从矫揉造作的贡戈拉主义中解放出来，以期重新回到古希腊罗马的风范。在他的影响下，一些年轻诗人如加尔桑和基塔、剧作家如菲格雷多等，纷纷把目光投向了新古典主义的法国。此后，阿尔梅达和博卡热在老“阿卡迪亚诗社”的基础上成立了“新阿卡迪亚诗社”。前者兴趣广泛，创作题材从巴西民歌到酒吧歌谣、宫廷生活到街谈巷议、政治趣闻到历史逸事，无所不包。后者则是位辛辣的“批评家”，上至达官贵人下到黎民百姓，都在他讥讽、批评的范围之内。他的作品节奏明快，遣词简单，颇具不事雕琢的民谣遗风。

“阿卡迪亚诗社”的影响一直持续到 19 世纪初叶。

然而，19 世纪主要是浪漫主义和现实主义的世纪。19 世纪初，葡萄牙社会动荡不安。反封建、反英法占领的民族革命，巴西的独立，复兴党在九月党等民主力量的支持下发动的政变，等等，使葡萄牙从政治到社会到人们的观念都发生了裂变。许多作家因为参与政治而被迫流亡国外，同时又因为流亡而有机会直接接受西欧浪漫主义的洗礼。阿尔梅达·加雷特流亡期间完成的《卡蒙斯》（1825）被认为是葡萄牙浪漫主义文学的开山之作。此

后，他又创作了《吉尔·维森特》和长篇小说《圣安娜之弓》等影响深远的浪漫主义作品。另一位重要的浪漫主义作家是埃尔库拉诺。他不仅是葡萄牙浪漫主义文学理论的奠基人，而且身体力行创作了诗集《信徒的竖琴》（1838）、小说《小丑》（1843）和《埃乌里科》（1844）等。在他们之后，浪漫主义风靡一时。卡斯蒂略、雷贝洛·达·西尔瓦、加马、沙加斯、门德斯·莱亚尔、马沙多、布兰科、儒利奥·迪尼斯（戈麦斯·科埃略）、德乌斯·拉莫斯、苏亚雷斯·德·帕索斯等都是浪漫主义时期的重要作家。

19世纪中叶，现实主义文学在葡萄牙崛起。著名现实主义作家埃萨·德·盖罗斯向世人描绘过这样一幅图景：从码头到车站，到处是雨果、拜伦、黑格尔、勒南、福楼拜等人的书籍，与此同时，大学的围墙上涂满了学生对“顽固不化”的老教授们的反击；学生们把肯塔尔奉为上帝。肯塔尔公开支持巴黎公社，积极参加工人运动。他的《现代颂》（1864）被认为是葡萄牙现实主义的宣言。肯塔尔在这份“宣言”中鼓吹社会革命和文学革命，呼唤作家放弃浪漫主义的无病呻吟和浮华轻佻，批评浪漫主义作家在全欧洲的社会大革命面前做一些毫无意义的文字游戏。他的观点对当时葡萄牙文学和社会产生了深刻的影响。肯塔尔的诗歌也是现实主义人生观的最好写照。读着他那富于哲理的诗篇，人们看到的首先是他的战斗经历。当然那不是血与火的搏斗，而是思想文化战线上新与旧、革命与反动的较量。肯塔尔的作品继承卡蒙斯、米兰达的诗风并借鉴其他欧洲现实主义诗歌，思想性、艺术性并重，是葡萄牙文学史上的一块高耸的里程碑。

在肯塔尔的带领下，以科英布拉大学为中心，掀起了一场声势浩大的现实主义运动。这场运动后来又被批评界称之为“70年代派”（也称“科英布拉派”）。

埃萨也曾是“70年代派”的一员，却后来居上，成了卡蒙

斯之后葡萄牙文坛最伟大的作家之一。正是由于他的努力，现实主义文学才得以在葡萄牙发展兴盛并充满活力。埃萨一生创作了数十部作品，其中长篇小说《阿马鲁神甫的罪恶》（1876）、《巴济里奥表兄》（1878）和《马亚一家》（1888）被认为是他的代表作。

与埃萨同时代或稍晚的其他现实主义作家有卡米洛、奥利韦拉·马尔丁斯、拉马略·奥尔蒂冈、费尔南德斯·布拉加、吉列尔梅·德·阿泽维多、特林达德·科埃略、菲亚洛·德·阿尔梅达等。此外还有“新派”诗人格拉·戎克罗、韦尔德、戈麦斯·莱亚尔等，帕尔纳斯派诗人克雷斯波、艾雷斯、福加和费诺等。

20 世纪伊始，葡萄牙文坛就出现了像费尔南多·佩索阿那样的世界级诗人。著名结构主义批评家雅各布森曾这样评价佩索阿说：“他应当与 20 世纪的大艺术家斯特拉文斯基、毕加索、乔伊斯……相提并论。”佩索阿生活的时代，正是葡萄牙张开双臂接受新鲜事物的时代。各种主义、各种思潮，像海浪一样涌向葡萄牙这个历尽辉煌和磨难的南欧国家。然而，佩索阿从一开始就没有一味地标新立异、充当“追新族”，他博采众长，古到希腊罗马、但丁和卡蒙斯，近到波德莱尔和鲁文·达里奥，不分流派，不问国籍，有长即取，为己所用。因此，他的作品表现出了罕见的博大与精深，丰富与多彩。他常常把读者带进一种没有也不需要任何价值框线的精神境界，让你超乎一切是非、一切定状。许多年轻诗人聚集到佩索阿的身边，其中最具盛名的是“俄耳甫斯诗群”^①（包括德萨－卡尔内罗、阿尔马达·内格雷罗斯等著名诗人），葡萄牙文坛出现了“第二个黄金世纪”。

继佩索阿和“俄耳甫斯诗群”之后，葡萄牙诗坛又涌现出一

^①以文学杂志《俄耳甫斯》的名字命名。

大批富于创新精神的现代派诗人，他们以《现场》杂志为中心，对诗歌进行了广泛深入的探索与实验。若泽·雷吉奥、卡扎伊斯·蒙特罗、米格尔·托尔加和安东尼奥·德·纳瓦罗等都与《现场》杂志密不可分，与此同时，不少诗人如博托，把目光投向了充满创作活力的海外和前殖民地国家。

世纪初葡萄牙小说的代表人物有布兰当、阿基利诺·里贝罗、罗德里格斯·米格斯、费雷拉·德·卡斯特罗、萨—卡尔内罗、加斯帕、雷吉奥、丰塞卡、佩雷斯·戈麦斯、雷多尔、纳莫拉、马尔梅洛·伊·西尔瓦和女作家伊内斯·丽斯瓦布等。

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及以后的 30 年间，受战争和政治形势的影响，葡萄牙文学相对衰微，但仍有不少作家顽强地坚持写作。主要诗人有波尔图加尔、西纳蒂、托马斯·金、热德昂、加马、女诗人索菲娅·安德雷森，等等。主要小说家有科斯塔、卡尔多佐·皮雷斯、阿贝莱拉、女作家贝萨·路易斯，等等。主要剧作家除出道较早的布兰当、内格雷罗斯、雷吉奥等之外，尚有库尔特·科尔特斯、科尔斯·费雷拉、雷贝洛、贝尔塔多、科雷亚等。

1974 年，独裁者萨拉沙的寿终正寝使葡萄牙的历史翻开了崭新的一页。从此以后，葡萄牙和西班牙一样在民主的道路上一日千里地向前迈进。在短短的二十几年里，葡萄牙已经从一个封闭落后的农业国发展成为欧洲大家庭的一员。其间翻天覆地的变迁为文学提供了不可多得的素材。以萨拉马戈为代表的现代葡萄牙作家在全世界最孚盛名的文学圣殿登堂入室，蟾宫折桂。葡萄牙文学迅速崛起并再次令全世界瞩目。

译 序

文学形象的魅力是无穷的，就以中国读者很熟悉的《堂吉珂德》来说，主人公吉珂德老爷不消说了，就说那位粗俗的村夫桑乔·潘萨吧，只因经了塞万提斯之手，又被那位疯魔的老爷一衬托，立时变得光彩熠熠，多少人读了书会说：“我喜欢这一个。”喜欢他，当然不是因为他的缺乏理想精神，现实生活中千千万万个桑乔不仅引不起我们太大的兴趣，有时甚至让人鄙夷，正如卡米洛·何塞·塞拉^①所说：“夏洛克^②是因那位天才诗人而获得魅力的。”（在诺贝尔奖授奖仪式上的演说）就是说，无论什么样的人，只要找到真正的作者，就会幻化成文学形象而大放异彩。这正是文学的奥秘。

比《堂吉珂德》早半个世纪问世的西班牙流浪汉体小说（或称流浪汉小说）又当别论。那是一种独特的小说体裁，主人公多为无赖、骗子、流浪汉，作者让他们以玩世不恭的口吻自述种种经历和坑蒙拐骗的劣迹，既是自供，又是自嘲。叙述者仿佛是要读者与他一起取笑自己的行为，而读者却从他们戏谑、夸张的描绘中窥见世态、人心以及社会的黑暗和不公。

这是真正的文学冒险。

因为毋庸置疑，真正的文学或所谓不朽的文学，是由审美情感和道德责任两大基石来支撑的，先不说探索人类责任、人生价

卡米洛·何塞·塞拉（1916— ），西班牙作家，1989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

② 莎士比亚剧本《威尼斯商人》中的角色。

值等崇高使命，就是为了揭示人的困惑或悲剧体验，一般也要通过塑造“英雄”或“道德的人”。如果说《堂吉珂德》的主人公是个“滑稽英雄”，那么流浪汉小说的主人公则是“非英雄”，是一种不被社会接纳或人所不齿的卑怯的人物。为这样的人物立传，还要采取自述形式，不仅为博读者一笑，更要让读者在“哀其不幸”之时完成对这类人物及周遭环境的道德批判。这是多么了不起的业绩！

开创了这种十足西班牙风味小说体裁的是无名氏的作品《托尔美斯河的拉撒路》（1554，一译《小癞子》，以下简称《拉撒路》），小说写流浪儿拉撒路——一个瞎子领路人——如何在饥饿的逼迫和一个个吝啬、虚伪、恶毒主人的欺凌、教唆下挣扎、苟活，渐渐悟出生存的诀窍，“打定主意投靠有钱人”，最终做了大祭司姘夫的丈夫，还称：“那是我日子过得最红火、运气最好的时候。”

小说主人公以成人拉撒路的口吻叙述一生遭际及所谓人生感悟，因为故事的中心是成人拉撒路（即无赖拉撒路）对其童年经验的实践，所以我在翻译此书书名时，把原文中那个表示昵称的小拉撒路的“小”字省去，译作现在这个名字。

这个机灵而又倒霉的天字第一号流浪汉，是西班牙文学对世界文学的一大贡献。认真说起来，这西班牙文学，倒是常常把一些卑贱、顽劣的人物送上世界文学的殿堂，除了托尔美斯河的这位拉撒路，更有那个大名鼎鼎的唐璜^②和那个同样有名的“虔婆”塞莱斯蒂娜^③。这些人物从不同的方面表现人性的缺点，却

① 因为这部作品的缘故，“小拉撒路”这个词已被当作普通名词收入西班牙语词典，意思就是“瞎子领路人”。

② 给了众多西方艺术家以灵感的西班牙传奇人物，因蒂尔索·德·莫利纳（1583?—1648）所著《塞维利亚的风流荡子》而扬名天下。

③ 西班牙同名经典名著（1499）中的主人公。

又具极高的审美情趣和价值，而我们对于人的了解是否更多地来自这类角色的启示也未可知。文学的意义就在于此。

就拉撒路而言，我们看到，在他黑暗、浑噩的内心世界里，也还有人性的光点，在其渐失真性的过程中，仍残存道德的顾忌和良心的自责。人们不难从他的自嘲中品出苦涩和无奈。评论界一向对小说的第三章津津乐道。这一章写拉撒路投靠一个侍从后的遭遇。此处的所谓侍从，是中世纪的末等贵族或贵族之后，这种人常侍奉某位骑士老爷，为他持盾举矛，跟他学习骑马打仗，靠他给的薪俸过活。自 15 世纪末起，随着雇佣兵的兴起，这些人渐渐失去饭碗，陷于穷困潦倒的境地。拉撒路投靠的这位侍从便是一个除一身行头之外一无所有的穷光蛋，甚至到了“靠可怜的拉撒路讨口吃的来糊口”的地步，但他仍死撑着面子，明明肚里没食，偏要到门口装出酒足饭饱的样子剔牙给人看。拉撒路却一反对待其他主人的态度，“非但不恨他，倒是可怜他。为了能带点东西回家给他充饥，常常自己挨饿。”这两个活灵活现的形象——死要面子的主人和顾不得脸面的仆人——连同仆人反过来保护主人的构思，后来被天才的塞万提斯借用、发挥，变幻成那个理想精神的化身堂吉诃德和他那个粗俗、现实的仆人桑乔·潘萨^①。

小说作者善于把握心理、透视人心，小说开头所写拉撒路的瞎眼主人给他上的人生第一堂课，就让人不胜感叹。拉撒路跟了这个主人没几天，声称把他当亲儿子对待的瞎子带他走出萨拉曼卡城时，哄他走近城外桥头的一块形状像牛的石头，然后乘其不备，把他的脑袋猛撞在石牛身上，还大笑着说：“傻瓜，你好好

塞万提斯也写过两三篇可被归于流浪汉小说一类的故事（均被收进《训诫集》）。不过塞氏善于借用一种小说体的要素达到颠覆它的目的。他的《堂吉诃德》是借用骑士小说的外壳来结束那种小说；同样，他的那篇《玻璃骑士》也是对流浪汉小说的某种否定。

学吧，给瞎子领路得比魔鬼还精。”追述这段往事的拉撒路不掉一滴眼泪，只淡淡地说：“（我想）他说的是实话……（我）是睁大眼睛，长点心眼，留心照顾好自己。”寥寥几笔，着墨不多，我们却分明看到可怜的流浪儿咬碎了牙齿往肚里咽，从此便要以恶对恶，以奸诈还奸诈了。我也曾和我先生专程去西班牙的历史名城萨拉曼卡凭吊城边的那座桥和桥头的那个石牛，似牛非牛的大石仍在原地，只是加了座，刻了碑，被当作文物保护起来了。我登上石座，忍不住轻轻抚摸把那个流浪儿撞晕又撞“醒”的坚硬的牛身。忽然想起把小说人物比作台球的基洛加^①的一句话来，“它们很正常地碰到了台边，却朝着最意想不到的方向开始各自的运动。”（《被历史放逐的人》，1926）被击到台边的这个几百年前的小球能以别的角度弹回吗。拉撒路可有别的选择？

《拉撒路》规定了流浪汉小说的基本特点，如：主人公自述的形式、多变的场景和像糖葫芦那样穿成一串儿的情节以及讥讽、嘲笑、夸张的语言等等，再就是“饥饿”的主题了。区区几十页的一本小书后来被认为是开了现代小说的先河。从它开始，小说中有了会思想、会观察并会自觉行动的人。虚构的人物不仅已是百人百面、一人一个声音，而且每个人物还会随境遇的变化而改变其行为方式；骑士小说、田园小说中凭空想像的故事背景也让位于现实的生活场景。所以，这部篇幅不长的小说又被西班牙著名语言学家和诗人达马索·阿隆索誉为“世界文学现实主义的顶峰”。流浪汉小说这一体裁也被批评家们称作西班牙文学史上“最有代表性、最为百姓喜闻乐见”的文学体裁。

流浪汉小说风靡一时，1555年，便有《拉撒路》的续作问世。在一个多世纪里，西班牙小说家纷纷采用这一体裁，其中不

基洛加（1878—1937），乌拉圭作家。

乏传世之作，如 17 世纪先后出版的两部作品：马特奥·阿莱曼的《古斯曼·德·阿尔法拉切》（1599—1605）和收在此集中的《骗子外传》（1626）。

比《拉撒路》更具漫画、逗笑特点的《骗子外传》的作者是警句派^①代表——著作等身的大作家弗朗西斯科·德·克维多·比列加斯（1580—1645）。克维多不仅擅长散文，而且被誉为“抒情诗人的王子”，又以同样热情投身政治，还因此被卷进旋涡，一度身陷囹圄。

《骗子外传》也像《拉撒路》那样，一上来就由主人公自述不光彩的出身。这种自报家门的做法，在流浪汉小说中十分普遍，无赖汉们像展览身上的疮疤那样端出自己的身世。似乎身份越卑微，越能显出他们日后挣扎的艰辛。另一方面，体面和荣誉又是流浪汉小说除“饥饿”之外的又一重要题材。低贱的出身使这类小说的主人公自幼就处于被社会排斥的地位，为摆脱自己的处境，追逐他们心中的所谓体面，他们就要像《骗子外传》中的主人公那样冒充各种身份，四处行骗，而在这一过程中，他们不仅不能从泥潭中挣扎出来，还会彻底丧失自我、湮没人性。

《骗子外传》的结尾写主人公在进行了一连串的骗子勾当后又带着一个女人去西印度继续行骗、冒险，主人公的这种不间断的迁徙、流动，又是此类小说的另一个特点。这原本脱胎于刚刚衰落的骑士小说，所不同的是，骑士游侠是在幻想的世界中周游、历险，而流浪汉们则在现实世界中流窜、冒险罢了。

写主人公的游历是为了在更广的层面上展现社会上的三教九流。收入这个集子的另一篇小说——路易斯·贝莱斯·德·格瓦拉（1579—1644）所著《瘸腿魔鬼》（1641）——也不例外。奇妙的

是，作者似乎还嫌通过主人公在游历过程中接触到的人物来揭露社会不够过瘾，干脆让被主人公从瓶中放出的魔鬼于夜晚登上马德里一座教堂的塔尖，用魔法掀开全城屋顶，把形形色色的丑类一下子端到主人公和读者面前。

这部作品同样一版再版，其影响越出国界，法国作家勒萨日（1668—1747）甚至还在 60 多年之后出版了一部同名小说。（一译《跛足魔鬼》）

作为小说体裁的流浪汉小说虽早已成为历史，其对西班牙及欧美各国的影响却历数百年而不衰。欧洲文学受其影响的有德国作家格里美豪森（1621—1676）的《痴儿历险记》（1688）、上面提到的法国作家勒萨日的多部作品、英国作家笛福（1660—1731）的《摩尔·弗兰德斯》^①（1722）等等；拉美文学中更不乏此类作品，拉美的第一部小说就是墨西哥作家何塞·华金·费尔南德斯·德·利萨尔迪（1776—1827）所著流浪汉小说《癞皮鹦鹉》；现代拉美小说家中也有不少借用流浪汉小说的形式，如《拉乌恰的婚礼》的作者——阿根廷小说家罗伯托·派罗（1867—1928）、墨西哥作家何塞·鲁文·罗梅罗（1890—1952，代表作为《废物皮托·佩雷斯传》）、智利作家曼努埃尔·罗哈斯（1896—1973，著有《小偷的儿子》）等人；利用此种体裁创作的西班牙作家更可举出长长的一串，近代和现代的著名作家就有贝尼托·佩雷斯·加尔多斯、皮奥·巴罗哈、安东尼奥·松苏内吉、卡米洛·何塞·塞拉等等，后者甚至还写过一部《托尔美斯河的拉撒路新传》（1944），而其代表作《帕斯夸尔·杜阿尔特一家》（1942）更是深得流浪汉小说之三昧。

这不足为奇。

照博尔赫斯的说法，“西班牙洁净的（不写情欲的）流浪汉小说”是《摩尔·弗兰德斯》的遥远的前身。

因为“几乎是无止尽的文学全出自不受时间限制也无姓名的一人之手。”博尔赫斯在其《探询别集中》如是说。

本书收进的三部流浪汉小说代表作品国内已有介绍，吴健恒、尹承东两位先生分别为《骗子外传》和《瘸腿魔鬼》写过许多中肯的介绍文字，杨绛先生更为其所译《小癞子》写过详尽而独到的译序。这次昆仑出版社出版《西班牙流浪汉小说选》，邀我为集子作序，于是写下这些心得和感悟，求教于同行和广大读者。

盛 力

1999年4月于北京

目 录

总 序	陈众议 (1)
译 序	(1)
托尔美斯河的拉撒路	(1)
骗子外传	(65)
瘸腿魔鬼	(215)

蘇子知覺
PDG

托尔美斯河的拉撒路

佚 名 著
盛 力 译

前 言

我认为，像这样不同凡响、或许不为人所知的事，应该让大家知道，不要被永远遗忘才好。因为很可能有人读了会从中找到某些喜爱的东西，就是不好深入研究的人也可能读得津津有味。在这方面普林尼说过，一本书再糟，也不会毫无可取之处。况且爱好人各不同：这个人不要吃的，另一个人却馋得发疯；我们还看到，有人看轻的东西，另外一些人却看得很重。这就是说，任何东西，只要不是坏到极点，都不要毁弃，而应该让大家了解，特别是那些无害而且可以从中得到一点儿益处的东西。

因为，如果不是这样，如果写书只是为了给自己看，就很少有人会去写书了。因为写作要花力气，既然下了功夫，总希望得到酬报，不是要人给钱，而是希望有人阅读他的作品，如若作品写得有点儿意思，则希望得到人们的赞赏。所以图琉^①说：“荣誉感产生艺术”。

谁会认为冲在最前头的士兵是最不愿意活下去的？当然不会是这样；倒是赢得赞美的愿望，促使他去冒险。在艺术和文学上情况也一样。一个很会布道的教士，一心要超度众生，但是当有人对他说：“啊，大人，您讲得妙极了！”那你们不妨去问问他会不会感到于心不安？一个老爷比武时很差劲，可他会把自己的锁子甲赠送给一个无赖，只因为那个家伙吹捧他枪法好；他的枪法

① 西塞罗（前106—前43），古罗马政治家、雄辩家和哲学家。著述浩繁，今存演说、哲学和政治论文多篇及大批书简。书中引语见《图斯古伦哲学谈》第一卷第二章。

果真这么好的话，还不知道他会怎么样呢？

谁也不例外；说实话，我在这类小事情上并不比周围的人高明。虽说我写得很粗俗，但如果那些想从中找到一点乐趣的人读后能得到消遣，并且能了解到一个人尽管命运多变，尽管遭到如此之多的危难和挫折，仍能活在世上，那我也不会感到不高兴的。

我恳请您收下我写的这个不成样子的东西；我是力不从心，否则会写得更有味道。既然您来信要我向您详述情况，我觉得不宜从半截说起，而应从头讲来，也好使人对本人有全面了解。同时也为了使那些世袭贵族想想，他们到底有何本领得到那样的身份，只不过是命运对他们偏心罢了；而别的人，尽管命运作对，却凭着自己的力量 and 智慧安然渡过难关，这些人的作为要大得多。

第 一 章

拉撒路述说自己身世以及 他父母的情况

我首先禀告大人，人们都叫我托尔美斯河的拉撒路。我是托美·冈萨雷斯和安东娜·佩雷斯的儿子，他们是萨拉曼卡省特哈雷斯村人。我降生在托尔美斯河，由此得了这个外号。事情是这样的：我父亲——愿上帝宽恕他的亡灵——当时在托尔美斯河边的一座水磨房里管磨，他在那儿干了十五六年。有一天晚上，我母亲在磨房里，当时她肚里正怀着我，突然要分娩，于是就在那儿生下我。所以我说我生在那条河里是真话。

在我 8 岁那年，来磨房磨面的人控告我父亲在口袋上开口子揩油，因此他给抓走了。他供认不讳，吃了“正义”的苦头。我希望上帝保佑他升天堂，因为他是《福音书》里叫做有福的那种人^①。当时正招兵打摩尔人，我父亲——那时他因遭到前面提到的灾祸已被放逐——也跟着去了，给一位前去打仗的骑士当骡夫。他是个忠心耿耿的仆人，和他主人一道牺牲了生命。

我的寡母，因为没了丈夫，无依无靠，打定主意投靠有钱的人，好使自己也富起来。于是她来到城里，租了一间房子，给几

引自《福音书》第五章第十节，原话是：“为正义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堂是他们的。”此处是对圣经的戏谑的引用，因为西语中“正义”与“司法机构”为同一个词，圣经中用的是第一个词义，而本书叙述者用的却是第二个词义，所以这句话的另一层意思是：“被司法当局所迫害”。

个学生做饭，还为马格达莱娜教区^① 骑士团长的马夫们洗衣服。这么一来，她就常到马棚去。

她认识了牲口照管人中的一个黑人。这个人有时来我们家，第二天早晨才走；有时候，他白天上门，说是买鸡蛋，就进到屋里来。他初来我家时，我见他又黑又丑，既讨厌他又怕他。不过，我看到他每次来，我们就有口福，慢慢就喜欢他了，因为他总是带些面包或几块肉来，冬天还带来供我们取暖用的木柴。

他老在我们家留宿，和我妈来来往往，结果我妈给我添了一个很好看的小黑人。我常常颠着他玩儿，让他偎着我取暖。

我还记得，有一次我的黑人后爹正逗着小家伙玩儿，小家伙看出我妈和我的皮肤都是白的，而我后爹的肤色不同，吓得躲到我妈身边，指着他说：“妈妈，妖怪！”

我后爹笑着回答：“这个婊子养的！”

我那时虽然还是小孩子，但我弟弟的那句话，还是引起了我的注意，我心里说：“看不见自己是什么样子倒嫌弃别人，世界上这种人不定有多少呢！”

命里该着，这个叫赛义德^② 的人跟我母亲来往的事传到了总管的耳朵里；一经查究，发现喂牲口的大麦有一半被他偷了。麸子、木柴、马梳、擦马布、马衣、马披等等也缺了不少；没有什么东西可拿的时候，他就撬牲口蹄子上的铁，把所有这些东西都拿来给我母亲，好养活我那小弟弟。一个可怜的奴隶为了爱情能够干出这种事情，那么，教士从穷人身上搜刮、修士从修道院揩油来养他们的信女或私生子，我们也就不必大惊小怪了！

不仅上面说的这些被一一查明，更有一些别的事。因为他们盘问我时吓唬我，那时我还小，一害怕就把知道的事都说了，连

该教区在萨拉曼卡，属阿尔坎塔拉教团。

② 阿拉伯语中“先生”之意。

我妈让我把马蹄铁卖给铁匠的事都抖搂出来了。

我那个倒霉的后爹挨了顿鞭子，还受了油刑^①。我母亲也依法受到惩罚，罚她不得进那个骑士团军官的家门，也不准她收留遍体鳞伤的赛义德，否则按例抽一百鞭子。

为了不至于“连锅带绳褥儿都丢光”，我可怜的妈妈咬咬牙，服从了判决。为了躲避风头，图个耳根清静，她去侍候当时在拉索拉纳小客栈^②住宿的房客。在那儿，她忍受千般烦扰，终于把我弟弟养大，熬到他会走路了，把我也拉扯成小孩子，除了给房客们打酒买蜡烛，还干他们吩咐的其它杂活。

这时节，来了一个瞎子住在客栈里。他觉得我能给他领路，就向我妈提出要我。我妈把我托付给瞎子，还对他说我是好人的根苗，我父亲是为了宣扬教义，在赫尔维斯战役^③中牺牲的，她相信上帝会保佑我，长大以后不比我父亲差，要求瞎子好好对待我，为我多费心，因为我是个孤儿。

瞎子一口答应，还说他不是要我当他的听差，而是当他的亲儿子。就这样，我开始伺候这个年老的新主人，给他领路。

我们在萨拉曼卡呆了几天，我主人嫌进账太少，便决定离开那里。到了我们该动身的时候，我去看我母亲，两人对哭一场，她为我祝福以后说：

“孩子啊，我知道以后再也见不到你了。你要发狠做个好人，但愿上帝指引你。我把你拉扯大，托付给了一个好主人，往后你自己照顾自己吧。”

于是，我回到主人那儿，他正在等我。

我们出了萨拉曼卡城，走近大桥，桥头有一只石兽，形状很

① 一种酷刑：用猪油涂抹伤口后用火烧炙。

② 位于现今萨拉曼卡市议会所在地。

③ 指赫尔维斯惨败。1510年8月26日，阿尔巴公爵之子加西亚·德·托莱多指挥的西班牙舰队在拉科鲁尼亚被摩尔人打败。

像公牛。瞎子叫我走近石牛，我靠近以后，他对我说：

“拉撒路，把耳朵贴到石牛身上，你就会听到牛肚子里有很大的响声。”

我信以为真，把耳朵凑了上去。他感觉到我的脑袋已经贴近石头，就使足了劲一推，使我一头撞在那个该死的石牛身上，害得我3天以后脑袋还痛，可他却对我说：

“傻瓜，你好好学吧，给瞎子领路得比魔鬼还精。”

他因为捉弄了我而高兴得大笑起来。

我觉得自己这时才从浑浑噩噩中清醒过来，心里说：

“他说的是实话。我是得睁大眼睛，长点心眼，因为我是孤单一人，是得留心照顾自己。”

我们上路了。没几天工夫，他就把黑话教给了我。他看我挺机灵，十分高兴，就对我说：

“金子、银子我都不能给你；可是谋生的诀窍，我会敞开儿给你的。”

这话不假：我能活命，除了靠上帝以外就全靠他了。他的眼睛虽然瞎了，却点拨了我，给我指引了谋生的路。

我起劲儿地对阁下讲这些鸡毛蒜皮的事，就是想说明，卑微的人知道上进多么高尚，高贵的人自暴自弃是何等堕落。

好啦，还是回过头来接着讲我那个好心的瞎子和他的那些事吧。我当告诉阁下，自从上帝创造世界以来，谁都不如他滑头、精明。干他那一行的，没人比他高明：他能背一百多种祈祷文，祈祷的声音浑厚，不紧不慢，十分洪亮，响遍整个教堂，而且表情得体，神气又谦卑又虔诚，不像别人那样故作姿态、挤眉弄眼。

此外，他还有无穷无尽的捞钱的招数。他说他会念具有各种神效的咒语：有的适用于不能生育的女人，有的适用于临产的女人，有的适用于跟丈夫不和要使丈夫回心转意的女人。他还能预

言孕妇怀的是男还是女。

说到医道 他说盖仑^① 的本事不及他一半，牙痛、昏厥、妇女病他都能治。总之，不论谁对他说有什么病痛，他都会马上说：

“应该如何如何去煎这种草 去煎那种根。”

这样一来，大家都来求他，特别是女人，对他言听计从。他就是靠我说的那些本事从她们身上大把赚钱，他一个月捞的比一百个瞎子一年挣的还多。

不过，我还想禀告您，他尽管赚到这么多钱，我却从没见过比他更贪心、小气的人。他每顿饭给我的不够我吃个半饱，差点没把我饿死。我说的是实话；要不是靠我的精明和心计，自己设法填补肚子，我早就饿死多少回了。尽管他老奸巨猾，可我总有对策，结果又多又好的一份总是（或者说多半是）到我手中。为此，我挖空心思捉弄他，不过并不是每次都能得手。下面我就挑几桩讲讲，他把面包和其他东西统装在一只麻布袋子里，随身带着，袋口穿着铁环，还配有锁和钥匙。他往里装东西或往外掏东西的时候，防范得那么严密，数得那么仔细，世上谁也别想拿走他一星半点面包屑。可他分给我吃的那点东西，我不到两口就打发了。

每当他锁上口袋，以为我在注意别的事情而疏忽大意时，我就在口袋的一边拆开一条小缝，从那只吝啬的口袋里往外掏东西。我把那条缝拆了又缝上，缝了又拆开，拿的已不是一小片面包，而是大块面包、整块腌肉和香肠。我就这样寻找适当的机会来补偿那个可恶的瞎子让我吃的亏，而不去和他评什么理。

我把揩油到手和偷来的钱都换成半文的铜钱。人家要他祈祷，给的是一文^② 的铜钱。因为他看不见，人家刚一掏钱，我

—译加依（公元 129—199）古罗马医师、哲学家、语言学家。

② 指西班牙古币勃兰卡。

就把钱塞进嘴里，换上早已准备好的半文钱，不管他的手伸得多快，只要钱从我这儿一过，就减了一半。那个可恶的瞎子接到钱一摸，发觉不是一文的铜钱就埋怨我说：

“见鬼，这是怎么搞的？自从你跟了我，人家就只给半文钱了。可是以前，给的都是一文的，给个马拉维迪^②也是常有的事。我背运就背在你身上了。”

他也就随着缩减了祈祷文，念不到一半就算了事。他事先吩咐我，只要请他祈祷的人一抬脚，我就拉拉他长袍的下摆。我照他吩咐的去；他就又像往常那样高声喊着问：

“有人要我念这种或那种经吗？”

我们吃饭的时候，他总把一小罐酒放在身边。我常常麻利地抓过罐，悄悄地咂上两口，再放回原处。可是好景不长，因为他一喝就发现酒少了。为了保住酒，从此他总抓着酒罐的把手不放。我就专门备下一大段麦秆儿，往罐口里一插，把酒嘬得一千二净，磁石也不如我嘬酒的吸力大。但是那个家伙实在狡猾，我想他一定是有所觉察，因为从此以后他改变了做法，把酒罐夹在两腿中间，用手捂住罐口，这样他就可以安心畅饮了。

可是我已经喝上了瘾，按捺不住，眼看麦秆儿这招已经失灵，便又心生一计，在罐子底部钻一个小泉眼——一个很小的洞眼，再小心地封上薄薄的一层蜡，到吃饭的时候，我装着怕冷，钻到那个倒霉瞎子的两条腿中间，挨着我们的那一小堆火取暖。那层蜡很薄，火一烘就化了，酒便从那泉眼里流到我嘴里，我的嘴对得那么准，一滴酒也不会漏掉。等那个倒霉蛋要喝酒的时候，罐子早已空了。

他吃了一惊，抱怨起来，弄不清毛病出在哪里，只好大骂酒

① 由于接过别人施舍的铜钱时要拿到嘴边吻一下，所以拉撒路想到这个法子。

② 西班牙古币名，相当于两枚勃兰卡。

罐和酒活见鬼。

“大叔，您总不会说是我喝了您的酒吧，”我说，“因为酒罐子您一直没撒开手。”

他把酒罐翻过来倒过去，摸了又摸，终于发现了那个小洞眼，识破了我的花招。但是他装出一无所知的样子。

第二天，我又照样让他那罐子漏酒。我既没料到大祸临头，也没想到瞎子已经发觉了我，又往他的两腿中间一坐。我正仰着脸接那美酒，还眯缝着眼睛尽情品味佳酿，那个气急败坏的瞎子觉得对我报复的时机已到，使用双手举起那只又甘又苦的罐子，使出全身力气，砸在我的嘴上。他真的是用尽力气砸的，可怜我拉撒路，当时真以为是天塌下来，天上所有的东西都砸到我头上了，因为我当时还像往常那样放心地美滋滋地享用着，对这一着毫无提防。

那一下砸得我昏天黑地，人事不省，罐子砸得可真叫狠，碎片扎进肉里，把脸砸破许多处，还磕掉了我的几个牙，至今我还是缺牙。打那以后，我开始恨那个可恶的瞎子。尽管他又来哄我，对我表示亲热，给我治伤，可我看得出他对整治我的那个狠毒办法非常得意。他用酒给我洗碎片扎破的伤口，笑嘻嘻地说：

“拉撒路，害你受伤的东西能医治你，让你复原，你说是不是？”

他还说了些别的俏皮话，可我听了觉得不是味儿。

我挨了那倒霉的一砸，脸上青一块紫一块的还没好利索，便想甩掉他，因为我想这个狠心的瞎子再那么砸上几次，准会送了我的命，不过我没有马上这么做，为的是把事情做得更妥当。我本想咽下这口气，原谅他用罐子砸我那档子事，可是打那以后他总无缘无故地伤害我，不是敲脑袋，就是揪头发，这样的虐待，实在没法忍受。

要是有人问他为什么待我那么不好，他马上端出酒罐的事来，并且说：

“您当我这个伙计是憨厚孩子吗？可是您瞧，连魔鬼也使不出他这种花招呀！”

人家听他这么一讲，都画着十字说：

“瞧，这么小的孩子就这么损，谁想得到哇！”

他们一边为我耍的花招开心大笑，一边对瞎子说：

“整治整治他，上帝会奖赏您的。”

他听了这种话，尽琢磨着整治我了。

我就成心领他走坏路，叫他吃苦头：哪儿有石头，我就领他走哪儿；什么地方有泥泞，就领他走烂泥最深的地方。虽然我自己走的也不是最干的路，可是为了使那个瞎两只眼的人受加倍的罪，哪怕我自己陪上一只眼睛，也觉得痛快^①。因此他总用拐棍儿的把儿杵我后脑勺，杵得我后脑勺上满是大疙瘩，头发也被他揪掉了。我发誓说我没有使坏，只是找不到更好的路，可是没用，他根本不相信我：那个家伙实在精明。

为了让您了解这个滑头瞎子何等精明，只要把我跟他打过的许多交道讲上一桩就行了。我觉得这件事很能说明他的刁钻。我们离开萨拉曼卡，打算到托莱多地面去。他说那儿的人尽管不爱施舍，但比较富裕，他还引了一句俗语：“富人再小气也比穷光蛋给的多。”一路上，我们尽走最富的地方。哪儿受欢迎，赚的钱多，我们就在哪儿停留，不然，到第三天就另找去处。

这样我们来到一处叫阿尔莫罗斯的地方。当时正好是收获葡

这句话来源于中世纪的一个故事：魔鬼答应满足一个人的一切要求，惟一的条件是要把给予他的东西加倍地给他所嫉妒的邻人。这个人便不假思索地要求魔鬼弄瞎自己的一只眼睛，好使邻人失去双眼。拉撒路引用这个故事，说只要他的主人瞎两只眼他自己陪上一只眼也心甘。这当然是戏谑的说法，因为他的主人本来就是瞎子。

萄的季节，一个摘葡萄的人施舍给他一串葡萄。因为装葡萄的筐总是乱堆乱放，再加上那时葡萄都熟透了，所以那串葡萄拿到手里都掉粒儿了，若是放到袋子里就该变成葡萄浆，还会沾湿别的东西。

他决定美餐一顿，这是因为他带不走，也是为了要哄我高兴，原来那天他已经用膝盖拱我好几回，还揍了我几下。我们坐在一个土墙上，他说：

“这次我让你多吃点，就是说，咱们俩一块儿吃这串葡萄，来个对半分。咱们这么来：你摘一下，我也摘一下；不过你得向我保证，你每次只摘一粒，我也一样，这么着吃光算完，谁都不吃亏。”

我们这样商定，就吃将起来。可是刚摘到第二轮，那个滑头就改变了主意，开始两粒一摘，因为他想我准是这么干的。我见他违背了原先的约定，就不甘心跟他齐头并进，而是要超过他：先是每次两粒、三粒地摘，后来能摘多少粒就吃多少。葡萄吃完了，他还把那光把捏了一会儿，摇摇头说：

“拉撒路，你骗我了。我敢向上帝发誓，你是三粒一吃的。”

“我可没这么吃，”我说，“不过您怎么会这么起疑心呢？”
这个绝顶精明的瞎子回答道：

“你知道我怎么看出你是三粒一吃的吗？因为我每次摘两粒的时候，你都没吭声。”

① 我听完他的话没吱声。我们走着走着来到了埃斯卡纳城里的廊子下面，那时我们是在城里一个鞋匠家落脚。廊下挂着许多绳子和针茅编的东西，有几根碰到我主人的脑袋。他抬手摸到

括号中的段落与上下文衔接不紧，有人认为是他人添加的，有的版本将这些段落删去。

那些东西，弄清楚是些什么以后，对我说：

“孩子，快走；咱们赶紧躲开这种倒霉的吃食吧，这种东西没到嘴就噎死人了。”

我本来没留意那些东西，他一说我便仔细看个究竟。我见不过是些绳子和马肚带，并不是什么食物，就对他说：

“大叔，您这话从哪儿说起呀？”

他回答我说：

“小侄子，别吱声。你挺精，往后你准会明白的，准会看到我的话没错。”

于是我们沿着廊子往前走，来到一家客店。客店门前的墙上安着许多犄角，是供脚夫拴牲口用的。瞎子摸索着看是不是到了他每天给女店主念驱邪咒的那家客店，结果抓到了一只角，他长叹一声说：

“唉，倒霉的东西，你比你的外形还要伤人！多少人想把你的名字戴到别人头上，可是想得到你或者想听到你名字的人又何其少呀^①！”

我听到他这番话，就问：

“大叔，您这话是什么意思呀？”

“小侄子，别吱声，说不定哪一天，我手里捏着的这个东西会好歹给你一碗饭吃的^②。”

“我可不吃这玩艺儿，”我回答，“也不能指着它吃饭。”

“我跟你说的是实话，不信你等着瞧，只要你能活着。”

于是我们继续朝前走，一直走到一家客店门口。由于在那儿发生的事，愿上帝保佑我们再也不要到那个地方了。

他的咒语大多数是给女店主、酒馆老板娘、卖果仁糖的女小

西语中“给人头上安角”为“给人戴绿帽子”、让人当王八之意。

② 此处为拉撒路以后要当“王八”做铺垫。

贩和婊子一类女人们念的，我从来没听到过他给男人念咒。〕

我暗自发笑，虽然我还是个孩子，可我也感到瞎子这话很高明。

我在第一个主人手下虽然还有许多很有趣的事，我都不愿再说了，免得絮叨。我只想讲讲我和他末了儿是怎么分的手。当时我们在埃斯卡洛纳公爵属下的那个埃斯卡洛纳城的一家客店里落脚。他把一段香肠交给我，要我给他烤烤。香肠烤出了油，他把涂油的面包片送下肚，就从钱袋里掏出两文钱，打发我去酒店给他打两文钱的酒。常言说得好：机会造就小偷；这时魔鬼让我看到了机会——炉火旁边有根细长干瘪的小萝卜，大概因为不配下锅，给扔在那儿了。

当时除了他和我，再没旁人在场，闻到香肠的扑鼻香味，我的馋劲儿就上来了，我明知自己只能闻闻味道，却一心想满足自己的欲望，就不顾后果怎样，把害怕二字完全丢在脑后。我趁瞎子从钱袋里掏钱的工夫，取下香肠，一眨眼把前面说的那根萝卜插到烤叉上。我主人把打酒的钱交给我，接过烤叉，开始在火上来回转动，想把那根被撂在一边的干瘪萝卜烤好。

我在打酒的路上很快就把香肠吃完了；回来的时候，只见那个倒霉的瞎子已经把萝卜夹在两片面包中间。他没有用手摸过，不知道夹的是根萝卜。他拿起面包一咬，以为里面夹着一段香肠，不料是根冷萝卜。他当即把脸一翻，说：

“拉撒路 这是怎么回事？”

“我可真是倒霉！”我说，“您是不是又要怪我啦？我不是刚打酒回来吗。准是有人来过，干这种事捉弄人。”

“绝不会的，”他说，“烤叉我一直拿在手里，根本不可能。”

我一再赌咒发誓，说掉包的事不是我干的。但是不起作用，

因为那个该死的瞎子太狡猾，什么事也瞒不过他。他一下子站起来，揪住我的脑袋，凑上来闻我。他像条好猎狗一样，准是闻到气味了。为了知道究竟，又因为是在气头上，他用双手紧紧抓着我，狠命掰开我的嘴巴，不管不顾地把鼻子伸进我的嘴里。他的鼻子又长又尖，一生气，好像又长出了一拃，鼻子尖一直戳到我的喉咙口。

他这么个干法，加上我怕得厉害，那段晦气的香肠又是刚刚吞下还未来得及在胃里呆稳；最主要的还是，他用那只又大又长的鼻子瞎撞，差点没把我憋死；这些原因加在一起，使我把干过的好事和吃下去的美味一起吐出，物归原主了。就这样，那个坏瞎子还没把鼻子抽回去，我胃里一阵翻腾，便把赃物喷到他的鼻子上，他的鼻子连同那段没嚼烂的倒霉香肠一道从我嘴里冲了出来。

啊，万能的上帝，但愿我当时入土算啦，因为我已经吓死了！那个恶毒的瞎子怒火中烧，要不是有人闻声赶来，我想他准会结果了我。众人把我从他手中夺下，我那不多的几根头发，竟被他揪下两大把攥在手里。他把我的脸和脖子都抓破了。抓破脖子是罪有应得，因为它太馋了，我才遭了这么多罪。

可恶的瞎子向所有聚在那儿的人诉说我干过的坏事，什么酒罐子的事，葡萄的事，以及眼前发生的事，说了一遍又一遍。听得大家哄然大笑，把所有的过路人都招来看热闹。瞎子把我的事迹讲得那样生动、风趣，我当时虽然遭到痛打，还在流泪不止，也觉得不笑不够公道。

这当口儿，我忽然想起自己刚才太胆小窝囊，便暗暗责骂自己怎么没把他的鼻子咬下来，那会儿的机会会有多好，我简直都成功一半了：我只要一咬牙齿，他的鼻子就归我了。由于鼻子是那个坏蛋的，我的胃也许会留住它，比香肠还要看得紧些；而且只

要鼻子、香肠不出来，问我的时候就可以矢口否认。我但愿上帝当时让我那样干，因为那是我无论如何也该干的呀。

女店主和在场的人使我们重又言归于好，用我给他打来的酒洗我脸上和脖子上的伤。可恶的瞎子又借题说俏皮话，他说：

“说真的，这小子一年洗掉的酒比我两年喝的还多。拉撒路，起码可以这么说，你活在世上，与其说亏了你爸爸，不如说多亏了酒；你爸爸只生你一回，可是酒已经让你还阳一千回了。”

他接着讲起怎样一次又一次打破我脑袋，抓破我的脸，然后又用酒把我治好。

“听我对你说吧，”他说，“如果世界上有谁得了酒的福，那就是你了。”

虽然我心里在咒骂，可是给我洗伤的人听了都大笑不止。不过瞎子的这个预言并非瞎说，从那时起直到现在，我常常记起他，因为他肯定有未卜先知的本事。我现在为我给他造成的种种不快感到不安，尽管当时我自己也因此吃了不少苦头，因为我觉得他那天对我说的话都应验了，您听了下边的事就清楚了。

瞎子这样整治我。还恶毒取笑我，我便决心干脆离开他。我早就转过这个念头，而且一直存在心里，这次遭他戏弄，我更加拿定了主意。就这样，第二天我们到城里求人施舍。头一天夜里下了大雨，那天雨还不停，我们就在城里的廊子下面边走边祈祷，免得淋湿。可是天渐渐黑了，雨还是下个没完，瞎子对我说：

“拉撒路，这场雨下个没完，天越晚，下得越大。咱们赶紧找客店投宿吧。”

我们去客店必须过一条水沟，因为雨大，沟面变宽了。

我对他说：

“大叔，沟涨得太宽了；不过，要是您愿意，我知道哪儿容

易过去，我们也不会弄湿，因为那儿沟很窄，我们一跳就可以过去，脚都不会沾上水。”

他觉得这个主意不坏，回答说：

“你挺机灵，我就喜欢你这一点。你就带我去沟窄的地方吧，现在是冬天，淋着雨的滋味不好受，弄湿了脚就更糟了。”

我一见正对我的心意，就把他从廊子下面领出来，径直朝广场上的一根石柱走去（广场上有许多这样的柱子，用来支撑房子的凸出部分），对他说：

“大叔，这儿就是水沟最窄的地方。”

当时大雨如注，这个可怜虫浑身都淋湿了，想赶紧躲开劈头盖脸浇下来的大雨，最主要的是，上帝为了替我报仇，使他一时昏了头。反正他完全听信了我的话，说：

“你帮我对准了先跳过去。”

我让他正好对着石头柱子，然后一跳转到柱子后面——就像等着公牛冲过来那样，对他说：

“来！有多大力气就使多大力气跳，这样就可以过沟了。”

我的话音刚落，可怜的瞎子就像公羊一样往前一扑，为了跳得远些，起跳前还先往后退了一步以便助跑。他用尽全身力气一冲，一头撞到石头柱子上，像撞在一个大葫芦上那样轰的一声响。他当即撞了个半死，仰身倒在地上，头破血流。

“怎么，你闻得出香肠的味儿，就闻不出石头柱子的味儿吗？那你就好好闻闻吧！”我对他说。

我把他丢给前来抢救的人，自己一口气跑到城门口，天还没黑，我就到了托里霍斯。以后上帝使他怎样，我就不清楚了，而且我也没心思去打听。

第 二 章

拉撒路怎样投靠了一位教士以及 跟他经历的种种事情

我觉得留在托里霍斯不够安全，第二天又来到一个叫马凯达的地方。我的罪孽使我在哪儿碰上一个教士，我向他乞讨，他问我不会协助他做弥撒。我说我会。这是实话，因为那个作孽的瞎子虽然虐待我，却教会我许多本事，做弥撒就是他教我的。于是教士收下我做他的佣人。

我是逃出了狼窝，却掉进了虎穴。因为瞎子跟他相比，简直是慷慨的亚历山大大帝，虽然我说过瞎子是小气的化身。至于教士，我只要说他集人间一切鄙吝于一身，别的就不用说了。我不知道他是生性如此，还是出家以后沾染上的。

他有一只旧箱子，箱子锁着，钥匙拴在系披风的皮腰带上。他每次从教堂拿到上供的面包，立即亲手放进箱子里，重新锁好。他的家和别人家不同，整个房子里没有任何可吃的东西。别人家里经常在烟囱上挂块腌肉，案子上放些干酪，橱柜里放一小篮吃剩的面包。我觉得，这些东西就是享用不上，看看也能得些安慰。

他家里只有一辫子葱头，锁在楼顶的一间小屋里。我的口粮是每四天一个葱头。每当我向他要钥匙去取葱头时，若是有旁人在，他就把手伸进胸前的钱袋里，非常勉强地解下钥匙交给我，同时说：

“拿去，马上给我拿回来，别光想着贪嘴。”

真好像全巴伦西亚的美味都放在里面似的^①，其实我早说过，阁楼里除了挂在钉子上的葱头以外，别的东西连个鬼影儿都没有。就是那几个葱头，他都仔细记着数，如果我自己作孽，吃过了规定的量，我准会倒大霉。

结果，我饿得要死。

他对我如此刻薄，对他自己却大方得很。他每天午饭和晚饭都要吃五文钱肉。不错，肉汤是我们俩分着喝的，至于肉呀，我是干瞪眼，一点儿也尝不到！我只能吃到一点儿面包。老天爷，哪怕让我吃个半饱也行啊！

当地人星期六总要吃羊头^②，他打发我也去买一个，一个得花三个马拉维迪。他把羊头煮熟，先吃掉眼睛、舌头、后脖、脑子和上膛的肉，才把啃过的骨头给我。他一边往我的盘子里放，一边还说：“拿去吃吧，好好享用！这个世界都是你的了。你的日子比教皇过的还要好。”

“但愿上帝也叫你过过这种日子！”我心里说。

跟了他三个星期之后，我虚弱得站不起身来。要不是上帝保佑，再加上我自己开动脑筋，我是必死无疑了。我没机会做手脚，因为没有东西好下手。即使有，我也不能像蒙骗从前那个主人那样蒙骗他（如果从前那个主人一头撞死了，求上帝宽恕他）。那个主人虽然滑头，到底缺了宝贵的双眼，看不到我；可是这个呢，眼睛尖得谁都比不上。

到献圣餐礼的时候，落在施舍盘里的钱他都记着数，一文也

中世纪时，西班牙经巴伦西亚运进东方产的糖果、甜食。

^② 1212 年 7 月 14 日，西班牙基督徒在拉斯纳瓦斯德托洛萨大败摩尔人，从此确定这一天为圣十字节。发誓在 7 月的这个星期六不吃肉，但随着时间推移，作为变通办法，有些地方在这一天可以吃羊头，后来还可以吃鸡等肉食。“星期六吃羊头”一说即由此而来。

不会漏过。他一只眼盯着施主，另一只眼盯着我的两只手，两个眼珠子水银般地在眼眶里滴溜溜转。施舍多少钱，他都有数。捐献一完，他马上把施舍盘从我手里拿走放到祭台上。

我跟着他过活（不如说等死更恰当）的那些日子，始终没拿到他一文钱。我从来没去酒馆替他打一文钱的酒，他把上供时捞来的那点儿酒放进箱子里，精打细算地喝，够他连着喝整整一星期。

他为了掩饰自己的吝啬，还对我说：

“孩子，你听着，教士在饮食上必须十分节制，所以我不像别人那么大吃大喝。”

可这个小气鬼分明是在说瞎话，因为每次在教友会或是在办丧事的人家念经时，只要别人出钱，他吃起来像条饿狼，喝起酒来比巫医还凶^①。

提到丧事，愿上帝饶恕我，因为除了那一阵子，我从来没有跟人类过不去。由于有丧事的时候，我们可以吃得又好又饱，我巴望着每天死一口子人，甚至这么祈求上帝。在给病人做圣事的时候，特别是在施临终涂油礼的时候，只要教士一让全体在场的人祈祷，我肯定不是最后一个开口的人，而且我是诚心诚意地祈求上帝。不过我不像人们惯常祈求的那样，让病人得福，我是求上帝把病人带到另外一个世界去。

每当病人大难不死，我就千百遍诅咒他（愿上帝宽恕我）；要是死了，我就千百遍地祝福他。我跟着这个教士约 6 个月的时间，总共死掉 20 个人，我相信他们都是我杀的，或者说得更确切些，都是我祈祷死的。我想，是上帝见我总在生死线上挣扎，便乐得结果他们以救我一命。可是我当时受的那份罪，实在是无

^① 旧时巫医靠唾液或吹法气给人治病，需要不断用酒润嘴，所以善饮。

法解脱。办丧事的日子，我得以活命，可是没有死人的日子，我照常挨饿，而且肚子撑饱惯了，越发觉得饿得难忍。因此，除非一死了事，否则没法安生，所以我也像盼望别人死那样，盼望自己死掉。不过，我没见到死神，虽然它总不离我身。

我多次想离开这个吝啬的主人，可是有两个原因使我没甩了他：一怕自己身子弱，不敢拿两条腿去冒险；二是我心里盘算：

“我跟过两个主人。头一个把我饿得半死，可是甩了那个，又碰上了这个，结果这个把我饿得只剩下一口气。如果我现在甩掉这个，再碰上一个更次的，那不就必死无疑了吗？”

这样一来，我没敢匆忙行事。因为我相信，阶梯必然是越走越低，再往下走一点，拉撒路就没命了，世上再也听不到他的声音了^①。

就在我忍受这种折磨（但愿上帝保佑所有虔诚的人免受这种苦难），无计可施，一天比一天更糟的当儿，有一天，我那个小气、可恶的倒霉主人出门了，一个锅匠意外地来到门前。我相信他准是穿着锅匠衣服的天使，是上帝亲自派来找我的。他问我有什么东西要修补。

“你倒可以把我好好修补一下，不过你如果为我修补，那活可够你干的。”我悄悄嘟囔了一句，他没听见。

那会儿不是浪费时间插科打诨的时候，我受到圣灵的启示，对他说：

“大叔，这个箱子的一把钥匙我给弄丢了，我怕主人拿鞭子抽我。求求您，看看您带的那些钥匙里有没有一把合适的，我一定感谢您。”

那个天使化身的锅匠把带着的一大串钥匙拿来逐个试开，我

拉撒路为圣经中一个癞皮化子的名字。拉撒路敲打木板乞讨，这种响声中止，意味着拉撒路的消失。

在一旁用我那不中用的祈祷给他帮忙。没料想，我一下子看见了箱子里放着的面包——通常说的“上帝的脸”^①。箱子既然已经打开了，我就对他说：

“我没有钱买您这把钥匙，您就从箱子里拿点什么做钥匙钱吧。”

他拿了一个最中意的白面包，便把钥匙给了我，高高兴兴地走了，而我更是喜出望外。

但我当时什么都没动，免得给看出来丢了东西，再说我既然已成为那么多宝物的主人，我想饥饿就不敢再找到我头上来了。我那个小气主人回来以后，上帝保佑，竟没注意到祭亡灵的那个面包已经给天使拿走了。

第二天，教士一出家门，我就打开我的面包乐园，捧起一个白面包就啃，一会儿工夫，我就使它无影无踪了，事后也没忘记把打开的箱子锁好。我开始欢天喜地地打扫房间，以为从此可以靠这个办法补救一下我的苦日子了。那一天和第二天，我都采取那种办法过得很快活。可是我没有过安生日子的福气，第三天一到——就像发间日疟那样——我又倒霉了。

我突然看见那个把我饿得要死的家伙，趴在箱子上来回倒腾面包，数了一遍又一遍。我只装没看见，暗暗祈祷、祝愿：

“圣约翰^②啊，叫他瞎了眼吧！”

他算过天数，又掰着指头数，计算了好久，说：

“要不是箱子结实地锁着，我准会说有人偷了面包。不过，从今天起，为了不犯疑心，我得把数记清楚：现在一共有 9 个面包零一小块。”

① 指当时的习俗，落在地上的面包捡起时，都要称之为“上帝的脸”。因为穷人获得食物时，就是上帝前来探望他们了。

② 为仆佣的保护神。

“但愿上帝让你倒 9 次霉！”我心想。

他的话就像猎人的箭穿了我的心，我的胃得知又要像过去那样“忌食”，马上感到饥饿难忍。他出去后，我打开箱子想寻找一点安慰。一看见面包，我就像领圣餐时那样，只对它鞠躬而不敢受领。我数了数面包，指望那个吝啬鬼万一数错了，可是我发现他点的数比我希望的还精确。我只能在面包上吻了又吻，又沿着那块掰开的面包的边儿尽可能当心地抠下一点儿。我就靠这么点东西挨过那一天，不像先前那样快活了。

可是我越来越饿，特别是因为我的胃前两天已经习惯了多塞面包，这时就更加饿得难受。结果，只要家里剩下我一个人的时候，我就什么也干不下去，只把箱子开来开去，望着小孩子们说的“上帝的脸”出神。但是救苦救难的上帝见我这样受罪，便亲自启示我，指点给我一个小小的补救办法。我心里琢磨：

“这只箱子又旧又大，还有几个地方破了，破口虽然都很小，也可能使人想到有老鼠钻进去糟蹋面包。拿走整个面包不妥，因为那个让我挨这份饿的人马上会觉得少了面包。这个办法倒可以对付过去。”

于是我开始在破桌布上搓面包屑，搓完一个再换一个，从三个面包上逐个搓下来一些面包屑，然后像吃糖豆那样把面包渣儿吃干净。我觉得好受了一点，可是我主人回来吃饭，一打开箱子就看到面包有残损，他准认为那是老鼠弄的，因为我把面包搓得和老鼠啃的完全一样。他把箱子看了一遍，看到一些洞眼，便以为老鼠是从洞眼钻进箱子的。他叫我过去，说：

“拉撒路，你瞧瞧！咱们的面包昨天夜里给糟蹋成什么样子了！”

我做出大吃一惊的样子，问他是怎么搞的。

“还会是别的？”他说，“准是老鼠，老鼠什么都糟蹋。”

我们开始吃饭，上帝保佑我这次又捞到好处：我那天得到的面包比他平时给我的那一点可怜的面包要多，因为他用刀子把他认为是老鼠啃过的地方都切了下来，对我说：

“这些你吃了吧，老鼠是干净东西。”

这样一来，那天我除了得到定量的面包，还得到了我用双手（或者说用指甲更为恰当）劳动的成果，那餐饭就算吃完了，虽然我好像刚刚动了动口。

接着我又给吓了一跳，因为我看见他忙着从墙上起钉子，又找来一些小木片儿，把那个旧箱子上的窟窿全部钉死。

“我的上帝啊！”我当时说，“活在世上得经受多少苦难、不幸和灾祸呀！在我们艰苦的一生中，欢乐又是多么短暂呀！我刚想出这么一个可怜的补救办法来解难，还没来得及庆贺交上好运，厄运又来作梗，使我那个小气主人有了提防，变得比以前还勤快（的确，吝啬鬼多数都不懒）。他现在把箱子上的洞眼一钉死，可就关上了我找补的大门，打开了我受苦受难的门。”

就在我这样哀叹的时候，那个勤快的木匠已经用许多钉子和小木片儿完成了他的活计，还说：

“害人的老鼠先生们，你们现在该另作打算了，在这间屋里，你们捞不到好处！”

他一出家门，我就去看他完成的活儿，发现他把那只倒霉的破旧箱子的每个洞眼都堵严了，连蚊子也甭想进去。我用我那把不起作用的钥匙打开箱子，不抱任何揩油的希望，可是一见那两个已经动过的面包——就是我主人以为老鼠啃过的那几个，我还是从上面搓下一点渣儿，动作就像老练的击剑手那样灵巧。

“饿急生智”，我因为总是挨饿，所以日夜琢磨填肚皮的办法。我想是饥饿给了我启示，我才找到这类救急的办法。因为俗话说，饿肚子使人心灵，饱肚子使人迟钝，我的情况恰好是这样。

有一天夜里，我来回想着这事没法合眼，正琢磨怎样才能利用那只箱子，发觉主人睡着了，因为他的鼾声和他睡着时常常发出的粗重的呼吸声都表明了这一点。我悄悄起来，白天我早已盘算过该怎样下手，还把一把旧刀放在好拿的地方，这时我便朝箱子走去，朝我事先看好的最易下手的地方，像使钻那样把刀子钻了进去。那只旧箱子用的年头太久，刀子戳下去就发觉它很不结实，木头很酥，而且都蛀糟了。它立即被我征服，听凭我在一边钻出一个救我命的洞眼。干完这个活儿之后，我又轻轻地打开那个满身疮疤的箱子，摸到那个已经切过的面包，又照前面说过的样子弄了点儿面包屑吃。这样我觉得好受了些，便重新锁好箱子，回到我那堆稻草上躺下睡了一会儿。

我睡得不塌实，心想一定是没有吃饱的缘故。这是不会错的，因为那时候我决不会为法兰西国王的烦心事而失眠的。

第二天，我主人一看见我揉搓过的面包和箱子上钻的洞眼，就大骂老鼠，还说：

“这是怎么搞的？以前这屋里从来没闹过老鼠，怎么现在有了呀！”

他说的肯定是实话，因为全国要是有不招老鼠的人家，那肯定就是他家，因为老鼠决不会到没有东西可吃的地方落脚。他又在屋里和墙壁上找钉子和木片儿，重新把洞眼堵上。晚上等他一睡觉，我立即起身拿起我的家伙，把他白天堵的洞眼一个个捅开。

我们俩就这样劲头十足地对着干，毫无疑问，这就是俗语所说的：“这扇门关上了，另一扇就开了。”^① 我们俩就像折腾珀涅

罗珀^①的那块布一样，他白天“织”多少，我夜里就拆多少。没过几个日夜，我们俩就把那个倒霉的食品箱子弄得不成样子，上面钉满大大小小的钉子，不像是箱子，倒像古代的铠甲。

他一看修补箱子无济于事，便说：

“这只箱子全坏了，木头已经到年头，都变酥了，根本防不住老鼠。到了这种地步，再折腾下去我们的东西都保不住了。不过，更要命的是，虽然它不大管用，可没有它还不行，除非我掏出三四个银币去另买一只。我用过的办法都不管用，我看最好是在箱子里安上夹子来对付这些该死的老鼠。”

他马上借来一个老鼠笼子，又向邻居要了点儿干酪的硬皮钩在上面。支好机关的笼子一直放在箱子里面。这对我可是个特殊的照顾，因为尽管我平时吃饭不需要很多调味汁，可是能从老鼠笼子里取出干酪皮我还是满高兴的。就这样，我也没饶了面包，还是像老鼠那样把它啃掉了一层。

他发现面包被啃，干酪也给吃掉，可就是没逮到偷食的老鼠，气得要死，就去问邻居为什么干酪给吃掉或给叼走，老鼠笼子上的机关也合上了，但是老鼠却没逮着。

邻居们认为不是老鼠在捣乱，因为老鼠不会一只也逮不住。一个邻居对他说：

“我记得您屋里从前有过一条蛇，肯定是那蛇干的。这话是有道理的，蛇的身子长，叼钩子上的食饵时，就是给机关夹住，可因为身体没完全进去，就能退出来。”

大家都觉得那人说的有理，我主人听了很不安，从此他不像往常睡得那么死了。夜里哪怕有条蛀虫发出点声音，他都以为是蛇在咬箱子，立即爬起来，抄起一根大木棒——自从听了邻居的

典出希腊神话，俄底修斯忠实的妻子珀涅罗珀在丈夫去特洛伊远征时，拒绝了无数的求婚者，终于等到丈夫的归来。

话，他一直把那根木棒放在床头——朝那个造孽的箱子猛揍，想把蛇轰跑。那响声震耳欲聋，闹醒四邻，弄得我也睡不成。他还走近我的草铺，把我和稻草彻底翻一遍，以为蛇会爬到我身边藏进稻草或我的衣服里，因为别人对他说过，这种动物夜间为了取暖，有时会钻进婴儿睡的摇篮，甚至还会咬伤孩子。

我总是装着睡熟了，第二天天亮他问我：

“小伙子，昨天夜里你一点儿动静也没听到吗？我一宿都在抓蛇，还以为蛇准是钻到你的铺下面去了呢，因为蛇是冷血动物，总找暖和地方钻。”

“上帝保佑，别来咬我，”我说；“我最怕蛇了。”

他就这样心神不定，睡得很警醒，我敢说，那条蛇——更确切地说是那个“蛇公”——夜里既不敢去咬也不敢走近那只箱子；可是白天他去教堂或出门在外的时候，我就发起进攻。他看到损失这么大，他的办法又不顶用，就整宿折腾，简直变成了活鬼。

他这样不辞辛苦地逮蛇，我怕他会发现我的钥匙。原先我把钥匙藏在稻草下面，这会儿我想夜间还是放在嘴里最保险。自从跟了瞎子，我的嘴巴已经变成了口袋，有时一口可以含十四五枚马拉维迪，而且都是换成半文的，那也不妨碍我吃饭。因为若不是这样，我连一个小钱都藏不住，全会给那个该死的瞎子搜去。他经常搜查我，把我衣服上的每一条缝和每块补丁都翻遍了。

所以我每天夜里都把钥匙含在嘴里睡觉，不必担心那个巫师一样的主人会发现。可是该人倒霉的时候，怎么提防也是白搭。一天夜里我含着钥匙睡熟了，我的命运（或者说我的罪孽）让我睡觉时张着嘴巴，又使我呼出的粗气正好从钥匙孔吹出去。钥匙本是个空心管子，于是在我厄运的摆布下，我就像吹哨似的发出很响的呼啸声，我那心神不宁的主人一听到，便认定是蛇在噬叫。

——那声音的确很像蛇发出的嘶声。

他轻轻地下床，抄起木棒，循着蛇嘶声，摸索着走近我，以免惊动我。一到我跟前，他以为蛇就钻在我身底下铺着的稻草里取暖，便高高地举起了大木棒。他想蛇就在下面，狠狠一棒就可以把它揍死，便使足全身力气朝我的脑袋狠命打来，把我打得失去知觉，脑袋开花。

我挨了他那凶狠的一棒，一定痛得大叫起来，他发觉打中的是我，据他后来自己说，便凑近我大喊起来，极力想使我醒过来。可他用手一摸，摸到我血流如注，这才明白把我打坏了。他赶忙去找灯，拿灯一照，发现我在哼哼，嘴里还含着一把钥匙。这把钥匙我一直含着没丢下，钥匙的半截露在嘴外面，保持着我用它吹哨时的样子。

这位斗蛇士惊呆了，不清楚那把钥匙是什么东西，可是从我嘴里整个掏出来以后，他一看就全明白了，因为钥匙的榫槽和他那把不差分毫。他马上拿去一试，证实了我捣的鬼。

那个凶狠的猎人当时准保这么说：

“跟我捣乱、偷吃我东西的老鼠和蛇可给我找到了。”

至于此后三天的情况，我完全无法证实，因为我一直像闷在鲸鱼肚子里那样^①。我上面讲的，全是我醒过来以后听我主人说的，因为不管谁来了，我主人就把这件事从头到尾细讲一遍。

三天之后我恢复了知觉，一看自己躺在那堆稻草上，头上敷满膏药，抹了许多油和软膏，吓得赶忙问：

“这是怎么回事儿呀？”

那个残忍的教士回答说：

“我可以肯定，糟蹋我东西的老鼠和蛇全给我抓住了。”

^① 据《旧约全书·约拿书》，先知约拿曾在鱼腹中呆了三天三夜。此处是说拉撒路昏迷了三天三夜。

我瞧瞧自己，看到给揍成那副模样，当即猜到我又遭难了。

正在这时，进来一个会用巫术治病的老太婆和几个邻居。他们动手解下我头上裹的破布，给我治棒伤。他们见我恢复了知觉，都很高兴，说：

“上帝保佑，他醒过来了就没事了。”

接着他们谈起我的遭遇，边讲边笑，可我这个作孽的人，只能伤心落泪。虽然如此，他们倒是喂我东西吃，我当时饿得要命，那点东西只够我吃个半饱。就这样过了半个月，我总算能起床了，脱离了危险——但没脱离挨饿，伤也差不多好了。

我下地的第二天，我主人就拽着我的手，把我拖出门外，推到大街上，对我说：

“拉撒路，从今往后，你走你的路，跟我不相干了。你还是另找主人，趁早走开。我身边可不要你这么‘勤快’的佣人。你以前肯定给瞎子当过佣人。”

他同时对着我画十字，好像我身上附着魔鬼，他说完转身进屋，还把门闩上了。

第 三 章

拉撒路怎样投靠了一个侍从 以及跟随他的遭遇

我只好咬紧牙关硬挺，靠着好心人的帮助，慢慢地来到了这座有名的托莱多城。到这儿以后，多亏上帝保佑，才过半个月，我的伤口就愈合了。在我伤口没好的时候，人们常常施舍我一点东西；可是我一复原，大家都说：

“你这滑头懒小子，去，快去找个好主人当佣人吧。”

我心想：“如果上帝现在并没有像创造世界那样造出一个这样的人来，我又能到哪儿去找呢？”

由于慈悲早就升了天^①，所以我挨门乞讨很少得到周济。正在这时，我碰上一位从那儿路过的侍从。他穿得体面，头发梳得整齐，走起路来不紧不慢。他看看我，我也瞧瞧他，他便问我：

“小伙子，你要找个主人吗？”

我回答他说：

“是的，老爷。”

“那就跟我来吧，”他对我说，“是上帝保佑让你碰上我。你今天准是诚心诚意做了祈祷。”

我听了他说的话，又从他的衣着和派头看，觉得他正是我要

维吉尔和其他诗人都曾写过一手持剑、一手持天平的正义女神阿斯特赖亚的故事，女神在黄金时代下凡，因见到城市和乡村中人们罪孽深重，迫不得已重新上天，成为室女星座。此处引用的就是这个典故。

找的主人，就一边感谢上帝，一边跟着他走了。

这第三个主人我是在早晨遇上的。他带着我走了大半个城，经过卖面包等食物的市场。我当时以为——甚至希望——他会在那儿买了东西让我扛回去，因为那会儿正是采购吃食的时候。可是他却大步流星地走了过去。

“也许这儿的東西他看着不中意，”我心想，“要到别处去买。”

我们就这样一直走到钟敲 11 点，这时他进了大教堂，我也跟了进去。只见他非常虔诚地听弥撒，做各种日课，直到全部仪式完毕，人们都走光了，我们才离开教堂。

我们随即迈着大步顺一条大街走下去。我看我们不忙着奔吃的，真是高兴极了，因为我满以为我的新主人准是个成批买食物的人，我想吃而且十分急需的饭可能早已准备好了。

这时钟敲午后 1 点了，我们来到一幢房子跟前，我的主人停下来，我也跟着站住。他把披风下摆向左边一撩，从袖子里掏出一把钥匙开了门，我们就进屋了。那幢房子的门口黑洞洞、阴森森的，好像是要吓退迈进大门的人，房子里面倒有个小庭院，房间也还过得去。

我们进去后，他脱掉身上的披风，问过我的手是否干净，让我和他一道抖掉披风上的尘土，并且把它叠好，接着他把那儿的一条石凳吹得干干净净，才把披风放在上面。这些都办停当之后，他坐在披风旁边，盘问我是哪儿的人，怎么来到那个城市。

我本不想多说话，因为我觉得那会儿应该是吩咐摆桌子上饭菜的时候，不该问我那些事。尽管如此，我还是向他讲了我的身世。我尽可能编得很圆，尽拣好的讲，别的只字不提，因为我觉得那些事不登大雅之堂。他问过我以后，还那样呆着，我立刻看出苗头不对，因为已经快两点钟了，他还像死人那样没有一点要

吃饭的意思。

此外，我还注意到大门已经上锁，房子里上上下下没有任何人走动的声音。屋里除了墙壁，连一把椅子、一个木墩、一条板凳、一张桌子都没有，连我先前那个主人的那种箱子也没有。一句话，那幢房子就像没人住的空房子。这时他却问我：

“小伙子，你吃过饭了吗？”

“没有，老爷，”我回答，“我遇上您的时候，还没到8点呢。”

“噢，那会儿虽然还早，可我已经吃过午饭了。告诉你，我只要随便吃点东西，就可以一直这样呆到晚上。所以，现在随你干点什么，吃晚饭还得一会儿呢。”

大人您可以料想，我一听这话险些昏倒，这不仅是因为饿，还因为我看清了我的命运总和我作对。过去的艰辛重又出现在我眼前，我为自己受的苦感到伤心。于是我又回想起在我打算离开那个教士时的顾虑，当时我想过，他虽然小气刻薄，可说不定还会碰上一个更糟糕的。总之，那时节我只能为自己受过的煎熬和面临的苦日子而伤心。

虽然如此，我极力做出若无其事的样子，对他说：

“老爷，我虽然年岁小，可上帝保佑，并不贪吃。在这方面，同那些和我一般大小的孩子相比，我可以感到自豪，因为我的胃口最小，所以我从前的主人直到今天还夸我这个长处呢。”

“这可是一大美德，”他说，“为这个我以后会更喜欢你的。因为只有猪才想撑破肚皮，体面人吃东西是有节制的。”

“您的意思我早清楚啦！”我心想，“我找的主人怎么都把挨饿当做该死的良药和美德呢！”

我往门廊边一靠，从怀里掏出几块面包，那是我讨饭时剩下的。他一看见，就对我说：

“小伙子 过来。你在吃什么哪？”

我走到他跟前，拿起面包给他看。他从我手里拿走一块，是三块当中最好、最大的那块，还对我说：

“天哪 看来这面包相当好。”

“那当然！”我说，“老爷 在这时候确实是好吧？”

“是的，确实好，”他说，“你从哪儿弄来的？揉面的手干净吗？”

“这我可说不清，”我说，“不过，这面包的味道我闻着不恶心。”

“但愿如此。”我那可怜的主人说。

他把那块面包送到嘴边，狼吞虎咽地吃起来，我则大口地啃着另外一块。

“上帝呀，”他说，“这面包香极啦！”

我明白他的毛病在什么地方，就赶紧吃。因为我看出他已经做好打算，一旦比我先吃完，就要主动帮我解决余下的面包。这样一来，我们俩几乎同时吃完。接着我主人用手掸掉落在胸前的一星半点碎面包屑，走进旁边的一间小屋子，拿出一个豁了口的、水装得不太满的罐子。他喝过之后，又让我喝。我故意做出有节制的样子，说：

“老爷 我不喝酒。”

“这是水，”他回答，“你尽管喝吧。”

于是我端起罐子喝水。我喝得不多，因为我并非口渴得难受。

他问东问西，我尽可能一一作了回答，我们俩就这样一直谈到晚上。这时他带我到那个放水罐的屋子，对我说：

“小伙子，你站在那儿，看好应该怎么铺床，以后你就会铺了。”

我站在一头，他站在另一头，两人一道铺那张使人心寒的床。床上没什么可铺的，因为它不过是几条板凳加上一张苇箔，上面是一条黑乎乎的褥子。那褥子很久没有洗过，看起来已经不成样子；虽说还在当垫子用，可是里面的羊毛实在太少。我们铺好褥子，想把它拍松，但是办不到，因为实在太硬，没法弄松。那条倒霉的垫子里简直没絮东西，一放到苇箔上，苇子一根根顶出来，活像一头瘦猪的脊梁。在那条空心褥子上面，还有条毯子，也是同样货色，它的颜色我就说不准了。

铺好床，天就黑了。他对我说：

“拉撒路，天已经晚了，从这儿到市场有很长一段路，而且这个城里有很多盗贼，一到天黑，他们就出来抢过路人的披风。咱们凑合一夜，明天天一亮，上帝会给咱们恩典的。我是单身一人，所以没准备吃的，这些日子我都是在外边吃饭。不过，现在咱们得另做安排了。”

“老爷，”我说，“您一点也甭为我操心，因为在必要的时候，别说一夜，就是几夜不吃，我也过得去。”

“你准会越活越壮实，”他回答我说，“今天我们不是还说过，世上再没什么妙法比少吃更能使人长寿的了。”

“这法子要真行，”我想，“那我就该长生不死了。因为我一直被迫遵守这个规矩，而且不幸的是我这一辈子看来都得照这样活下去。”

他上床睡下，拿裤子和上衣当枕头。他叫我睡在他脚边，我照办了。可这一宿我真睡得难受极了，因为芦苇和我身上突出的骨头整夜都在不停地争吵，打得不可开交。由于长年积劳、遭罪和挨饿，我想我全身的肉加起来也没几两。而且那天我差不多没吃东西，饿得发疯，饥肠跟睡眠可没有交情。我千遍万遍地咒骂自己——愿上帝宽恕我——和我那糟透了的运气，一直骂了大半

夜。尤其糟糕的是，我怕惊醒他，都不敢翻身，只好一再求上帝让我干脆死掉算啦。

天一亮我们就起床了，他把裤子、上衣、外套和披风一一抖干净。我呢，就在一旁恭恭敬敬地伺候。他不慌不忙、洋洋自得地穿好衣服。我给他倒洗手水，他梳好头，把剑挂到腰带上，一边挂，一边对我说：

“咳！小伙子，谅你不知道这是件什么样的兵器！就是拿全世界最大的金块来，我也不换；安东尼奥^①打了那么多宝剑，也没有一把比得上我这把剑的钢好。”

他从剑鞘里抽出剑来，用手指摸了摸，说：

“你瞧见了么 我担保一束羊毛一碰就断。”

可我心里想：“凭我这副牙齿，虽说不是钢打的，也能一口咬断四磅重的面包。”

他把剑重新插入剑鞘系好，又系上佩剑皮带上挂着的一串大念珠。他挺直身体，迈着方步，神气活现地晃着身子和脑袋，把披风的下摆时而甩到肩上，时而夹在胳膊下面，右手叉着腰，走出大门，临走对我说：

“拉撒路，我去听弥撒，你看好家，把床整理好，再拿水罐去河边打水，从这儿往下走几步就到河边了，出去时要用钥匙锁好门，别让人偷了咱们的东西。你把钥匙放在门旮旯那儿，我要是先回来，也好进门。”

他顺着街往上走，气度不凡，不认识他的人准以为他是阿尔科斯伯爵^②的近亲，或者至少是伯爵的贴身侍从。

“神圣的上帝啊，”我呆在那儿寻思，“您一边让人害病一边给药！看到我主人这么兴冲冲的，谁都会以为他昨天晚上美餐了

^① 15 世纪末的铸剑名手，有名的伊莎贝尔女王的宝剑就出自他的手。

^② 据考证，这里是指克拉斯伯爵，因这位伯爵曾得到国王大量赏赐。

一顿，又在舒适的床上安睡了一夜，这会儿虽然还早，却已美美地吃过早餐了呢？上帝啊，您的奥秘无穷，世人却是一无所知！我的主人那么得意洋洋，上衣和披风穿得整整齐齐，谁能不受他蒙蔽呢？一个这么神气的人，昨天要不是靠他的佣人拉撒路乞讨来的那块干面包就得整天挨饿——这块面包在拉撒路的怀里揣了一天一夜，而那怀里可谈不上干净；今天洗手洗脸的时候，因为没有毛巾，他只能撩起衣襟来擦；这些谁能料到呢？确实谁也想不到的。上帝啊！类似这样的人物，您在人世间撒下的该有多少呀！他们为了倒霉的所谓体面可以活受罪，可是为了您就不肯忍受了。”

我在门口反复琢磨诸如此类的许多事，一直看着我的主人走出那条细长的小街。我见他出了巷子，便转身回屋。一转眼的工夫，我就在房子里上上下下转了一遍，结果一无所获，而且也没什么可下手的。我把那张倒霉的硬邦邦的床整理好，拿起水罐，走到河边。在那儿，我看见我主人正在菜园里起劲地同两个戴面纱的女人调情。看来这两人是常去河边的那种女人。当地许多女人常在夏天清晨去凉爽的河边乘凉、吃饭，但是她们不带任何吃的，因为她们认定总会有人请她们吃饭，这是当地的绅士们使她们养成的习惯。

我主人在她们面前，恰如我说的，简直成了一个多情的马西亚斯^①，对她们说的甜言蜜语比奥维德^②写的还多。她们觉得他已经动情，就厚着脸皮要他请她们吃饭，她们会按习惯的方式回报他。

可是他当时钱袋冰凉、肚子里倒俄得火烧火燎，这一冷一

① 14 世纪的行吟诗人，是个多情种，被其情人的丈夫所杀。

奥维德（前 43—约后 17），古罗马诗人，代表作《变形记》叙述希腊、罗马神话故事。著名作品还有《爱经》、《悲歌》等。

热，害得他像得了寒热症，脸色大变，说话结结巴巴，支吾其词。

那两个女人准都是行家，一看出他的病根，就撇下他走了。

我呢，这时已经吃了些卷心菜帮子当早饭。因为是新佣人，我赶忙回到家里，免得主人看见。屋子早该打扫了，我本想打扫一下，可是没找到家伙。我寻思着干什么才好，觉得还是等主人中午回来再说；他要是回来，说不定会带回东西好让我们吃一顿。但是我的想头不过是一场空。

我见都两点钟了他还不回来，肚子饿得直叫，就锁上大门，把钥匙放到他指定的地方，又去干我的老本行了。我专找高门大户乞讨，声音低沉凄苦，两手放在胸前，两眼望着苍天，嘴里叫着上帝的名字；我可能因为在吃奶的时候就学会了这一行，或者说，我因为得到过那个瞎子大师的真传，成了他的高徒，所以尽管当地人不好施舍，年成又不大好，可我自有高招儿，结果不到4点钟，就已经有4磅面包吃进肚里，另有两磅多的面包掖进袋子和怀里。我转身回家，路过杂碎店的时候，我向店里一个女人伸手乞讨，她给了我一块牛蹄和一些煮熟的下水。

我到家的時候，我那位好主人已经在家里了，他已把披风叠好放在石凳上，正在庭院里踱来踱去。我一进门，他迎了上来，我寻思他要骂我回来晚了，但是上帝另有安排。

他问我从哪儿回来。

我对他说：

“老爷，我在这儿等到两点钟，看您还不回来，就去城里求好心人照应。您看这就是他们给我的。”

我把衣襟兜着的面包和杂碎拿给他看，他立即换了好脸色，对我说：

“我可是等着你回来吃饭，见你不回来就先吃了。你这么做

说明你是个正派人，宁肯靠上帝慈悲求人施舍，也不去行窃。我觉得你做得不错，但愿上帝也来帮帮我。只是我要你别让旁人知道你跟我住在一起，这事关系到我的面子。不过我深信这事别人不会知道，因为此地认识我的人很少。我可真不该到这儿来呀！”

“老爷，这个您放心，”我对他说，“肯定不会有人来问我，我也不会对外人说。”

“好啦，可怜的人儿，现在你吃吧。要是上帝开恩，我们也许很快就不用发愁了。可我要告诉你，自打住进这个房子，我就没过过好日子。可能是因为风水不好，有的房子不吉利，风水坏，谁住进去谁就倒霉，这个房子肯定就是这一类的。不过我担保，过了这个月，即使把这房子白送给我，我也不住这儿了。”

我在石凳的一头坐下，为了不使他认为我贪吃，没说自己已经点补过了。我拿着面包和杂碎大啃大嚼起来，同时偷偷瞟着我那个不走运的主人，只见他两眼死死地盯着我的衣兜，衣兜里当时盛着我吃的东西。那会儿我真可怜他，但愿上帝也同样可怜我。因为我清楚他当时心里的滋味，那滋味我是尝惯了的，而且天天难免。我心想要不要客气一下请他一道吃，但是他说了已经吃过饭；又怕他不肯接受我的好意。不管怎样，我还是希望那个倒霉的主人能依靠我救救他的难，像前一天那样吃点东西。尤其是这天的机会好：不仅吃食好，我自己又不那么饿。

上帝成全了我的心愿，我想那也是他的心愿，因为我刚一动嘴，他就慢慢凑到我身边，对我说：

“我说，拉撒路，你的吃相真好，我这一辈子从没见过有谁比得上你，见了你的吃相，没胃口的也会给你勾起胃口来。”

“那是因为你的胃口太好了，”我心里说，“才使你觉得我的吃相好。”

尽管如此，我想还是应该帮他一把——既然他自己在找台阶

下，而且让我给他递梯子——，于是我就对他说：

“老爷，工具好，手艺才会高。这面包香极了，牛蹄也烧得好，谁闻了都想吃。”

“是牛蹄子吗？”

“是的，老爷。”

“你听我说，这可是世界上最好吃的东西，我觉得山鸡都不如它的味道好。”

“老爷，您尝尝就知道味道怎么样了。”

我把牛蹄放到他的手上，另外还给了他三四块最白的面包。他在我身边坐下，狼吞虎咽地吃起来，把每一小块骨头啃了又啃，比猎兔狗啃得还干净。

“要是再加上点儿奶酪蒜油，”他说，“就是独一无二的美味了。”

“你这会儿就着吃的调味汁才叫好呢！”我悄悄说。

“上帝呀，我吃得真香，好像我今天一口东西都没吃过似的。”

“这是肯定的，但愿我以后的日子也像今天这事一样肯定。”我心里想。

他向我要水罐，我把水罐递给他，罐里面的水和我打回来的时候一样多，可见我主人原来没吃过饭。我们喝过水，就像头天晚上那样心满意足地去睡觉了。

闲话少说，我们就这样过了 8 至 10 天，我那倒霉的主人每天上午仍然得意地迈着方步在街上喝清风，靠我这个可怜的拉撒路讨几口吃的来糊口。

我时常想到自己的不幸：我离开了从前几个小气主人，想改善一下处境，结果却碰上这个不仅不能养活我，反而靠我养活的主人。尽管这样，我还是喜欢他，因为我看得出他确实是一无所

有，无能为力。我不恨他，倒是可怜他。为了能带点儿东西回家给他充饥，我自己常常挨饿。

一天早晨，这个苦命人穿着衬衣上顶楼去解手，我为了弄个明白，就乘机翻遍他放在床头的上衣和裤子，但只找到一个皱皱巴巴的丝绒钱袋，里面连个镢子儿的影子也没有，而且看来早就空的了。

“这个人确是穷，”我想，“谁要是一无所有，自然拿不出什么给别人；不像那个刻薄的瞎子和那个缺德的小气教士，虽然上帝给他们俩恩典，教一个靠施主吻手布施过活，另一个靠随口念咒吃饭，他们俩却把我饿得要死。所以，恨那两个人，可怜这个人，是理所当然。”

上帝可以替我作证，时至今日，每当我碰上像他那样打扮、神气活现的人，一想到这人是不是也在受我主人那份罪，便会生出恻隐之心。因此，虽然他身无分文，但是出于上面的想法，我伺候他倒比伺候那两个人更高兴。我对他只有一点不满意，就是希望他不要那么装腔作势；日子苦成这样，也该少摆点架子。不过，我认为那是他们那种人普遍恪守的规矩：尽管身上连个小钱都没有，派头还是不能丢。愿上帝救救他们，否则他们到死也改不了这种毛病。

这就是我那会儿过的日子。虽然我的处境那么差，可厄运仍不放过我，连那么艰难、不体面的生活也不许我多过几天。那年当地麦子歉收，市政府通过决定，驱逐所有外乡来的穷人，并派报子吆喝通告，往后若发现这种人，就要用鞭子抽打。口头告示发出后第四天开始执行那条法令，我看见成队的穷人从四条大街上给带走，边走边挨鞭子，这可把我吓坏了，我再也没敢违令出去讨饭。

我们在家忍饥挨饿，两个人愁眉苦脸，沉默寡言，甚至一度

两三天一口东西不吃，一句话不说，如果有人见到当时的情景就好了。是几个纺纱女工使我保住了性命。她们是做圆帽的，住在我们隔壁，我跟她们有来往，相互认识。她们把挣来的那一点儿吃的，挤出一口给我；我就靠这点儿吃的半饥半饱地勉强活着。

我对自己倒不如对那个可怜的主人更同情：他 8 天没吃过一口东西——至少那几天我们在家里绝没吃过东西。我不清楚他的情况，也不知道他去了什么地方，吃了些什么，只看见他中午从街上回来，身子伸得老长，比纯种猎兔狗还细长！

而且，为了他们所说的倒霉的“体面”，他还从家里不多的麦秸里抽出一根，到大门口去剔牙，其实牙缝里根本没东西。他还在抱怨房子的风水坏，说：

“晦气全是这个倒霉的房子带来的，这房子看着就不痛快。你瞧，又阴暗又凄凉。咱们只要在这儿住下去，就得受罪。我巴不得这个月快点过去，好离开这儿。”

就在我们受苦挨饿的日子里，有一天，我不知道我那穷主人交了什么好运，捞到一个银元。他拿着那个银元回到家，得意洋洋，就像得了全威尼斯城的财宝。他眉开眼笑地把钱交给我，说道：

“拉撒路，拿去，上帝对我们慷慨起来了。你去市场买些面包、酒和肉来，叫魔鬼看了都眼红！另外我还告诉你一件事，让你高兴高兴：我已经另外租到了房子，这个月底一到，咱们就再也不住这倒运的房子了。让这房子连同铺第一片瓦的人都见鬼去吧，我住进这儿算是倒大霉了！我敢对上帝起誓，自从我住这儿以后，就没喝过一滴酒，没吃过一口肉，也从来没舒心过。瞧这房子的样子，多阴暗，多凄凉！你快去快回，咱俩今天要像伯爵一样美餐一顿。”

我接过银元，拿起罐子，脚底生风似的顺着小街往上走，直

奔市场而去，心里高兴极了。可是又有我什么好呢？我命里注定受苦，一有好事先得遭罪。这次也不例外。我正一路走，一路盘算怎么花那个银元更好、更实惠，并一再感谢上帝让我主人发了财，突然有几个教士和一群人抬着一个死人迎面走来。

我贴紧墙根给死人让路。死人过去后，又走来一个一身黑衣的女人和陪着她的其他许多女人，那人准是死者的老婆，她边哭边号：

“我的丈夫呀，我的当家的呀！他们这是把你往哪儿抬啊？准是去那个凄凉、阴暗的房子啊！那儿可是又没吃又没喝的哟！”

我一听那话，当即觉得天塌地陷，不禁说道：

“唉！我怎么这样背运呀！原来他们是要把死人往我家里抬呀！”

我不再往前走了，掉头从人群中钻过去，撒开腿顺着原路跑回家。我一进屋，连忙插上大门，一下子抱住我主人求他帮我守住大门。他以为出了什么事，也有点慌了，赶忙问我：

“小伙子，这是怎么啦？你干吗这么叫喊？出什么事了？你干吗发疯一样地关大门？”

“啊呀，老爷！”我说，“您快过来帮忙啊，他们正往我们这儿抬死人哪！”

“这是怎么回事？”他问。

“我是在附近碰见那个死人的，他老婆一个劲儿地说：

‘我的丈夫啊！我的当家的呀！他们这是把你往哪儿抬呀？准是去那个凄凉、阴暗的房子啊！那儿可是又没吃的又没喝的哟！’老爷，他们是要把死人抬到我们这儿来呀。”

我的主人虽然没什么可开心的，可是一听这些话，笑得好长时间说不出话来。这当儿，我早把门闩上，为了更加牢靠，还用肩膀顶住门。那群人抬着死人走过去了，可我还担心他们会把死

人抬进我们住的房子里来。我那好主人虽然没有饱餐一顿，却笑了个够，然后对我说：

“拉撒路，照那个寡妇说的话，你这么想确实有道理。可是上帝有更好的安排，他们已经过去了。去，把门打开，去买点吃的吧。”

“老爷，等他们走出这条街再说。”我说。

后来我主人走到大门口，见我吓得脸都变了颜色，便一边给我壮胆一边开了门，打发我再次上街。尽管那天的饭食很好，可我连半点胃口都没有，而且一连三天我的脸色都没恢复。不过我主人每想起我那天的话来，就开怀大笑。

我就是这样跟着我的第三个倒霉的主人——就是那个侍从——过了一些日子，我天天都想弄清楚他来这儿落脚的原因，因为我给他当佣人的第一天起，我瞧他在当地没什么熟人，和当地人很少来往，就知道他是外地人。

我终于解开了我的疑团，了解到我想知道的情况。有一天我们吃得不错，他心气顺了，就向我讲了他本人的事情。他告诉我，他是旧卡斯蒂利亚人，只是为了不向他的邻居——一个骑士——脱帽行礼，就离开了家乡。

“老爷，”我说，“他要是像您说的是个骑士，又比您有钱，您不先向他脱帽行礼，那不是您的不是了嘛，何况您说他也向您脱帽行礼呀。”

“他确是像我说的那样，是比我有钱，也向我脱帽行礼。可是，每次都是我先向他脱帽，哪怕他有一次客气点儿先向我脱帽行礼也好呀！”

“老爷，”我对他说，“我对这种事就不会去计较，尤其是对那些身份比我高又比我阔的人，就更不在乎了。”

“你是个孩子，”他回答我说，“还不懂什么叫体面，如今上

等人都把体面当做自己的全部本钱。我告诉你说——你一定也知道——我是个侍从，我敢指天发誓，如果我在大街上碰到一位伯爵，他不把帽子完全摘下来好好行礼，那下次再碰见，不等他走近，我就会假装有事走进别人家里，要是有别的路，我就一闪身拐过去，反正不能再向他脱帽行礼了。一个绅士除了对上帝和国王之外，不向任何人低头，一个上等人要有片刻不顾自己的身份都不行。记得有一天，我在家乡让一个手艺人丢面子，甚至还要揍他，因为每次碰见他，他总冲我说：‘愿上帝养活您。’我对他说：‘你这个臭乡巴佬，怎么没一点教养？怎么能对我说这种话，好像我是个微不足道的小人物呢？’从那以后，无论在什么地方，他一见我就脱帽行礼，说话也有分寸了。”

“跟人见面打招呼的时候说‘愿上帝养活您’，不是很有礼貌吗？”我问。

“哎，你可得当心！”他说，“对身份低的人才这么说；对我这样有地位的人，只能说：‘大人，吻您的手’，即使对我说话的是个骑士，起码也得说：‘老爷，吻你的手。’所以我家乡的那个人总对我说什么养活我，真叫人受不了，国王以下，我不容忍任何人对我说‘愿上帝养活您’，过去不行，将来也不行。”

“我的天哪，”我心想，“难怪上帝不把养活你这件事挂在心上呢，因为别人求上帝养活你，你不允许嘛。”

“况且，”他接着说，“我又不是连块房基地都没有的穷光蛋，我家乡的那块房基地要是能盖起像样的房子来，地段要是能从我出生的地方挪上 16 里^①，挪到巴利阿多里德的哥斯达利亚区，而且房子又大又漂亮的话，准能值 20 万马拉维迪。我还有一座鸽子房，要是没倒塌，每年能出二百多只小鸽子。别的东西我就

① 此处指西班牙里，每西班牙里为 5572.7 米。

不说了。我扔下这一切，就是因为事关我的体面。我到这个城来，本来以为能找个体面的差事，可是结果事与愿违。在这儿，受俸教士和神职人员倒是不少，可这些人都是死脑筋，谁也没法使他们变通一点儿。有些家境一般的骑士也找过我，可是伺候这种人太费劲，你必须变成万能工具，要不他们就叫你卷铺盖。而且工钱总是长期拖着，十有八九只管吃饭不给工钱。即使他们觉着过意不去，想酬劳你流的汗水，也不过是从屋里拿出一件汗迹斑斑的上衣、破披风或外衣来打发你。要是能跟上一个有爵位的老爷，这苦日子还能凑合着过下去。凭我的能力，难道还不能把这些人的伺候得满意吗？看在上帝分上，我要是碰上一位这样的主人，我想我准可以成为他的亲信，马前马后为他张罗，因为我也会像别人那样花言巧语地把他哄得高高兴兴。尽管他的言谈和举止并不高雅，我也报以笑脸表示非常赞赏。我绝不对他讲不中听的话，哪怕这些话对他很有好处。当着他的面，嘴和手脚都要非常勤快；他看不见的事，我决不费力气下功夫。要在他听得着的场合训斥佣人，好显得我对他的事非常尽心；如果他训斥佣人，我就在一旁加上几句尖刻的话，让他发火，表面上则像是替挨训的人说话。凡是顺他心气的，我就说好；反之，我就恶言恶语地挖苦，不管是对家里的人还是对外人我都在背地里褒贬；要削尖脑袋去打听别人私生活里的事，好讲给他听。这一类逢迎讨好的做法还有许多，如今在达官贵人府里很盛行，主子们也喜欢这一套。他们不喜欢让规规矩矩的人伺候，甚至讨厌这样的人，看不起他们，说这样的人窝囊，不会办事，雇用这种人，做老爷的没法放心。所以，就像我说的，精明人现在都用我说的这套办法来伺候他们；只是我的运气不好，找不到这种主人。”

我主人就这样一边对我说他多有本事，一边抱怨自己背时。

我们正谈着，门外进来一个男人和一个老太婆。那个男的向

他要房租，老太婆向他讨租床的钱。他们把账一算，我主人两个月欠的比他一年的收入还多。我现在还记得一共是十二三个银元。他回答得非常痛快，说他得去市场换一个大金币，叫他们下午再来。可是他一去就再没回来。

他们下午再来，可已经晚了。我对他们说主人还没有回来。天都黑了，他也没露面。我一个人留在家里觉得害怕，就去找那几个女邻居，把情况告诉她们，在她们那儿过了一夜。

天一亮，讨债的又来找我的主人，他们向街坊打听，找到我借宿的那家。那几个女人回答：

“这是他的佣人和大门的钥匙。”

他们追问我他在哪儿，我说不知道，并告诉他们自从他出去换钱就一直没回过家，看来他就此把他们和我都甩了。

他们一听这话，就去找差役和公证人，不一会儿工夫，就把那两位找来了；他们拿起钥匙，叫上我，又叫来几个见证人，开门进屋，打算查封我主人的财物，好用来抵债。他们搜遍全屋，结果就像我说的，发现屋子里空空的什么都没有，就问我：

“你主人的财物，什么箱子啊，挂毯啊，家具啊，都到哪儿去了？”

“我可不知道。”我回答他们。

“准是昨天夜里给搬到别处去了，”他们说，“差役老爷，您把这小子抓起来，他知道东西的下落。”

差役马上过来一把拽住我的衣领，说：

“小伙计，你要是不说出你主人的东西在什么地方，就把你关起来。”

这种阵势我从来没碰到过（虽说以前给人抓住衣领是家常便饭，可那是为了给那个瞎子引路，并没有拽得这么紧），所以我吓坏了，哭着向他们保证问什么我就回答什么。

“那好，”他们说，“那你就把你知道的都说出来，不用害怕。”

公证人在石凳上坐下，准备开清单，问我主人都有哪些家当。

“各位老爷，”我说，“我这个主人的财产是块很好的房基地和一个倒塌的鸽子房，这是他自己对我说的。”

“那好，”他们说，“虽然这些东西值不了几个钱，不过也够还我们的债了。”他们接着又问：“这东西现在在城里的什么地方？”

“在他老家。”我回答。

“上帝呀 这事可真有意思，”他们说，“他老家在哪儿？”

“他跟我说他生在旧卡斯蒂利亚。”我回答。

差役和公证人都大笑起来，说道：

“他招供的这些，足够顶你们的债了，哪怕再多也够了。”

女邻居们当时在场，都说：

“各位老爷，这个孩子没有罪过，他跟随那个侍从没几天，他主人的事他知道得不比您几位多。这个小可怜的常到我们家来，我们看在上帝面上，有什么就给他点儿什么让他充充饥，到了晚上他就回去跟他主人睡觉。”

他们见我确实无罪，就放了我。可是差役和公证人向那个男人和老太婆要手续费，于是他们大吵起来。一方争辩说他们不该缴手续费，因为屋里一无所有，无需查封。另一方说，他们为了处理这件事，把别的更要紧的事都搁下了。

他们吵嚷了好一阵子，最后一个捕快拿走了老太婆的旧毯子，尽管他一个人拿着并不重，可是五个人都吵着拥了上去。我不知道那事是怎么了结的，不过我估计是用那条倒霉的毯子抵了他们大家的账。那条毯子派这用场正好，因为过去一直给人租来

租去，早就支持不住，该彻底休息了。

正如我上面讲述的，我这第三个可怜的主人就这样离开了我。我也终于明白了我的命就是不好，因为什么都跟我过不去，我的事竟颠三倒四到了这种地步：惯常总是佣人离开主人家，可我的情况正好相反，主人留下我，他自己倒跑掉了。

第 四 章

拉撒路怎样投靠了施恩会的一个 修士以及跟他的遭遇

我只好再去找第四个主人，这一个是施恩会^①的修士，是我说的那几个女人让我去找他的。她们说是她们的亲戚。这个修士非常讨厌唱诗班，也不爱在修道院里吃饭。他特别喜欢在外面闲逛，最热心世俗的事和串门子。所以我想，全修道院的人穿破的鞋也不如他一个人磨破的多。我这辈子穿坏的头一双鞋就是他给的，那双鞋我只穿了 8 天就没法穿了，而且我也没力气继续跟着他到处转游了。由于这个原因及其他一些我现在不想说的小事，我离开了他。

^① 1218 年创建于巴塞罗纳，专为从摩尔人手中赎回被俘的基督徒募捐

第五章

拉撒路怎样投靠了一个十字军免罪符 推销员以及跟他经历的种种事情

我有幸碰到的第五个主人，是个兜销十字军免罪符^①的。像他那么厚颜无耻、善于兜销的人，我过去没见过，以后也不会遇到，而且我想世上准也不会见过这样的人。因为他不仅点子多，而且想出来的花招都与众不同。

他每到一处推销免罪符，总是先向当地的教士、神甫们送一些小东西。东西都不贵重，没有什么价值，如一根穆尔西亚产的莴苣；赶上季节，就送一两个柠檬或橙子，蟠桃或蜜桃，要不就送每人一个绿皮梨。他这样拉拢他们，使他们帮他办事，号召教民来买免罪符。

他们来向他道谢的时候，他就试探他们有多大学问。如果他们说他们懂拉丁文，他为了不出纰漏，就不讲一个拉丁语词，只用一口文雅、纯正的卡斯蒂利亚语侃侃而谈。如果他知道他们没什么学问（就是说不是凭学识而是用钱和一纸主教准入书得到教职的）就在他们面前装得像个圣托马斯^②，可以一连讲两个小时的拉丁语——虽然不是真的拉丁语，但至少听起来像是那么一回

① 即向参加十字军远征者颁发的宽恕其罪行的圣谕，购买此种圣谕以资助圣战者也可以获得教皇的赦免。

② 托马斯·阿奎那（1226—1274），中世纪神学家和经院哲学家，主要著作作为《反异教大全》和《神学大全》，他的哲学和神学体系叫做托马斯主义。

事。

如果人家不愿意买他的免罪符，他就想办法硬要人家买，有时纠缠不休，有时还挖空心思耍些花招。我看见他使过的花招实在太多，说起来难免啰唆，所以只举一个最妙、最有趣的例子来证明他的能耐。

在托莱多的萨格拉一带，他先照例行事，宣讲了两三天，可就是没人买免罪符，而且我看人家连一点儿买的意思也没有。他气得直骂街，同时考虑对策，决定第二天召集居民，向他们推销。

那天晚上吃过晚饭以后，他和差役赌牌，说好以一餐夜点为赌注。他们赌着赌着吵了起来，相互破口大骂。他骂差役是贼，差役骂他是造假货的。我的主人——十字军免罪符代销员——听这话，当即抄起放在屋门口的一杆长矛，差役就要拔腰上挂着的剑。

客房里的旅客和邻居们听到吵闹声，都赶来劝架。他们俩火冒三丈地挣脱劝架的人，好拼个你死我活。可是闻声赶来的人越来越多，屋里挤得满满的。他们俩看没法交手，就互相臭骂起来。差役骂我主人是骗子，还说他推销的免罪符是假货等等。

最后，大家看到实在没法使他们和解，就决定把差役从客店拉到别处去。这样只剩下我主人一个人了，可他还在生气。旅客和邻居们劝他消消气，还劝他去睡觉，他就去睡了，于是我们大家也都上床睡下。

第二天早上，我主人上教堂去，叫人敲钟做弥撒，要为推销免罪符讲道。居民们都来了，他们小声议论免罪符的事，说那是假的，是差役本人在吵架时揭了底。因为这个缘故，人们不仅不想买，还打心眼里腻烦。

推销员走上讲台，开始宣讲免罪符会带来的众多好处和免罪

的效用，劝大家不要错过机会。

他正讲得起劲，那个差役从教堂门口走进来。差役先做祷告，然后站起来，提高嗓门，开始不紧不慢、心平气和地说：

“好心的人们，请你们先听我一句，以后你们想听谁的随你们的便。我是同这个向你们宣讲免罪符的家伙一道来此地的。他骗了我，叫我帮他干这桩买卖，赚了钱一起分。可是我现在看到这样做有损自己的良心，又破了你们的钱财，我已经后悔干那种事，我要向你们声明，他推销的免罪符是假的，你们不要相信，也不要买。至于我，不管是直接或是间接的，都不参与这种事，而且从现在起放下我的权杖，把它扔在地上。如果将来有一天这个家伙因为造假受惩罚，请你们为我作证，证明我既不是他同伙，也没给他帮忙；相反，是我不让你们上当，揭穿他干的坏事的。”

差役把要讲的话都讲了。在场的几个体面人为了避免闹出乱子，本想站起来把差役赶出教堂。我主人却阻止了他们，要大家不要阻拦那个差役，让他把话说完，否则革除教籍。在差役说上面那些话的时候，他一直默不作声。

差役说完，我主人问他还有什么话要说，要他尽管都说出来。差役说：

“关于你这个人和你造的假，要说的话多着呢；可我现在先讲到这儿为止。”

这时，推销员在讲道台上双膝跪下，合掌仰望苍天，说了下面一番话：

“上帝呀，什么事情都瞒不过你，你洞察一切，无所不能，没有办不到的事情。你知道真情，了解我无缘无故受到多大的侮辱。凡涉及我本人的事，我都原谅他，以求你赦免我的罪过。这个人行事说话不管不顾，求你不要介意。但是他对你的辱骂，我

求你为了伸张正义不要宽容。这里有人本想买免罪符，可是因为听信了那个家伙的骗人鬼话，就不买了。那个家伙实在害人，上帝呀，我求你不要宽容他，但求你马上照如下办法在这儿显灵：如果那个家伙说的是真话，是我干了坏事造了假，就让这个讲道台和我一道陷到四丈深的地底下去，从此再也出不来；如果我说的真话，是他中了邪魔想要夺走所有在场的人的这种福气，出口伤人，那就叫他受到惩罚，让大家都清楚他居心不良。”

我那虔诚的主人话音刚落，那个倒霉的差役扑通一声栽倒在地，声音响得震动了整个教堂。他开始大喊大叫，口吐白沫，嘴巴也歪了，脸上做出奇怪的表情，一边拳打脚踢，就地打滚。

众人乱哄哄地喊叫起来，谁也听不见别人说的话。一些人吓得魂不附体。

有人说：“上帝快来救救他吧！”

也有人说：“话该，谁叫他这样诬陷人啊！”

后来有几个在场的人——我看他们也吓得不轻——走上前来按住他的胳膊，因为他向周围的人抡拳乱打。另外几个人捉住他的腿，死死按着，因为世界上最犟的骡子也没他踢得凶。

他们这样按了他好一会儿。因为按着他的人虽然不止 15 个，仍挡不住他乱打乱揍，一不留神，就挨他的嘴巴子。

与此同时，我的主人一直跪在讲道台上，双手高举，两眼望天，魂儿好像入了神境，教堂里那么大的哭喊、吵闹声都不能把他从神境中唤醒。

几个好心人走到他跟前，扯着嗓门把他叫醒过来，央求他去救救那个可怜的家伙，因为那个人快不行了；还求他不要计较过去的事和那个人说的坏话，因为那个家伙已经得到报应。他们请他看在上帝的面上想个什么办法使那个家伙解脱危险不再受罪，因为他们全都看得清清楚楚，是那个罪人有罪，而他则是一片好

心，句句真话，所以上帝应他的请求替他雪恨，立即对那人进行了惩罚。

推销员这时才像从梦中醒来，看看那几个人，又看看那个罪人以及周围的人，然后慢悠悠地说道：

“好心的人们，你们不要为这样的人求情，上帝是用他来明明白白地显圣的。不过，上帝既然告诫我们不要以恶报恶，要我们不记旧仇，那我们也可以放胆请求上帝像他训诫我们的那样，宽恕这个人，尽管这个人破坏了众人的神圣信念，冒犯了上帝。现在我们大家一起来祈求上帝吧。”

于是他走下讲台，要求人们虔诚地祈求上帝开恩宽恕那个罪人，让他恢复健康和神智，如果上帝因他罪孽深重而让魔鬼缠在他身上，还求上帝把魔鬼赶走。

大家都跪下来，在祭坛前和教士们一起低声唱诵应答祷词。我主人拿着十字架和圣水，对着差役唱过几句，然后，朝天举起双手，仰面望天，眼睛翻得几乎只露出白眼珠，开始为他祈祷，祷词又长又虔诚，感动得每个人都流泪了，就像宣讲耶稣受难时虔诚的讲道士和听众时常要流泪那样。他祈求上帝开恩，饶了那个受魔鬼引诱走上死亡和罪恶道路的人，让他恢复健康活过来，以便忏悔认罪，因为上帝并不要那个罪人的性命，而是要那个人活着悔过。

说完后，他叫人把免罪符拿来，放在差役头上。那个罪孽深重的差役马上开始安静下来，恢复了神志。差役清醒后，立即跪在免罪符推销员老爷的脚下求饶，承认是受了魔鬼的指使说了那些话，一是为了诬陷推销员出出那天的气，另外一个更重要的原因是，魔鬼看见人们买免罪符得到福气，心里实在难以忍受。

我主人原谅了他，俩人和好如初。于是镇上的人争着买免罪符，丈夫、妻子、儿子、女儿、姑娘、小伙子，几乎没有一个人

不买的。

有关这事的消息传遍邻近各城，我们所到之处，再不用宣讲，也不用去教堂，人们都赶到我们投宿的客店来买免罪符，好像那是白送的梨。就这样，我们在那一带转了十一二个地方，我主人一次都没讲道就销掉了上万份免罪符。

说老实话，在他演那出把戏的时候，我也像其他许多人那样吓得要命，并且信以为真。可是后来看见我主人跟差役拿那件事当做笑料，我才知道这都是我那个专会出鬼点子的精明主人精心策划的。

〔在另外一个地方——地名我就不说了，免得影响那儿的名声——我们有过这么一档子事：我主人宣讲了两三次，可就是没有人买免罪符，尽管他说了免罪符管保能用一年，也是白搭，人们就是不买，他的力气都白费了。我的这个滑头主人一看这种情形，就叫人敲钟把人召集起来向大家告别。他在讲道台上宣讲、道别完毕，准备从讲道台上下来的时候，把公证人和我叫过去，我当时拿着褙褙。他叫我们走到台阶前，拿过差役手上和我褙褙里的免罪符，统统放在他脚跟前，再回身高高兴兴地走上讲道台，并从讲道台上把免罪符十张一沓或二十张一沓地朝四处抛散，同时说：

“教友们，快，快来接上帝给你们送上门的恩典，这不会使你们后悔的，因为赎回囚禁在摩尔人土地上的被俘的基督徒是最最仁慈的善事。为了使他们不背弃我们的神圣信仰，不受炼狱之苦，只求你们施舍一点儿，念几遍天主经和万福玛利亚祈祷词，好让他们不再被囚禁。而且正如你们在免罪符上看到的，这样做对你们在炼狱里受苦受难的父老兄弟和亲戚也有好处。”

众人一看免罪符这么扔下来，既像白送的东西，又像是从天

上掉下来的，都拼命地抢。他们掰着指头数，从儿女直数到最末等的仆人，把吃奶的婴儿连同故去的亲人也统统算上，给家里每个人都拿上一张。我们给弄得手忙脚乱，我身上穿的那件旧衣服都给扯破了。我可以向您保证，只一个时辰多一点儿的光景，我搭裢里的免罪符就全部给拿光了。我只好回客店去取更多的免罪符来。

等所有的人都拿够了，我主人从讲道台上招呼他的公证人以及镇政府的公证人，要他们站起来，看清是哪些人得了免罪符的恩典并逐一登记，他好向差遣他的人详细报告。

就这样，所有的人都痛痛快快地报出自己拿的免罪符的数目——按照子女、仆人和已故亲人这一顺序点数。

统计完毕，因他还得去别处办事，便请镇长们发善心命令证人对在那儿散发的免罪符造册、公证。据公证人说，在那儿共发出两千多张免罪符。

事毕，他和蔼、亲切地向大家告别，然后我们便离开了那里。我们就要动身的时候，当地助理神甫和镇政府的成员们还问他，免罪符对于胎儿是不是有效力。

他回答说，据他本人的学识判断，是不管用的。他要他们去问比他年岁大的教会圣师，他自己作为推销员觉得那不起作用。

我们就这样走了，人人都因得了便宜而高兴万分。我主人对差役和公证人说：

“你们觉得这些乡巴佬怎么样？他们以为只要说自己是‘老基督徒’，不必行善，一文钱也不花，灵魂就可以得救了！可是我以我的名字发誓，我一定得让他们掏钱去救出十几个被俘的人！”

我们就这样离开那里，来到靠近托莱多地界的一个地方，再往前走就是拉曼恰了。我们在那儿碰到的人，更是执意不肯买免

罪符。我主人和我们这些同行的人，使劲推销，宣讲了两次，可是连 30 张免罪符都没脱手。

我这个精明的主人一看推销不成，损失很大，就想了一个兜销的花招。那天他做了一次大弥撒，布道完后，他回到祭坛，拿起一个一拃多长的十字架，悄悄放在弥撒书后面。祭坛上有个火盆，因为天气非常冷，人们把它放在那里烤手用。他在那儿不声不响地把十字架放在火上，等做过弥撒，祝福完毕，使用手帕裹着拿起十字架，用右手握着，左手拿着免罪符，走到祭坛最底下的一级，让人们去吻十字架。他招手叫人过去向十字架行礼，于是众人按照老规矩排着队，一个一个走上前来，走在最前面的是几位镇长和当地几位年岁最大的老人。

第一个上前的是个年迈的镇长，尽管我主人让他轻轻吻一下十字架，他的脸还是被烫了一下。他赶忙把头往后一缩，我主人一看这情景，就说：

“镇长老爷，小心！您看，显灵了！”

这样又走过七八个人，我主人挨个儿对他们说：

“老爷，慢点儿！您看，显灵了！”

他看到已有多人脸上挨了烫，足以证明那个奇迹了，就没再让别人上前吻十字架。然后，他又走到祭坛前，讲了一大通奇妙的話，说什么上帝那样显灵，是因为当地人不乐善好施，说要把那十字架带到他主教管区的神圣大教堂去；还说，都因为当地施舍太少，十字架才冒火了。

这么一来，人们都争着买免罪符，结果，两个公证人加上全部教士和教堂司事都来登记还嫌人手不够。我可以肯定，正像我现在对您说的那样，那一次就卖出了三千多张免罪符。

后来，临走时，他自是毕恭毕敬地去拿那个显灵的十字架，还说 he 理当叫人给那个十字架贴金。

镇政府和当地的教士一再央求他把那个神圣的十字架留下，作为那次显灵的纪念。他无论如何不肯答应，最后因为央求的人太多，他才同意留下。当地人把他们的一个十字架给了他，回赠的这个十字架是件银质的古物，据说足有两三磅重。

我们就这样高高兴兴地离开那里，一则因为十字架换得合算，二则因为买卖顺手。这件事的前前后后，除了我没有第二个人知道。因为当时我也走到祭坛跟前，去看看祭瓶里是不是还剩下点作弥撒用的酒，以便照我先前的习惯，把它存进我体内妥当的地方。他在那儿一看见我，忙把手指放在嘴上，示意我别声张。我当然照办，因为这对我有好处，虽然后来我看到“显灵”的情景，差一点忍不住兜出老底。只是我那滑头主人很有戒心，不让我跟任何人去说，我也一直把这件事存在心里，因为他要我起过誓不透露那次“显灵”的内幕，所以我一直到今天都照他说的办。]

我虽然还小，可也觉得有趣，心里说：

“这些骗子对那些老实人不定玩过多少这样的花招呢！”

总之，我跟这第五个主人大约有 4 个月的时间，期间也是历尽辛苦，〔尽管在每个推销免罪符的地方他都给我好吃好喝——反正我们吃的是神甫和教士们给的饭食。〕

第 六 章

拉撒路怎样投靠了一个神甫以及 跟他经历的事情

这以后，我跟了一个画手鼓的师傅，替他研颜料，又受了千般罪。

那时我已经不是小孩子了，有一天我进了大教堂，一个神甫收留了我，让我给他干活。交给我一头驴、四个瓦罐和一条赶牲口的鞭子，从此我开始在城里卖水。这是我开始过好日子的第一个台阶，我的肚子不再受委屈了。我每天从赚的钱里拿出 30 马拉维迪交给我主人，星期六赚多赚少全归我自己，其他日子就缴足这 30 马拉维迪。

我干这行着实不错，我把赚的钱都好好保存了起来，4 年后，用攒下的钱买了几件旧衣服，穿得十分体面。我买的衣服有：一件旧的粗绒布上衣，一件袖子上宽下窄、带胸饰的破旧外衣，一件绒面已经磨平的披风和一把奎利亚尔城^①最早生产的宝剑。我一看自己穿得像个体面人了，就对我主人说，请把驴子牵回去吧，我不想再干那一行了。

塞哥维亚省一城市名，铸剑名手安东尼奥曾在该城铸剑；一说奎利亚尔为一著名铸剑手的名字。

第 七 章

拉撒路怎样投靠了一个差役 以及跟他的遭遇

我向教士辞了差事，又跟了一个差役，吃起了衙门饭。不过我跟他的时间不长，因为我觉得干那一行很危险。尤其是一天晚上，几个逃犯竟用石子和棍子追打我主仆二人。我主人稍有迟延，就被他们狠揍了一顿；幸好他们没追上我。从此我就罢手不干了。

我正思量着找个什么差事来谋生，过几天舒心日子并攒点钱养老的时候，上帝开恩给了我启示，让我走上一条有出息的正路。我靠朋友和老爷们的关照，谋到现在这个差事，把先前受的苦和累全都弥补上了。这是个给国王效力的差事，因为我了解到只有给国王当差才可能发家^①。

至今我还靠着这个差事生活，并为上帝和您效劳。我的职务是：为城里卖酒、拍卖或寻找失物叫喊消息，押着吃“正义”苦头的人^②大声宣布他们的罪状。直截了当地说，我是个发布口头告示的报子。

〔在我任这个职务之后，有一天，我们要在托莱多城绞死一

借用西班牙成语：“发家致富三条路：进教会、跨洋过海或为朝廷效力。”

② 见第一章第一页注。

个小偷，当时我手里拿着根粗草绳，一见草绳，我突然领悟到了我那个瞎子主人在埃斯卡洛纳对我讲过的那句话。想想他给我的诸多教诲，又想到我对他以怨报德，心里很是后悔。因为除上帝之外，是他教会了我本事，使我得以有今天的一切。〕

我干这差事一帆风顺，得心应手，凡是与我职务有关的事情，几乎都得经我的手。城里不论是谁要卖酒或别的什么东西，如果我托尔美斯河的拉撒路不过问，他们就甭想赚到钱。

这期间，圣萨尔瓦多教区大祭司老爷——我的主人，您的仆人和朋友——见我能干，日子过得不错，对我的人品也有所耳闻，因为我为他推销过酒，便极力撺掇我和他的一个女佣人成亲。我看从这样一个贵人那儿只会得到好处和照应，决定从命。这样我就和那个女人成了亲，直到今天我也没后悔。

她不但人好、手脚勤快，我还从大祭司老爷那儿得到种种照顾和帮补。他陆续给她的麦子，每年加起来总共有一担左右；过圣诞节，准给她送一份肉来；还不时送来几个上供用的精白小面包或者他不穿的旧裤子。他让我们租了紧挨着他家的一间小房子，几乎每个礼拜天和节日我们都在他家吃饭。

可是，任何时候都会有背后嚼舌的人，他们说三道四，不让我们安生，说什么看见我女人去给大祭司叠床、做饭。

但愿上帝保佑他们，如果他们讲的是真话。

〔那一阵子我也有点犯疑，因为有几顿晚饭她让人等得很不耐烦，一直等到第二天做早祷，甚至还要更晚，这使我不由得想起我那个瞎子主人在埃斯卡洛纳抓住犄角时对我讲过的那番话。说实在的，尽管我总寻思是魔鬼让我想起瞎子的那些话，使我跟我老婆不和，可魔鬼是白费心机。〕

因为，不但我老婆听不得这些人的风言风语，我主人也做过保证，我想总不会不算数的。有一天，他当着我女人的面和我长谈了一次，他说：

“托尔美斯河的拉撒路，谁要是听信风言风语，就永远别想发迹。我说这话，是因为我毫不奇怪有人见你妻子出入我家，就……她来我家无损于你和她的体面，这件事儿我可以向你担保。因此，你不要去理会别人说什么，只要管与你相干的事就行了，我是说，只管对你自己有好处的事。”

“老爷，”我回答他说，“我早就打定主意投靠好人。确实有几个朋友对我讲过这种闲话，还再三向我保证，她在嫁我以前，已经生过三回孩子。因为她在这儿。我跟您老说这话，您可别见怪。”

我老婆当即指着自己发起誓来，我还真担心那幢房子会和我们一起沉到地底下去呢。后来她又大哭起来，还咒骂那个把她嫁给我的人。她这么一闹，我觉得我就是死了也不该把那种话抖搂出来。这时我和我主人一边站一个，对她左劝右劝，向她作了不知多少许诺，她才止住了眼泪。我向她起的誓是：我这一辈子再不提那件事，无论她白天黑夜进出大祭司家，我都高兴，都愿意，因为我完全相信她是个好女人。这样我们三人便相安无事了。

直到今天，任何人也没再听我们提起这件事，而且每当我觉得有人想说她的闲话时，就截住他的话头，说：

“喂，你要是够朋友，就别说让我心烦的话，谁让我不痛快，尤其是谁想弄得我们夫妻不和，我就不认他这个朋友。因为我老婆是我在这个世界上喜爱的宝贝，我喜欢她胜过我自己。有了她，上帝才给了我无穷无尽的恩典，给了我大大超过我该领受的福分。我可以指着圣体发誓，她和托莱多城里所有的女人一样

好。谁要是说别的，我就跟他拼命。”

这么一来，别人就不再跟我说什么了，我家里也就太平了。

发生这事那年，正好咱们的常胜皇帝进驻这座著名的托莱多城，并在此地建立朝廷，为此还举行了盛大庆典，这些情况您肯定已经听说了。那正是我日子过得最红火、运气最好的时候。

〔至于我今后的经历 我以后再向您禀报。〕

此处指哪一个王朝说法不一，有的认为是指 1525 年 8 月 27 日卡洛斯一世胜利进入托莱多城后建立的王朝；有的说是指 1538 年在托莱多城建立的王朝。

骗 子 外 传

克 维 多 著

吴 健 恒 译

致 读 者

亲爱的读者或听者（因为眼睛不能看书），我想你是多么想知道流浪汉生活的王子堂巴勃罗斯的有趣的故事。

你会从这本书里了解流浪汉生涯的各方面（我想这是谁都会很高兴知道的）：偷盗、撒谎、捏造、诈骗，这些都是由于懒惰和想靠骗人过日子而产生的。你要是注意从中接受教训，那就会获益匪浅。你不想这么做呢，那也能从这些训诫中得到益处，因为我想谁会买一本不过是游戏文字的书，来求得避免自己劣根性的怂恿呢？不管你是怎么想的，这本书都会是一本你所喜欢的书。赞扬这本书吧，它是值得赞扬的。当你为它那些诙谐的故事所感染而忍俊不禁的时候，请赞扬作者的天才。他知道流浪汉故事如果写得优美，读起来会比读别的较为严肃的著作有趣得多。

你已经知道这本书的作者是谁了。你也不会不知道这本书的价钱，因为你已经把书买到你家里了，如果你不只是在书店里随便翻过它的话。在书店里随便翻书，老板就会讨厌，应该严加禁止。有的人念书像麻雀偷吃似的，分多次一点点啄食，然后把故事拼凑起来。这么干事儿真令人深感遗憾，因为他可以不花钱就对那故事评头品足，说三道四。这么游手好闲，吝啬到顶，真是钳子骑士^①也干不出来的。亲爱的读者，愿上帝保佑你不碰到坏书、警察和老爱讨东西的金发圆脸的女人。

指作者早年写的一本很有趣的书《钳子骑士的信》，信的内容是一个守财奴给自己作辩解的话。

第 一 章

作者说他是谁，出生在哪儿^①

先生^②，我出生在塞哥维亚镇。我爹名叫克莱门特·巴勃罗（但愿上帝保佑他在天之灵）。他生前是如同大家说的那么一个人，干的是理发匠的活儿，尽管他那么高傲，听人家叫他理发匠觉得难为情，说他自己是个修面剃须的师傅。据说他出身于名门望族，而按他贪杯成性来说，这话倒很可能不假。

他跟迭戈·德·圣胡安的女儿、安德烈斯·德·圣克里斯托瓦尔的孙女阿尔唐萨·德·圣彼德罗结了婚。镇子上的人怀疑我妈是不是个老基督徒^③，尽管她搬出她祖先的姓氏和诨名，想来证明她是名门后裔。她长得很俊，而且十分著名，她在世，几乎所有的西班牙说唱诗人都创作谣曲来歌唱她。她刚结婚的那会儿碰到过不少麻烦事，甚至以后也仍然如此，因为有些喜欢散布流言蜚语的人说，我爹会伸出两个粗笨的手指头掏出两枚金币来^④。这 事

① 本章标题用的是第三人称，以下各章标题多由作者以第一人称叙述他的身世。

② 先生：同其他的流浪汉小说一样，由流浪汉自叙身世的开头语。主人公在历经沧桑之后，回过头来叙述他充满波澜的一生。小癞子的开场白是：“我先奉告您大人。”古斯曼·德·阿尔法拉切说：“爱打听消息的读者，我得跟您说说我的一生。”

③ 在16、17世纪，人们认为当个“老基督徒”（即非摩尔人和犹太人的后裔）能获得很大的特权，因为新基督徒不得担任公职，不得上大学念书，等等。克维多在这里很不客气地嘲笑了那种冒充老基督徒的人。

④ 意思是说“伸进两个指头去偷钱”。甚至今天西班牙也还把贼说成是“用两个指头取东西的人”。

儿可一点不假，因为就在他托起顾客的脸抹上肥皂水准备替他们刮胡子的时候，我的一个7岁的小弟弟就顺顺当地掏遍了他们的衣兜儿。那个小天使在监狱里被一顿鞭子抽死了。我爹感到很伤心（愿他灵魂好好安息），因为我弟弟是那么个可爱的小东西，他把大家的心都偷走了。

我爹也为这样那样的小事儿坐过牢。我后来听人家说，他出狱时可光荣极了，因为他全身挂彩，只是他这彩号没得到应有的尊敬^①。太太小姐们说，她们都挤到窗户后面来瞧他走过去，因为我爹不管步行还是骑马，都是挺神气的。我提这事儿并不是出于虚荣，因为谁都知道，我可不是个爱出风头的人。

我妈没经受过七灾八难。有一天，有个带我的老婆婆对我夸我妈，说她亲切可爱得把跟她来往的人都迷住了；只是还补充说，听说不知为什么一头公山羊跟她打过交道后飞走了^②，由于这件事儿她来到人家能给她插上羽毛的地方，而她也当众扇动羽毛飞了^③。据说她长于修缮处女，给人生头发和掩藏白发。有人叫她撮合山；有人称她为下迷药的；有人称呼她可难听，干脆管她叫拉皮条的。她对有的人是第三者，而对谁都是当事人的第一者^④，谁的钱她都能捞一把。唔，能看到她笑呵呵地听大家讲这些事儿，真得谢天谢地。我不会花很多时间来说她做忏悔的事儿。她有一间专供她自己用的房间——我由于是个小不点儿，有时候也能进去——，那里面摆满了骷髅头。据她说，那些骷髅是用来提醒她自己人是要死的，可人家说那是用来算计活人使他们

① 原文直译为“他出狱时……由两百个红衣主教陪伴着，只是没有一位红衣主教可以尊称为‘阁下’的”。原文有“红衣主教”和“瘀伤”两个含义。此处意译为另一种双关语。

② 公山羊是魔鬼的象征，据说它出现在巫婆面前，并为她们所崇拜。

③ 据说女巫会飞，当时群众对女巫的处罚就是给她插上羽毛。

④ 这里说的“第三者”是说她给人拉皮条，“第一者”是说她跟谁都同床共被。

丧失意志的。她的床铺是用绞死过人的绞索绷起来的^①。她常常对我说：“你看怎么样？这些绞索是我保存的圣物，因为凭这些东西可以提醒人家要走正路，这样他们就有的救了。”

我的爹妈对我究竟该学他们中间哪一位的行当，有过不少争论；可我打从做小孩起就有要做个贵人的想法，不肯走爹也不肯走妈的路子。我爹常跟我说：“孩子，做贼这一行可不是一种呆板的手艺，那是自由职业。”过了一会儿，他深深叹了口气，接着突然说道：“世界上谁不偷，谁就没法过日子。你想警官和法官为什么这样讨厌我们呢？有时他们把我们发配远方，有时鞭打我们，有时把我们吊死，匆忙得连等我们的命名日到来都等不及^②。我一说这些事儿总忍不住要伤心落泪。”——我的好老爹一回想起多次挨鞭打的事，就会哭得像孩子似的。他接着说：“那是因为他们不乐意看到，世界上除了他们和他们的大臣们之外，还有其他的贼。可是，我们凭着自己的机智灵敏，什么难关也都能闯过去。我年轻时候经常围着教堂转，那倒并不全是因为我宗教信仰虔诚的缘故^③。人家多次把我绑在驴背上驮运，我就好像骑在小马上唱歌儿似的^④。除非圣母教堂叫我开口，我可是从没招过供的。我就凭着这身本事和这门职业，尽可能体面地供养了你妈。”

“怎么，你供养了我？”我妈为我不肯学巫术感到痛心，这时大发雷霆说。“是我供养了你；我使法术把你从牢里救出来，使钱让你在牢里过舒坦日子。你不招供，是因为你自己有种呢，还

① 女巫们认为用这样的绞索可以把她们的相好拴住。

② 西班牙人以圣徒的节日作为自己的命名日。这里暗示西班牙谚语“每头猪都有自己的圣马丁节”，猪到圣马丁节才宰，贼被人家看得连猪也不如。

③ 因为教堂给罪犯提供庇护。罪犯躲进了教堂这个庇盾所，法律就管不着他们了。

犯人受过刑，被绑在驴背上示众，颠簸得很痛苦。“小马”一词还有“刑椅”之意，此处语义双关。

是因为你喝了我给你的汤药？那应该归功于我熬制草药的罐子。要不是怕隔墙有耳的话，我真要大声说出来我怎么从烟囱里钻进去，再把你从房顶上救出来。”

按我妈怒气冲冲的样子来看，要不是她手里的那副死人牙巴骨串成的念珠被她连连捶击桌面捶得脱了线的话，那她还要唠叨下去的。我劝他俩别吵了，并且说我打定主意要学好样，走上我给自己安排的正路。因此，我想要爹送我去上学，因为不读书是什么也干不成的。我说的这些话还中听，可他俩为这事儿还低声商量了一阵子。到后来，我妈再去串死人牙巴骨，我爹转身朝外面走了，可不知道他是去给人剃胡子呢，还是去掏钱袋儿去了。我一人留下来感谢天主，因为天主给了我这么能干、这么关心我的幸福的双亲。

第 二 章

我怎么进了学校，以及我在 学校经历的事情

第二天，爹妈给我买了课本，还跟老师谈过了，我这就去上学。老师很高兴地迎接我，说我看起来又聪明又懂事。老师这么一夸，我为了不叫他失望，就在那个上午好好学习起来。老师叫我坐在他身旁；我一般到校最早，通常都掌握戒尺^①。我离校却最迟，留下来给“太太”（我们这么称呼师母）跑跑腿。老师对所有学生都得一样亲热，可他俩太偏爱我，其他小孩就越来越嫉妒我。我专门去接近大户人家和显要人物的孩子，特别是接近堂阿隆索·科罗内尔·德·苏尼加^②的一个儿子。我和他共吃午后点心^③。节日里到他家去玩，还整天陪伴着他。其他的孩子则要么由于我不跟他们谈话，要么由于他们认为我太骄傲，就老联系我爹的手艺给我安诨名儿。有人管我叫剃刀先生，有人把我叫做吸盘先生；有人为了表白他不嫉妒我，说他不喜欢我是因为我妈黑夜吸了他两个妹妹的血；有人说他家请过我爹去捕老鼠，因此管他叫猫儿^④。当我走过的时候，有人就冲我“喵喵”地叫，另

① 最先到校的学生，有权用戒尺来施行老师加给学生的体罚。

② 西班牙对男人的尊称为“堂”，对女人的尊称为“堂娜”，用在名字之前。

③ 孩子们的这种习惯，最后形成了一句成语“共吃午后点心”，意思是“把利益融合在一起”。

④ 原文有“猫儿”与“小偷”两层含义。

外的人叫“咪咪”。有人说：“你妈戴上高帽子出风头的时候，我朝她扔了两个烂茄子。”到最后，感谢天主，不管他们背地里怎么唧唧喳喳，我都不觉得他们对我有失恭敬，尽管我装做生气似的跑开了。

我什么都忍着，直到有一天一个孩子竟敢高声冲我说我是婊子巫婆的臭崽子，我终于忍不住了。他冲我叫得那么响——要是他声音轻一点儿，那我就不会难受了——我抓起一块石头砸破了他脑袋瓜。我飞跑到我妈那儿去藏起来，并把一切情况告诉了她。她听后只是说：“你干得好，真是个好样儿的；可你不问问是谁告诉他这事儿的，这就做得不对了。”因为我的思想历来都是高尚的，所以我听到妈说这话时，就再对她说：“啊，妈妈！我难受的只是我当时想到息事宁人不争吵。”她问我为什么，我告诉她说因为那孩子说了真话。我要她告诉我，我是不是能拿出事实来替她辟谣，要她告诉我究竟她怀上我是很多人都出过力呢，还是我当真只是爹的儿子。她笑了起来，回答道：“啊，这问题提得不是时候！你知道说那种事儿了吗？别装傻；你真有趣儿。砸破那孩儿的脑袋你做得很对；那种事儿呀，尽管真有其事，也不该说出来。”她这么一说，我就目瞪口呆了。我决心尽快拿上我能拿上的东西，离开我爹的家，随后耻辱也就能抹掉。我装做没事儿似的。我爹治好了那孩子，事情平息下来，我就再回到学校去。老师板着面孔收下我，等了解到打架的原委以后，他认为我在理，怒气才消了。

在这期间，堂阿隆索·科罗内尔·德·苏尼加的那个名叫堂迭戈的儿子经常来看我。他当然喜欢我，因为我把我的好陀螺跟他换，把好吃的东西给他吃，又不要他的东西吃；我买画片送给

直译为“你妈当主教的时候”，“女主教”一词也是中世纪宗教法庭给犯人戴的高帽子，形似主教法冠。

他，教他打架，同他一道玩斗牛的游戏，老是哄他玩得很开心。这位少爷的爹妈看到他们的儿子这么喜欢跟我泡在一起，就几乎每天都求我爹妈让我同他一起吃中饭和晚餐，甚至还求他俩让我睡在他们家里。

圣诞节前有一天，我们去上学，在街上看到了一个名叫本丢·德·阿吉雷的人，他是个改信天主教的犹太人。堂迭基托^①对我说：“嗨，你去叫他做本丢·彼拉多^②，叫过后就赶快跑开。”我为了要讨他的欢心，就把那人叫做本丢·彼拉多。那人受了侮辱，就手拿一把明晃晃的大刀在我后面追上来要杀我，我这就不得不喊叫着，跑去躲到了老师家。那人紧跟着我进屋。老师保护着我，不让那人行凶，但也向他保证要处罚我。太太想到我为她做过许多事，就替我向他求情，可是没起作用。老师命令我脱下裤子来用鞭子打我的屁股。他抽一下就说一声：“你还叫本丢·彼拉多吗？”我回答道：“不叫了，老师。”他抽了我20鞭，我也回答了20次。我挨打挨得不敢说本丢·彼拉多这名字了。第二天，老师像往常那样叫我领其他孩子念祷告。我心里七上八下的，念到《使徒信经》^③的时候——请您注意，我无意间耍了个小聪明——到要念耶稣“在本丢·彼拉多手下受难”的当儿，我记起来不该再说彼拉多，赶忙改口念成耶稣“在本丢·德·阿吉雷手下受难”了。老师听到我笨嘴拙舌念出的词儿，看到我对他那么害怕，不由得哈哈大笑。他拥抱了我，给了我一张签上他大名的字条儿，上面写着他免我往后应挨的最初两次鞭打。对此我非常满意。

① 堂迭戈的昵称。

② 本丢·彼拉多，罗马皇帝提比略在位期间任犹太巡抚，任期约为公元26至36年，主持对耶稣的审判，并下令把耶稣钉死在十字架上。

③ 天主教以及基督教安立甘宗等所采用的信仰声明，文中有“我（我们）信耶稣在本丢·彼拉多手下受难，被钉十字架而死”的话。

长话短说，狂欢节期到了，老师想让学生们痛痛快快地玩一下，就叫我们推举一个人来扮“雄鸡皇帝”^①。我们12个由他指定的孩子抓阄儿，我抓中了，于是就告诉爹妈让他们替我准备漂亮衣服。节日到了，我骑着匹有气无力的瘦马出发。它一步一躬地朝前走，并不是向人们致敬而是由于它瘸了腿。它的四腿干巴巴的，尾巴没了，像只无尾猕猴似的。它的颈脖比骆驼的要长，一眼斜视一眼瞎；从年岁看，它差不离要到闭眼睛的时候了。总之，与其说它是一匹马，不如说它是屋脊的瓦^②。要是配上一把钐镰，它就像是马的死神了^③。它肚子干瘪瘪的，看来它的主人曾经罚它禁食悔罪来着，肯定它既不知大麦也不知草料味道如何了。最令人可笑的是，它的皮囊有好些地方磨成了光板，要是安上把锁，它倒很像一口活皮箱。就这样，我像法利赛人出行似的，一瘸一拐地出发，其他的孩子也都穿上了新衣，相跟在我后面。我骑着马神气十足地在一长列步行的同伴前头开路，沿途经过市场（我现在讲当时的情况心里都发怵）。我那马儿来到蔬菜摊旁边（但愿天主让我们赶快离开），冷不防一口从一个菜摊上叼起一棵圆白菜，刚落牙就急忙咽下肚子。那卖菜婆不愧是她们那类人，是个不怕撕破面子的货，她高声叫喊起来。这一叫，引来了其他的卖菜婆和一大群无赖。他们抓起大萝卜、胡萝卜、茄子和其他蔬菜，雨点似的朝可怜的皇帝砸了过来。我一瞧这是一场“萝卜之战”，是不能骑着马来打的^④，于是就想下马。可是对方迎面对我的坐骑投掷过来那么多的菜弹，我那马儿想要腾起前蹄来，却失蹄同我一道滚进了——说来罪过——一个粪屎堆

孩子们在狂欢节的游戏。由一个孩子扮“雄鸡皇帝”，骑着马跑去用剑把悬在绳索上的一只雄鸡的头砍下来。扮皇帝的孩子要衣着华丽。

② 原文有“屋脊瓦”和“小马”两种含义。

西方传说中的死神是手执钐镰的骷髅，它把世人像割草似的一批批割倒。

④ 萝卜之战与海战谐音。海战当然不能骑着马来打

里。您可以想像到，我因此而陷于多么狼狈的境地。这时候，我的同伴们都拿起了石头，朝那帮蔬菜贩子反攻过去，打破了两个人的头。我掉进粪屎堆以后，成了战斗中最得力的人，因为凭一身脏臭就可以把敌人赶跑。警察过来干预了。他们抓了些菜贩子和学生，搜走了他们随身带的武器，因为有的学生佩带着匕首和短剑，那是装门面用的。有个警察走过来，看到我什么也没有，因为我把匕首取下来塞在一间屋子里了。他还问我要武器，我回答说除了冲鼻子的气味外，我是什么进攻性武器也没有的。我想顺便告诉您，当菜贩子们动起手来用茄子和萝卜砸我的时候，我想莫非是因为我帽子上插的有羽毛，她们把我误认做是我妈了，这才像过去多次对我妈干过的那样朝我扔茄子。这个孩子气的蠢想法一闪，我就叫了起来：“姐儿们，我虽说插了羽毛，可并不是我妈阿尔唐萨·德·圣彼德罗。”就好像她们会认衣衫和面孔而不朝我砸来菜弹似的。我害怕得慌了神，灾祸也来得实在太突然了。可是回头再说那警察吧，他想把我带去下监牢，可终于没带走我，亏得我满身臭泥，他不知从何下手。人群各散四方，我也从市场回家，沿途碰上谁，谁的鼻子都得遭罪。我一进家门就向爹妈说了发生的事；他们看到我那狼狈相就大发脾气，想要动手打我。我把错全推给那匹颠了两里^①路的驽马，想让他们息怒。我看到这么说也不济事，就离家想去了解我那朋友堂迭戈怎么样了。我在他家看到他被打破了头，他爹妈因此而决定不送他去上学了。我在他家还打听到，我的马儿看到它自己处于困境当中，就挣扎着想尥蹶子，可瘦弱得只能伸直后腿，瘫在污泥里眼看要断气了。

我看到狂欢节给闹没了，镇子上乱哄哄的，爹妈生我的气，

^① 这里说的是西班牙里，约合 5.6 公里。以下同此。

朋友打破了头，马儿也死了，就打定主意不再上学也不回家，留下来服侍堂迭戈，说得更确切点，是留下来跟他做伴儿。堂迭戈的爹妈看到我那么关心他们的儿子，对我愿意留下来很是高兴。我写信回家说，我不需要再去上学了，因为我虽然文理不通，但是要想成个贵人，最要紧的不就是得文理不通吗^①？我说我从此不上学了，省得爹妈为我出学费了；我不再回家了，他们也就不用为我操心了。我通知他们我呆在哪儿，在干什么活儿，还说他们要是不准我告个假，那我就再也不见他们了。

作者在这里暗示当时许多贵族文理不通。

第 三 章

我怎么做堂迭戈·科罗内尔的佣人，到一所寄宿学校去

堂阿隆索决定把他儿子送到一所寄宿学校去念书，这一是不让儿子娇生惯养，二是自己省得操心。他打听到塞哥维亚有一位名叫卡夫拉^①的硕士以教育上等人的子女为职业，于是就把自己的孩子送去，还叫我相跟去服侍他。封斋期^②开始后的第一个星期天，我们就在那位活生生的饿鬼的掌握之下了。他穷困得简直无以复加。他是个教士，瘦高得像甘蔗秆似的，小脑袋瓜儿，头发橙黄（用不着再说什么了）^③；一双眼睛深陷得贴近后脑勺了，眼光好似从背篓里射出来似的，眼窝那么深，那么黑，里面是商贩开店子的好地方^④；鼻子扁塌生脓，像是为梅毒所损^⑤，严重的鼻膜炎把鼻梁都几乎侵蚀掉了，那可不是由于生活放荡而得的病，因为得那病是要花钱的；嘴巴纯粹由于饥饿，像是想要吃掉生在近旁的胡子，胡子因而吓得失了颜色，变成灰白

① 卡夫拉，意译是“山羊”。饥饿的流浪汉和贪吝的主人的形象，在《小癞子》中癞子做一个教士的佣人的那章已有所描述，这个主题在同类小说中常可看到，而克维多在这章里描绘得更为有声有色。“卡夫拉硕士”在西班牙也就成了狡诈、贪吝的象征。

② 从狂欢节后的圣灰日到复活节的一段期间为封斋期，为纪念耶稣在荒野禁食而设。作者用在这里就预示着主人公以后要挨饿。

③ 橙黄色被认为是不吉利的颜色，因为出卖耶稣的犹太生着橙黄的头发。

④ 克维多喜欢用极度夸张而奇特的比喻和形容词，这里是一例。

⑤ 原文直译为“鼻子在罗马与法国之间”，含义是鼻子扁塌，并像为梅毒所损。

的了。牙齿不知道缺了多少颗，我想用不着的间牙都被除掉了；脖子长得像鸵鸟似的，喉结鼓凸得那么突出，就好像饿慌了要离开身子去找吃的一般，两臂干瘦，双手干巴得像两束枯枝似的；裤腰以下生着两条细瘦的腿，像是两只叉子或者两脚规，走起路来十分缓慢，要是想快点儿动弹的话，他的骨头就像化缘用的响板^①似的嘎拉嘎拉响。他说起话来声音轻细；胡子拉碴从来没有剃过（为了不破费钱）；他说看到剃头匠用手摸他的脸，就感到恶心，遭那罪倒不如先死了的好。他的一个学生给他理发。晴天他戴顶破圆帽，圆帽上积了厚厚一层油腻，被老鼠咬了许多猫能通过的洞。他的教士服是稀罕物件儿，因为谁也弄不清它是什么颜色。有的人看到它磨得没毛了，认为它是用青蛙皮缝制的；有的人说它是件宝物，因为它近看似乎是黑的，远看又带点蓝色。他穿着这件衣不系腰带，不安衣领，不系袖头。他满头长发配上这件破教士服，看起来就像是死神的随身侍从。他的每只皮鞋，都可以给个儿高大的汉子做棺材。他的卧室内连一个蜘蛛网都没有，因为所有蜘蛛都饿死了；他怕老鼠偷吃他攒集下来的面包屑儿，就贴了镇老鼠的符咒。床铺铺在地面上；因为怕磨损床单，他老是朝一边睡。总而言之，他是贫困的标本，天字第一号的穷人。

我落到了这人手里，同堂迭戈一道都归他管起来了。我们来的那晚上，他给我们分配了卧室，并对我们稍许讲了几句话，尽管不是为了节约时间可也说话不多。他告诉我们应该干什么，第二天整个上午我们干他吩咐要做的东西，一直干到吃午饭的时候才停下来。我们到了食堂里，由主人先吃，我们佣人侍

^① 响板用三块小板做成，每块穿上两个洞用绳子系起来，中间的一块有个把手，由麻风病人拿着摇动，为圣拉萨罗的济贫院化缘。

候。那食堂约有半塞雷敏^①大，在那儿五个人可以一桌吃饭。我首先找猫儿没找到，就问一个早先就来了的佣人为什么没有猫儿。那人骨瘦如柴，身上已经留有寄宿学堂的痕迹。他听后一脸哭相，回答道：“你说什么猫儿？谁告诉过你猫儿喜欢不吃东西，喜欢做苦行僧来着？看你长得肥肥胖胖的，可见你还刚来。”我听了这一番话，不由得感到难受起来。可是一看到比我先来的人一个个都瘦得像锥子似的，一张张面孔都好像涂过消肿药膏一样，我就更加觉得难受了。卡夫拉先生坐下来，做过感恩祷告，主人们就开始吃那顿吃不完的午餐，也就是既说不出怎么开始吃也说不出怎么吃完的午餐。他们每人有一小木碗汤，如果那耳喀索斯^②碰上要喝那样的清汤寡水，那他面临的危险，会比在清泉旁碰到的更大。我注意到了他们用干瘦的手指捞碗底一颗孤零零的豌豆时的那种贪馋样儿^③。卡夫拉每喝一口汤都要叫起来说：“随人家怎么讲，再也没有像这炖杂烩这么好吃的了。染上坏毛病贪嘴了，才要吃另外的菜。”他唠叨完这些话，就把汤咕咕嘟嘟地灌下肚去，说：“吃这菜补身体，吃了人还聪明。”“叫你的鬼聪明给你送终！”我暗地里诅咒道。那时，我看到一个有气无力的佣人端着一盘子肉走过来。他瘦得皮包骨，那盘肉就像是从他身上剥下来的一般，肉汤里面露出来一个打着转儿的萝卜。老师看到萝卜就说：“今天有萝卜吃吗？据我看，鹧鸪也比不上萝卜的味道好。吃吧，我看到你们吃得好就感到高兴。”他分给每人那么一点点羊肉，我想那全都会沾在指甲上，留在牙缝里了，一点也不会进肚的。卡夫拉瞧着他们说：“吃吧，你们是年轻人，我看到你们胃口好十分高兴。”您瞧，对饿得要死的人

① 塞雷敏，古代地积单位，等于 537 平方米。

② 希腊神话：那耳喀索斯是爱恋自己映在水中的影子而投水致死的美少年，死后化为水仙。

③ 当时人们还习惯于用手进食。

来说，他加上了多好的佐料。

他们吃罢饭，桌上还剩下一点面包屑儿，盘子里剩下两块羊肉皮和几根骨头。卡夫拉老师就说：“把这些东西留给佣人吃吧，他们也得吃东西，我们别太贪嘴，把什么都吃光了。”“该死的，让你吃的东西把你撑死，吝啬鬼，”我嘀咕道，“你折磨得我的肠胃好苦哇！”他谢过天主后说：“唔，得给佣人腾出地方来，两点以前你们得去运动运动，要不吃了东西难消化，有伤身体。”这时候，我憋不住哈哈大笑。他大发雷霆，教我该学得庄重点，还咕哝了几句老掉牙的格言，然后开步走了。

我们坐了下来。我听到肚子饿得在咕噜咕噜叫，一想事情不妙，就像其他人一样赶忙把双手伸到盘子里去抢吃的。我由于比他们都要健壮一些，把三块面包渣里的两块抢到手，还抢到一块羊肉皮，狼吞虎咽地吃了下去。其他人叫嚷起来；卡夫拉听到声音走进来说：“你们吃东西得像兄弟一样相互谦让，因为天主给了你们吃的嘛。别斗了，谁都吃得饱嘛。”他说过后，就撒下我们再去晒太阳去了。我跟您说，我看到佣人中间最瘦的一个，他是比斯开人，名叫胡雷。他把吃东西的法子全忘了，竟两次把落到他手里的一小块面包渣儿拿到眼睛前面去，到第三回还不知道怎么顺当地往嘴里送。我要水喝，而其余的人因为几乎都还没吃东西，就没想到要喝水。他们给了我一杯水。我还没把那杯水端到嘴边，皮包骨的胡雷就一下子把那杯水夺走了，就好像那是领圣餐时净手的圣水似的。我十分痛苦地站起身来，意识到我来到这户人家，胃口吊起来了可又不能得到满足^①。尽管我没吃什么，可还是想解手，于是就向一个先来的佣人打听厕所在哪儿。

这句直译为“给肚子祝酒可肚子并不回敬”。巴勃罗斯为肚子干杯，可他的杯子被抢走了，并没把水喝下去，肚子没尝到水，它自然不会想到要回敬一杯了。

那人告诉我说：“这家人是不要解手的，他们没有厕所。你在这户人家要是想要解手，那就随便拉在哪儿都成。我到这儿有两个月了，除了我进这家门的那天解过一次手以外，就没解过手了。那天我就像你现在似的，把我前晚在家里吃的东西拉掉了。”我怎么来形容我的悲伤痛苦呢？我一想到我会吃不到多少东西，就伤心得什么也不敢排泄掉了，尽管我还很想去解一次手。

就这样挨到了晚上，堂迭戈问我说，他该怎样来说服肚子相信它吃了东西呢，因为它是不会听他的话的。在这户人家，人人饿得发昏，就像在其他人家胀得发昏似的。吃晚餐的时候到了（午后点心省掉了），我们吃的还要少得多。桌上没有羊肉，只有一小点儿与老师同名的菜——烤山羊肉。您瞧，这玩意儿是不是魔鬼办出来的菜呢。“晚餐吃得少，让肚子空了，这才身体好。”老师说过这句话，又背了该死的医生们的一大串养身格言。他极力赞扬节食，说节食不会做噩梦^①，尽管他十分清楚，在他家除了梦见吃东西以外，是不可能做其他的梦的。主人们都吃过了，我们也都吃过了，可又谁都没有吃过晚餐。

我们去睡觉，可堂迭戈和我整晚都没睡着。他想去向他爹诉苦，求老头子把他从这儿拯救出去。我建议他这么做，可最后我对他说：“少爷，您肯定咱们还活着吗？我可以为咱们在菜市场打那场架的当儿，那帮卖菜婆把咱们砸死了，而今咱们成了炼狱里的鬼魂；要是没人为咱们做赦罪祈祷，在专设的赎罪祭坛做一场弥撒来超度咱们，那么求你爹搭救咱们也是没多大用处的。”

我们这么谈着谈着，刚眯了一忽儿就到该起床的时候了；时钟敲过6点，卡夫拉就来叫我们上课；我们都去听课。我的牙齿

作者在这里用嘲讽的口吻把一种在另外的情况下的正确意见反说出来，这是他创作手法的一个特点。

一个晚上就积上了一层黄色牙垢，蒙上了绝望的颜色^①。老师叫我背主格名词的变格，可我由于饿得慌，把词儿的一半都当早餐吞吃掉了。谁听了卡夫拉的佣人对我说过的事儿，都会相信这一切的。那佣人告诉我，他刚来时看到主人带回来两匹弗里斯种的肥马。两天过后，那两匹马就瘦成了能够腾空而起的轻骑。他还看到主人弄回来几只肥得走不动的猎犬，三小时后也都变成跑狗了。他还说，有一年封斋期内，他碰上了一大群人，他们有的伸脚，有的伸手，有的用整个身子想挤进这家的大门里来，挤来挤去闹了好大一阵子，还有许多人想从外面单个儿挤进来。由于卡夫拉讨厌人家向他打听事情，他有一天就问其中的一位他们挤什么，那人回答说，他们有的生了疥癣，有的生了冻疮。他们一到这家来，疮疖就都会饿死，从此也就不会痒得难受了^②。那佣人向我保证说这是千真万确的事，而我由于熟悉了这户人家，也就相信他的话。我之所以提这事儿，是因为不要让人家以为我讲的情况是夸大其辞。

现在回头再谈上课的事。老师授课，我们跟着齐声朗读。老师就总是这么打发日子，只是他后来在杂烩里加上了一点点腌猪肉，因为不知道为什么有人跟他说要这样才算得上是个绅士^③。为此，他弄来了一个上面有许多小孔的、吸墨粉瓶似的铁匣子。他打开那匣子把一片腌猪肉塞进去就塞满了那匣子，关好后用根绳子垂着放在杂烩汤里烫一下再取出来，这样给杂烩添上点从小孔里散出来的腌猪肉味儿，腌猪肉则留下来明天再用。以后，他认为这样太浪费了，于是就只把腌猪肉悬在杂烩上面。

可以想像得到，我们过的是什么日子。堂迭戈和我处境十分

① 黄色象征绝望。

② 原句在这里的意思是“不让人发痒了”，而又可指“不吃东西了”，语义双关。

③ 这里暗指卡夫拉是皈依天主教不久的犹太人，还不喜欢吃猪肉。

危险。因为找不到法子来应付没饭吃的问题，我们就只好说自己生病了，干脆躺倒不起床来对付。我们不敢说自己发烧了，因为我们没有发烧，假装发烧很容易查出来；说头痛或者牙痛吧，那不过是稍有不妥；到末了我们说肚子痛得慌，便秘了3天。我们以为除非老师肯破费两个夸尔托^①去买泻药，那他是找不到解救办法的。不料魔鬼安排的是另一码事，因为老师有个灌肠器，那是从他爹那儿继承下来的，他爹是个药剂师。他得知我们患了病，信以为真，就自制了一帖草药，然后叫他的婢女、一个70岁的老太婆来当看护，吩咐她替我们每人灌一次肠。他们从堂迭戈开始。倒霉的少爷躬下身来，可老太婆没把药水灌到他肠子里去，却把它射到了衬衣里的脊梁骨上，一直喷射到了后脑勺。这样，本来应该衬里的材料，却成为体外的花饰了。我家少爷像挨了刀似的叫着。卡夫拉看到这情况，就吩咐给我灌肠，回头再给堂迭戈灌。我反抗也没用，因为卡夫拉等人把我扣住了。那老太婆把灌肠器塞进了我身子，这一下我肠胃里的东西回过来喷了她满脸。卡夫拉对我大发脾气，说他发觉是我故意使了坏心眼，要把我从他家赶出去。但愿他怒气冲天，真把我赶出门去完事，可我的命并没那么好。

我们向堂迭戈的爹诉苦，可山羊反告一状，说我们是不想念书了才向他诉苦的。这样，我们的恳求就不济事了。卡夫拉把那老太婆请过来管家做饭，侍候学生，并把佣人解雇了，因为有个星期五的早上，他发觉那佣人的短外衣袋子里面藏有几块面包渣儿。天知道我们在那老太婆手下过的是什么日子！她聋得我们只

^① 西班牙16、17世纪的币制大致如下：一杜卡多等于375马拉维迪，译成“文”；一埃斯库多等于330文；一雷阿尔等于34文；一夸尔托等于4文；一布兰卡等于二分之一文。埃斯库多以后逐渐升值，到克维多时代值440文，还有多布隆，等于2、4或8埃斯库多。本书以后提到西班牙钱币时不再加注。

有大声喊叫才听得见，眼睛又几乎全瞎了。她整天抠着念珠做那么多的祈祷，抠得念珠有一天在砂锅上断了线，从而为我们端上来一锅我们从没吃到过的最圣洁的菜汤。学生们有的说：“这准是埃塞俄比亚产的黑豆。”有的说：“这豆儿穿了丧服呢，豆儿家死了谁来着？”我家少爷是第一个把一颗黑豆塞进嘴去的，他一嚼就崩坏了一颗牙齿。每星期五，老太婆都给我们上鸡蛋，可鸡蛋里落满了她的白头发，像是长着胡子，俨然成了地方法官或律师了^①。她常常把火铲当成大勺子，因此给我们送上一钵搀石子的菜汤就不足为奇了。我多次在杂烩里找到虫子、木棍儿和她用来纺纱的麻屑儿，她把这些东西一古脑儿加到菜里去，来给我们填肚子。

我们就这样过苦日子挨到了下一个封斋节。节期开始的时候，有个学生病了。卡夫拉为了省钱，迟迟不请医生来瞧病，一直到那学生要求做最后一次忏悔的时候，他才请来了一个江湖郎中。那人号过脉说，饿鬼比他早来一步，让他没机会来治死那孩子了^②。大家为那孩子行了临终至礼。那可怜的孩子有一天没说过话了，当他看到为他行圣礼时就说：“耶稣基督，看到你们来到这户人家，我才明白我不是下了地狱。”他的这番话深深地印在我心底。那可怜的孩子死去了；因为他是外地人，葬礼办得极其马虎潦草，我们都为此惊得目瞪口呆。这件骇人听闻的事情在镇上传播开来，传到了堂阿隆索·科罗内尔的耳朵里。他由于只有这么个宝贝儿子，终于醒悟过来，看穿了卡夫拉的诈骗行径，开始相信起两个影子的话来了，我们当时就落到了成了影子的地步。他来要把我们从寄宿学校领回去。他叫我们站在他面前，问我们的身体情况。他看到我们成了那副模样，就再也忍耐不住

① 当时法官或律师一般都蓄大胡子，作者以此来讽刺那些人。

② 讽刺庸医在当时文学作品中很流行，克维多讽刺得更淋漓尽致。

了，痛骂了饿鬼老师一顿，并雇了两乘轿子把我们抬回家。我们同我们的朋友们道别，他们像陷在阿尔及尔当奴隶的人看到自己的伙伴为三位一体教团的修士们赎出离开似的，伤心难受到极点。他们目送我们，并很想跟我们一道离开。

第 四 章

我们康复并去阿尔卡拉·德· 埃纳雷斯^① 上学

我们到了堂阿隆索家。由于怕我们受饥饿侵蚀而骨头散架，他们非常小心地把我们安顿到两个床铺上。他们请勘察队员来从我们的脸上找我们的眼睛。我毕竟受的是佣人待遇，干活多，挨饿也多，因此他们找了好久还没找出我的眼睛来。他们请来几位医生，医生们吩咐用鸡毛掸子掸掉我们嘴上的灰尘，就像掸圣像画似的，而我们也的确成了忧伤痛苦的圣像。他们还吩咐给我们鸡汁、肉汤和其他营养丰富的清淡食品吃。我们的肚子在消受第一杯杏仁奶茶和第一只鸡的时刻，感到舒畅极了，这种舒畅之感又有谁能表达出来呢？对他们来说，这一切都是新鲜事。医生们还嘱咐，9 天之内谁也不得在我们的房间里大声说话，因为我们胃内空空如也，外边一吐字就会在胃内引起回声。由于有了如此这般的预防措施，我们才慢慢活过来。但是，我们的上下顎皱缩得折叠起来了，老是拉不开，于是医生就吩咐用研钵把儿做榫子，每天替我们榫牙齿。40 天后，我们开始站起来学走路，可看起来还是人家的影子似的，黄皮寡瘦得像是荒野里的祖先的直系后裔。我们整天都用来感谢上帝，感谢他把我们从穷凶极恶的

^① 西班牙马德里省埃纳雷斯河畔的一个文化名城，1508 年西斯内罗斯大主教曾在此建立有名的阿尔卡拉大学，该大学 1836 年迁往马德里。

卡夫拉手下拯救出来，并祈求上帝不让任何人再落入他的魔掌。我们进餐的时候，要是有时记起了那所寄宿学校糟糕透了的伙食，那食欲就会增大得打破当天的伙食预算。我们常向堂阿隆索描述：卡夫拉一坐到餐桌旁，就会向我们讲起贪嘴的千百种坏处，虽然他一辈子也没体验过贪嘴这回事。我们告诉他说，卡夫拉提到“不可杀生”的诫条^①的时候，把鹧鸪、阉鸡、母鸡和所有他不愿给我们吃的东西都包括进去了，从而也包括了饥饿，因为从提起吃东西他就讨厌这件事来看，他认为征服饥饿是造孽，连稍微杀杀饥饿的威风也是罪过。我们讲到这儿的时候，堂阿隆索不禁嘿嘿直笑。

我们这样过了 3 个月之后，堂阿隆索想把他儿子堂迭戈送到阿尔卡拉去继续学习。他问我愿不愿同去。我就想离开能听到那折磨肠胃的恶棍的名字的地方，满口答应还去服侍他的少爷。除了我以外，他还派个佣人一同去充当管家，照管财务，而我们的用费则已由他汇到一个名叫胡利安·梅尔卢萨的人那儿了。我们把行李装到了一个叫迭戈·蒙赫的车夫的运货马车上，包括一张单人床，一张绳床，搁在我 and 名叫托马斯·德·巴兰达的管家的两张床铺下面，还有 5 床褥子，8 个被单，8 个枕头，4 块壁毯，1 个装有白罩单的箱子，以及安家用的其他零七八碎的东西。

我们坐上一辆马车，天黑前不久出发，过午夜抵达比维罗斯那家臭名远扬的客栈^②里。客栈老板是受过洗礼的摩尔人，还是个扒手，我从来没有像那晚上那样，看到狗和猫这么和谐地结合在一起^③。他很亲善地迎接我们。由于我们走得慢，运行李的

① 《旧约·出埃及记》等所提到的《十诫》中，有“不可杀生”的诫条。

② 从马德里到阿尔卡拉途中的一家客栈，是学生必经之地。这是各色下层人物会聚的危险地方。克维多和当时其他一些作家的作品中对该处均有过描述。现在该地已荒废。

③ 摩尔人被叫成狗；贼被叫成猫。

马车早半小时已经到了，因此他同那马车夫的一帮当时没事儿干。他看到我们来了就来到我们的马车旁，伸手扶我下车。他问我是不是去上学的，我回答说是的。他把我接进客栈，客栈里有两个流氓同几个妓女在一起鬼混；有个神甫在这种臭气熏天的环境里做祷告；一个贪婪的老商贩在盘算怎么不吃晚餐；两个穷酸讨厌的学生想找面包渣儿来充饥。我的少东家新来乍到，向店主开口道：“老板，请您给我和我的两个佣人随便吃点什么。”那两个流氓接着话茬儿说：“我们都是您的仆人，要好好服侍您。嗨，老板，您做什么这位少爷都会向您表示感谢的，有什么好吃的全都快搬出来吧。”其中一个一面说，一面走上来为他脱下斗篷道：“您歇歇，少爷。”并把斗篷放在屋内墙旁的一条石凳上。这一切使我不禁飘飘然起来，自以为是这客栈的中心人物了。一个花姑娘对着我说：“瞧您这位爷儿长得多英俊。您是去上学的吗？是他的佣人吗？”我以为他们还真够朋友，就回答说我和另外那位爷们都是侍候少爷的。她问我东家的名字，我刚刚回答，一个穷学生就跑到他身边去，眼里含着热泪，紧紧地拥抱着他说：“啊，堂迭戈！10年前，谁能对我说我会这么个样子来跟您重逢呢！我真倒霉，成了这副模样，我猜您会不认识我了。”我东家和我都愣住了，敢说我俩谁也没瞧见过他一眼。另一个学生睁眼直看堂迭戈的脸，对他的同伴说：“你对我讲他父亲的事情讲得很多的，就是这位先生吗？能见到他我真高兴，瞧他长得多高了！上帝保佑他。”他说过后，就在胸前画十字为我东家祝福。谁能相信他俩不是同我们在一块儿长大的呢？堂迭戈同他说了几句客套话，就在要问他的名字的时候，客栈老板走出来铺上了桌布。他看出了学生骗人的把戏就说：“慢慢来吧，你们吃过晚餐再谈吧，要不菜都凉了。”一个流氓走过来替所有在场的人都摆好座位，还给堂迭戈安上了一把椅子，另一个端上来一盘菜。两个学生

说：“您用餐吧，他们在给我们张罗的这会儿，让我们来侍候您。”

堂迭戈说：“别，别这样！既然有人侍候，请你们就坐下来吧。”尽管堂迭戈没跟那两个流氓说话，可他们一听到这话就接茬说：“等一等，少爷，菜还没上齐呢。”我看到有人受邀请，有人不请自来，就感到有些担心，害怕出现倒霉事，因为两个学生一吃那做得不坏的凉拌菜，就望着我东家说：“有这么一位慷慨的少爷在，不让这几位小姐也吃一点，这不是个事。您何不叫她们也来尝一口。”我东家充阔气献殷勤，就邀请她们。两个学生和她们风扫残云似的一吃，就只剩下个莴苣菜心给堂迭戈吃了。一个该死的学生把菜心给他时对他说：“您的爷爷也就是我爹的叔叔，他老人家一看到莴苣就头晕！瞧他的脾性多古怪！”他一面说一面吞下了一块面包，他的同伴吞下了另一块，而那几个娼妓则早已尝过一条大面包了。神甫在一旁把眼睛睁得大大的，他用眼睛吃的比人家用嘴吃的都多。两个流氓坐下来，报销了半头烤山羊，两大块腌猪肉和一对炖鸽子，然后开言道：“嘿，神甫，您怎么在一旁躲着？来，来吃一点，堂迭戈可是给我们大家做东的。”他们这话刚一说，神甫就坐席了。这时我东家看出来大家在四面进逼，就着实担心起来。他们把什么都分好，给了堂迭戈几根骨头和几只翅膀，神甫那帮人狼吞虎咽地把其他的菜肴一扫而光。

那两个流氓说：“晚餐别吃得太饱，少爷，要不会撑坏肚子的。”那该死的学生补充道：“另外，要适应阿尔卡拉的生活，也得开始学着吃少点。”我和另外一个佣人祈求天主让他们想着留下点东西，可他们把什么都吃光了，神甫还把其他人扔下的骨头再啃了一遍。这时，一个流氓转过身来说：“哎哟，咱们什么都没剩下给佣人了。喂，老板，快过来，店里有什么您就都弄出来

给他们吃吧。”这时，跟我东家攀亲戚的那个学生立即跳起来说：“请您原谅，先生，您该懂点礼貌。您了解我的堂弟弟吗？他会像款待我们似的款待他的佣人。要是我们有佣人的话，他也会一样款待的。”他再转向惊愕的堂迭戈说：“他们过去不了解您，您不要见怪。”我看到他这么虚情假意，真想咒他一辈子。

席散了，他们都要堂迭戈去睡觉。他想清晚餐的账，大家就叫他不用急，明儿有的是时间。他们留下来闲聊了一阵子。我东家问那学生的名字，他说他名叫佩德罗·科罗内尔。不管这人到哪儿，我都咒他在最恐怖的地狱里受煎熬。他看到那贪婪的买卖人睡着了，就说：“您想乐一乐吗？让我们拿这个糟老头来开开玩笑吧。这人一路上只吃了只梨，可阔气得很哩。”两个流氓说：“这位学长真够意思的。对，您就干吧。”他一听这话，就走到那熟睡的可怜虫身旁去，从他的双脚底下摸出个褡裢来，打开褡裢从中找到只匣子，就像人们在战争中取得了战利品似的。大家围拢去打开匣子，看到匣子里装满了甜淀粉糊糖果。他把糖果统统倒出来，将石子儿、木棍儿和随手找到的乱七八糟的东西装了进去，装好后再在那堆脏东西上面盖上一层碎石膏块儿。他把匣子关好说：“这还不够，老头儿还有小酒袋儿呢。”他把酒袋儿拿出来，把我们的马车里的一个坐垫套子取下，倒掉点酒，再把垫子上面的羊毛和麻屑扯下来，塞进酒袋再盖紧。然后，他把所有东西都放回到褡裢里去，再把一块大石头塞进老汉的大衣的兜帽里。他做完这些手脚以后，我们大家都去睡觉，那时离天明只有一个小时了。

起程的时刻到了，大家都醒来了，而老汉还在呼呼睡呢。大家把他叫醒，他想站起身来，可带不动大衣的兜帽。他想找出缘由来，店老板就故意像对他生气似的逗他道：“啊，我的天！除了这块石头以外，您找不到另外什么东西带走吗，大爷？诸位请

想想，要是我没看到这件事，那他顺手牵羊会把我的一件宝贝卷带走啦。这石头我估计值 100 多杜卡多呢，它镇得住胃痛。”那老头儿赌咒发誓，说他并没把石头放进兜帽里。

流氓们算了账，一顿饭高达 60 雷阿尔。我敢担保，就是胡安·德·莱加内斯^①也弄不懂是怎么算出这笔钱来的。那两个学生说：“到阿尔卡拉我们还得侍候您！”一看到花销这么大，我们真吓坏了。我们稍许吃了点早餐。老头儿拿起他的褡裢来。他不愿同我们分享吃的东西，因此不想让我们看见他从褡裢里拿出什么吃的来，这就把褡裢用大衣罩住摸着解开，抓起一块脏乎乎的石膏就往嘴里塞，用他剩下的一颗门牙和半颗板牙咬下去，咬得牙齿几乎全掉下来了。他哇地一下把石膏吐了出来，露出一脸要作呕的苦相。我们大家就走上前去，由神甫打头问他怎么不舒服了，他把褡裢放下，像中了邪祟似的开不了口。那学生走到他身旁说：“滚开，魔鬼，瞧这十字架！”另一个学生打开一本祈祷书。大家想让他相信他中邪了，直到他自己说出来出了什么事，大家才不说话了。他请求大家让他用随身带着的一点酒漱漱口。大家答应之后，他把小酒袋儿拿出来打开，想朝一个杯子里倒点酒。倒出来的浑酒里面搀杂着羊毛和麻屑，像长满了胡子和绒毛似的，既不能喝又没法滤清。这时候，老汉终于失去了耐性，大家则笑得前仰后合，几乎停不下来。他知道最好保持沉默，于是跟流氓和妓女一道上了两轮轻便马车。神甫和两个学生骑骡子，我们也登上了我们的马车。我们一起程，那伙人就七嘴八舌说出他们蒙骗我们的事儿来，尽情取笑我们。店老板说：“年轻人，你这样多送两次礼，就会变得老成起来了。”神甫说：“我是个神甫，我主持弥撒时，会提起您这桩事的。”那该死的学生嚷着说：

胡安·德·莱加内斯，系一位有名的数学家。

“堂弟弟，下次您痒痒的时候就抓，别痒过才抓。”另一个学生说：“堂迭戈先生，我祝您长疥疮。”我们装做不注意他们，可天知道我们感到受了多么大的侮辱。

我们经历过一些诸如此类的事，上午 9 点抵达阿尔卡拉的一家客店，然后一整天算昨夜晚餐的账，可怎么也算不清楚怎么能花去那么多钱。

第 五 章

我们抵达阿尔卡拉的情景，以及我们由于初来乍到，为取得立足之地所付出的费用和我所受到的戏弄

天黑以前，我们离开客店，来到了已经给我们租好房子的一户人家，那户人家在圣地亚哥门^①外，有供出租给学生的房子，原来住了许多学生，可是当时连我们在一起只有三家房客。房主是那种出于遵循习俗才虚情假意信仰天主的人，大家管他们叫做受过洗礼的摩尔人。这种人多的是，他们长着长鼻子，纯粹是为了要用来嗅出哪儿有猪肉的。我说这番话，并非不承认在头面人物当中有很多纯种的贵族，纯种的贵族当然有的是^②。那房东拉长着脸接待我，就好像我是耶稣基督的圣体似的。我不知道他这么做是故意刁难、让我们从头开始就得尊敬他呢，还是他生成是这脾性。没有良好的宗教信仰，品德也就坏了，我不知道这种人是不是挺多。

我们卸下行李，架好床铺，一切安排就绪，当晚就睡下了。第二天一大早，住在这块儿的所有学生还穿着睡衣就走进房来，向我的东家讨“见面礼”^③。我东家不知道是怎么回事，问他们

圣地亚哥门原来在城北，接近教堂，现在已经不存在了。

② 作者这里说的是反语，暗示贵族中许多人有摩尔人血统。

见面礼，指新加入某个团体或行业的会员按惯例给老会员的一笔钱，此处指新生入学给老学生请客的钱。

要干什么；而我担心可能出事，就躲在两条褥子里面，像乌龟似的只露出半个头来。他们索取 24 个雷阿尔，我东家照付了。他们于是像恶魔似的怪叫着说：“新朋友万岁！你被接纳成为我们圈子里的一员了。你从此可以享受到老生的特权：同我们一样饿肚皮，满身脏，长疥疮。”您瞧，这是什么特权！他们沿楼梯飞奔下去了，我们也立即穿好衣服去上学。

我东家由他爹所熟悉的几个学生保护着进了一个教室^①，而我则必须进另一个教室上课，而且得孤零零地去。我提心吊胆地向院子走去，脚刚刚踏进院子，就有一帮子学生迎面挡住我叫嚷：“新生！”我假装毫不在乎地微笑着，好像没注意到这回事似的，但这无济于事，因为有八九个学生走到我身边来取笑我。我脸刷地红了。我真不该脸红，因为我旁边的一个学生立即用手捂住鼻子走开说：“这死癞子^②复活了，他身上臭气熏天。”大家听他这么一说，也都捂住鼻子走开。我在想逃避的法子，也用手捂住鼻子说：“你们说得对，真臭。”他们听到我这话大笑起来，走开了一点。这时已经聚集起百来人了。他们摆开阵势，准备向我发动进攻。我从他们的咳嗽和嘴巴一张一闭中感到，他们要朝我吐痰了。说时迟那时快，一个来自拉曼却的患鼻膜炎的学生对我猛吐了一口浓痰。我慌慌张张地说：“他妈的，我要……”我还没来得及说出“杀”字，一阵浓痰像排炮和暴雨似的落到了我身上，叫我说不成一句有完整意义的话来了。我发觉他们有的吐出来一长溜浓痰，像是直接从肠肚里呕吐出来的一般；有的吐得唾液都干了，就擤鼻涕来攻我，干鼻涕的炮弹纷纷落到我的斗篷上留下了污痕。我拿斗篷遮住脸，成了个鲜明的靶子，招得大家

这里把教室称为“一般的地方”，谁喜欢听课都可以进教室去。

原文为“拉撒路”。据《新约·路加福音》，拉撒路系一浑身生疮的乞丐，死后复活。

都来攻击我，而他们又都瞄得很准，我从头到脚都沾满了浓痰。有个无赖看到我遮着脸，脸上没沾上痰，就走到我身旁来怒气冲冲地说：“够啦，别吐啦，别杀害他！”我吃尽了他们的亏，真以为他们要杀害我，就挪开遮脸的斗篷想看看到底是怎么回事。这时，那个叫嚷着的家伙吸回一口墨绿色的鼻涕，噗地一下直吐到我的两眼里。可以想到我当时的痛苦。那帮坏蛋高声嘻笑着，戏弄得我茫然不知所措。从他们翻肠倒胃吐到我身上的东西来看，我揣想他们准是为了节省医药费，等着新生来时才清理肠胃的。

紧接着他们想要打我，但是我那黑斗篷由于到处吐上了浓痰而变白了，剩不下一块能让他们下手而不沾上那滑溜的玩意儿的。他们离开了我，我走回家去，几乎找不着家门了。幸亏这事情发生在早上，我沿途只碰上了两三个学生。他们想必都是对人友好的孩子，因为他们只朝我扔了五六块烂砖头就放过我了。我走进屋去，那个摩尔人一看到我就笑起来，并且装出要朝我吐痰的模样。我怕他那么干，就对他说：“房东，您瞧，我并不是受难的基督。”^①我真不该说这句话，因为我一说，他就用他手上的一对哑铃狠狠地在我肩头上砸了几下子。经他这么一补火，我半死不活地上了楼。我花了好大一会才找到了个放我脱下的斗篷和外衣的地方，终于脱下衣服上床，并把衣服挂在屋顶平台上。

我东家走了进来。他不知道我碰到的倒霉事，一看到我在睡觉就大发脾气，不问三七二十一就连连猛揪我的头发，要是再多揪两下，我给揪醒来时就会变成秃子了。我痛得直叫，爬了起来。他越发怒气冲冲地说：“你这像侍候人的样子吗，巴勃罗斯？

如果房东是犹太人，这话说得更适合，因为出卖耶稣的犹太人是犹太人，而摩尔人是留在西班牙的穆斯林，有阿拉伯血统。但是，当时人们常把摩尔人同犹太人混淆。

真太不像话了。”我听到他讲“太不像话”，心想要怎么才像话呢。我说：“您去瞧瞧我的斗篷和外衣成了个什么样子，那衣服给圣周游行中常见的大鼻子^①当手帕用过呢。您瞧瞧我这肋骨。”我说过这话就哭了起来。东家看见我哭，就相信了我的话去找衣裳，找到后十分可怜我并对我说：“巴勃罗斯，人家烤肉了，你得睁大眼睛^②，得提防着点，因为你没爹妈在这儿照顾你了。”我把出的事全都给他说了，他叫我脱下衣服回我自己的房间去，那房间里还住有其他房客四个佣人。

我躺下去睡着了。我睡足了，饱饱地吃过午饭和晚餐，到夜晚就感到我好像没出过事似的舒适快乐。但是，倒霉事一出现，就一桩接着一桩连续发生，好似没个尽头了。其他四个佣人来睡觉了，他们都同我打了招呼，问我是不是病了，躺在床上感到怎么样。我把早上发生的事告诉他们，他们立即像从来没干过恶作剧似的，在胸前画着十字说：“就这么坏呀！野蛮人也不会干出这种事儿来。”另一个说：“校长不想法子来防止出这种事，这就不对了。您想认识认识那些干坏事的人吗？”我回答说不必了，并感谢他们对我的关怀。他们说过这番话脱了衣服躺下，熄了灯，我也好似跟我亲爹和亲兄弟躺在一块儿似的睡着了。

约莫 12 点左右^③，他们中间的一个一声嚎叫把我惊醒了。那人叫道：“哎哟，快打杀我啦！有贼！”随着这叫嚷声从他床上传出来鞭子抽打的声音。我抬起头来说：“什么事？”我刚一问，一根教鞭粗的绳头就在我的肩膀上猛抽了一下子。我痛得直叫，想爬起来。当时另外那人也在叫，但挨鞭子的只有我。我叫道：

指的是参加圣周游行的犹太人，他们常常打扮成大鼻子。

② 西班牙语，“得当心”的意思。

古斯曼·德·阿尔法拉切在意大利也有过相似遭遇，但在那个故事中恶作剧者乔装打扮自己，把主人公折磨得失去了知觉。下面的故事跟那本小说中发生的事有好多相似之处。

“老天爷，救救我！”可是，裹着我的毯子被剥了下来，鞭子像雨点似的落在我身上，我除了钻到床下去躲起来别无他法了。我一钻下去，另外三个睡着的伙伴也开始嚎叫。听到鞭子声，我以为外面来了个什么人在揍我们五个。那时，睡在我旁边的那坏蛋爬到我床上排泄过后用毛毯盖上，回到了他自己床上，鞭子声也停下来了。他们四个人都起身大嚷道：“这真是耍无赖，咱们决不能就此罢休。”我那时还在床底下，像被两扇门夹住的狗儿一样哀号，身子蜷缩得像抽筋儿似的。其他人像是去关好了房门。我随即从床底下爬出来上了床，问他们是不是受了伤，他们都叫嚷说自己被打得浑身发痛。

我躺下用毛毯盖好身子再睡着了，一直做着噩梦，辗转反侧睡不安稳，醒来的时候发觉自己满身沾上了粪便。大家都起床了，而我借口挨了鞭打不穿衣起床，魔鬼也别想把我翻过身来。我给弄糊涂了，心想难道是我吓得心慌意乱，无意识地干下了丑事，还是睡梦中大便失禁了。总之，我感到这又是又不是我的错儿，不知道怎么解释才好。我的伙伴们走到我身边来，装做没事儿似的嘟囔着，问我怎么样了。我对他们说挨了不少鞭子，痛得很厉害，还问他们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他们说：“肯定打人的家伙没逃走，数学家会告诉我们这是怎么回事的^①。可是把这事儿抛在一边吧，你叫嚷得这么凶，让我们来瞧瞧你是不是受伤了。”他们一面说一面走过来掀我的被单，想让我出洋相。正在这时候，我东家走进来说：“你这是怎么搞的，巴勃罗斯，难道我就管不了你了吗？都8点钟了，可你还瘫在床上。还不快起来。”其他几个人为了要让我放心好让恶作剧继续下去，就向堂迭戈说了夜间发生的事，请求他让我睡觉。有个人说：“要是您

数学家会借助星占术来解这个谜，因为当时数学课堂中除讲授数学外还教占星学。

不相信，那就掀开他的被单瞧瞧。”堂迭戈抓住了被单。我怕屎巴巴露馅儿，用牙齿把被单咬住。他们看到这一计不成，有个人就说：“我的天，这儿怎么发臭！”堂迭戈也这么说，因为的确有地方发臭。大家就跟着他搜寻起来，看看房间里有没有个便盆，搜过后说不可能有那物件儿。一个人说：“这就得好好查看查看了。”他们查看了四个床铺，还搬开来往床底下瞧；他们说：“准是巴勃罗斯的床位那儿有什么东西。我们把他抬到另一个床上去，瞧瞧床下面有什么。”我看到已经没法治了，他们就要伸出爪子来抓我了，就装做发了心脏病，抓住床柱子露出一脸苦相，他们明知道我在耍什么花招，就逼紧一步说：“这有多遗憾！”堂迭戈抓着我的中指，五个人一道终于把我抬了起来。他们把床单一掀开来，看到床上不只是一丁点儿鸟粪，而是一大堆臭屎，就都大笑起来。“可怜的家伙！”那几个无赖说。我装做晕过去了。

“您使劲拉他的中指儿。”他们说。我东家以为这样对我好，就使劲拉得我手指都脱白了。另外的人想使棍子把我的两条大腿绞扎起来。他们说：“这可怜的孩子准是在发病的当儿把自己弄脏了的。”我受了羞辱，一个指头脱白了，还害怕他们把我的大腿绞扎起来，谁能知道我那时是怎么焦心的呢！最后，看到他们已经把绳索缠到我大腿上了，我害怕他们绞扎，就装做醒过来了。就在我醒过来时，那帮无赖故意使坏，已经把我的两条大腿扎得铁紧了。他们离开我的时候说：“天哪，你多瘦啊！”我气得直哭。他们故意气我说：“朋友，你的健康比你拉屎拉脏了一身这事儿更重要。别哭啦。”他们说过这话，给我洗过身子，把我放到床上就走了。

我一个人留下来的时候，所想到的就是我在阿尔卡拉一天遭的罪，比跟卡夫拉呆在一块儿遭的整个加起来还多。到中午我穿好衣服，把我的学士服像洗马衣似的洗得干干净净，再等着我的

东家。他一来就问我过得怎么样。大家都吃了午饭，我虽然也吃了点，可胃口不佳。饭后，我们大家呆在走廊里闲聊。其他的佣人取笑我一番之后，把戏弄我的事儿宣布了。大家都开怀大笑。我更加感到受了侮辱，于是思量道：“唉，巴勃罗斯，可得警惕啊。”我建议以后过一种新的生活。我们这就言归于好，以后大家就像兄弟似的生活在一起，学校里也没谁再来骚扰我了。

第六章

关于女管家的坏心眼和我的恶作剧^①

有句谚语说：“瞧人家怎么办，你就怎么办。”这句话讲得好。我由于十分看重这句话，就决定跟无赖耍无赖，可能的话还要比他们耍得高出一筹。我不知道我是不是做到了这一点，可我跟您说，我是竭尽全力这么做了的。首先，我把所有闯进屋来的猪和女管家养的从院子里钻到我房里来的鸡都处死。有一天，有两头我见到过的最漂亮的猪走进屋来。我当时正在跟其他的佣人玩儿，一听到猪的哼叫声就对一个伙伴说：“你去瞧瞧谁在我们屋里哼哼来着。”他走了，回话说是两头猪。我一听这话就大为生气，走出去说猪跑到别人家来哼哼，真是太放肆了。我一边说这话一边关上门，用剑刺进了这两头猪的喉咙，然后我们砍下了它们的脑袋。为了不让人家听到猪叫声，我们一面干这事儿一面放开喉咙呼叫，像在唱歌似的，这样猪就哼哼着死在我们手里。我们在院子里把猪肚肠掏出来，把猪血盛着，烧着草垫子把两头猪草草地燎了一下。幸运的是，当主人们走过来的时候，尽管干得不好可一切都干完了，就剩下肠子还没灌好血肠，这并非我们干活不麻利，而是我们为了要不耽搁时间，把肠子里边的东西一半都留下了。堂迭戈和管家知道了这事，对我发那么大的脾气，

^①在大学城里不住校的学生，通常有两种住宿方式，其一是寄宿在老师家，受校方监督。其二是请个女管家租民房住，生活得更自由一些。

结果反而使得忍不住要笑的其他房客站到了我一边。堂迭戈问我，如果法官把我抓起来问罪，我该怎么说呢。我回答说，我要说我饿了，这是学生的神圣不可侵犯的托词，如果这话还不顶用，那我就说：“这两头猪进屋来不敲门，像是到了自己家似的，我就以为它们是我们自个儿的猪。”大家都笑我的辩护词。堂迭戈说：“我说，巴勃罗斯，你真大有长进，上得阵了。”值得注意的是，我的东家是那么正经严肃，而我却又是那么淘气顽皮，我俩善恶分明，形成了鲜明的对照。

女管家对我很满意，因为我们两个结成了一帮，在办伙食的事情上做手脚。我担任采购，成了个犹太，肉到了女管家手里，总是由多变少，不像修辞学规则规定那么由少变多。她能供山羊和老母羊肉的时候，决不供肉羊的肉；她要把骨头上的肉都剥光才用骨头熬汤；她做杂烩用菜那么少，整个菜看起来都像得了痼病似的；要是把她熬的汤冻上，就可以拿来做一串串的玻璃球。复活节来了的时候，为了要改善伙食，让杂烩显得油腻腻的，她经常把蜡头扔在里面。她当着我的面对我东家说：“说真的，要是巴勃罗斯不那么顽皮淘气，那就谁也不如他服务得这么周到；您留着他吧，他忠心耿耿，就算他有点损人利己，您也将就着点吧，他从市场上买得回最好的东西。”我自然也一样说她的好话，我俩这就把大家都骗了。我们一起买东西，把煤和腌肉的一半都藏了起来。到瞧上个合适的机会，我和女管家就会说：“东家，东家，你们用钱可要省着点。说真的，要是你们这么大手大脚，皇上的金库也不够你们使的。食油和煤都已经用完了，用得可太快了。你们得叫人再买些来，还得换个法子使。把钱给巴勃罗斯吧。”他们把钱给了我，我们就把私吞下来的那一半东西卖给他们，又从买的东西中间私吞下另一半，也就是什么都私

吞光了。要是有时候我从市场上按实价买回来什么东西，我和女管家就故意要吵架。女管家说：“巴勃利科斯，你别跟我说这凉拌菜值两夸尔托了。”我就装做哭嚷起来，跑到东家那儿去告状，催他派总管去调查这事情，好叫女管家闭上嘴，女管家却还故意吵个不休。总管去了，了解情况，我们这就让东家和总管放了心，而且还感谢我办事诚实，感谢女管家热衷于维护东家的利益。堂迭戈常常对女管家说他对我十分满意，还说：“巴勃利科斯品行端正，这才十分可靠。”

我俩就这样像吸血鬼似的吸他们的血。我敢打赌，您对我们常年累月私吞的款子数额之大，一定会感到吃惊。那笔钱尽管数额很大，可我们并不认为有必要归还。我说，女管家是个圣人，她每礼拜都按时忏悔和领圣餐，可我从没看到她有一点想退回什么东西的念头，也没看到她良心上有什么过不去的地方。她颈上经常挂着串念珠，背捆柴火也会比悬挂着那么大的念珠要轻一些。念珠串上挂着一把把的圣像、十字架和念珠，她说她每晚要为她的恩人向这些圣物祈祷。她有一百来个圣徒做她的保护神，的确她也需要他们都来帮她消弭罪孽。她睡在我东家的房子楼顶上的房间里，念的祈祷文比个瞎子的都要多。她从《公正的法官》开始念起，以《昆基布尔特》^①和《圣母救难经》结束。她为了要装虔诚，用拉丁话来念祈祷文，这叫我们大家都笑破了肚子。她还有另外的本事。她会左右人家的心意，撮合一对对的情人，也就是说她是个拉皮条的；可她对我借口说，这本事是她继承下来的，就像法国皇帝都会治瘰疬似的^③。

您会以为我俩总能和平相处，可谁不知道两个好朋友如果都

① 巴勃罗斯的昵称。

② 以拉丁文“谁思得救……”开始的祈祷文，女管家扭曲成了“昆基布尔特”这一无意义的话。

③ 法国皇帝据说会治瘰疬，英王爱德华一世据说也有治这病的本事。

有贪心，住在一起就会要互相欺骗。问题出在女管家在院子里养了鸡，而我想吃它一只。她养了十二三只肥鸡，有一天她喂食，“庇奥、庇奥”地叫着招呼鸡。

我一听到她这么招呼鸡，就叫嚷起来：“啊，我的上帝！大嫂，你要是杀了个人，要是偷了皇帝的钱，我都可以不吭声；可你刚才做出这种事，我就不得不说了。我和你可是大祸临头了！”她看到我慌成这样，也有点不安地说：“哎，巴勃罗斯，我干了什么啦？你别开玩笑，别叫我受罪了。”“出了这种事，我怎么会开玩笑？我只得去报告宗教法庭，因为不那么办我就会被赶出教门。”宗教法庭？她一面说一面发起抖来；那我说了什么违背信仰的话吗？这是你干的一桩最糟糕的事，我说：“你可别想在宗教法庭的法官面前打马虎眼；你得说你是个傻瓜，要收回你的话；你不要不承认你犯了侮慢不敬的罪。”她非常害怕地说道：

“巴勃罗斯，要是我收回我的话，他们还会惩罚我吗？”我说：“不会的，那样他们会宽恕你的。”那么，我就收回我的话，她说，“你可告诉我，我说了什么来着，这我至今还不知道呢。我希望我死去的亲人灵魂能得到安息。”“你能没注意到吗？我不知道怎么说才好，因为你失敬到了我害怕重复说出来的程度。你不记得你好多次‘庇护、庇护’地招呼鸡吗？可‘庇护’是教皇这上帝代理和教会头儿的名字呢^①。现在你明白你的罪孽了吧。”

她吓得像丢了魂似的说：“巴勃罗斯，我叫过这名字儿，可我要是居心不良这么叫的，那上帝也不会宽恕我，我收回这话。你看，你有没有法子不去告发我呢，我要是上宗教法庭那会吓死的。”“只要你在圣坛前发誓你当时并没安坏心，我可以不去告你；可是你用教皇神圣的名字呼叫过的那两只吃食的鸡，你得交

克维多之前，已有五位教皇以“庇护”命名，即庇护一世到庇护五世。

给我带给宗教法庭的官儿去烧掉，因为它们给站污了。打这以后，你得发誓可别再那么叫了。”她十分高兴地说：“你就把那两只鸡拿去，我明儿就发誓。”我为了要叫她更加相信我的话，就说：“糟糕的是，西普里娅娜——这是她的名字——我这是去冒险：宗教法庭的官儿可能会问犯罪的是不是我，那会给我惹出麻烦来的。你把鸡拿去吧。老天爷，我，我的确很害怕呢。”她听到我这话就说：“巴勃罗斯，看在上帝面上，你就可怜可怜我，把鸡拿去吧，你不会出什么事儿的。”

我让她恳求了很久，终于下决心把鸡拿起来，在我房间里藏好之后就装做出门去。我回来的时候说：“事情办得比料想的要好。宗教法庭的官儿原来想要跟我来看看你这婆娘，可我把这事儿很巧妙地应付过去了。”

她多次拥抱我，还酬劳给我另一只鸡。我把鸡拿到我房间里，再去餐馆叫厨师把三只鸡都炖好，跟我的伙伴们美美地饱餐了一顿。

我东家和女管家终于知道了这场骗局，出了这事儿大家都觉得十分开心，惟独女管家难受得差点儿死去了。她大发脾气，几乎要把我私吞财物的事儿一桩桩抖落出来，如果她没理由要保持沉默的话。

我跟女管家关系弄僵了，再也不能骗她了。于是，我就另找办法来消遣，找到了学生们叫做“抢了就跑”的游戏，从而发生了一些我感到十分有趣的事儿。有天晚上9点来钟，我走过阿尔卡拉的大街。那时街上行人很少，我看到一家糖果店的柜台上搁着筐葡萄干。我抓着那筐子就跑，店主追了上来，还跟着他的佣人和邻居。我考虑自己背着筐子，因此尽管我跑在他们前面一段路，他们肯定还会赶上我。我转过一个街角的时候就坐在筐子上，赶忙把斗篷翻卷到大腿上，装成乞丐用手搬着条腿开始说起

话来：“哎哟，那人把我踩了一脚，上帝宽恕他！”他们听到了这句话。当他们跑近的时候，我就叫“老爷太太行行好”，并且把“倒霉的时刻”、“恶浊的空气”等等一套话搬了出来^①。他们跑得气喘吁吁，上气不接下气地对我说：“有个人打这儿经过吗，兄弟？”他走过去了，他踩了我这儿一脚，哎哟哟，老天爷啊！”

他们听了这句话又开始跑起来，跑得远了，剩下我一个人把一筐东西带回家，向伙伴们讲了这场游戏。他们尽管觉得这故事很好笑，可并不肯相信真有这么回事。因此，我就邀他们另一个晚上亲眼看我去抢几箱东西。

他们来了，看到箱子放在那糖果店里边抢不到手，就以为不可能发生那样的事，特别是店主由于丢过葡萄干而一直保持警惕，出那种事就更不可能了。我走了过去，走到离那商店十来步的时候，就把住我的剑，那是件锋利的武器。我把剑抽出来跑过去，走到店里高声叫道：“你就要完蛋了！”我把剑在店主面前一晃，他吓瘫了，恳求做忏悔。我把剑朝一个箱子捅过去捅穿了，再把剑抽出来，拿起那箱子就走。我的伙伴们看到我露这一手，不由得目瞪口呆，并对糖果店主的狼狈相笑得要死，因为店主叫他们看看他，说他想必是受了伤，还说我是曾经跟他吵过架来的那个人。可是，他目光一转，看到那被抽出来的箱子旁边一些箱子凌乱不堪，发现他被戏弄了，于是就接连不断地在自己胸前画起十字来。

我得承认我的日子过得美极了。我的伙伴们说，光凭我捞的东西就能养家了（按贼的切口，“捞”就是“偷”的意思）。我年幼无知，听到他们夸奖我干恶作剧的才能出众，就兴致勃勃地想要干得更多。每天我回来时，腰上都缠满了修女们的水罐子，我

这是乞丐行乞用的一套行话，意思是说他们非常倒霉，住的地方空气恶浊。

求她们借罐子给我喝水，顺便就把罐子捎回家了。这样，闹得修女不预先拿上抵押品就什么东西也不出借。

在这以后，我拍着胸脯对堂迭戈和所有的伙伴们说，我要把夜间巡逻队的佩剑取回来。我们约定一个晚上去干这事。我们一同出去，由我领头走。我们一瞧见巡警，就由我同另外一个佣人慌慌张张地走上前去说：“是巡警吗？”他们回答说：“是的。”

“这位是长官吗？”他们又说是的。我这就跑过去说：“能有您的帮助我得救了，也能报仇了，而且这事儿对公家也大有好处。要是您想抓到重要罪犯的话，就请您单独听我讲几句话。”他走向一旁去，他带领的巡警都抓起了剑和警棍。我向警官说：“长官，我从塞维利亚来，一直在跟踪世界上最恶毒的6个坏蛋，他们全都是强盗和杀人犯。他们拦路抢劫，其中有个人在抢劫当中杀了我妈和我一个兄弟，他们干的这桩罪行已经是铁证如山。我听说，他们是跟一个法国密探一道来的。按我听到他们说的话来看，我甚至怀疑那人是——我放低声音说——安东尼奥·佩雷斯^①派来的。”

那警官听到这话吓了一跳说：“他们在哪儿？”长官，他们在妓院里，”我说，“您别误了事。我妈和我兄弟在天堂为您祈祷，皇上在人间也会报答您的。”天哪，咱们别耽搁了！”他说，“喂，你们都跟我来，把护胸盾给我！”我再把他拉到一旁说：“长官，您这么干准得坏事。至关紧要的是：你们得把剑放下来，一个跟一个地进去，因为他们在房间里，又带有手枪；他们知道只有巡警才能佩剑^②，看到有剑刺过去，那准会开枪的。不如拿匕首，从身后把他们的胳膊扣起来。咱们去的人多嘛。”

^① 原为西班牙国王费利佩二世的秘书，1593年逃亡法国，到1611年去世之前一直队谋反对西班牙。

大学学校当局禁止学生佩剑，但学生仍旧佩剑，而且一般居民也可以佩剑。

警官只想抓人，这办法正投合他的心意。我们走近妓院，警官听信了我的话，命令他的人把剑都藏在几乎跟妓院正对门的田野的草丛里。他们把剑藏好后再前进。我告诉了我的伙伴，叫他们在他们把剑放下后就把剑都抱回家。巡警们进妓院的时候我走在最后面。他们跟其他人混杂在一起走进去，我就沿着墙根开溜，钻进了一条通向维多利亚修道院^①的小巷，连猎狗也追不上我了。他们走进什么什么都没瞧见，因为那儿除了一窑货的学生和流浪汉之外，并没有其他人。他们这就开始找我，找不到我就怀疑出了事。他们去找他们的剑也没找到。谁能说出那晚上警官会同校长一起折腾个通宵的情况呢？他们走遍了学生宿舍，查看了所有的脸孔和武器。他们来到我们的住处。为了不让他们认出我来，我就躺在床上缠着头巾，一只手里搁着支蜡烛，另一只手里搁着个基督像。我的一个同伴装神父给我举行临终仪式，另外的人都连声念诵着祈祷词。校长和警官进来了，看到这番景象就出去了，并不认为这地方可能导致发生刚刚发生过的事情。他们没有查看什么，校长还为我念了几句安魂经。他问我是不是已经不能说话了，旁边的人回答说：“是的。”他们就这样走了，为一点踪迹都没找到而感到非常失望。校长发誓说，如果他碰上了那罪犯就把他交出来；警官发誓说，他要绞死那罪犯，即令他是个大人物的孩子也不例外。我从床上爬起来，一直到今天还有人津津有味地谈论阿尔卡拉的这场恶作剧。

长话短说，我就不详细讲我如何如入无人之境进入市场，在布匹商、首饰匠的货摊上和水果摊上大显身手了——说到卖水果的娘们，我永远也忘不了我扮雄鸡皇帝时所受的凌辱。我偷回来的东西每年都供得上家里的炉膛子消费的。我也不讲我从四周围

米尼莫会的修道院，建于16世纪，现在部分已成了一个军医院。

所有的葡萄园和果园收来的津贴了。干了这一切和其他种种好事之后，我在大伙儿中间就享有机灵鬼和淘气包的名声。年轻的绅士们喜欢我，弄得我几乎没时间去侍候堂迭戈，而对堂迭戈我总是保持应有的尊敬，因为他一直都非常疼爱我。

第 七 章

我从堂迭戈处获悉我父母的死讯 以及我作出的决定

这时，堂迭戈收到了他父亲的一封来信，其中附寄了一封我的一位名叫阿隆索·兰普隆^①的叔父给我的信。我那位叔父由于接近司法当局而在塞哥维亚很有名，因为 40 年来，当地发生的许多案件都是由他执法的。明确地说，他是个刽子手，而且干他那一行干得十分灵巧熟练。谁看到他干那活计，都会愿意让自己被他绞死。就是他从塞哥维亚给我寄了封信到阿尔卡拉来。来信说：

“我儿巴勃罗斯（他这么称呼我，是因为他十分爱我）：皇帝陛下任命我担当的职务事情繁忙，因此我一直未能给你写信。如果说给皇上当差还有什么不好的话，那就是我的这份差使了，尽管给皇上服务的荣誉也给挽回了面子。很遗憾，我要告诉你一个不好的消息。8 天前，你父亲像世间最勇敢的人那样死去了。我是以绞死他的人的身份来告诉你这桩事的。他没踏脚镫就骑上了驴子。囚衣他穿着十分合身，就像是为他定做的一般。由于他仪态不凡，又有基督圣像做他的前导，谁看到他都没想到他会被绞死。他坦然自若地一面走一面瞧街道两旁的窗子，向扔下工作来瞧他的人躬身致意，还两次卷了卷他的唇须。他对他的忏悔神甫

^① 兰普隆含义为“粗俗之徒”。

说的道理大加赞许，还不忘叫他们休息。他踏上绞刑架的梯子，走上去时既没有吓得爬着也没步履蹒跚。他看到有一级梯子裂开了，就转头对执法人员说，应该叫人来为下一次登上绞刑架的人修好这级梯子，因为并不是谁都有他那么大的胆量。他给大家留下了那么好的印象，我不知道该怎么称赞他才好^①。他坐到绞刑架下，把衣领拉开，拿过绞索来套到了喉结上。忏悔神甫要向他讲道时，他转向神甫说道：‘神甫，我就算是听过您讲道了。您念点儿《使徒信经》，咱们快点儿收场吧，我不愿让自己显得像在磨时间。’神甫照他说的办了；他嘱咐我把他的囚帽取下来，替他把涎水揩干净，我照他的吩咐办了。他腿也没缩、脸也没歪就倒下了。他死得那么庄严，没什么可挑剔的了。我把他肢解成四块扔在大路上^②。上帝知道，我看到他的尸体在大路上让乌鸦自由啄食，心里很是痛苦。可是我知道，这地方的糕点师傅为了要安慰被处决的罪犯的亲戚，在四文一块的千层饼内都是加了他们的肉的。

“至于你妈，虽然她还活着，可是我几乎可以跟你说她也如同死了似的，因为她给托莱多的宗教法庭抓起来了，原因是她一声不吭地挖掘死人^③。人家说她每晚都亲吻公山羊那没有眼珠的眼睛。在她家找到的手、脚和头颅，比在能创造奇迹的小教堂找到的还要多；她最会办的事就是添处女膜假造处女。据说，三圣节到来时，她要同其他 400 个被宗教法庭宣判死刑的犯人一道被处以火刑。我很难过，因为她丢了我们的面子，主要是丢了我的面子，我毕竟是皇上的官员，有这么些个亲戚对我很不相宜。孩子，我这儿有你爹妈留下的不知道怎么来的私产，款项甚至多达

这类描写在流浪汉文学中是常见的主题。克里斯托巴尔·德·查维斯在《塞维利亚监狱的故事》中说，这类盗贼去死的时候，“像是去参加婚礼一样”。

^② 把死囚肢解示众，这是当时的习俗。

女巫们挖掘死人，取受绞刑的人的臼齿，她们很看重这种牙齿。

400 杜卡多。我是你的叔父，我所有的一切理应都是属于你的。你看过这封信以后，就可以动身到这儿来。你懂拉丁文和修辞学，有了这套本领，干刽子手这行当会干得非常出色。请快回信，愿天主如我所期望的那样保佑你。”

不可否认，这件新的丢脸的事使我感到很难过，可我也有点觉得高兴：爹娘过丑恶可耻的生活，现在他们不管怎么倒霉，反而能给自己的儿女带来安慰。我跑到堂迭戈那儿去。他正在念他父亲的来信，来信催他回去，并嘱咐他不要带我同行，因为他听到了有关我胡闹的种种传闻而对我不放心。他告诉我说他决定要走了，还把他父亲叫他做的事都告诉了我，说离开我他感到很难过。他告诉我说，他要把我介绍给他的一位少爷朋友去当差。我笑着对他说：“少爷，我已经不是原来的我了，我的想法也改变了。我要爬更高的山，得到更好的地位，因为迄今为止，我虽然像其他人似的有了自己的一席之地，可现在有我爹的榜样要由我来效法了。”我告诉他我爹怎么像最高贵的人那么光荣地死去；人家怎么肢解他并且拿他来卖钱；我的刽子手叔叔怎么写信把这件事和我妈下了大牢的事告诉了我。我还对他说，由于他知道了我是个什么人，所以我可以把什么都告诉他而并不感到羞耻。他说他很为我难过，并且问我今后打算怎么办。我就把我的决心告诉了他。

我们谈过后，第二天他就非常伤心地出发回塞哥维亚去了，而我则留在宿舍里，把我的不幸遮掩起来。我由于怕把信遗失可能被人偷看，就把信烧掉了，接着就准备动身到塞哥维亚去领我的那笔钱，还去认我的亲戚以便躲开他们。

第 八 章

我从阿尔卡拉去塞哥维亚途中以及 我在雷哈斯投宿那晚的见闻

我跟我曾经度过的最好岁月告别的日子到来了。天主知道，我为同这么多的朋友和熟人离别是多么悲伤。我卖掉了我所有的一点点东西充当旅费，还使些欺骗手段弄到了为数达 600 雷阿尔的钱。我租了一头骡子离开宿舍，从屋子里能带走的除了我的影子以外没有旁的东西了。鞋匠为他给我赊了账而痛苦万状，女管家为没拿到工资而怨气冲天，房东为我欠下房租而破口大骂——这些事情我去告诉谁呢？有人说：“这种事儿我早就想到了。”有人说：“我说过这家伙是骗子手，真是说对了。”说到底，镇上的人这么热爱着我，因此我走的时候，镇上有一半人为我离开而痛哭流涕，另一半人则又笑那些痛哭的人。

我一面走一面十分高兴地回味这些事情。在过托罗特河的时候，我碰到一个骑着匹驮骡的人，他在很快地自言自语，聚精会神到我走近他身旁他都没瞧见我。我跟他打招呼，他也跟我打了招呼。我问他到哪儿去，两人寒暄了几句后，就开始谈起土耳其人是不是下来了^①和皇帝的军队阵容如何之类的事情来。这时，他说他有个办法可以夺回圣地和攻下阿尔及尔。我从他说话的腔

这是无所事事的人的闲谈。试比较“神甫……说他听到确讯，土耳其人聚集强大的海军开下来了。”（《堂吉诃德》第二卷第一章）说“下来”的人，对土耳其到底位于何处并不太清楚。

调中觉察到，他是个热衷于为国家大事出谋划策的人^①。我们继续着这种只对无所事事的流浪汉相宜的谈话，从一件事扯到另一件事，谈着谈着谈到佛兰德^②问题上去了，这时他深深地叹了口气说：

“我对那地方比皇上还要操心，因为 14 年来，我就一直在思索着解决的办法，那办法如果并不是的确行不通的话，那么那地方早就平定下来了。”

“那是个什么办法呢？”我对他说，“您的办法如果那么合宜，为什么又不能实行和行不通呢？”

“谁跟您说不能实行的？”他接着说，“能实行的，行不通那是另一码事了。要是您不厌烦，我就告诉您这办法是怎么回事。可您不久就会知道这事儿的，因为我现在想把这个设想连同其他几篇小文章印出来，其中我给皇上提出了通过两个途径来攻占奥斯坦德^③的建议。”

我请求他跟我说说那建议。他立即从衣袋里掏出一张标有敌我双方据点的大地图来，指着对我说：

“您看得很清楚，全部困难就在于有这片海水。那么，就下令叫人用海绵把它吸干再运走。”

这个荒唐想法叫我忍不住哈哈大笑；他就直瞪着我的脸说：

“我跟谁说谁的反应都跟您一样；大家对这办法都感到十分满意。”

“听到件这么新鲜这么言之有据的事儿。”我对他说，“我自

① 这种关心国事的人发表许多著作和小册子，给皇帝出馊主意，从而成了当时一些作家讽刺的对象。克维多这里描绘的只是一例。

② 佛兰德：中世纪的一个公国，包括现在比利时、法国与荷兰部分地区，克维多时代为西班牙所占据。

③ 奥斯坦德现在比利时境内，1604 年 9 月 22 日为西班牙人包围，3 年多之后攻占。

然感到很高兴；可您瞧，您把水一吸干，海水又会灌进来的。”

“海水不会灌进来的，这我非常仔细地考虑过了，”他回答道，“不必谈这事儿了。另外，我还想出了个法子来把那块儿的海凿深 12 埃斯塔多。^①

我不敢回答他，因为我怕他对我说，他有个计划要把那儿的天拉下来。我从来也没碰到过这么样的疯子。他对我说，华内洛^②并没干成什么事儿；他现在正在设计用更加方便的办法把塔霍河水全都提到托莱多去。您想他用什么办法呢，他告诉我说用魔术。您瞧，谁听过这样的妙语！最后他对我说：“如果皇上不首先赐给我一处领地的话，我是不会去实施这项计划的。我出身高贵，是配得上受皇上恩宠的荣誉的。”

我们就这么闲聊着来到了托雷翁市。他在那儿留下来去看他的一个表妹去了。

我继续前进，途中为他花时间挖空心思出来的种种计划逗得开怀大笑。不一会儿，我看到远处有头骡子自由自在地站着，旁边有个人，他一面看书一面在地上画线条，再用圆规去量那些线条。他从这边跳着转向那边，不时把一个手指按到另一个手指上，再蹦跳着做一些奇怪的动作。我站在远处瞧他，思量了好久，以为他是个魔术师，因而不敢走过去。最后，我靠近他一些了，他感到我来了就把书合上，用脚去踏脚蹬，滑下来倒在地上，站起来的时候说：“我骑上骡子去的时候，没有量好一只脚画半圆的比例。”我明白了他对我说的话的意思，可非常害怕这个人，因为比他还要疯疯癫癫的人可没降生过。他问我说我要是去马德里，是走直线呢还是走弯路。我尽管弄不懂他说这话的意

埃斯塔多，长度单位，约合 7 英尺。

^② 华内洛·图里亚诺工程师曾制造过一个复杂的装置，把塔霍河水提上到托莱多市的最高处，这个装置在 16 世纪西班牙费利佩二世时代曾使用了 30 多年。

思，还是说：“走弯路。”他问我佩的剑是谁的，我回答说是我自己的。这时他瞧着剑说：“这剑应该铸得长一些，才能防备得了从中路劈来的剑锋。”这时，他前言不搭后语地说了一大篇话，使我不得不问他是干什么的。他告诉我说他是个杰出的剑术师，在什么地方都可以证明他的本事。我不禁笑着对他说：“说实在的，我刚才看到您在野地里绕来绕去的，还以为您是个魔术师呢。”

“那是我在做假动作，”他对我说，“我按乐理的大小节圆周退守防御，引来对手的剑锋，为的是让他来不及忏悔就刺死他，让他说不出是谁干的。我是按数学规律来设计这一切的。”

“剑术里头可能有数学吗？”我问道。

“不仅有数学，还有神学、哲学、音乐和医学。”

“有最末一项我看是不成问题的，因为剑术是杀人术嘛。”

“您别开玩笑，”他对我说，“现在我在学防卫术：怎么进行最有力的斜劈，其中就包括剑的旋转术。”

“我怎么也弄不懂您说的这些事儿，不管大道理小道理都不懂。”

“我说的这一切都在这本书里面了，”他回答道，“这书的书名叫《剑术精华》^①，是本很好的书，其中说出了奇妙的道理。为了让您相信我的话，咱们到达今晚留宿的雷哈斯镇的时候，您看我用两根烤肉的铁叉来创造奇迹。到那时候，您就会相信谁念了这本书，谁就能刺死所有他希望刺死的人了。这是本大学问家

整个这一段是用于讥嘲当时一位剑术师路易斯·帕切科·德·纳瓦埃斯的。此人曾于1600年发表一本大致与克维多此处所说的书同名的书，书中用数学原理纵谈剑术，说按此练剑可“无师自通”。克维多主要就是讥笑他的这种说法。他曾亲自同帕切科就剑术进行辩论并同他比剑，胜了帕切科。帕切科也曾写书攻击克维多。

写的书，关于他我还能说得更多呢。”

我俩就这么交谈着抵达雷哈斯，在一家客店前下了坐骑。我们下地的时候，他大声提醒我要用腿画个钝角，然后两腿平行，再垂直立地。店主听到我笑，自己也笑了起来，并且问我那位先生说话怎么这个腔调，他是不是印第安人。他们这么一来，我想我真笑得神志不清了。这时，我那同伴走到店主身旁对他说：“老板，请您给我两把烤肉叉来弄它两三个角儿，我待会儿就把叉子还给您。”

“耶稣基督！”老板说，“您就把‘角儿’给我得啦，我老婆就会去烤好，尽管我不知道我刚才听您说的‘角儿’是种什么鸟儿。”

“那不是鸟儿！”他转向我说，“您瞧这人无知到什么程度。您把叉子给我，我只是拿来当剑使。您看到我今天的表演，兴许会比您一生学到的东西还要多哩。”

最后，由于烤肉叉正在用着，我们只得使两只长柄勺子。您一生可都没见过这么可笑的事儿了。他纵身一跃说：“我来这么个移位动作就能刺得远一些，可以从一旁刺到对手；这一下应该直击，这一下要斜劈。”他隔我有几丈远，拿着大勺子打着转儿，并没有碰着我。由于我站立不动，他的动作就像是对一口沸腾着的砂锅施展本事似的^①。他对我说：“说到底，这才是真功夫，不是那般骗人的剑术师教的花架子，他们除了吃酒以外啥都不懂。”

他话还没说完，就从一间客房里走出来个高大的黑白混血儿^②。他露出两排大牙齿，戴着一顶洋伞似的宽边草帽，一件驼

用勺子来对阵，自然只能对砂锅施展本事了。

^② 当时的确有一位著名的黑白混血种剑术师，名叫弗朗西斯科·埃尔南德斯，那人的对手帕切科在著作中曾对他加以奚落。克维多在这一段里对他们两人都进行了嘲弄。

鹿皮夹克上面罩着件起条纹的宽松上衣。他像皇鹰一般两腿外曲，脸上有几处刀伤，络腮胡子向上翘起，上唇还蓄着剑柄似的胡须。他佩着把短剑，剑上的锻铁比女修道院探访室铁窗上的还多。他瞪着地面说：“我经过考试，获得了毕业证书。我对天起誓，要是谁敢说精通剑术的英雄的坏话，我非捅他几个窟窿不可。”

我感到会出事，就插到他们中间，叫那剑客不要跟我同伴说话，这样他也就没来由觉得受了侮辱。

“抽出你的剑来，”那混血儿说，“要是你带着剑的话。我们这就能看到谁的剑术高明。扔掉汤勺吧。”我那可怜的同伴打开书高声地说：“剑术都载在这本书里。这书是皇上恩准出版的。不管有没有汤勺，不管在这儿还是在其他地方，我都敢担保书上说的全是真理。你如果不相信，咱们就来量量。”他拿出圆规来接着说：“这是钝角。”这时，那位剑客亮出短剑来说：“我不认识谁是钝谁是角，我从来也没听说过这么两个人；可凭这把剑，我能把你劈成几瓣儿。”他这就对那可怜的家伙展开攻击，想要刺伤他，他满屋子蹦跳着说：“你伤不着我，我赢了你几度斜角。”我、店主和其他在场的人给他们劝了和，可我笑得不能动弹了。

店主让那人回他房间里去，把我跟我的同伴安顿在另一个房间里。我们大家吃过晚餐就睡觉了。第二天凌晨两点，他穿着内衣爬起来，摸黑在房间里蹦跳着，用数学语言咕哝着一大堆废话。他把我吵醒了还嫌不够，走下楼叫店主给他一盏灯，因为他找到了一个宜于循弦线劈刺的固定目标。店主因为被他叫醒而咒骂他。他一直烦扰得店主叫他疯子，这才上楼回房对我说，如果我愿意起床的话，就能看到他发明的一个特别高明的招数，能用来说对付土耳其人和他们的弯刀；他说，为了维护基督教信仰，他

想立即去把这一招教给皇上。这时天亮了，我们大家都起来穿好衣服，付了住宿费。我们让他和那位剑客讲和成了朋友。剑客离店的时候说，我的同伴带的那本书是本好书，可是它只能培养疯子而不能造就剑客，因为大多数人是看不懂那书的^①。

这一段中疯子所说的有关剑术的话，好些是同帕切科的书中的内容相似的。

第九章

我同一位诗人结伴去马德里 途中发生的事情

我上路去马德里，我的同伴跟我告别，走上了另一条道。他走了一段路就赶紧折回来，高声叫唤我。在谁也听不见我们谈话的野外，他对着我耳朵小声说：“我求您千万别泄露我告诉您的有关剑术的最高机密。您是个聪明人，保守这些机密让自个儿知道就行了。”我答应他保密；他就离开了我，而我却开始笑起那如此滑稽的机密来。

我接着走了一里多路没有碰到人。我在想我要做个诚实而有道德的人有多困难，因为我首先得掩盖我爹妈既不诚实又没有道德的事实；其次我要那么诚实和有道德，装得让人家因此而不知道我的为人。我觉得我的这种思想是很高尚的，并为自己能有这种思想而深感欣慰。我自己对自己说：“我可以自慰的是：人家能从祖先继承美德，我却不能跟谁学到美德，也没人要我学美德。”

我一面走一面这么想着说着，忽然碰上了一个年纪很老的教士，他骑着头骡子去马德里。我们攀谈起来。他首先问我从哪儿来。我告诉他我从阿尔卡拉来。“那镇子上的人坏透了，”他说，“那么些该死的东西，连个会思考问题的人都没有。”我问他说，对一个出了那么多博学的人才的地方，他怎么能说这种话呢。他非常生气地对我说：“博学？我告诉您他们是怎么博学的。我在

马哈拉洪达^①呆了14年多，一直在那儿当教堂司事。我在那儿为圣体节和圣诞节写过一些颂歌，可在诗歌节评奖公告上，这些学问家就没给我写的颂歌发过奖。为了让您明白他们多么没道理，我得把我的诗念给您听听，我知道您会喜欢的。”他说干就干，拿出一摞臭诗稿来，开始念其中的一篇：

各位牧羊人，今天圣体节来了，
这难道不很开心？
今天是跳舞的日子
那无瑕的羔羊
纡尊降贵
来到我们的肚里访问，
就在这幸运的时刻里
他走进了人们的胃肠中。
欢悦的长号在吹响，
我们大家都喜气洋洋。
各位牧羊人，这难道不很开心？等等^②

“即使是双关语大师也不能说出比这更好的俏皮话了。您瞧‘各位牧羊人’这个词有多妙。这是我研究一个多月才想出来的呢。”

我听了这话忍不住要笑，笑意从眉宇间蹦出来了。我终于哈

① 位于马德里省，现名马哈达洪达，是一个以当地居民无知而闻名的地方。比较：“只有机敏的上等人说话才能纯粹、精确、文雅、清楚，即使他们生在马哈拉洪达也罢。”（《堂吉珂德》第二卷第十九章）

② 西班牙学术界认为克维多在这一章里讽刺了当时的一位诗人，但到底讽刺谁仍有争论。按：牧羊人原可指耶稣，但这首诗里的“各位牧羊人”，就是指人间的一般牧羊人了。无瑕的羔羊指耶稣，因为圣母马利亚纯洁受胎，因此圣子耶稣是无瑕的。

哈大笑着说：“真了不起！可我只提醒您，您说什么圣圣体节，但是圣体节不是个圣徒，而是规定为领圣餐的节日。”

“啊，多有意思！”他冷笑着回答说，“我在日历上把他的名字指给您看。他被封为圣徒了嘛。”对这一点他说他敢拿脑袋来打赌。

看到他这么无知，我笑得透不过气来，不能争论下去了。可是我对他说，他的诗当然什么奖都应该得，我一生中都没有拜读过这么有趣的作品。他立即说道：“那么，您听听我献给一万一千位处女的小书中的一点内容吧。我给她们每个写了 50 首八行诗，是好诗呢。”

我不想听这么千千万万首的八行诗，就恳求他不要再跟我谈神圣的事儿了。他这就开始对我朗诵一个戏剧，其表演场次比到耶路撒冷去的旅程还要长。他对我说：“这是我两天里写好的，还只是初稿。”稿子看来多达五刀纸左右。戏的名称叫《挪亚方舟》^①。全部剧情像《伊索寓言》似的，都由公鸡、老鼠、驴子、狐狸、豺狼、野猪来扮演。我称赞了他的设计和构思，对此他回答道：“这全是我的创造，谁都没有这么尝试过，创新是比什么都重要的。如果您不信的话，那就去把这剧本上演吧，保险会是出很有名的戏。”

“如果得由动物来充当角色，而动物又不会说话，那么剧怎么能上演呢？”我问他道。

“这就是困难所在。要是没这困难，那还有比这更高级的戏吗？可是我想叫会说话的鹦鹉和棕鸟来演这戏，让猴子在幕间表演滑稽剧。”

《旧约·创世记》：挪亚遵上帝命建方舟一艘，把各种活物每种一公一母带进方舟，因而逃过了毁灭世界的洪水。另：《骗子外传》出版后，曾有人以此标题写过剧本，因此克维多此处仅是一般讽刺蹩脚诗人，并无所指。

“ 嗯，这办法实在很高明。 ” 我对他说。

“ 我为一个我爱着的女人，还写了更高明的东西呢。 ” 他说。

“ 您瞧，这儿有九百零一首十四行诗和十二首首尾韵四行诗（他像一个个铜板地数一元元钱似的），是写来赞美我心爱的人儿的大腿的。”

我问他是不是看到过那女人的大腿，他对我说他由于担任教职，没有这么干过，可是他写的十四行诗就作了这方面的揣想。说真的，尽管我觉得听他讲话很有趣儿，可我怕听那么多臭诗，因此想把谈话引到其他题目上去。我告诉他我能见到兔子，他听了高兴地说：“ 我还得做首诗，其中要把它比做兔子。 ” 他这就开始念起来了。我为了转移他的注意，就说：“ 您瞧见了那几颗白天能见到的星星吗？ ” 他回答我道：“ 我一做完这首诗，就给您念念我的第三十三首十四行诗，其中我就把它叫做星星。您倒是好像预先知道了我诗中的意旨似的。 ”

我看到我不能举出什么他没有抓住写过歪诗的东西来，感到十分丧气。因此，当看到我们快要抵达马德里时，我非常高兴，以为他会觉得不好意思而沉默下来了；可相反的是，他为了表现自己是个诗人，在走进街头时竟高声吟诵起来。我求他别那么干，让他明白如果孩子们闻出他有诗人的味儿来，那我们身上就会没一处不遭受他们的拳打脚踢，因为有个曾经写过诗后来改邪归正过上了正常生活的人，出了张布告宣布诗人是疯子。他非常难过地央求我说，我要是有那张布告的话，要给他念念。我答应他到旅店里去给他念。我们去一家他经常住宿的客店，在门口碰上了一打以上的瞎子，其中有的闻到气味，有的听到声音，辨认出他来了。他们乱哄哄地对他表示欢迎，他一一拥抱了他们。然后，有的人请他用既庄严高雅而又优美动听的能激发感情的诗句，为“ 公平的法官 ” 写一首祈祷文；有的人请他写为亡灵祈福

的祷词；还有人请他写其他的東西。他从每个人那里收了 8 雷阿尔的定金，就同他们分别了。他对我说：“我得从这群瞎子那儿赚 300 多雷阿尔。请您原谅，我要回房一会儿，去写几首祈祷文，饭后咱们听听您说的那布告。”啊，多糟糕的生活！再也没有比靠从疯子那儿赚钱谋生的疯子生活得更糟糕的了。

第 十 章

我在马德里干的事以及我在去塞雷塞 迪利亚和在塞镇过夜发生的事

那个诗人躲起来一会儿，去给瞎子们胡诌异端邪说和陈词滥调去了。到了午餐时间，我们吃罢饭后，他就要求我给他念那布告。我没旁的事儿干，就把布告拿出来念。我把那布告写在这儿，因为我觉得布告中所进行的指责是很恰当的。布告内容如下：

关于谴责无病呻吟、诗作索然无味的蹩脚诗人的布告

那位教堂司事听了这个题目哈哈大笑说：“您早该告诉我这一点！我的天，我原以为您指的是我呢，原来只是谴责蹩脚诗人的。”他说话的口气就好像是个第一流的诗人似的，我听了感到很好笑。我撒开序言不念，开始念第一章：

“鉴于那种叫做诗人小爬虫尽管坏透了，可还是我们的邻居和基督徒；鉴于他们一年到头地歌颂眉毛和牙齿、缎带、头发和便鞋，还犯一些更大的罪，特令于圣周期间，将所有平庸诗人和懒汉，连同妓女一道搜捕起来，采取最后的手段来告诫他们，使他们改邪归正。为此特将他们送往忏悔院收容。

“第一条 鉴于伏天酷热，而吟诵太阳的诗人的诗句却仍日夜加温——他们被他们滥用来拼凑诗句的太阳和星星烤得缩成了

葡萄干——特令他们对有关天空的一切永远保持沉默，并像禁猎禁渔一样，规定几个月不许提及缪斯^①，以便使她们不致由于为诗人频频催促而疲于奔命。

“第二条 鉴于这类永远为概念所左右的该死的家伙、玩弄词藻的专家和颠倒是非的能手，把这种所谓诗歌的疾病传染给了妇女，特宣布我们以她们对她们造成的这种损害，报复了她们通过亚当^②对我们造成的损害。由于世界很穷，急需金子和银子，特令把诗人的诗稿像烧旧布条一般烧掉来收回金银，因为他们在他们大多数的诗篇里，用金银来塑造他们的意中人，塑成一尊尊尼布甲尼撒^③的塑像似的。”

教堂司事听到这里忍不住了，他站起来说：“别念啦，这样不就会把我们的财产都剥夺掉！您别再念了。关于这一点，我打算花掉我所有的一切，到教皇那儿去上诉。我是个教士，叫我忍受这种不公正的待遇，真想得妙。我要证明教会诗人的诗不受这布告的约束。以后，我还要在世俗法庭上谈清这点。”

我有点儿想笑，但由于时候不早了，我不想耽搁下去，就对他说：“先生，这布告是游戏文章，既没有法律效力也没有强制作用，因为它不是官方文件。”真糟糕，”他十分激动地说。“您要是早告诉了我，那就免得我担忧了。您知道一个手头上有 80 万首诗的人听了这个公告是什么心情吗？念吧，上帝原谅您吓了我这么一大跳。”我继续念道：

“第三条 我们注意到，他们所说的话一半是谎言。因此，应该把他们写的东西扔到圣水池里去；还注意到，他们只有在彼

① 希腊神话：缪斯为掌管文艺、音乐等的 9 位女神。

② 《旧约·创世记》：上帝创造了亚当和夏娃一对夫妻，亚当听了夏娃的话吃了上帝不许吃的禁果，从而为上帝处罚，终身劳苦才能谋生。

③ 古巴比伦的尼布甲尼撒大帝（前 605—前 562 年），《圣经》记载他曾毁灭犹太国及其都城耶路撒冷，掳去其金银财宝。

此攻讦时才说真话。

“第四条 鉴于他们都被宣判罚往约沙法谷^①，特令在国内公布他们的姓名，并把那些疯狂分子捆绑起来，赋予他们疯子的特权，以便他们可以在发疯时自称诗人并设法证明自己是诗人。他们做这些事不独不受处罚，相反由于他们没干其他的事而要得到感谢。

“第五条 他们尽管还保留了一些摩尔人的习俗，但已经不再是摩尔人了。他们成了牧羊人，羊儿因此都瘦了，这是因为它们饮了他们的泪水，受了他们的爱情火焰的炙烤，沉迷于他们的音乐而忘了吃草的缘故。有鉴于此，特令他们放弃这项职业。我们为他们中间喜欢孤寂的人建造了隐居处，其余的人则安排去做骡夫，因为那是项快乐的、有很多机会说下流话的职业。”

“哪个婊子养的、王八蛋、犹太佬发布了这样的命令？”教堂司事高声说道，“要是我知道他是谁，那我要写首讽刺长诗来搅得他心烦意乱，还搅得所有念这首诗的人心烦意乱。瞧，一所隐居处对一个像我这样没长胡子的人有什么用处^②？做骡夫对管祭器的教堂司事怎么会相宜？啊，先生，这真是太令人难以忍受了。”

“我对您说过这是写来开开玩笑的，”我回答道，“您应该把它当玩笑看待。”我接着念：

“第六条 为了防止剽窃，特令不得将诗集从意大利运来西班牙，也不得从阿拉贡运来卡斯蒂利亚。任何有剽窃行为的诗人都得受穿干净衣服的处罚。如果重犯，则罚他一小时内保持清洁。”

① 耶路撒冷与橄榄山之间的谷地，据基督教传说，上帝进行最后审判时，死人都集中于该谷。

② 隐士是当时文人讽刺的对象，他们一般都蓄着大胡子。

这一条用在教堂司事身上可真让人感到十分开心，因为他穿着一件破旧得露出了白线的教士服，衣上泥土多得只要他把它在身上移动一下，就能把自己掩埋起来。这块道袍上的污垢足以用来肥沃两块田地。

我带着挖苦腔调对他说，凡属爱上职业诗人的妇女，要算在因绝望而自缢或跳崖的人之列，从而不得葬入神圣的墓地。我再念下去：

“第七条 鉴于在这诗歌丰收的年代里，首尾韵四行诗、歌曲和十四行诗丰产，特令把由于质量太次而为香料店拒收的诗集，送往厕所做手纸。当事人不得上诉。”

我终于念到最后一条说：“但是，我们出于同情注意到，国内有三种可怜到极点的人，即瞎子、戏子和教堂司事，他们没有这类诗人就生活不下去。因此，特准存留少数诗人，但他们都需要经当地诗人领袖考试通过，取得证书，方可操这项技艺。另外，戏剧诗人不得以绞刑架或魔鬼为其创作的戏剧收场，不得以结婚场面为喜剧收场，不得在纸上或布告上草拟构思提纲。瞎子喜爱的诗人不得把戏剧情节安排在得土安^①，不得把‘本剧’说成是‘好剧’，不许用‘亲爱的基督徒’、‘人性的’、‘荣誉感’等词汇。教堂司事诗人创作圣诞期间演唱的村夫谣^②时，不得把农民叫成‘希尔’或‘帕斯库亚尔’，不得玩弄词藻，也不得把诗歌写成能团团转的、只要改个篇名就什么节目都可以使用的东西。

“最后，特令所有诗人都不得用朱庇特、维纳斯、阿波罗和其他神祇的名字，违者即以在他们临终时只有异教神祇做他们的守护神论处。”

^①得土安，摩洛哥北部城市，原为西班牙的保护国的首都。
^②西班牙的一种民歌，一般以耶稣降生为题材，在圣诞期间演唱。

所有听了这布告的人都觉得这布告很好，都要我给他们一份抄件。惟独那位教堂司事用晚祷词、祭司升坛导经和弥撒导言发誓说，这布告是讽刺他的，因此才说到瞎子。他说他比谁都精通诗艺。最后他说：“我跟利尼扬同住过旅店，跟埃斯皮内尔一道吃过不只两顿饭。”他说他在马德里的时候，跟洛佩·德·维加就像此刻跟我一样接近；他见到过堂阿隆索·德·埃尔西利亚多次；他家里有一张“完美无缺的”菲格罗亚的画像；当帕迪利亚去进修道院时，他把他留下的一条肥腿裤买下，尽管破旧了可他现在还穿着哩^①。他把破裤子亮给我们看，使得大家哄堂大笑，笑得甚至不愿离开旅店了。

最后到了下午两点钟，我们得离开马德里上路了。我尽管不乐意但还是跟他告别，朝富恩夫里亚山口出发。上帝为了不让我去想坏事情，叫我碰上了一个军人。我俩攀谈起来。他问我是不是从首都来的，我说我只是经过那个城市时停留了一下。

“您这么做是最好不过了，”他接着对我说，“天哪，我宁可呆在齐腰深的雪地里啃木头，做件有大丈夫气概的事情，也不愿意受首都人对一个正派人的欺凌压迫。”

我对他说首都有各式各样的人，首都人都是很尊重正派人的。

“尊重什么！”他非常生气地对我说，“我服了 20 年军役，为皇上效过力流过血，可为谋个旗手的差使在首都一呆就是 6 个月。您看我这些伤。”

他把他腹股沟的一处有一手掌长的“刀伤”指给我看，那显

这里提到的一些作家是：利尼扬，曾受到塞万提斯称赞的西班牙诗人；埃斯皮内尔，西班牙古典作家、诗人；洛佩·德·维加，西班牙最著名的古典戏剧家；阿隆索·德·埃尔西利亚，西班牙著名史诗作者；菲格罗亚，西班牙诗人，曾获“完美无缺的”称号；帕迪利亚，16 世纪有名的即兴诗人，曾受到塞万提斯称赞。

然是腹股沟腺炎的伤。然后，他把两个脚后跟的两处伤痕指给我看，说是弹子儿打伤的，可我从我也有的两处伤痕来看，知道那是冻疮。他取下草帽露出脸来，脸上有 16 处缝合痕迹，还有一道拉破了鼻子的刀伤也缝了 16 针，另外还有三处伤痕，他的脸这就成了一幅许多线条画成的地图。

“这些都是我为天主和皇上守卫巴黎时受的伤，”^①他说，“我为皇上破了相，可得到的只有几句好话，如今用来称赞坏事的好话。有学问的先生，您瞧瞧这些文件。我凭天主起誓，一个这么杰出的人，在战场上是找不到的。”

他说得对，因为从他的脸相就可以看得出这一点。他拿出几个锡筒，从中掏出一些文件来。这些文件想必另属他人，由他冒名顶替的。我念过文件，万般夸奖他，说熙德和贝尔纳多所创的业绩都比不上他的^②。他听了跳起来说：

“啊哟，怎么能跟我比呢！加西亚·德·帕雷德斯、胡利安·罗梅罗和其他大人物也比不上我^③。他们见鬼去吧！我知道那时候没有大炮。凭天主起誓，贝尔纳多在今天连一个小时也支持不了。您到佛兰德去问问‘没牙齿的’英雄业绩看，您听他们怎么说。”

“您大概就是‘没牙齿的’吧？”我说。

他回答道：“还能有谁呢？您没瞧见我缺了牙齿吗？咱们别谈这事了，自我吹嘘好像不大对头。”

我们俩这么一面谈一面走，忽然碰上了个骑驴的隐居神甫，

① 1590年，亚历杭德罗·法尔内西奥率领的守军迫使法王恩里克四世解巴黎城之围。这位旗手应该是呆在那支军队里。

② 熙德：西班牙史诗《熙德之歌》中的主人公，系中世纪的英雄人物；贝尔纳多·德·卡皮奥，西班牙谣曲所歌颂的传奇英雄。

③ 迭哥·加西亚·德·帕雷德斯（1466—1530），西班牙著名军事领袖；胡利安·罗梅罗，1573年西班牙驻佛兰德的军团长。

他蓄着长到能扫到地上泥土的大胡子，瘦骨嶙峋，穿着件棕褐色的土布上衣。我们彼此用恭敬的客套话问好，然后他开始夸小麦的长势，从而扯到上帝的慈悲上来。那军人立即跳起来说：“啊，神甫，我曾经见过对我刺来的长矛比麦芒还多；凭耶稣基督起誓，在洗劫安特卫普的时候^①，我干了我能干的事。凭天主起誓，我的确那么干了。”那神甫叫他别那么老是赌咒发誓的，他听了后说：“神甫，看得出您没当过兵，因为您叫我不要做我本职工作要求做的事情。”他这么看戎马生涯我觉得很好笑，我发觉他可能是个流浪汉，因为现在军营里如果全体官兵还做不到的话，高级一些的军官是把乱说这种亵渎神明的话看成是最讨厌的习惯的。

我们到了山口脚下。神甫数着像一担柴般的念珠做祷告，每落下一颗念珠就像打木球时发出的撞击声似的；军人则把岩比做他见过的堡垒，在窥测什么地方可充当天然碉堡，以及火炮应该安置在什么地方。

我瞧着他们两个，神甫那串巨大木球串成的念珠和军人的弥天大谎，都使我感到很不自在。

“啊，有炸药我就能把大片山口炸开，”那军人说，“给过路人做件好事。”

我们这么闲谈着抵达了塞雷塞迪利亚。我们三人一同进入一家旅店时已经天黑了。那天尽管是星期五，我们还是吃了晚餐。这时神甫说：“咱们来消遣一会儿，因为懒惰是万恶之源。咱们来玩玩牌吧。”他说着就从衣袖里掏出副纸牌来。数念珠的干这行当，我看着感到很好笑。军人说：“为咱们的友谊玩玩，赌注一共只能高到我随身带的 100 雷阿尔的钱。”我贪心很重，说我

指 1576 年 11 月 18 日西班牙军队进入安特卫普洗劫该城的事。

也赌同样数额的钱。神甫这第三方为了闹成牌局，也同意，说他只带得有买灯油的钱，数额约为 200 雷阿尔。我得承认，我想我能很容易地吸干他的买油钱，可是我们就这样谁都像打土耳其人一般想当赢家。我们玩“沙弥斗罗汉”^①。他高明的地方是说他不知道怎么玩，让我们教他。头两手牌他让我们赢了，然后使出手段算计我们，让我们输得桌上不剩一文钱，在我们活着的时候就继承了我们的财产。那强盗用手掌把钱都扫归自己，看他这样我感到很伤心。他有时输点小钱，可连续赢回去的都是大赌注。那军人每玩一次牌都要赌 12 次咒，骂 12 次娘，外加满嘴的脏话。我咬着手指甲，而神甫则用手指甲来抓我的钱。他把所有圣徒的名字都叫遍了，而我们的好牌则像弥赛亚^②似的，老等老不来。一场牌局终于结束。我们想把衣裳脱下来赌，可他赢了我带的 600 雷阿尔和士兵的 100 雷阿尔之后，说玩牌是一场游戏，我俩是他的兄弟，他不能不像对待兄弟般对待我们，不能再玩下去了。

“你们别赌咒发誓的，”他对我们说，“你们看我百事顺遂，那是因为我把自己交托给上帝了。”我们不了解他玩牌时的灵巧手法，因此相信了他这话。那军人发誓说他再也不发誓了，我也同样作了这样的保证。

“他妈的，”那可伶的少尉（他刚刚告诉了我他的军阶）叫嚷道，“我跟新教徒和摩尔人一块儿呆过，可从来也没被剥得这么干净。”

神甫笑了笑，又数念珠祈祷去了。我已经一文不名，就求他替我付晚饭钱，付我们两人抵达塞哥维亚之前的住店费，因为我

源出于中世纪雇佣军中的一种牌戏，由庄家与闲家各分一牌比大小定胜负。
弥赛亚，犹太人期望的复国救主。克维多在这里想说的是“弥赛亚对犹太人似的”，但没明说出来。

们两个都已一无所有了。他答应照办。他一顿就吃下了 70 个鸡蛋，我从来也没看到过这么胃口好的人。他说他要去睡觉了。我们跟另外几个人一道，就睡在堂屋里，因为所有客房都已被其他人占据了。我十分难过地上了床。那军人将老板叫过去，把他藏在锡筒里的文件和一包破衬衣交托他保管。我们都躺下了；神甫在胸前画了十字，我们也画十字央求主保佑免遭他的坑骗。他睡着了，我却还醒着，盘算着怎么把钱从神甫手里弄过来。军人在睡梦中念叨着他那 100 雷阿尔，好像还不是已经输掉无可挽回了一样。

起床的时候到了。我急忙要支蜡烛。有人拿来了蜡烛。店主把衬衣包还给了那军人，可忘了把文件给他。那可怜的少尉叫嚷着要履历表^①，把整个屋子都吵得要塌了。店主不知所措；由于我们都叫他快把他要的东西拿来，他就跑出去带回来三个便盆说：“你们看，给你们每人一个，你们还要吗？”他以为我们都泻肚了。这下可坏了事。那军人穿着内衣一下子爬起来，用剑比着店主发誓要杀了他，因为他竟敢讥笑参加过勒班多海战^②、圣康坦之战^③和其他大战役的英雄，给他拿来便盆而不拿来他托他保管的公文。我们都走过去想制服他，可是制服不了。店主说：“先生，您说要便盆，我怎么知道军队里把履历表也叫这名字儿呢。”我们把事情平息下来再回房去。那神甫害怕出事，还躺在床上，说自己给吓坏了。他替我们付了钱，我们就离开镇子向山口出发。从神甫的态度看来，我们不能从他那儿收回那笔钱了，这叫我们心里都非常不愉快。

我们碰上了一个热那亚人——我说的就是那些吸干了西班牙

在原文中，“履历表”还有“便盆”的含义。

② 勒班多海战，1571年西班牙在希腊勒班多海峡大胜土耳其人的有名战役。
圣康坦之战，1557年西班牙人攻克法国北部城市圣康坦的战役。

钱财的恶棍中的一个，他上了山隘，后面跟着个小随从，自己打着把阳伞，一派阔佬气概。我们跟他攀谈起来，他一开口就是钱，真是个生下来就是为了捞钱的家伙。他提到贝桑松^①，谈论放债给贝桑松是不是合适的问题。我和那军人问他贝桑松先生是何许人，他笑着回答道：“那是意大利的一个城市，买卖人都聚集在那儿（就是我们称之为“耍秤杆儿的”那种人），他们在那儿给银钱交易定出比价来。”从他这番话我们才知道，贝桑松是给使爪子的音乐家打拍子的。他一路聊天给我们解闷儿，告诉我说他破产了，因为一家他存有六万多杜卡多的钱庄倒闭了。他凭自己的良心起誓说他说的一切都是真的，尽管我认为买卖人的良心就像妓女的贞操似的，没那东西可还叫卖那东西。买卖人中几乎没个有良心的，因为据说他们认为有很少一点良心都会碍事，因此他们出生的时候，就把良心连脐带一块儿扔掉了。

我们谈着谈着，就看到了塞哥维亚的城墙，我因此十分高兴，尽管一想起卡夫拉先生的事儿又有点扫兴。我抵达该镇，进城的时候看到我爹被砍成四大块躺在路上，等着进袋子去约沙法谷，不由得感到心酸。我这次回来，同我走的时候有点不一样了，因为我长出了胡子，衣着也穿得讲究了。我离开了同伴，在想这镇上除了耻辱柱外还有谁熟悉我叔叔，竟想不出一个这样的人来。我向许多人打听阿隆索·兰普隆，可谁都说不认识他，不能给我提供有关他的消息。我很高兴地看到我故乡有这么多正直的人。这时，我听到行刑队的报子高呼开道，后面跟着我叔叔那一帮人。我叔叔前面走着一列光着头、赤裸着上身的人。他挥舞着皮鞭，轮番在五把琴的脊背上奏着进行曲，那几把琴只不过用绳索代替了琴弦。我跟一个人在看这场面（我已向那人打听我叔

^① 现为法国东部城市，克维多时代是个受西班牙控制的伯爵领地。

叔，告诉过他我是个出身高贵的绅士），看见了我的好叔叔。我叔叔一眼看到我，就冲过来拥抱我叫“侄儿”。我羞得要死，没跟那同我站在一起的人告别就同叔叔走了。他对我说：“你跟着走。我结果了这几个人以后，咱们就一道回去。今儿你跟我一道吃饭吧。”我骑着匹马，混在那批人中间就像在一道挨鞭子似的。于是我说我在一旁等他，这就走开了。我羞愧极了。要是我不靠他来收回遗产，那我就不会再跟他说话，也不会在这批人中间露面了。

他行刑后回来，带我到他家一同吃了午饭。

第 十 一 章

我在我叔叔家受到的款待和遇到的来客；我怎么收回遗产并回首都

我那好叔叔住在一个邻近屠宰场的挑水夫家里。我们走进的时候他对我说：“我的住处不是王宫，可是我对你说，侄儿，这住所对我干我的活计倒还方便。”我们上楼梯时，我只想了解这楼梯是不是同绞刑架的楼梯差不多，我不知道到上面会有什么事情等待着我。我们进到一间矮塌塌的房子里。那房子矮得我们要在里面走动时，得像接受祝福的人一样老是低着头。他把皮鞭挂在钉子上，旁边还钉有钉子，上面挂着很多绳子、绞索、尖刀、钩子和其他干刽子手行当的工具。他问我干嘛不脱下大衣坐下，我对他说我不习惯于那样做。上帝知道，我为叔叔那不光彩的营生感到多么难堪。他对我说，我很幸运逢上个这么好的机会碰上他，因为他邀请了几个朋友，我会有好东西吃。

这时候，一个拿超度炼狱中的鬼魂做幌子化缘的乞丐进门了，他穿着件长到脚面的紫袍，丁当地摇着个小匣子说：“今儿我的鬼魂替我赚到的钱，跟受你鞭打的罪犯给你赚的一样多。都在这匣子里呢。”他们相互摸摸对方的下巴表示亲热。那心术不正的乞丐卷起长袍，露出穿着粗棉布肥腿裤的罗圈腿，在屋内来回走动，并问克莱门特来了没有。我叔叔说他还没来。恰好在那时候，有个围着很脏的破围巾的人进来了。他是个拾橡子的号

手^①，我说的是猪倌，我是从他手里拿着的那支牛角号认出他来的，那角不长在他的头上差了点事儿，不然就更加合宜了。他随随便便地跟我们打了招呼。跟他身后进来了一个黑白混血儿，斜眼，左撇子，戴着顶草帽，帽檐比山坡还宽，帽顶比胡桃树冠还高，穿着件水牛皮紧身上衣，他佩的剑上面雕的猎鹰比皇帝出猎带的猎鹰还多。他一脸刀伤，整个脸膛像是全由刀口子拼起来的。他进来坐下，跟大家打过招呼后对我叔叔说：“喂，阿隆索，塌鼻子和拐子想必给了你很多钱。”那为鬼魂超度的乞丐插嘴道：“我给了奥卡尼亚的刽子手小箭头 4 个杜卡多，好叫他催驴子快点走，鞭打我的时候不使粗皮鞭。”

“哼！”疤脸说，“我给了穆尔西亚的洛布斯诺够多的钱；可驴子走得就像跟乌龟学步似的，那流氓还打得我背上青一块紫一块的。”猪倌耸耸肩膀说：“我背上倒还没挨过鞭子。”

“每头猪都有轮上过圣马丁节的时候。”^②乞丐说。我那好叔父说：“在抡鞭子的人中间，我倒可以夸个口，托付给我的人我照我应该干的办，今天他们给了我 70 雷阿尔，我就用细鞭子友好地抽了他们几下。”^③

我得承认，看到跟我叔父谈话的是这么些老实人，我脸都红了，因为我掩藏不住羞愧。疤脸察觉了这情况，说：“这位是前些天背上挨了几鞭子的神甫吗？”我说我不是挨鞭子的人。我叔父听到这话站起来说：“他是我侄儿，是阿尔卡拉大学的毕业生，一个大人物。”他们请求我原谅，并对我十分表示友好。我很想吃过这顿饭，要到我的遗产后就从我叔父那儿逃开。

① 猪倌在外牧猪，他在家的妻子不安于室。因此，他的号角有他的妻子对他不忠实的象征意义，因为西班牙人认为，有这种妻子的男人头上是长着角的。

② 圣马丁节为每家都宰猪的节期。这句谚语的意思是：人人都有倒霉的时候。

③ 犯人游街示众时贿赂刽子手，让他鞭打他们打得轻一些，要么贿赂报子，让他念判决书时念得慢一些，因为他念的时候鞭打要停止。

他们摆好桌子，用绳索系着顶帽子从房后面的一家饭馆里把吃的东西吊上来，就像监狱里的罪犯吊救济品似的，吊上来的是几只盘子、罐子和酒壶盛的吃喝。我感到十分恶心、难受。他们坐下吃起来，乞丐坐上首，其他人随便坐。我不想描绘我们吃的东西了，只想说说那都是些下酒菜。疤脸向我敬酒，嘬着嘴连喝了红酒三大杯，我喝了点那搀了水的酒作为回敬。猪倌叫“干杯”比我们大家说的都多。他们都不记得要水喝也不想喝水了。桌上有五个四文一块的馅饼。他们把馅饼剥了皮，手执洒圣水的掸子，为里边的肉原来所属的那个人的亡灵念了超度经，做了安魂弥撒。我叔叔对我说：“侄儿，你现在记起了我跟你写的关于你父亲的事儿了吗？”那事儿一下回到我脑子里来了。他们吃着，可我只吃了馅饼的皮儿。打那时候起，每当我吃馅饼的时候，我都习惯于要为亡灵做个祷告。

他们喝完了两罐子酒，酒的容量几乎有 5 阿孙勃雷^①。这样，疤脸和乞丐喝得醉醺醺的，以至于一盘像黑人手指头那样的香肠端上桌时，他们当中的一个问为什么要把红烧熏香棍儿端上来。我叔叔醉眼蒙眬，伸出手来摸上根香肠，用沙哑刺耳的声调对我说：“侄儿，凭上帝按自己形象创造的这圣饼起誓，我再也没吃过这么好吃的东西了。”我看到疤脸伸出手来拿起盐罐儿说：“这汤真烫。”猪倌抓起一把盐塞到口里说：“这菜给喝酒的开胃口。”我一面笑一面感到心烦。上汤了，乞丐使双手捧着碗汤说：“天主赐福给吃得干干净净的人。”他把碗端起来想喝，可把碗没送到嘴边却凑到了腮帮上，一下把油汤从上到下倒在身上，弄得满身脏糊糊的。他看到这样想要站起来，由于头重脚轻，想靠着桌子站稳。桌子是搁板桌，一靠就全翻了，把其余的

^① 阿孙勃雷，液量单位，相当于 2 升。

人都弄得一身脏。这一来，他说是猪倌推了他一把。猪倌看到乞丐向他扑来，就站起来用牛角号狠狠地敲了他一下子，两人这就动起拳头来。他们扭在一块儿，乞丐咬着了对方的脸颊，在地上打着滚儿，猪倌在激怒中把吃下的东西全呕吐在乞丐的脸上。我叔叔是最清醒的，他问谁把这么多的神甫带到家来了^①。我看到他们已经用乘法来做加法了，闹得越来越凶，就去把两个打架的拉开，让他们讲了和，把十分伤心地哭着的疤痕从地上拉起来。我把我叔父安顿上床，他向他家的一个木烛台频频鞠躬，以为那是他请来的一个客人。我把猪倌的牛角号拿走，可我在其他人都已睡觉了的时候还不能使他安静下来。猪倌一直在问我要牛角号，他说他会吹的曲子比谁都多，他要拿那支号来吹着跟人家比赛。一句话，我一直等到他们都睡着了以后才走开。

我从屋子里走出来，整个下午都在观赏我故乡这城市。我经过卡夫拉先生家，得悉他已经饿死了。在外边呆了4个钟头以后，我在晚上回到家里，发现有个人醒来了，他爬着找门，说他找不到屋子了。我扶他起来，其他人则一直睡到了夜间11点。我叔叔伸着懒腰问几点钟了，猪倌回答说他还睡不够，当时还是午睡时间，因为天气还闷热着哩。乞丐挣扎着叫人把他的小匣子给他，他拿到匣子以后说：

“鬼魂休息得太久了，我得靠他们来维持生活哩。”他想出门，可没走到房门口却走到了窗户旁，看到满天星斗后大声对其他人说，中午出了满天星，准是日蚀了。大家在胸前画着十字并亲吻了泥土^②。我看到乞丐这么迷迷糊糊，感到十分恼火，心想往后再也别跟这种人混在一起了。我越看到这种丑恶粗鄙的行径，就越想要跻身于上流社会。我尽可能把他们一个个安顿好。

他认不清人了，而且把一个人看成了几个人，脑子已经不清醒了。
亲吻泥土是为了避免灾祸。

我叔叔虽然还没烂醉如泥，但也迷糊睡去了。我和着自己的衣服，还扯了房子里有的几件已经归天的人的衣服，凑合着躺下了。

我们就这样过了一夜。第二天一早，我就想同叔叔谈领遗产的事。他一觉醒来说，他感到疲倦不堪，什么也不知道了。醉鬼的呕吐和夜里下雨漏下的雨水，把房子弄成了个烂泥塘。我叔叔终于爬起来以后，我俩就花了很长时间谈我的事儿。由于他酒醉未醒而又粗鄙得不明事理，这场谈话费了我好大的劲。最后，我让他把我的一部分——尽管不是全部——遗产的消息告诉了我。那笔钱由我父亲用他灵巧的手赚来，托付给方圆几十里专藏贼赃的一位好太太保管，为数大约有 300 杜卡多。我终于收回了没被我叔父喝光的这批数额不小的钱。他认为我有了这笔钱可以读书读到大学毕业，读了书可以成为主教。这些事情就好像都可以由他操纵，因而我也就不会碰到困难似的。他看到我收到了钱之后说：“巴勃罗斯，我的孩子，要是你不学好，不发迹变泰，那就全怪你自己了，因为你有了好榜样可以效法；钱你拿着，我不会不支持你。凡属我有的，凡属我能做的，我都乐意为你提供方便。”

我谢了他的好意，我俩就东扯西拉地度过了一段时光。下午我叔父、猪倌和乞丐玩抓子儿，乞丐把他为做弥撒讨来的钱都派了其他用场了。他们玩羊骨子儿玩得棒极了：在空中把扔上去的子儿接下，再在手腕上把子儿摇晃，摇坠了再玩。他们用羊骨子儿当纸牌赌酒喝，在他们中间总是摆着一罐子酒。

夜晚来临，他们走了，我和我叔父各自上床睡觉，这回他给了我一床垫子。天亮了，我不等他醒来就起床，不让他发觉就到

用羊距骨玩的一种赌博，看羊骨子儿落下时哪一面朝上来判分。

旅店去了。我从外面把门关上，从猫洞里把钥匙扔进去。我去到一个旅店里藏了起来，等方便的机会去首都。我在房里给他留下了一封已封好的信，说明我出走的原因，并且告诉他不要去找我了，因为他永远也不该再见到我了。

第十二章

我从塞哥维亚出走和去首都 途中发生的事情

那天早上，有个赶脚的从客店驮运东西去首都。他有匹驴子我租下了，我到城门外去等他。他来了，我骑上驴子开始了我的旅程。我一面走一面自己对自己说：“永别了，无赖，正派人眼里的耻辱，脖子上的骑手。”^①

我想去首都，那儿谁都不认识我——这是我最感欣慰的事——我在那儿得依靠自己的聪明才智来一试身手。一到那儿我就要挂起我的学士服，换上流行的短上衣。可是，我们回头来看看我叔叔为我的那封信所触怒想必会干的事吧。那封信的内容如下：

阿隆索·兰普隆先生：由于天主给了我很大的恩惠，夺去了我的好父亲，并把我母亲囚禁在托莱多（我知道她在那儿会幻化成轻烟消失），我现在就只想看到人家赐给您的下场，同您所赐给人家的下场一样。我希望成为我家族中有一价值的一员，因为我不可能成为两个样子的人，除非我落到您手里，由您像剖其他人一样把我剖开。您不要去打听我，也不要再提起我，因为我要否认我们之间的血缘关系。特此留言，余不一一。”

用不着去详细揣测他可能对我的咒骂了。回头来谈我的旅行

^①这里指的是刽子手站在罪犯的两肩上以增加重量，缩短绞刑的时间。

吧。我骑在拉曼却的灰毛驴上走着，不想碰到人。不料我看到远处匆忙地走来了一位贵人。他身边挂着剑，身上披着斗篷，穿着束紧的长裤和靴子，颈上很合适地围着条上了浆的皱领，呢帽歪戴在头上。我以为他是个让自己的马车跟在身后的贵人，因此他走得同我并排的时候，我跟他打了招呼。他看着我说：

“硕士先生，您骑着驴子旅行，比我带着我的全部行装赶路要舒服多了。”

我以为他说的是留在后边的马车和仆从，因此回答道：

“先生，我的确认为这么赶路，比坐马车要舒服些，因为坐在马车里颠簸得难受，尽管您留在后边的那车子坐起来会很舒适。”

“什么留在后边的车子？”他非常诧异地说。

他一回头，由于用力过猛，把裤腰带挣折了，裤子掉了下来。他见我看着他忍不住发笑，就求我借一条裤带给他。我看到他背后衬衣只是一缕缕布条，刚够遮住屁股，就对他说：

“对不起，先生，您只好等您的佣人了，我没法帮助您，因为我也只有一条裤带系着裤子。”

“要是您开玩笑，”他一只手提着裤子说，“那去您的吧，我不懂您说的什么佣人。”

他这就让我明显地看出来，他原来一贫如洗。我们同走了半里路以后，他向我承认：要是我不行行好让他骑骑驴子，那他就没法继续前进了，因为提着裤子走路太累。我出于怜悯跨下坐骑，而他由于不能撒手不抓裤子，只好由我来帮他骑上去。我扶他的时候吓了一跳，因为我发现他罩着身子的斗篷一掀开，背后露出来的是个光屁股。他觉察到了我看到的情况，就慎重地预先解释道：

“硕士先生，发亮的东西不一定是金子。您看到这大衣领

和我这扮相，准以为我是阿尔科斯公爵或者贝纳文特伯爵。您哪会知道，这样的表面文章会掩盖着您刚才看到了的东西。”

我对他说，我原来的确以为情况跟我所看到的完全不同。

“您还没有看到什么东西哩，”他回答道，“我还有很多情况够您瞧的，因为我没法掩饰下去了。您在这儿看到的，是个货真价实的贵族，出身于山地名门。要是我能维持生活像能保持贵族头衔似的，那我就毫无所求了。可是硕士先生，您到既没面包也没肉的时候，高贵血统也就保持不下去啦。老天爷，什么都变成了红颜色的啦^①。什么都没有了的人，就什么都不是了。我有一天发觉自己没饭吃了，也就知道了贵族证书有什么价值了，饭店老板不会乐意凭这证书给我两片肉。他说这证书没有装上金字！药丸含的金子，比证书含金子有价值得多，也有用得更多；不管怎样，很少有什么文件是含金的。我连我的安葬处都卖掉了，死了连个葬身之处都没有了。我的父亲堂托里维奥·罗德里格斯·巴列霍·戈麦斯·德·安普埃罗（他有这么一大溜名字）的产业，在一次抵押借款中丧失了；剩下来给我可供出卖的，就只有‘堂’这个尊称了，可我运气不好，没找到谁要买它。”

我认为这位贵族的苦难尽管有些可笑之处，却还是打动了我的同情心。我问他姓甚名谁，到哪儿去干什么。他说他用了他父亲的全部名字，即堂托里维奥·罗德里格斯·巴列霍·戈麦斯·德·安普埃罗·伊·霍尔丹。我从来没听到过这么响亮的名字，因为它以“堂”开头，以“丹”结尾，就像丁当响的铃子似的。接着他说他要到马德里去，因为像他这么个衣衫破烂的长子，呆在穷困的乡下不几天就会发臭，没法儿度日子。因此，他要到那能容纳各色人等的大家庭去，到那儿你能拿肚子去冒险就能不花钱有得

^① 贵族血统直译为“蓝血”，现在血变红了，便不是什么贵族了。

吃；“我一进了城，衣袋里就总是不会缺 100 雷阿尔的钱，不愁吃不愁住，还能享受到违禁的欢乐，因为在首都只要心灵手巧，那就能点石成金。”

我看到太阳出来了。为了增添旅途的乐趣，我就请求他跟我谈谈，像他这样一无所有的人，在首都跟谁生活在一起，又是怎么生活的。据我看，现在住在首都都是有些困难的，因为谁都不仅以保持住自己所有的东西就满足了，而是还想要捞人家的便宜。

“那有各种各样的办法，”他说，“在那种地方，阿谀奉承是打开人们心灵的万能钥匙。为了让您能够相信我说的话，就请您听听我的遭遇和我所使用的手段，这样您就不会有什么怀疑了。”

第十三章

那位贵人讲述他在首都的生活情况

“您首先得知道的是，在首都总是既有最笨的又有最聪明的人，既有最富的又有最穷的人，还有其他各式各样的强烈对比。首都藏得住坏人，好人也不显眼。首都还有种人像我这样，您不知道他是否有动产或不动产，也不知道他的家世如何。我们有各式各样的名字：有的自称为穷绅士；有的被叫成为骗子手、空肚皮、皮包骨、饥民、饿鬼。我们靠自己的机智为生。我们的肚子经常空空如也，因为从人家的手里弄来吃的可是件费劲的事儿。我们是宴会上的食客，饭馆里的蛀虫，不请自来的客人；我们几乎靠吸空气过日子，而且过得很舒服。我们是那种咬了根韭菜装得像是吃了阉鸡的人。有人来我们家拜访了，他会发现我们的房子里到处是鸡骨头、羊骨头、水果皮，门给后边的鸡毛和兔皮堵得开不开了。所有这些东西都是我们夜间在街头巷尾拾回来的，为的是好让我们在大白天里显得神气些。客人进来的时候，我们发脾气说：‘女佣人竟敢于不听我的话把房子打扫干净，这真是怪事。请您原谅，刚才几个朋友在这儿吃了一顿，这些个佣人真有点……’那个不了解我们的人相信事情果真如此，认为我们真是请客吃饭了。

“那么，在别人家里骗饭吃的手段又是怎样的呢？我们同人家不用谈两三句话，就探知他家在哪儿了。于是，我们在吃饭的时候，也就是他要在家吃饭的时候去拜访他。我们说是由于听了

他热情的谈话才去拜访他的，因为像他那样既聪明又高尚的人，世界上是没有的。如果他问我们吃饭了没有，而他又还没有就席，那我们就说还没吃过；如果他请我们吃饭，那我们就不要等他请第二次，因为等他请第二次，那就会空着肚皮白等。如果他家已经开始就餐，那我们就说已经吃过了，还说他阁下切鸡、面包或者烤肉等什么的切得很好。我们为了找机会吃它几口，就说：‘现在您让我来当您主刀的侍役吧。我以前曾经服侍过当地某位（已经去世的）公爵（侯爵或伯爵），他大人看我切肉比自己亲口尝肉还喜欢呢。’我们说过这话后，就拿起刀子来切肉，到末了说：‘啊，好香！要是我不尝一口，那就非常对不起厨娘了。厨娘的手艺多高！她烹调得多好！’我们说过就吃，尝了大半盘的菜。尝萝卜就夸萝卜做得好，尝腌肉就赞腌肉腌得好，尝什么都说好。到谁家都混不到饭吃的时候，我们总不会缺修道院施舍的粥^①喝。我们不在大庭广众之中喝粥，而是背着人喝，好叫修士们相信我们不是由于饥饿而是出于虔诚才喝粥的。

“瞧，我们中间有个人呆在赌场里。他小心在意地侍候人，剪烛花，提夜壶，帮着拿牌，对赢家说的话连连点头称是，干这些都是为了领几个可怜的赏钱。

“我们记得我们要穿的几套旧衣服。就像另外的地方有一定的时间做祈祷似的，我们有一定的补衣服的时间。瞧瞧我们怎样拆东补西真是够味儿的。我们把太阳看成是我们的死敌，因为它把我们衣服上的补丁、针脚和破洞暴露无遗。因此，我们上午就叉开双腿站在太阳下面，从地上的影子里就能看出裤裆下挂着的破布条和线头。我们用剪刀给裤子作番修剪。由于腿裆总是磨损得太厉害，我们从后面铰下布来补前面的口子，常常把裤背剪得

这里的“粥”是用残费剩饭做的，其中有白菜、剩面包块等。

只剩下光腚，只有斗篷才知道这个秘密。我们在风大的日子里，在上楼梯或者上马的时候，可得小心谨慎。我们得研究采取什么姿势来避光，因此在大白天里我们夹紧双腿走路，鞠躬的时候只动动脚踝，因为如果我们挪动开膝关节，天窗就露出来啦。我们全身没一件东西原来不是另一件东西，并且没有一番历史可说的。譬如说，您看到的这件短外衣原来是条肥腿裤，是斗篷的孙女，带风帽的披风的曾孙女，那披风才是它的老祖宗。现在，它等着变成袜底儿和一些其他的東西，这双粗棉布袜套原来是手帕儿，早先是浴巾和衬衫，都是床单的儿女。以后，我们要用它做纸来写东西；以后，我们要把它烧成灰来擦皮鞋，一些已经无可救药了的皮鞋，用上这种药都起死回生了。到夜间，我们避开光亮，好不让人家看到我们的脱了毛绒的短披风和光板板的短外套。它们同河滩上的圆石头一样没毛了。上帝开恩给我们脸上长了胡茬，可是把我们斗篷上的毛都收走了。我们为了不在理发方面花钱，就希望我们中间其他人也长起头发来，从而按照福音书‘你们应该像亲密的兄弟似的互相帮助’的教导，彼此互相理发。您瞧，肚子多么嫉妒头发哟。

“我们有必要每个月骑马上街一次，即便骑的是驴驹也成；每年还得坐次马车兜兜风，尽管坐在行李箱上或者车子后边也罢。可是，如果有一次坐在马车里，那就得要总是坐在车门口的位子上，把脖子尽量伸出来朝看到我们的人打招呼，并且跟朋友和熟人谈话，尽管他们在朝另外的地方看，并不理睬我们。

“要是在太太们面前感到身上发痒，那我们自有当着她们搔痒而不被发现的法子。如果是腿上痒，我们就说我们看到个士兵的腿给弹子儿穿了个洞，不光只是从这儿到那儿指出受伤部位，而是顺便搔了痒；要是在教堂里感到胸部痒，那么尽管弥撒才开头，我们也会像弥撒做完了似的在胸前画十字；要是背上痒呢，

那我们就站起来去靠着墙脚儿，装做要踮着脚瞧什么东西的样子了，美美地擦上一顿。

“我们怎么说谎呢？我们从来没说过真话。我们在言谈之间嘴上老是挂着公爵爷和伯爵爷什么的，他们有的是我们的朋友，有的是我们的亲戚，可是我们随时留心提到的这些老爷要么是已经去世的，要么隔得很远。值得注意的是，不得点好处我们是不会恋爱的。干我们这一行的，不得去追逐上流社会忸忸怩怩的女子，不管她们有多漂亮。因此，我们就老是追饭馆女老板来找吃的，追旅店女老板来找住处，追洗衣妇来浆洗我们的衣领。尽管我们吃的那么少，住的又那么坏，不能应付那么多的女人，可轮着来她们也都很满意了。

“谁瞧到我这双靴子，难道会想到我是赤脚捅进去，没穿袜子也没垫什么底儿吗？谁看到我这衣领，怎么会想到我没穿衬衫呢？唔，硕士先生，一个贵人可能会缺这些东西，但是上过浆的敞口皱领他可少不得；这种衣领是很好的装饰品，而且你扭动衣领，衣领还可以供你维持生计，因为你巧妙地吸它，它上的浆就够你吃上一顿。总之，硕士先生，像我们这类贵人，比怀了9个月胎不来月经的孕妇还缺东西，他就这样在首都混日子。他有时候过着阔气的日子，手头有的是钱，有时就得进济贫院了。但是，他总归能生活下去。那种知道运筹的人尽管手头的钱很少，也能过得像皇帝似的。”

我对那位贵人的奇怪生活方式那么喜欢，他说的一切让我感到那么开心，我被他的故事迷住了，竟不知不觉徒步来到了罗萨斯，我们就留在那儿过夜了。那位贵人跟我共进了晚餐，因为他连一个子儿也没有。我很感谢他给我讲了这么些事情，因为这样让我睁开眼睛看到了好些情况，我也就想偷扒诈骗。睡觉前，我把我的打算告诉了他。他非常热情地拥抱我，说他正盼着他的一

席话能给像我这样明情达理的人以深刻印象呢。他答应到首都后把我介绍给他们那帮骗子手，让我跟他们住在一块儿。我接受了他的好意。我没告诉他我带有一大笔钱，说我只带着 100 雷阿尔。这点钱加上我已经为他和正在为他付的款，也就足够赢得他对我的友谊了。

我为他买了三条皮裤腰带，他这才系好了裤子。我们睡过一宿，很早起床，不久就抵达了马德里。

第十四章^①

我们抵达首都后一天之内发生的事情

我们上午 10 点抵达首都，到了堂托里维奥的朋友们的住处。他到门口去叫门，一个衣衫破烂的老太婆走来开了门。堂托里维奥问他的朋友的情况，那老太婆说他们都出门去干活计去了。我俩就孤单单地一直呆到了 12 点钟，这期间他鼓励我过骗子手生活，而我则全神贯注地听他讲话，我们就这样打发时光。到 12 点半，从门口进来了个幽灵似的瘦高个儿。他穿着件长到脚踝、磨损得比他的良心还要厉害的粗呢长袍。他俩用流浪汉的黑话嘀咕了几句，那人就过来拥抱我，说愿意为我效劳。我们谈了一阵后，他拿出只手套来，手套里装着 16 个雷阿尔和一封信，他把这信说成是代一个穷人乞讨的许可证，就用它来讨得这点钱。他把钱从手套里倒出来，再拿出另一只手套来，然后像医生那样把那双手套折好。我问他为什么不把手套戴上，他说它们都只是适于一只手戴的，他有双手套只不过是装装样子而已。

这时，我发觉他不把斗篷脱下来，我初来乍到，就问他为什么老是要披着斗篷。他回答道：“伙计，我罩袍的背上有个洞，还有块补丁和一处油渍。这件斗篷把什么都遮住了，这样才能出

除了 1660 年布鲁塞尔版之外，所有的版本从这一章起都另辟为《骗子外传第二部》，并重新分章。这种分法并非情节发展所需，因为故事还在继续讲下去，浑成一体。另外，这样分了以后，两部并不对称，因为第一部共 13 章，而第二部仅 10 章。因此，本书按原稿分章。

门了。”他脱下斗篷，我看到他的罩袍下部鼓鼓隆隆的，我想那该是条裤子吧，因为看样子像是裤子。可到他要抓虱子把罩袍翻卷起来，我看到那原来是两卷包着大腿系在腰上的纸板，像是他的丧服^①下面穿了裤子似的，可他既没穿衬衫，也没穿肥腿裤。他赤裸着身子，也就没几个虱子好抓了。他走进抓虱子的房间里去，把门口挂着的一块小牌子翻过来，那是块像圣器室门外挂的牌子，上面写着：“里边有人在抓虱子”，他叫旁人不再进去。我衷心感谢天主，因为我看到天主尽管不赐给财富，可他叫大家都有事情可忙，这种赐予就是很慷慨的了。

我那好朋友说：“我一路走来把裤子扯破了，这就得去补补。”他问有没有什么旧布，那老太婆（她像那些卖纸给绅士们治好他们无可救药的东西的妇女那样^②，每星期有两天上街拾破烂）说没有，还说由于没有旧布补衣服，堂洛伦索·伊尼格斯·德尔·佩德罗索已经有15天只得不起床了。

这时，有个穿着旅行靴和棕褐色外衣的人走了进来，他的帽子两旁的帽檐都朝上翻着。他从旁人那儿知道了我的来意，就非常友好地跟我谈话。他把斗篷脱下，谁能想到他的上衣前面是棕褐色的呢料，后边却是白棉布，衣上汗渍渍的。我憋不住笑了起来；他若无其事地说：

“您就会习惯这情况，不会再发笑的。我敢打赌，您不会知道我戴的帽子帽檐为什么朝上翻着吧。”

我说那是为了看起来潇洒一些，而且这样人家看起他来也方便一些。

“恰恰相反，”他说，“我就是为了不让人家看。您知道我的帽子没有帽带，把帽檐翻起来人家就见不着了。”

当时的丧服是带风帽的长斗篷。

② 参见前文烧破布灰擦皮鞋的事。

他这么说的时侯，拿出 20 多封信和 20 多个雷阿尔来。他说他没法把这些信送出去了。他每送一封信要收一雷阿尔的脚力钱，而信都是由他自己写的。他随便签上一个人的名字，把他捏造的新闻写给那些大户人家。他穿着这套旅行装去送这些信，同时收取邮资^①。这事儿他每个月干一次。我见到生活中间的这种新鲜事，不由得着迷了。

这时又进来了两个人，其中的一个穿着件长到膝部的棉布上衣，披的斗篷也是棉布的。斗篷的领子竖了起来，为的是不让人看到破了的粗麻布衣领。他的肥腿裤是羽纱织品，但只是看得见的部分是这材料，其他的部分是红粗呢的。这人进来的时侯高声叫唤着他的同伴。他那同伴没有上浆皱领而只装着个普通的翻领^②，没有斗篷而只披着条佩上个火药筒的肩带，拄着根拐杖走了进来。他由于只有一只长统袜，有条小腿就用破布包了起来。他一派丘八模样，也的确当过兵——在风平浪静的地方当过兵痞。他谈他当兵吃粮时的种种奇闻，并且凭着当过兵这一点来闯荡江湖。那个穿着棉布上衣和杂色肥腿裤的人说：

“你至少得给我一半，要么分给我多一些。你要不给我的话，那我对天发誓……”

“你不要赌咒发誓了，”另一个说，“一到家我就不是跛子了，我要拿拐杖狠狠地打你一顿。”

“你得给我！”我不给你！”他俩吵着吵着就打起架来，互相拼命抓住对方，没几下就把衣服都撕破了。我们劝他俩安静下来，并且问他们为什么要打架。那士兵说：

“跟我开玩笑？你可没门儿。告诉你们各位，今儿早上我们

当时还没有作为公共服务设施的邮局，而且邮资由收信人付，因此这种诈骗的事情才能得手。

^② 上浆皱领是当时上过浆的有皱褶的硬领，是比较讲究的衣领，价钱昂贵，翻领则是一般式样的领子。

在圣萨尔瓦多教堂里，有个孩子走到这可怜虫身旁问他我是不是旗手胡安·德·洛伦萨纳。他告诉那孩子说我是的，因为他注意到那孩子手里拿着点东西。他把他带到我面前说：‘旗手，您看这孩子要找您干什么。’我明白了他要玩什么花招，就说我是旗手。我听了那孩子说的情况和他给我的 12 条手帕，并对他的妈妈作了答复，那女人显然是要把手帕送给叫那名字的旗手。现在，他要分一半手帕。我宁可粉身碎骨也不愿给他。给我揩鼻涕就够用烂这些手帕的呢。”

大家判断这场官司他打赢了，只是不同意他拿这些手帕来揩鼻涕，而要他把它们交给老太婆作为公用，拿来做成一些衣领和袖口，戴着让人家看上去好像是穿了衬衣。大家还决定：我们这帮人除非不用手帕就不让揩鼻涕，最好把鼻涕吸进去，这样可以省粮食，添营养。这事情就这么解决了。

黑夜来临了，我们躺在两张床上，挤得像是工具箱里的工具似的。晚餐只是通宵的空想；多数人没脱衣服就上床，因为他们白天都几乎光着身子，睡觉也自然只有自己的一副皮囊了。

第十五章

上一章的故事情节继续发展， 另有其他的奇闻

天亮了，我们大家都行动起来。现在，我跟他们已经混得非常投机，就像我们是亲兄弟一般了——在伙同干坏事儿的人之间，大概都有这种亲切友好的感情。我们中间有的人穿衬衣要穿上 12 次，因为他那件衣服就是用 12 块破布拼成的，他每穿上一块布就要念次祷告，就像神甫在穿法衣似的；有的人的裤筒少了条腿，可他又发觉那条裤腿在最不适宜的地方伸了出来；有的人请人家告诉他怎么穿他的紧身上衣，可半个小时还不知怎么穿上身去。看到这么些情况真是件令人高兴的事。

这种好看的场面过去之后，大家就拿起针线来缝缝补补。各人补的地方有所不同，因此补衣服时的姿态也千奇百怪。那老太婆给大家输送材料，有五颜六色的破布烂衫和那士兵带回来的手绢儿。在所谓的“修补时间”完了以后，他们就彼此检查一番，看有的地方是否还欠妥帖。他们决定要出门了；我说我想请他们先帮我设计套衣服，因为我想花 100 雷阿尔订做一套，卸下我的学生服。“别这样，”他们说，“把那钱存起来，我们从储备里给您挑上一套穿着，再教您在城里怎么干事儿，到那儿您就得靠自己来找吃的了。”

我看这样好，就把钱存了起来。他们一会儿就把我的学生服改成了一件呢料丧服，把我的披风改短让我穿着合适，把剩下的

布料改成了一顶装修了一番的旧帽子，用在墨水瓶里染过的棉纱带做帽顶边沿的饰带。他们把我的衣领摘下，肥腿裤脱下，换给我一条用腰带系在紧身坎肩上的紧身裤，那裤子只有前面开了口，两旁和后边都是羚羊皮的。他们给我的长丝袜并不长，因为它们长不及膝，我自己穿着双红袜子罩住够不着膝头的那部分，再套上双皮靴遮掩了起来。他们给我的衣领破烂不堪，替我围上的时候还对我说：“这衣领的后边和两旁可有点儿破了。如果有人看您，那您就得脸朝着他转，像向日葵对着太阳似的；如果有两个人看您的两旁，那您就得拔腿跑开；为了抵挡从后边瞧您的人，您得把帽子老是朝后脑勺上戴着，好让帽檐盖住衣领，把脑门儿全露在外边。如果有人问您帽子怎么这么戴着，你就回答说您没什么好掩藏的，走到哪儿都可以把脸露在外面。”

他们给了我一个匣子，里面盛着黑线、白线、丝线、细绳、几根针和顶针儿，还有棉布、麻布、缎子和其他的布片儿，另外还有一把小刀。他们把几张引火的纸片儿插在我的腰带上，用个小皮袋儿装上火绒和火镰给我，再对我说：“您有了这匣子走到哪儿去都成，用不着靠亲戚朋友了。这匣子里装着咱们全部备用的东西，您拿去好好保存着。”他们指定圣路易斯街区做我讨生活的地区，我这就同大伙儿一道出门干起这营生来。由于我是新手，他们派把我领进门并且让我改宗了的那位做我的教父。他负责教我怎么行骗，像调教个首次做弥撒的神甫似的。

我们手里拿着念珠，缓步走出家门，朝分派给我的街区走去。我们对谁都客客气气的。我们对男人脱下帽子，心里想的是要脱下他们的斗篷来；我们对妇女深深地鞠躬，因为她们喜欢人家对她们毕恭毕敬。我那位教师对一个人说：“明儿他们就会给我送钱来”；对另一个人说：“您等候一天吧，银行空口说白话骗我了。”有人要他的斗篷；有人讨他的腰带。从这里我可以看到，

他这么爱他的朋友，自己就落得一无所有。为了不经过他债主的门前，我们走着之字路，从一条人行道闪到另一条人行道。尽管如此，还是有人向他讨房租，有人讨剑的租金，有人要他租被单和衬衫的钱。我因此发觉他是个供出租的贵人，像骡子似的。不巧他看到远处有个人，按照他的说法，那人因为索债会挖他的眼睛。为了不让那人认出他来，他把束在耳朵后的头发披散开，成了个宗教游行队伍里的苦行者，又像维罗尼卡，又像个毛发蓬松的男人^①。他在一只眼睛上贴上个膏药，跟我讲起意大利话来。在那人走过来之前，他把一切都办妥了。那人由于在跟一个老太婆讲话，还没有看见他。我敢说我看到那人像条要扑上来的狗似的转过身来，比巫师还快地在胸前画着十字，一面走一面说：“我的天，我敢说这人就是他。谁丢了牛谁会老是听到牛铃铛的声音。”我看到我朋友干出来这种好事，笑得个要死。他走进一家门口把头发整理好，把膏药揭掉，对我说：“这就是躲债的办法。你得学着点，兄弟；在这儿你会一次又一次地看到玩这类把戏。”

我们朝前走。因为还是上午，我们在街角一个女同伙那儿吃了两块蜜饯水果，喝了点烧酒。她不收钱把伙食给了我们，对我的教师表示欢迎后向我说：“一个人吃了这点东西今儿就不会愁饿了，至少还吃了这么一点儿。”我觉得非常难过，因为我认为我们是不是吃了东西还成问题呢。我饥肠辘辘，说出了这层意思。她听到后回答说：

“你这人对咱们的宗教和咱们忍饥挨饿的这个教团没多大信仰。上帝不缺乌鸦和麻雀一口吃的，甚至还不缺公证人一口吃

^① 维罗尼卡，基督教传说中的一名犹太妇女，她把手帕给临刑前的基督擦汗，手帕上印就了基督的画容。这句话是说躲债者匆促化装，弄得自己男不男女不女的。

的，难道还会让饿鬼没得吃吗？你太小肚鸡肠了。”

“对，对，”我说，“可是我怕肚子越来越空，空到甚至不存一点东西。”

我们谈着谈着，时钟敲了 12 点。由于我是干这一行的新手，两片蜜饯落下肚我那肠胃并没感到满足，还是饿得像没吃什么似的。钟声提醒我还空着肚子，我就转向我那朋友说：

“兄弟，饥饿这一课对新手可是严格的训练。人生来比蜜蜂还贪吃，可您让我老饿着肚子。要是您不觉得饿，那不奇怪，因为您从小就是挨饿长大的，就像某个国王靠服毒药为生一样^①。你们已经习惯于挨饿度日了。我看到你们没怎么为填饱肚子费劲儿，因此，我也决心要做我能做到的事儿。”

“哎哟！”他回答道：“现在才 12 点，你就这么慌神了？你的肚子倒咕噜噜叫得挺准时，这么急急忙忙的。要收欠下的账，你得耐心等着。难道就整天穷吃吗？这不成了畜生？你不知道我们这伙人从来都不要解手吗？早先家里盖个厕所全是胡闹，我们不要什么厕所。我已经跟你说过了，上帝不会亏谁一口吃的。你要是这么着急，那我就到圣耶罗米教团修道院门口施粥处去，那儿的修士吃得肥得像阉鸡似的，到那儿我就可以饱餐一顿粥。你要是想跟我走，那就来吧；你要是不跟我，那咱们各走各的路。”

“再见，”我说，“我并没饿得要恳求人家施舍残羹剩饭来填肚子。咱们各奔前程吧。”

我的朋友神气活现地走了，一面走一面瞧自己的脚步。他从一个随身带着装样儿的小匣子里拿出一点面包屑来撒在下巴和衣服上，装得像吃过了似的。我呢，我一面走一面不时地剔剔牙，抹抹胡茬，揩揩斗篷上的面包屑儿。这样，谁看到我都会以为我

指小亚细亚古本都王国的国王米特拉达梯六世（前 123—前 63 年），他掌握了以毒攻毒的办法。

饱餐过了。他们如果认为我身上的虱子吃饱了，那才没猜错。

我心头塌实的是，我还有几个金埃斯库多。可是，要用钱来买吃的我心里不安，因为我们这帮人本来是吃白食的。我终于横下一条心来打破戒律要买吃的。这样，我来到了圣路易斯街的一个街角，那儿有家糕点店。那店家的橱窗里摆着个几文的烤饼，我的鼻子闻到那刚出炉的饼香，马上就像闻到石鸡味道的猎狗似的停步不前了。我的目光盯住那饼，那么出神地看得那饼像被巫师盯了的孩子一般^①干瘪下去了。天知道我想过多少法子要偷那饼，又有多少次打算拿钱去买。这时到了1点钟。我心情沮丧，下定决心要下那块儿的一个饭馆。我游来荡去到终于要踏进饭馆的时候，凑巧碰上了我的朋友弗莱奇利亚^②硕士。他长袍飘摆着从街头走过来，一脸通红，脸上长满了疙瘩，像只大蜗牛壳似的长袍上溅满了泥。他一看到我就朝我扑过来（我当时是那副模样，难得他竟认出我来了），我拥抱了他。他问我日子过得怎样，我对他说：

“啊，硕士先生，我有很多话得跟您说，可遗憾的是今儿晚上我就得走了，没空聊了。”

“我也感到遗憾，”他回答道，“要不是时间已经迟了，我得赶去吃饭，那我就能多停一会儿。我出嫁了的妹妹和她的丈夫在等着我哩。”

“您说堂娜安娜在这儿吗？我尽管扔下旁的事儿不干，也得去向她致意。我想去做我应该做的事情。”

我听到他还没吃过饭就睁大了眼睛。我跟他一道走，并且开始跟他讲起一个他在阿尔卡拉曾经热恋过的小姐儿来。我说我知道她住在哪儿，能引他到她家去。我答应替他引见马上引起了他的

西方迷信说法，巫师用狠毒目光盯人可以造成伤害。

② 意译为“小箭头”。

的兴趣，因为我是有意拣他爱听的事儿跟他说的。我们俩一面走一面谈着这码事，一直走到了那户人家。进门之后，我对他的妹夫和妹妹显得十分亲切友好。因为我在这时候来到他们家，他俩以为我是被邀请来的，于是说要是他们早知道要来这么一位贵客，那他们会早做一些准备。我抓住这机会自己请自己，对他们说我是他们家的老朋友了，不是什么生客，要是他们对我讲客套，那我会不高兴的。他们就席，我也坐了下来。弗莱奇利亚并没邀请过我，他也连想都没想到过要邀请我。我为了要让他高兴一些，就时不时跟他提提那小妞儿，悄悄告诉他说她曾经向我问起过他，还说了些其他的谎话。这样，他看到我狼吞虎咽就好受些了。头道菜上来，我就大肆进攻，把它挖了个比子弹穿过驼鹿皮夹克还大的洞^①。主菜砂锅杂烩端上来了，毫不夸张地说，我两口就几乎把它吃完，快得尽管菜还在嘴里我还不能肯定我吃上了似的。有个传说，瓦利阿多里德的安提瓜圣母教堂的墓地的泥土会吃死尸，它 24 小时内能把一具死尸报销掉。天知道我一会儿就吃掉一家人整天吃的东西，是不是比它吃死尸的本领还大，因为我进食那速度比快邮还快。他们想必注意到了我怎么猛喝肉汤、撕裂肉块、咬碎骨头、扫净盆碟。说老实话，我半偷半摸而又半开玩笑地把面包塞满了几个衣袋。吃罢饭，硕士和我起身商量去那小妞儿家的事，我告诉过他那是挺容易的。我们在窗户旁谈那桩事情的时候，我装做听到有人在街上叫我。我说：“您在叫我吗，太太，我这就下来。”我说声“对不起”，就走开了，还说待会儿就回来。他等我也许一直等到了今天，因为席终人散，我也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了。他以后多次碰到过我，我捏造千百种谎言对他进行解释，这方面的情况我就不在这儿唠叨了。

这里的西班牙语语义双关，有“头道菜”和“驼鹿”两层意思。

我在街上闲逛，来到了瓜达拉哈拉门^①，在一个店家门前的板凳上坐了下来。说来也巧，有两个面纱遮到了眼睛下面的妞儿，由一个老太婆和一个小随从陪着到街里来了，她俩是那种靠脸庞儿赚钱的女人。她们问店里是不是有做工精细的绣花丝绒卖。我就跟她们搭讪起来，就丝绒的种类和绣花的做工聊开去，聊得没了边儿，出了格儿。我发觉我那么乱吹一顿，让她们感到有点把握能从店里捞点东西去。我知道我不会有什么损失，就答应把她们想要的东西都给她们。她们拒绝了，说是不收她们不认识的人的礼物。我乘机说我提出要送东西给她们，实在是十分冒昧，可她们要是肯收下人家给我从米兰带来的一些丝绸，那就给了我很大的面子。那批丝绸我的随从晚上会给她们送去（我指着对门的一个随从说他是跟着我的，那人在等候着他那到另一个店里去了的主人）。为了要让她们把我看成是道德高尚的有名人物，我对所有过路的达官贵人都脱脱帽子，好像对老朋友似的，尽管我一个也不认识他们。她们看到我这副派头很是高兴，而我借口要对在她们面前向我讨钱的穷人施舍，把我带在身旁的钱中大约 100 金埃斯库多亮出来的时候，她们更是看花了眼。由于天色已晚，她们想要走了，就向我道别，提醒我要记住我那随从一定得到她们那儿去的那桩秘密。我请求她们中那长得更俊一些的姑娘把拿着的一串金念珠留下给我，作为一件表示亲善的小纪念品。她们舍不得把那串念珠给我，我提出我愿意把我那 100 埃斯库多给她们做抵押，她们才肯放手，连抵押也没要。她们想诈骗我更多的钱财，把她们的住处告诉了我。她们相信了我的话，问我住在哪里，还说她们是大家闺秀，小随从并不是什么时候都可以进她们家门的。我把她们带到马约尔街去，在从卡雷塔斯街进马约

^①这是马德里一个商业区和游手好闲的人汇聚之所。

尔街的入口处，我选中了一家据我看来最宽敞、最阔气的住宅，那住宅门口停着辆没套上马的马车。我对她们说那就是我的家，这辆马车和这家的主人都愿为她们效劳。我自称为堂阿尔瓦罗·德·科尔多瓦，在她们眼前走进了那家宅院。我记得我们从那商店出来的时候，我极其威严地用手招呼了一群随从其中的一个，装做是我叫他们都留下来在那儿等候我的样子，我就是这么告诉她们的。其实我是去问那个随从是不是我那做骑士团长的叔叔的佣人，他回答说不是。我就是这样像个大贵人似的指使安排人家的佣人的。

黑夜来临，我们都回家了。我一进门就看到了那个衣衫褴褛的士兵。人家给他一支蜡烛让他伴个死人出殡，他把它带回来了。这人名字马古索，是奥利亚斯人，他在演戏时充当过上尉，在舞蹈中跟摩尔人打过仗。他对去过佛兰德的人说他去过中国，对到过中国的人说他到过佛兰德。他想组建一支军队，但实际只知道怎么在自己身上抓虱子；他举得出一些城堡的名字，但连在铜钱上的城堡也没瞧见过。他常常眉飞色舞地谈起他对唐璜^①的回忆，我还多次听到他谈及他尊敬的朋友路易斯·基哈达^②。他谈到土耳其人，往来于西班牙与美洲之间的大帆船和船长，这些都是从当时流行的歌唱这些方面的几首民谣中拾来的。他对海洋一无所知，对有关海军的事并不比吃萝卜知道得更清楚，可他对唐璜在勒班多海战中取胜的业绩津津乐道。这可怜虫说勒班多是个非常勇敢的摩尔人，他不知道这是一片海洋的名字。我们曾经同他一道度过一段很愉快的时光。

① 唐璜，西班牙剧作家蒂尔索·德·莫利纳（1571?—1648）剧作中的人物，以后欧洲其他国家作家据此进行再创作，因而成为欧洲文学中一个极其有名的典型人物。

② 路易斯·门德斯·德·基哈达，曾在西班牙国王身边任要职，1570年在格拉纳达同摩尔人作战中牺牲。

接着走进来的是我那位朋友，他鼻子给打破了，整个头部被包扎起来，血淋淋的，肮脏极了。我们问他出了什么事，他说他到圣耶罗米教团修道院门口施粥处讨粥喝，要了个双份，借口说他是给两个穷困的正派人捐的。修士们就把要施给其他乞丐的粥拿过来给了他。乞丐们跟上他，看到他在一家门背后的角落里贪馋地喝起粥来。他们于是就“为填饱自己肚子而进行欺骗、把人家的东西夺过来是不是对”这个问题争吵起来，接着就动棍子，他头上落得到处是包。他们用盛粥的陶罐儿砸他，他鼻子上的伤口是有个人伸过一只木钵子让他闻闻气味，他还没来得及闻就给砸破的。他们把他的剑夺了下来，看门的闻声而出，可还没法子把他们劝解开来。最后，我那可怜的同伴发现自己的处境十分危险，就说道：“我把吃了的都还给你们行吗？”可这还不行，因为他们气愤的是他借口代人乞讨，对讨粥喝这个行当儿并不珍惜。

那帮人中间一个穿着斗篷戴着便帽的穷学生站出来说：“瞧他像小孩的破布娃娃似的满身破烂，比封斋节的糕点店还难看，身上的破洞比笛子的还多，补丁比花马的花斑还密，污渍比厨师身上的还多，套结比乐谱上的乐符还多。我们这些接受圣徒施粥的人中间，有的将来可能做主教，可一个穷鬼却为吃这口饭感到羞愧！我是西古恩萨艺术学院毕业的学士呢。”看门的进行干预，把他们分开了，因为他听到有个在场的老人说，我那同伴虽然在讨粥，可他是“伟大的将军”^①的后裔。

我就说到这儿了，因为我那同伴已经走开，去治他那散架了的骨头去了。

^① “伟大的将军”是西班牙同摩尔人作战的名将贡萨洛·费尔南德斯·德·科尔多瓦（1453—1515）的称号。

第十六章

继续叙述这伙人的行径，一直 讲到他们都被投进监狱

梅尔洛·迪亚斯进来了。他的腰带上系上了一串杯子和罐子，那是他在修道院的转门口讨水喝的时候，不怕天主责罚顺手牵羊弄来的。可是堂洛伦索·德尔·佩德罗索超过了他。那人进来的时候披着件很好的斗篷，那是他在一个台球室拿自己的斗篷掉包儿换来的。他自己的那件面儿磨光了，看不出来是毛织品了。这位先生经常装做要打台球的样子把斗篷脱下来，跟其他人的混放在一起，接着又装做不想打了，走去拿他的斗篷，把他看来最好的那件拿上走了。他玩木球穿环游戏的时候也是这么干的。

可是，看到堂科斯梅进来时那神气，我们其他人的本事就不算回事儿了。他进来时，后边跟着一大串患淋巴结核、癌症、麻风病的病人，还有受了伤的，断胳膊缺腿的。他从一个老太婆那儿学到了些画十字做祷告的本领，就当上了巫医。他从一个老手那里赚钱，因为来求医的如果斗篷下边没带包东西，口袋没得钱响，没捎上咯咯叫的鸡儿，那他要治病就会找不到门儿。他愚弄了很多，他想让谁相信什么就能让谁相信什么，因为像他这么高明的说谎大师世界上还没见过，他甚至连粗心大意的时候也没说过句真话。他谈论着圣婴；进人家门的时候说声“感谢天主”进行问候，接着还说“圣灵保佑你们”。他带着伪君子的全部家当，手里拿着串特别大的念珠。他像是疏忽了似的让人看

到，他斗篷下面有一截为执行教规施笞刑的鞭子，鞭子上沾满了血，可那是他的鼻血。他给虱子咬得耸肩缩背，却让人家认为他是为赎罪穿着苦行衣在折磨自己，而他捞不上吃的饿肚子也成了自动持斋。他谈他自己受过的诱惑，在谈到魔鬼的时候就说：“天主解救我们，保佑我们。”他进教堂的时候亲吻地面，说自己是卑微的罪人。他并不抬头看妇女，可乐意瞅她们的裙边。他用这些办法吸引得人们到肯于把自己托付给他庇护的程度，这就好似把自己交给魔鬼了。他是个赌徒，在赌博中精于作弊，就是人们通常叫做赌痞的那号人。他有时没个来由指天发誓，有时发誓可白费了心机。至于说到女人，他有7个儿女，并且让两个尘缘未尽的修女怀上了孩子。总之，他并没有破天主的戒律，而只是把那些戒律搁在一旁罢了。

接着波朗科进来了。他大声叫着要他的棕褐色长袍、大十字架、假的长胡子和摇铃。他就这么打扮起来，晚上到处游荡着叫喊：“你们得记住，人是要死的，兄弟们。要好好对待死者的鬼魂……”他这样能收到很多施舍。他看到人家的门打开着就钻进去，要是没人就偷能偷到手的东西；要是有人碰上他了，就摇着铃说：“你们得记住，兄弟们……”

一个月之内，我就从他们那儿学会了所有这些偷窃蒙骗的法子，体验了这种奇特的生活方式。

现在我们回到我前面说的事情上来。我给大家看了我的念珠，告诉他们是怎么回事。他们对我施的计策大加夸奖。那老太婆把念珠接过去，说是要想法子把它卖掉。她走家串舍地说，那念珠是一位穷苦的姑娘的，那姑娘想卖掉它来换饭吃。老太婆应付每一种场面都自有一套说谎骗人的本领。她双手合抱，十指扣紧，一面走一面哭，唉声叹气诉说生活的苦难。她把所有的人都叫做“孩子”。她那质地好的衬衫、紧身坎肩、上衣、短裙和毛

料套裙外面，罩着件粗呢破罩袍，那是她那住在阿尔卡拉的山头上一个隐居朋友的。她管我们这帮人的事，替我们出主意，给我们打掩护。可是，魔鬼对他的奴仆的事儿从来也不会放任不管的，因此有一天他安排好：当她出门卖衣服和另一些物件儿的时候，有家人家认出那是他们家的东西。那家人叫来个警官，把那名叫莱普鲁斯卡斯妈妈的老太婆抓了起来。她把什么都招供了出来，告诉那警官我们是怎么谋生的，还说我们是一伙梁上君子。

警官把她下了监牢，再到我们的住处来找到我们一伙人。他领来了半打警察，也就是巡逻的刽子手，我们这伙君子就都遭难进了监狱。

第十七章

叙述在监牢中发生的事情，一直讲到老太婆受笞刑、我的同伴当众出丑和我被保释出狱

我们入狱时，看守给我们每人带上两副脚镣，要把我们打入地牢。我看到自己要下到那儿去，就使我身边带的钱来。我拿出一个多布隆来对看守说：“长官，听我跟您说几句悄悄话。”我亮出了几个埃斯库多来，好让他照我说的办。那人一看到钱就把我拉到一旁。我对他说：“我求您对一个正派人开开恩。”我去拉他的手，他伸开那像是生来盛椰枣的棕榈般的手掌把钱抓下来，对我说：“我要查看你的病。病要是不严重的话，那你就得下地牢。”我听懂了他的口风，毕恭毕敬地作了回答。他让我留在外边，把我的朋友们下到地牢里去了。

我忘了说我们在街头和监狱里引起的哄笑了。我们被捆绑起来连成一串，给推搡着走，有的没穿斗篷，有的斗篷拖在地上，有的一身补丁，有的衣服红白混杂，这景象看起来实在是够有趣儿的。有的衣衫破烂，警察想要抓牢他就得抓住他的肉，还不知从何下手。有的被警察把外衣和裤子扯成一片片地抓在手里。捆绑我们的绳索给解下来的时候，扯落在上面的破布就纷纷抖落下来。

最后，他们把我安顿在比地牢稍胜一筹的普通囚室里睡觉，还给了我一张小床。有的犯人一圈圈和衣睡觉；有的一下子把什

么衣服都脱光；有的在玩纸牌儿。情况五花八门，无奇不有。最后，囚室的门被关锁上，熄了灯，我们就忘却脚镣酣然入梦了。

便盆就放在我床头。半夜三更囚犯频频起来解手。我听到那声音，开头以为是打雷下雨了，就开始在胸前画十字恳求圣巴巴拉保佑。可是我闻到了臭气，就认为这雷雨味道不正，臭气熏得我快要死了。他们当中有的泻肚，有的拉不出大便来。最后，我不得不叫他们把便盆挪到别的地方去。有人说：“你倒挺神气，还要这要那的。”于是我们就争吵起来。我想先下手为强，就用腰带在对方的脸上猛抽了一下。他赶忙站起来，一下子把便盆打翻，把大家都吵醒了。我们在黑暗中使皮带相互抽打，房里臭气熏天，大家都只好爬起来。有人高声叫唤，监狱长以为有人越狱了，就全副武装带领着他的全部人马急忙赶过来。他们打开牢房门，点燃了灯，问发生了什么事。大家都责怪我，我辩解说他们来解手张眼，弄得我整晚都没合上眼。看守以为不让我留在这臭窝里我会另给他一个多布隆，就抓住这事叫我下到地牢里去。我不愿再掏腰包，决定照他的吩咐办，这就被带下地牢。我的朋友们非常高兴，闹哄哄地欢迎我的到来。

那晚我没被子盖，躺着感到凉丝丝的。天亮了，我们从地牢里走了出来。我们面面相觑，而早入狱的犯人通知我们得干的头一件事，就是要给“清洁费”（当然不是给纯洁无瑕的圣母洁身），不给就得挨一顿揍。我立即交出 6 雷阿尔。我的伙伴们没钱交，账就记下来到晚上再算。

地牢里关着个独眼龙，他长得很高，蓄着小胡子，一脸不高兴的模样，宽大的背部满是鞭痕。他带着两副脚镣，胸前挂着副锁链，镣铐的铁比比斯开的炼铁炉炼出的铁还多。大家管他叫“大力士”。他说他是为跟风气有关的小事儿被捕的。跟风和气有关，我怀疑他是不是偷了风箱、笛号或扇子，就问他是不是这么

回事。他回答说不是，而是为了一桩背后的事儿。我想他是不是有前科，并终于打听到原来他是因为搞同性恋才被抓起来的。监狱长由于他恶作剧而责骂他时，他就把监狱长叫做“刽子手的包工头”和“罪恶的总管”。他已经招供了。他坏得使我们不得不像套个狗颈圈似的用带子围住臀部，而且谁都不敢放屁，深怕让他知道了我们的屁股在哪儿。他跟一个名叫罗夫莱多的犯人要好，大家还管那人叫“打了眼儿的”。他说他是因为太随便了才被抓起来的。我想那是因为他手长，能把碰到的东西都捞上的缘故。他比驿站的马挨的鞭子还多，没有哪个刽子手不曾在他身上试过本事，他的脸上到处是刀伤痕迹。他只剩下了一只耳朵，鼻子是缝合起来的，可是缝得不如拉的那一刀好。除他俩外，还有四个犯人，他们像盾形纹章上的狮子一般张牙舞爪，偷抢东西。他们全都带着脚镣手铐，判定了要去划大帆船^①。他们说不久他们就可以在海洋和陆地上给皇上效劳了。我不懂他们为什么能如此快乐地等待着分配给他们的苦差。

这几个人看到我的同伴们没交份子钱很不高兴。他们打算到晚上用根准备好了的绳子来狠狠抽他们一顿。黑夜来临，我们都被赶到了地牢最深的一个杓晃里。熄灯后，我钻进了木板通铺下面。他们当中有两个人就开始打口哨，另一个就抽动绳索攻上来。我那几位尊敬的朋友看到麻烦来了，就紧紧地挤到了一块儿。由于他们没有吃东西，而身上的肉又早被疥疮和虱子几乎啃光了，因此木板床的一处缝隙就足够容纳他们，他们就像头虱和床上的臭虫似的躲了起来。绳子在木板上抽得啪啪响，他们却一声不吭。那帮无赖看到没人叫痛，就不再抽绳子，开始扔早已收集好的砖头和瓦片。这一下有块砖头碰巧砸到了堂托里维奥的后

^①当时航海的大帆船用犯人或奴隶划桨。

脑勺上砸伤了他。他叫喊“救命”。那帮流氓为了不让看守听到他的嗥叫，就齐声歌唱并把锁链弄得丁零当啷响。他想躲起来，就抓着另外的人往床下钻。他们扭成一团，骨头就像化缘的响板被扭得嘎巴嘎巴响，衣服都被扯掉了，身上连片破布也没剩下来。砖头瓦片雨点般砸过来，不多久，堂托里维奥的头就给砸得到处都是包，像个大菠萝似的。他尽管品德并没有圣徒那么高尚，却毫无办法地看到自己要像圣埃斯特万殉教似的殉难了，于是他哭着央求让他出来。他答应拿身上的衣服来做抵押，立刻交份子钱。

那帮恶棍同意了他的请求。尽管旁的人还想留下他来挡砖头，他还是带着满头的伤，挣扎着站起来走到了我这边。旁的人头上挨的瓦片比他们的头发还多，因此也赶紧答应了同样的条件，愿意把衣服交出来，因为他们意识到，光着身子躺在床上总比受伤要好。这样，那帮恶棍那晚上就饶过了他们。第二天一早，就叫他们把衣服都脱下来，可是所有的衣服凑在一起，还不够做几双袜底布的。他们可怜巴巴地每人披着块牢房里的旧毛毯，用那毯子遮着来抓虱子。他们不久就感到了那毛毯的好处，因为那上面到处是饿疯了的虱子，有的虱子大得出奇，有的会钻进牛耳朵里去叮牛。那早上，我的朋友们以为自己给虱子生吃了。他们丢下毛毯，大叫倒霉，用手爪使劲地抓起痒来。

我请求我的朋友们原谅我失陪，就走出地牢，因为我有重要的事情要干，不能陪伴他们了。我又塞给看守 3 个每枚值 8 雷阿尔的钱，打听到谁是负责我们这案子的法庭书记官。我派个小听差去把那官儿叫来，他一来到我就把他请进一个单人房间里。我们俩一般地谈了谈我们的案子以后，我就特意向他提出来我有一笔钱，求他为我保管，还说如果方便的话，请他照顾照顾一位倒了霉的哥们，他是受骗上当才犯了法的。他听出了我这话的味

儿，便说：“相信我吧，先生，这事儿全包在我们身上。要是谁不打算做个好人，那他能干出许多坏事来。我随意把没犯罪的人判处服划船苦役，比案卷的白纸黑字顶事得多哩。您相信我吧，我包您会平平安安地出狱的。”

他说过这话就走了，走到门口回转头来，要我给迭戈·加西亚警官一点好处，因为得用银嚼子把他的嘴塞上。他还提到了法院的文书，说是要给他一点补助，好让他把整段起诉条款都不念出来。他说：“先生，那文书竖竖眉毛，提高提高声调，使脚蹬蹬地，就能引起走了神儿的法官的注意。他一个动作就能毁掉一个人呢。”我听懂了他的话，又掏出 50 个雷阿尔来。为了报答我，他叫我把斗篷的领子竖起来，还教了我两个治在地牢受凉得感冒的法子。最后，他看到我戴着脚镣，就对我说：“您别难受。您只要给看守长 8 个雷阿尔，他就会把脚镣给您取下来。这种人不得点好处，是不会做好事的。”我觉得他提醒我的这番话十分可笑。他终于走了。我给了看守长一个埃斯库多，他就把我的脚镣取下来了。

看守长让我到他家去。他有个鲸鱼似的妻子，两个魔鬼般的女儿，别看她们又丑又笨，可都是干皮肉买卖的。看守长名叫什么布兰东内斯·德·圣巴勃罗，她的妻子叫堂娜安娜·德·莫拉。有一天他回家吃饭，当时我在场。他怒气冲冲，不想吃饭。他女人担心出了什么不顺心的事，就走近去唠唠叨叨地问他，问得他大发脾气说：“我跟安排住房的阿尔门德罗斯就房租问题吵了一架。那流氓说你不干净，这是怎么回事？”

“那流氓给我净过身子吗？”她说，“哼，你真不是个男子汉，要不你就会扯掉他的胡子了。我叫过他的女佣人来给我揩过身子吗？”

她接着转过来对着我说：“谁也不能说我是跟他一样的犹太

佬。他一身分四瓣儿，两瓣儿是流氓，两瓣儿是值几文钱的犹太佬。听我说，堂巴勃罗斯，要是我听到他说这种话，那我会提醒他，他背上有圣安德烈斯的十字架哩。’^①

看守长很难受地说道：“唉，安娜！我没说话，是因为他说你跟那十字架有千丝万缕的联系哩。他说你不干净，不是说你像猪猡似的脏，而是说你不吃猪肉。”

“那么他说我是犹太人吗？你能这么平心静气地说出这桩事儿来，不是太冷漠无情了吗？你就是这样关心我的名誉的吗？谁都知道我堂娜安娜·德·莫拉是埃斯特万·鲁维奥的孙女胡安·德·马德里的女儿。”

我问：“您是从奥尼翁来的胡安·德·马德里的女儿吗？”

“我是奥尼翁的胡安·德·马德里的女儿。”她答道。

“哎哟哟，”我说，“说这话的流氓真是犹太佬，婊子养的乌龟王八蛋。尊敬的胡安·德·马德里已经归天了，他是我爹的堂兄弟。我得证明他是谁，是干什么的，因为这件事跟我有关。我一旦出了狱，就要叫那流氓收回他说的话。我在城里还保留着一份关系到咱们两家的贵族证书，是用金字儿写的呢。”

他们高兴极了，听到那份贵族证书的消息精神也来了，尽管我并没有这么一份东西，也并不知道他们是何许人。那丈夫就想进一步深谈我们的亲戚关系的细节，我撒的谎怕他抓住，就装做怒气冲冲，骂骂咧咧地要想走开。他们把我留下，说不再提这事儿让我生气了。我时不时好似漫不经心地说：“胡安·德·马德里！我有他的家谱。”有时候我说：“老胡安·德·马德里是跟胖奶奶安娜·德·阿塞维多结婚的。”然后有一小段时间我就不提这件事了。

这样，看守长就让我在他家吃住。书记官收了我的贿赂，又

有看守长为我求情，把事儿都安排得妥妥帖帖。他们把那老太婆拖出来，让她骑着匹棕褐色的驴驹走在一行人的前面，有个报子领头喊叫：“这老太婆是个贼。”刽子手按照法官的吩咐，有节奏地戳她的背脊。后面跟着我的同伴，他们都骑在马上，没戴帽子，脸全都露在外面。他们当众受了羞辱，每个人都一身破烂，连最见不得人的地方都露出来了。他们被驱逐出城，为期 6 年之久，而我则由于法庭书记官的安排被保释出狱了。法院文书也没干事，因为他用平静而沙哑的声调念着长长的判决书，可是跳过了一些字，还把整句整句的判词都吞吃掉了。

第十八章

我住进一家寄宿所和在那儿遭到的不幸

我出狱后形单影只，举目无亲。我的朋友们告诉我，他们要由慈善机关资助去塞维利亚，可我不想跟他们去。我决定到一家寄宿所去，在那儿我看到了个金发白肤的姑娘，她生性快乐，喜欢盯着人看，爱打听事情，时而大大方方，时而又忸怩作态，说起话来带点儿咬舌音。她怕耗子，很爱惜自己的那双手。为了要把手亮出来，她就剪烛花；在餐桌上给人分食物；指着告诉你哪件东西是什么；在教堂里把手扣着放在胸前；走到街上，她就指着房子，说这栋是哪家的，那栋又是哪家的；在妇女起坐室^①里，她经常要把一支别针别到帽子上去；要是玩游戏的话，她老爱玩招手游戏^②，因为那样可以把手伸出来。为了要露出一口白牙齿来，她尽管没疲倦也故意打哈欠，还用手在嘴上画十字。总之，全家都腻烦她那双手了，甚至她爹妈也都对那双表露得太厉害的手感到讨厌了。

他们家正想把房子租出去，就让我很好安顿下来了。房客有三个，我是其中的一个，另外有一个是葡萄牙人，一个是卡塔尔尼亚人。他们都非常欢迎我。我认为玩玩那姑娘倒也不错，另

妇女起坐室，阿拉伯式布置的内室，没有桌椅，只有地毯和坐垫，女眷们在这里起坐，并接待客人。

② 西班牙的一种小孩游戏，由一个小孩一面唱着一支玩这游戏的歌，一面掐其他小孩的手。

外，住在这家人家也好接近她。我这就盯上她了。我给这家人讲我学来的有趣的故事；给他们说说新闻，尽管那都不是真发生过的事；凡属不要我花钱的事儿，我都替他们做。我对他们说我会魔法，能使得房子像是着了火似的烧起来，以及诸如此类他们这种轻信的人一听就相信的事。我取得了这一家人的好感，他们都对我客客气气，可是并没达到爱我的程度。因为我的穿着并不那么特别引人注目，他们对我也就并不特别注意了。我得说说的是，由于监狱看守长的帮助，我的衣着是有所改善的。我时常去看看他，在他那儿白吃到的好饮食使我面色红润，身体健康。

我为了要抬高自己的身价，就让我的朋友趁我外出的时候到那家去找我。头一位走进去打听堂拉米罗·德·古斯曼，这是我向那家人报的名字，因为我的朋友们告诉我，改个名字不破费什么钱，可有时候很顶用。那人找堂拉米罗，说那位先生“是个富商，现在口袋里装着跟皇家签订的三份承包公益事业合同”。房东并不知道我是这样的人，说他家住着一位叫堂拉米罗·德·古斯曼的，他不是什么阔佬，而是衣衫破烂的小个儿，长得一脸丑相，袋里没几个子儿。“我打听的正是他，”来访者说，“上帝保佑，我要是像他似的有两千多杜卡多，那我就不想要更多收入了。”他接着对他们还讲了一大通诸如此类的谎话，他们听傻了。他留给了我们一份他带来要向我收款的假期票，面额达九千杜卡多，叫他们转交给我，让我支付。这一下那姑娘和她妈认定我是个阔少，立即决定要挑我做姑娘的丈夫。我装做不知道这事儿似的回来，进门时她们一面把那期票给我一面说：“财产和爱情是掩藏不了的，堂拉米罗。我们对您这么好，您干吗对我们隐藏您的真面目，对我们这么见外呢？”我装做对那人留下期票很不高兴，走到我房间里去了。怪有意思的是，她们认定我有钱之后，就说我做的什么事儿都好，对我讲的每一句话都加以赞扬，说再

也没有像我这样又文雅又有风趣的人了。我看到她们上了钩以后，就向那姑娘表示了我的爱慕之情，她听着高兴极了，也向我千百次甜言蜜语来讨我的欢心。我们分开后，我为了要叫她们更加相信我有钱，有一天夜里把自己关在房里，那房间跟她们的房间只有一扇薄墙分隔开来。我拿出 50 埃斯库多来，在桌面上反复复地数，一直数到她们听起来数了 6000 埃斯库多的数额为止。她们看到我有这么多现款，就更加用尽心机来侍候我，讨好我。

那葡萄牙人名叫瓦斯科·德·梅内塞斯，是基督会^①的骑士。他留着一大撮小胡子，披着黑呢长斗篷，穿着靴子，围着个小皱领。他热恋着堂娜贝伦格拉·德·罗夫莱多（这就是那姑娘的名字）。他坐着跟她谈情说爱，像在封斋节布道的嬷嬷一样发出深长的叹息。他唱起歌来很难听，还经常跟卡塔卢尼亚人争风吃醋发生争吵。后边这个是天主创造的最不幸的可怜虫。他吃饭像发疟疾似的三天吃一顿，吃的面包连最会咒骂的人也难咬得动。他装得十分勇敢，其实像只母鸡，就只差不会下蛋了，因为他也咯咯地叫个不停^②。这两位看到我跑到他们前面去了，就说起我的坏话来。葡萄牙人说我是衣衫褴褛、满身虱子的流浪汉。卡塔卢尼亚人说我是卑鄙无耻的胆小鬼。我全知道了他们说的这些闲话，有时还听着了，可是我没那份劲儿去理会他们。

那姑娘终于跟我谈上了，也答复起我的情书来了。我的情书按通常的格式开篇：“我冒昧地写信给您，您那惊人的美貌……”我提出来愿做她的奴仆，用一支箭穿心的图画来做我的签名^③。最后，我们就以“你”彼此相称了。我为了要使她们更加相信我

① 基督会是葡萄牙一个有名的教团。

② 这里有两处语义双关。“母鸡”和“胆小鬼”同是一个词，“咯咯叫”和“吹牛”也同是一个词，作者系指卡塔卢尼亚人是个只会吹牛的胆小鬼。

③ 罗马神话，爱神丘比特用箭射人，为其箭所伤者，就会堕入情网。

的显赫地位，就出去租了匹骡子骑着来到我的住处。我用斗篷遮着脸，改变声调来探问我自己，问巴尔塞拉多和贝洛雷特^①的领主、堂拉米罗·德·古斯曼他大人是不是住在这儿。“有位叫这名字的先生住在这儿，”姑娘回答道，“是个小个儿。”按她的比划，我说正是他，还央求她告诉他大人说，他的账房先生迭戈·德·索洛萨诺收账经过这儿，特意来向他请安，吻他的手。我说过这话后就走了，过了一会儿才回来。他们万分高兴地迎接我，怪我为什么不告诉他们我是巴尔塞拉多和贝洛雷特的领主，并把那口信告诉了我。

那姑娘渴望得到个这么阔气的丈夫，就决定要加速拍板成交。她决定要我夜晚一点钟去跟她密谈。我得沿着一条走廊爬上下边的屋顶，她卧房的窗户就开在那儿。魔鬼总是捉弄人的，他把事情安排成了这样：夜晚来临，我急于享受这美好的时刻，就踏上走廊，可当我从走廊爬到屋顶上去的时候，不料失足猛跌在隔壁一位法庭书记官的屋顶上，把他家的瓦都碰碎了。那家人听到声音都警觉起来，由于他们是干治贼这项营生的，就以为是贼来了，于是爬上了屋顶。我看到要出事，就躲到一个烟囱后面去，这一下更使他们生疑。那书记官跟他兄弟和两个佣人揍了我一顿棍子，不管我怎么解释，他们还是当着我那情人的面把我捆绑起来。她在一旁哈哈大笑，因为我对她说过我会使魔法和隐身术，她以为我跌倒是使妖术逗乐，逗够了站起来就没事儿了。我听到她这么说，又受到拳击棒打，就大声号叫起来。她还以为这都是装的，依然大笑不止。

书记官接着开始审问我，并起草告我的状子。我的袋子里有串钥匙响，他说那是小偷撬锁用的万能钥匙，并且写上状纸，尽

^①这是地理辞典上未见刊载的两处假地名。

管他看到了那显然不是那种钥匙。我对他说我是堂拉米罗·德·古斯曼，他对此报以讪笑。我看到自己当着情人的面挨了一顿棍子，还要被安个莫须有的罪名抓进监牢去，忧愁得不知如何是好。我在书记官面前跪下求饶，但不管怎样都不能叫他开恩放了我。

这一切都是在屋顶上发生的。屋顶虽然离天庭近了，可这帮人还是依然给我捏造罪名。书记官吩咐把我带下去，于是有人通过厨房上面的天窗把我送到地面上来了。

第 十 九 章

续叙前一章的故事，还有另外一些事情

我整夜没合眼，一直想着我的不幸遭遇，我倒霉的不是失足落在屋顶上，而是落到了书记官的手里。我一想起那所谓的万能钥匙和他写好的一张张状纸，就意识到人一落到了书记官的手里，那么他的罪状就会增添得比什么都快。我整晚都在想脱身之计。有时我打定主意要央求他看在耶稣基督的面上发发慈悲，可是我一想到基督生前是怎么遭到像他这类人物的折磨时，就不敢开口了。我多次设法想要解开捆绑我的绳索，可他立刻听到了，而且起身来查看绳结是否牢实。他在挖空心思给我罗织罪名，比想要逃走的我还灵醒着呢。他一大早就起床，穿好了衣服，当时他家里就只有他和几个证人爬起来了。他抓起皮带，把我狠狠地抽了几下，斥责我不该犯偷窃罪——原来他自己对偷窃是很在行的嘛。我俩的态度是这样的：他在敲打我，而我则几乎想要给他钱了，因为只有钱才能打动他的那种冷酷的心。我的情人看到我掉下来痛遭毒打，方才醒悟过来知道我不是在使魔法，而是倒了大霉。这时候，葡萄牙人和卡塔卢尼亚人为她的热切央求所打动，走过来想帮我一把。那书记官看到他们在跟我谈话，就马上抽出笔来想把他们作为同谋犯写进状纸。葡萄牙人受不了这个，就开始咒骂他，告诉他说 he 自己是“皇家的贵族”，而我是“非常高尚的人”，把我捆绑起来是耍无赖。他走过来要给我松绑。这时，书记官高叫：“来人哪！”他的两个既当私人警卫又当听差

的仆人进来了。那两个人使出装成挨过揍的人经常使出的手段，踩着自己的斗篷，扯破自己的领口，高声呼叫皇上救命。可是，他俩最后还是给我松了绑。书记官看到谁都不帮他，就说：“天哪，跟我来这一套可不成。先生们，要是你们不是这样有身份的人，那你们会花很多钱的。你们得给这两位证人一点好处，注意我乐意为你们效劳，不要你们破费什么。”我听懂了他的意思，立即掏出 8 个雷阿尔来给了他。尽管他揍了我一顿我想还礼，但是我不想承认挨了打，也就只得忍下来了。我带着棒伤，跟我的朋友们一道走了。我感谢他们救了我，让我恢复了自由。我进门的时候鼻青脸肿，只得用围巾遮着，背上也被棒打得到处是紫黑的血瘀。

卡塔卢尼亚人开怀大笑，劝姑娘跟我结婚，好把“成了王八挨了打”那句谚语倒转过来，变成“挨过打再成王八”。他们说我是不要命的好汉，实际是讥笑我挨了棍子。他们就用这样的双关语来羞辱我。要是我去看望他们，他们就立刻谈用柴火棒和木棍打人的事。

我看到自己蒙羞受辱，人家又发觉了我装阔气的骗局，就盘算着要离开那一家。为了不付房租和饭费（那是数额不小的一笔钱），还要把我的行李也顺当地取出来，我就跟从瓦利阿多里德省的奥尔尼格来斯来的学生布兰达拉加斯和我的另外两个朋友商量，叫他们一天晚上去拘捕我。他们到指定的那晚上来了，对女主人说他们是宗教法庭派来的，叫她保守秘密。那母亲和女儿害怕得发抖，相信他们是来抓我的，因为我在她们面前装过魔法师。她们对抓我走一声不吭，可是看到要把行李也带走，就要求清偿我欠的债。来的人回答说，行李已经是宗教法庭的财产了。这样，谁也不敢吭声了。她们让我走了，我们走了以后还说她们就怕发生这种事情。她们把有两个人来找过我的事告诉了卡塔卢

尼亚人和葡萄牙人。那两位听了之后说找我的人魔鬼，说我手头有魔鬼供自己差遣。房东告诉他们我数钱的事儿的时候，他们说数得像钱，可决不是真钱，听的人才觉得是钱。我省下了食宿费用，把衣裳也取出来了。

我在朋友们的帮助下，设法改换了一身打扮。我穿起了时髦的衣衫和裤子，围上了上浆的高皱领，还按当时流行的做法，雇了一个佣人和两个小侍从。朋友们鼓励我这么干，说我装成个阔少，对我门称心如意的亲事大有好处，还说首都就多次出过这样的事儿。他们还补充道，他们要给我创造机会，使些法子领我入门。我倒霉蛋一个，渴望找到个女人，就决心要大干一场。

我不知道走了多少家拍卖行，买回了我准备结婚的装备。我知道什么地方有马出租，就去租了一匹。头一天，我没找到佣人。我骑马走到马约尔街，站在一家马具店的门口，像是想要选购什么东西似的。有两位贵人，每位由两个侍从陪同着，骑马走了过来，他们问我是不是看中了我手里拿着的一个银饰雕鞍。我放下那鞍子打开了话匣子，极其谦恭有礼地同他们攀谈了一会儿。最后，他们说想到普拉多公园去散散心。我说如果他们不嫌弃，我愿意陪他们走走。我给店主留下话说，如果我的一个佣人和两个侍从来了，就叫他们到普拉多公园去找我，还把他们的号衣描述了一番。然后，我插到他们两位中间，三人一道骑着马走了。我在想，沿途看到我们的人，谁也不可能知道那几个佣人是谁带着的，也不可能知道谁没带佣人。我开始大谈在塔拉贝拉骑马比武的游戏，谈我养着的一匹白花马，还对他们大夸我等着要从科尔多瓦给我送来的一匹骏马。一路上，我碰到侍从和仆役时，我都叫他们停下来，问他们的主人是谁，评论他们的号衣，还问他们看管的马是不是可以出卖。然后，我让马在街上遛上两圈儿，尽管挑不出什么毛病来，我还是说马嚼子有点不对头，教

佣人应该怎么修才好。谢天谢地，我碰到了多次机会来干这种事儿。那两位贵人听得入迷了，据我看他们好似在思量：“这个夸夸其谈的土老财是谁呢？”他们中间一个胸前有一枚骑士团的徽章，另一个带着沉甸甸的钻石胸链，这也就是说他们徽章也有了，领地也有了。我说我在为自己和我的一个堂兄弟搜求好马，因为我俩已经报名参加一次赛马了。

我们抵达普拉多公园。进去的时候我踏下马镫，转过脚跟开始散步。我把斗篷搭在肩上，帽子拿在手里。大家都瞧着我。有人说：“我看到过这人没骑马走路来着。”有人说：“哎哟，这骗子可够抖的。”我装做没听见似的走了过去。

那两位贵人来到一辆坐着太太小姐的马车旁边，要我陪她们聊一会儿。我让他俩站到小姐们坐的那一边，自己呆到了她们的母亲和姑母的那一边。那是一对令人愉快的老太太，一个约莫50岁，另一个没有到这个点数^①。我给她们灌蜜糖，她们高兴地听着，因为女人不管年纪有多大，总是喜欢听奉承话的。我答应送礼物给她们，问她们有关姑娘们的情况，她们说她俩还没出嫁：这情况从她俩谈话的神态就可以猜得出来。我说了句得体的话，说我希望长辈能给她们找个好人家。“找个好人家”这话儿，她们听着很是舒服。她们接着问我在首都作何消遣。我告诉她们说，我是从爹妈身边逃出来的，因为他们贪一大笔嫁妆，要我违反自己的意愿娶一个又丑又笨又没教养的女人。我说：“不瞒两位夫人说，我宁可娶个穷得丁当响的有教养的姑娘，也不愿娶个财大气粗的犹太女人。老天保佑，我作为长子继承的遗产每年收入有四千杜卡多。要是我打赢了一场看来对我有利的官司，那我就什么都不缺了。”那位姑妈听了这话立刻叫嚷道：“啊，先生，

这里巴勃罗斯想的是玩牌的点数，意即“没那么大年纪”。

我多么佩服您哪！您要娶就得娶个您中意的、门第高贵的姑娘我跟您说，有许多很有钱的人来向我侄女求婚，可他们出身并不高贵。尽管我不很阔气，可我也不愿意把她许配给那样的人家。我侄女穷是穷，她的嫁妆只有六千杜卡多，可她的门第比谁也不会差到哪里去。”

“这我非常相信。”我说。

这时，姑娘们中断了她们同我那两位朋友的谈话，问他俩要点心吃。

他俩面面相觑，
两人都心头发怵^①。

我看到机会来了，就插进去说可惜我的小听差不在身边，不能派他们回家去搬两箱点心来。我有这番好心，她们向我表示谢意。我邀请她们第二天到著名的“乡村之家”公园去，我要为她们备好冷餐。她们立刻接受邀请。她们把自己的住址告诉了我，还问了我的住址，然后坐马车走了。我跟我的两个同伴也动身回家。他俩看到我请客吃野餐很是慷慨大方，也就喜欢起我来了，为了向我讨好，邀请我当晚跟他们一道吃晚饭。我辞谢了一下，但又不过于坚持，跟他俩一道吃了晚饭。晚餐中间我几次派人去找我的佣人，并且发誓说我要辞退他们。10点了，我说我跟一位夫人有个约会，请他们原谅我早走一步。我跟他们约好第二天下午在“乡村之家”公园见之后，走了。

这是仿一首有名的歌谣《堂阿隆索·德·阿吉拉尔之死》中的两句，那歌谣说的是西班牙皇帝费尔南多派他的将军去战劲敌。将军们“彼此面面相觑……一个心头发怵”，只有堂阿隆索挺身前往。当时人们喜欢在作品甚至谈话中插进几句歌谣，这里是一个例子。

我把马退给了租马的再走回家，看到同伴们在玩“摸四张”^①。我向他们讲了发生过的事情和定好了的约会。我们商量好一定把冷餐送去，在这件事情上花两百雷阿尔。我们商量好后就上床睡觉了。我得承认我整晚都没合眼，因为我在盘算怎么来用那笔嫁妆：我拿不定主意的是究竟用它来建所房子好呢，还是拿它去放利钱好。我不知道怎么才合适，怎么才对我最有利。

摸四张，一种纸牌戏，以集到四张不同花色的牌为赢。

第 二 十 章

故事情节继续发展，还发生了一些 其他的事情，我显然倒了霉

天亮了。我们起来想法子找佣人、杯盘碗盏和冷餐。最后，由于钱能够把谁都使得动，谁也不会不敬重钱财，我买通了一位贵族的餐具保管人给我提供餐具，并由他和另外三个佣人来侍候。我们上午把一切都备办妥了，到下午我去租了一匹小马，按约定的时刻朝“乡村之家”出发。我的腰带上插满了做备忘录用的文件，短外套的六颗纽扣敞开着，有的文件露了出来，俨然是大富翁的气派。我抵达的时候，女士们和先生们都已经来了。女士们对我十分亲近。两位贵人为了跟我拉近乎，竟对我以极其亲密的“你”相称。我曾经告诉他们说我叫堂费利佩·特里斯坦，这样他们成天价地这边叫堂费利佩，那边也叫堂费利佩。我跟他们说，我正忙着办皇帝陛下的差事和清理我的遗产的账目，忙得甚至担心会爽约不能前来了，因此只给他们草草地备了一顿薄餐。这时，餐具保管人带着盘碟、饮食和乱七八糟的家什来了。那几位女士和先生就在一旁一声不吭地瞧着我。我吩咐那保管到餐厅去把餐桌布置好，而我们则去鱼池旁溜达一会儿。那两位老太太走近我身边来，拣好听的话奉承我。使我感到高兴的是看到两个姑娘没带面纱，因为我打从出生起，从来也没看到像我看准了想要娶过来的那人儿一般的天生尤物。她肤色白里透红，头发金黄，小嘴里排着一口整齐的细牙齿，鼻梁端正，眼睛细长，瞳

人儿墨黑闪光。她长得高高的，生着双美丽的小手。另外那个长得也不赖，可有点轻佻，我怀疑她已经跟人亲过嘴儿蹭过鼻子了。我们走到鱼池边观赏了风景。从我那意想的未婚妻天真的谈话来看，她要是生在希律王^①时代，说不定有做枉死鬼的危险。可是，我娶亲不是要找个什么顾问或者丑角演员，而是要跟她们睡觉的。要是她们聪明过人可是长得一脸丑相，那我就好似跟亚里士多德、塞尼加或者一本书一道睡觉。我想得到她们，就是因为她们正好适合我做床上功夫嘛。我们走到餐厅旁，路过一个树枝棚的时候，有根树枝勾住了我衣领的镶边，把它扯破了一点儿。那姑娘走过来，用银针把它缝好。她妈叫我改日把衣领送到她家去，由堂娜安娜也就是那姑娘来把它补好。我把一切都安排得完美无缺：午餐极为丰盛，热食与冷盘杂陈，正菜和甜点俱备。

我们吃喝得非常愉快。我殷勤款待几位女士，她们也尽量奉承我。散席时，我看到有位贵人由两个佣人相跟着从花园中走了过来。我看出他想不到是我原来的东家堂迭戈·科罗内尔。他走到我身旁来，由于我衣冠楚楚，他只是瞪着眼瞧我。他同夫人们谈话，对她们以表姐妹相称，一面谈一面还是不住地瞧我。我这时在跟餐具保管谈话。另外两位是堂迭戈的朋友，这时跟他亲热地聊了起来。我后来知道他向他们打听我的姓名，他们说我叫堂费利佩·特里斯坦，是一位非常高贵而富有的贵人。我看到他在胸前画了十字。最后，他当着大家的面走过来对我说：“请您原谅，我在听到您的名字之前，以为您是个跟现在的您完全不同的人。我从没看到有谁跟您似的像我在塞哥维亚的一个佣人了，他名叫巴勃罗斯，是理发匠的儿子。”大家哄然大笑，我极力故作

^① 希律王（前73?—公元前4年）犹太国王，在位期间为公元前37年至公元前4年，以残暴闻名，见《马太福音》。

镇静，防止绯红的脸色泄漏天机。我说我倒想看看那个人，因为早先也有许多人告诉过我，我跟那人长得相像极了。“哎呀！”堂迭戈说，“岂止是相像呢。从身段高矮和言谈举止来看，我从来也没看到过有这么相像的人。我说，先生，这真是奇怪极了，我从来也没见过两个人长得这么相像的怪事儿。”这时，那两位老太太说，一个这么高尚的绅士，怎么可能跟那个那么低贱的流浪汉相像呢。为了不让人家对她们这话生疑，她们中间一个说：“我对堂费利佩十分了解。我丈夫是他的好朋友，就是他在我丈夫的请求下留我们在奥卡尼亚住过。”我领会了她的暗示，就说我虽然能力有限，可不管在什么地方都愿意为他们效劳。堂迭戈对我表示友好，说他把我当成理发匠的儿子侮辱了我，请我原谅他，而且还补充道：“您怎么也不会相信，先生，那人的妈是个巫婆，爹是个贼，叔叔是刽子手，而他自己是世界上最卑鄙最可耻的小人。”我听了他当面这样侮辱我的话感觉如何呢？尽管我极力掩饰，可还是像受火燎似的感到难受。我们决定回城。我和两位新朋友告别走了，堂迭戈和女士们一道上了马车。他问她们对这顿野餐和对同我在一起的印像如何。那母亲和姑母告诉他说，我如何是一年有多少杜卡多收入的继承人，又如何打算同安尼卡^①结婚。她们说他可以去了解这件事，他会看到这事情不仅办得正确，而且还会使他们整个家族门第生辉。他们就这么谈着回到了他们坐落在圣费利佩区阿雷纳尔街上的家。

我们三人一道，像前一天晚上一样回到了他们家。他俩邀我玩牌，想赢我的钱。我了解他们作弊的诀窍，坐下来陪他们玩。他们拿出一副做了手脚的牌来，我开头输了几手，可是接着就使出我的招数来，赢了大约 300 雷阿尔，然后辞别回家了。

我在家里找到了我的朋友布兰达拉加斯硕十和佩洛·洛佩斯。他俩在掷骰子研究骗人的花招，一看到我就停了下来，急切地问我事情进行得怎样。我耷拉着脑袋，愁眉苦脸地对他们说了我所处的困境，告诉他们我怎么碰上了堂迭戈及其以后的遭遇。他们安慰我，劝我继续装假，把想干的事情继续干下去，无论如何也不要打退堂鼓。

这时候，有人告诉我们，邻舍药剂师的家里有一场沙弥斗罗汉的牌局。当时我玩那种牌已经玩得相当顺手，因为我知道很多作弊的诀窍，而且有副做了手脚的牌。我决定要去宰他们（也就是说要去把他们的钱赢光），叫我的朋友先走一步。他们走进赌场，问在场的人是不是愿意跟一位本笃会的修士赌一场，那修士身患疾病，是来治病的，住在他堂姐妹家里，身边带有许多钱。赌客们听了这话睁大眼睛说道：

“让那修士就来吧，欢迎他来。”

“他是个担任神职的严肃的人，”佩洛·洛佩斯回答道，“他既然云游在外，就想要玩玩，当然主要是为了要找人谈谈话。”

“来吧，管他要什么哩。”

“慎重点儿，别再让外人进来了……”布兰达拉加斯说。

“不用再谈了。”户主说。

他们完全相信了这番骗他们的话，以为明白了事情的原委。我那两位信徒回来了，那时我头上已经戴好了便帽，身上披上了本笃会修士的法衣，鼻梁上架着眼镜，连鬓胡子经过修剪增加了几分气派。我极为谦恭有礼地走进去，坐下来开始玩牌。牌桌上三家结成一伙来算计我，开头他们玩得很顺畅，可到头来三家都败下阵来，因为我比他们更精于此道。我的手法是那样高明，三个钟头过后，我赢得了 1300 多雷阿尔。我给了头钱，一面念着“赞美天主”告辞，一面嘱咐他们说不要因为我赌博了就议论纷

纷，这不过是消遣消遣而已。那几个把钱输光了的赌棍咒天骂地；我再度告辞，跟同伴们一道走了。

我们夜里一点半回到家，分过赢得的钱之后上床睡觉。在发生了以前的倒霉事之后，这给了我一点安慰。

第二天一早我起身去租马，可是发觉马都租出去了，我这才知道还有许多像我这样要租马骑的人。步行似乎难为情，在当时尤其是这样。我朝圣费利佩教堂走去，沿途碰上一个律师的佣人牵着匹马在等他的主人，他主人刚刚下马去望弥撒去了。我把4个雷阿尔塞到他手里，叫他趁他主人在教堂这会儿让我骑着马在阿雷纳尔街遛两圈儿。他答应了，我骑上去沿街遛了两趟，什么人也未见着。遛到第三趟的时候，堂娜安娜正朝外瞧。我看见了，想向她献殷勤。我既不是个好骑手，又不懂这马放刁的脾性，冒冒失失地给了它两鞭，同时拉紧缰绳。那马首先腾起前蹄，随即又抛蹶子，再刷地奔跑起来，把我摔到了一个水坑里。我给一群跑上来的小孩围着，当着我的意中人的面出了丑。我看到自己落到这般地步，就骂骂咧咧地说：“啊，婊子养的，你并不是匹好马，别跟我来这套把戏了。人家告诉过我这畜生的刁劲儿，我得治治它。”

马不一会儿停住奔跑，那佣人把它牵过来，我又骑了上去。堂迭戈住在他表姐妹家，这时闻声来到了窗口。我一看到他，脸色就变了。他问我是不是摔伤了，我尽管有条腿摔坏了，还是说没事儿。那佣人叫我快点走，他怕他要去法院的主人出来找不着他。我真是倒霉透了，因为正当我在马上听他对我说我们得走的时候，那个蹩脚律师从背后走过来了。他认出了他的马，就扑过来挥拳打他的佣人，高声责骂他怎么这般放肆，竟敢把他的马给别人骑。最糟糕的是，他转身怒气冲冲地叱责我叫我赶快下马。这一切都发生在我的意中人和堂迭戈的眼皮底下，我羞愧得无地

自容，比当众挨顿鞭子还要难受。我看到两桩这么大的倒霉事儿在巴掌大的一块地方接连发生，心里感到万分不是滋味。我终于只得下马，律师骑上马走了。我为了要把这桩事情掩饰过去，站在街头同堂迭戈谈话。我说：

“我从来也没骑过这么糟的畜生。我那匹黄马在圣费利佩教堂那边，它跑起来的时候可难得驾御。我说我能叫它奔跑再带它刷地停下。人家跟我说那边有匹马我不可能制服，也就是律师的那马。我想要试试看。您可想像不到它背脊有多硬，又配上副那么糟的鞍子。我没给它摔死真是万幸。”

“是这样，”堂迭戈说，“可是，您那腿看来摔伤了。”

“是的，腿是受了点伤，”我说，“因此我想去找我那匹马。”

姑娘相信我讲的是真话，对我落马深表同情；可堂迭戈对律师的吵闹生了疑心，这成了我倒霉的主要原因，尽管我还碰到了许许多多其他的不幸事故。那当中最倒霉的是，我接受的遗产和赌博赢来的钱，除了身旁带着 100 雷阿尔之外，全都用个手提包盛着搁在箱子里。我回到家去找那箱子，发现我的好朋友布兰达拉加斯和佩洛·洛佩斯把箱子扛走不露面了。这是个致命的打击，我心慌意乱，不知如何是好。我自己对自己说：“该死的，谁叫你依靠不义之财！钱财怎么来，又会怎么去的。真倒霉！我怎么办呢？”我不知道是该去找他们呢，还是该去向警察局报案。报案看来不妥，因为如果警察把他们抓了起来，他们准会把我穿上法衣行骗的那码事和一些其他的事情都倒出来，那我得上绞架。找他们呢，我又不知道从哪儿找起。

最后，我考虑到结婚后可以用嫁妆来弥补。为了不把结婚的机会也丢掉，我决定趁热打铁，抓紧办成这事儿。我吃罢饭，到下午租了匹马，骑上朝我意中人的街上走去。由于我没带佣人，而又不能没有佣人就过街，就在进入那条街道之前的街角上等

着，等到有个像佣人的家伙走过来，我就跟在他后面进街，让他充当个并非佣人的佣人。走到街尾，我又藏在另一头的街角里，等另一个像佣人的人露面。

我不知道是由于堂迭戈深信我是他所一直怀疑的流浪汉呢，还是由于他对有关那律师的马的那回事起了疑心，还是由于什么其他原因，总之他开始打听我是谁并且靠什么生活，对我暗中进行监视。他干了许多事，终于通过人间最奇特的途径了解了真实情况。我接连通过热烈的书信催着结婚，他被想要赶紧办完这桩婚事的女眷们逼得不耐烦了，就外出找我。他碰上了弗莱奇利亚硕士，也就是我跟那帮贼混在一起的时候曾经请我吃饭的那个人。他对我把他扔在一旁不管了很是恼火。他跟堂迭戈谈话时，知道了我曾经是堂迭戈的佣人，就把我怎么耍弄了他，把他两天前怎么碰上我骑着高头大马，还对我说我怎么要娶亲赚一大笔钱财的情况，统统告诉了堂迭戈。堂迭戈不再等下去了，他在动身回家的路上，在太阳门碰上了我的两位贵人朋友，就是挂着徽章和佩着钻石链子的那两位。他把发生的情况告诉了他们，叫他们做好准备，晚上看到我的时候把我揍个鼻青脸肿，还说他要把他穿的斗篷让我换上，好让他们容易把我辨认出来。他们商量好了以后，在街头碰上了我。那三位把他们的密谋掩饰得那么天衣无缝，我还以为我们当时是最好的朋友了哩。我们高兴地闲聊着，商量晚上该怎么玩才好，就这样一直聊到了晚祷时分。那时，两位朋友告别走了，我和堂迭戈留下来向圣费利佩教堂走去。我们走到和平街街口时，堂迭戈说：

“堂费利佩，咱俩换换斗篷好吧，我想经过这儿的时候不要让人家认出来。”

“很愿意。”我说。我毫无防备地把他的斗篷接过来，把我的给了他。我全力支持他，可他却要暗害我。他说他得独个儿走，

叫我也自个儿走。我刚跟他分手，就倒霉地碰上了两个为了个女人在等候着堂迭戈要揍他一顿的人。他们从那斗篷误认我是堂迭戈，就扑上来使棍棒雨点般朝我头上和背上乱打。我叫喊起来，他们从我的声音和面貌辨认出我不是堂迭戈，就逃跑掉了。我挨了一顿狠揍留在街上，想法子极力遮掩头上的三四处棒伤。我停下来一会儿，害怕踏进我那姑娘住的那条街去。最后，12点到了，那是我向姑娘献殷勤的时候。我来到了那家门口，按堂迭戈的指使在等候着我的两个人当中的一个，抡起棍棒朝我两腿扫来，把我扫翻在地。另一个走过来，从左耳到右耳在我的脸上拉了一道口子。他们脱下我的斗篷，把我抛在那儿对我说：“这就是出身低贱的骗子手的报应！”

我叫嚷起来，叫喊着“救命”。我不知道打我的是谁，但是从他们对我说的那句话来看，我怀疑他是受过我用宗教法庭的诡计坑骗的房东，要不就是我愚弄过的监狱看守长，要不就是我那些逃跑了的伙伴。我估摸着有那么多人可能给我一刀子，终于不知道归罪于谁了，可我从来也没有怀疑到堂迭戈头上，没想到这事情是他干的。我由于不知道干这种下作事的是谁，就叫喊着：“抓贼呀，抓抢斗篷的贼呀！”警察听到我的叫声跑过来把我扶起。他们看到我脸上有一处一手长的刀伤，看到了我没有了斗篷，又不知道是谁干的事，就带我去治伤。他们把我送到个理发匠家，由那人替我把刀伤缝好。然后，他们问我住在哪儿，再把我送回家。

我躺了下来，整夜心绪不宁。我的脸被分割成了两半，两腿给棍棒打得连站都站不起来了。我遭了抢劫，遍体鳞伤，看来既不可能追随我的朋友，又不可能再为结婚的事奔忙；既不能再呆在首都又没法离开这里了。

第二十一章

关于我治伤的事和其他的奇闻

第二天一早，女房东来到我的床头。她是个上了年纪的老太太，已经过 55 岁了。她手里拿着串大念珠，脸庞皱纹密布，就像是用干果或胡桃做的。她在当地颇有名气，惯于搂着自己的美名儿连同所有想消消火的男人睡觉。人家管她叫“领路儿的”玛丽娅。她出租房子，还充当别家出租房子的经纪人。她家整年不缺房客。她教导姑娘们怎么遮掩自己，那是很有趣儿的课程。她教她们的头一件事，就是怎么露出脸上美的地方给人看。她教长着口好牙齿的姑娘老是笑，连参加葬礼时也不例外；教长着好手的怎么摆动双手；教金黄头发的姑娘怎么晃动头发，怎么从头巾和帽子里露出一绺秀发来。长着漂亮眼睛的姑娘，要学会飞眸流盼，轻闭眼睑来显露倦意，眼睛向上看以示高贵。至于说到化妆，有时候黑乌鸦似的女人来找她，她把她们的脸庞作过一番修饰之后，她们回家时脸色雪白，连自己的丈夫也认不出她们来了。她的拿手好戏还是把破了身的姑娘修补成处女。我在她家只住了 8 天，就看到她专门干这些事情。更加有意思的是，她还教她们怎么诈骗男人的钱财，教她们说些什么动听的话。她还教她们怎么索取珠宝首饰：小姑娘要利用自己优美迷人的风姿，少妇有权索债，老太太则应该得到人家表示尊敬的礼物。她教她们怎

按当时习俗，妇女外出常用头巾遮掩面部。

么干脆要银钱，怎么讨项链和戒指。有时候，她提到她在阿尔卡拉的同行比达尼亚太太，和在布尔戈斯的同行普拉西奥萨太太，她们都是诓骗这个行当的行家。我之所以说这番话，是让人家看到我落到了什么人的手里而对我产生怜悯之情，而且对她跟我说的话能多加思考。她爱讲谚语，用这么些话开了腔：“堂费利佩，我的孩子，只收不种，坠落陷阱；有多少尘土化多少泥；办多少次婚礼备多少个喜饼儿^①。我不了解你，也不懂你的生活方式。你还是个孩子，干些荒唐事本来不足为奇，可你没有看到，咱们尽管睡着觉，也是在朝坟墓走。我是黄土堆里的人了，因此有资格跟你说这番话。人家告诉我，你不知道怎么就挥霍掉了百万家财，这是怎么回事儿呢？你到城里来以后，一会儿是学生，一会儿是流浪汉，一会儿又成了贵人，这是怎么回事儿呢，难道不都是结交朋友的缘故吗？你告诉我你跟谁走，我就能告诉你你是个什么人，每只羊儿都有自己的伴儿嘛^②。孩子，你得知道，从手边到嘴边，还能撒掉一碗汤^③。来吧，小傻瓜，要是女人搅得你五心不定，你知道得很清楚，我是这块儿专卖这种好货的主儿，我就靠做这种生意过日子。我的孩子，你最好别今儿跟这无赖、明儿跟那流氓跑，去追个什么糖衣苦果，寻个什么粉黛夜叉。你围着妞儿裙边转，妞儿把你骗^④。我对你说，要是你早把这事儿交给我操办，那你会省了许多杜卡多，因为我不是那种贪财的人。凭我死去下葬了的祖先起誓（我希望他们都得的是好死），你还欠我的房钱，我如果不要买点蜡烛和草药，本来是不会就向你讨账的。”她不是个药剂师，可是在制点药。如果人家给她的

三句西班牙谚语，含义为“种瓜得瓜，种豆得豆”。

② 西班牙谚语，即“物以类聚，人以群分”。

西班牙谚语，含义为凡事难于十拿九稳。

④ 西班牙谚语

手涂上油，她就能给自己全身涂上油，到晚上从烟囱里飞走^①。

我意识到她的这一大篇谈话和说教，落脚点是在要钱上面（要钱是她的主题，她最后落到这一点上，不像其他人一样开门见山地提出来）。我对她来看我并不感到惊奇，打从我成了她的房客起，她就没来看过我，除了有一天她要向我解释一桩事情来过一次。她听说人家告诉我说她会巫术，有一次警察要来抓她，她化成烟躲过去了。她来向我说明这全是误会，因为人家说的是另一个也叫“领路儿的”的女人。有了这么多“领路儿的”，咱们大家都要迷路可就不足为怪了。

我把欠她的钱数了出来。我刚要把钱付给她的时候，同我结下不解之缘的倒霉事儿就来了，魔鬼总是忘不了要来跟我纠缠。由于她跟人家姘居伤风败俗，警察鬼使神差地正好在那时候进来抓她，他们探悉她的姘头呆在她家。他们进到我房间里来，看到我在床上，她又跟我在一块儿，就对我们两个展开进攻，狠狠揍了我几拳，还把我拖下床来。另外两名警察把她紧紧抓住，说她是巫婆和拉皮条的。一个女人过着我前面说过的那种生活，谁不会这么想她呢。她的姘头是个卖水果的，那时候呆在内屋。他一听到警官的叫喊和我的哎哟声，就想夺路逃跑。警察们看见了他，从另一个房客那儿知道了真实情况，就追上去把那流氓逮住，把被揪掉了头发挨了打的我放开了。我尽管受了折磨，可是对那帮流氓向“领路儿的”说的话还是忍不住要笑。有人瞧着她说：“您戴着一顶主教法冠该多好看，大娘。我看到人家朝您扔几千个萝卜打您，真会怪高兴的。”另一个说：“市长已经搜集好了羽毛，好给您打扮一番让您出出风头。”最后，他们把她那流氓姘头带进来，把两个人都捆绑好，向我道了歉就撒下我走了。

就是说房东是巫婆，干的这一套是巫术。

我看到我那好房东罪有应得，心里舒服了点儿。这样，我关心的就只有到时候能站起来去朝她扔烂橘子了，可是从留在那家的一个女佣人告诉我的一些情况看来，我怀疑能否把她关住，因为她对我说，不知道为什么她会飞，还讲了其他一些不合我口味的东西。我在那家养伤呆了 8 天，可是还不能出门。我脸上缝了 12 针，还得使一对拐杖才能走路。

我一文不名，因为留下的 100 雷阿尔都花在医药和食宿费上了。我既然没有钱了，为了要不再花钱，就拄着两根拐杖出门去，把我的衣服、皱领和紧身坎肩儿都卖了，那都是上等料子缝制的。我拿卖衣服的钱买了一件旧山羊皮上衣，一件粗麻布坎肩，一件打了补丁的长外套，一对粗笨的裹腿和一双大皮鞋。我头上戴顶破呢风帽，脖子上悬挂着个铜基督像。一个精于乞讨这个行当的乞丐，教给我用痛苦的声调和词语求乞。这样，我就在街头干起这项营生来了。我把剩下的 70 雷阿尔缝在坎肩儿里，就这样做起叫化子来，对自己乞讨的口才还满有把握。我一连 8 天就这样在大街小巷嗥叫着，乞怜的声调凄楚动人：“好心的老爷太太，上帝的仆人，您给我这可怜的残废人开开恩吧，我活着活儿干不了哇。”这是我在工作日说的词儿，可一到节日我就用另一种腔调了：“忠实的基督徒，上帝的善男信女，为了天国的公主、天使们的皇后、上帝的母亲，给这可怜的跛子一点施舍吧，他的伤残全是上帝安排的。”我接着停顿了一下（这停顿能产生好效果），然后再说：“我过去在一个葡萄园里干活儿，在那倒霉的时刻，在恶浊的空气里，手脚给绊坏了。我过去像你们一样健康强壮，伟大的上帝保佑你们永远健康。”

这样，铜子儿就纷纷落到我手里，我赚了许多钱。一个断了双臂缺了条腿的丑八怪孩子，坐在一辆双轮车里沿我走的街道，用怪难听的声音乞讨，讨得的钱比我多。要不是他抢了我的生

意，我是可以赚得更多的。他放开喉咙叫着，叫到末了声音尖锐刺耳：“耶稣基督的奴仆，记着上帝怎么处罚我的罪孽。您对穷人行行好，上帝会报答您。”他接着说：“看在基督的面子上，行行好哇！”他得的钱多极了。我注意观察，学着他的腔调叫化，果然能博得更多的怜悯。最后，我改了说词儿，得到了很大好处。

我把两腿塞进一个皮袋子里捆起来，支着两根拐棍儿跳着走。我跟那个地区的一个叫化子一道，睡在一个外科医生的门廊下。他是个叫化头儿，是天主创造出来的最大的无赖，赚的比谁都多，富极了。他的小肚子鼓着个很大很大的假疝气包。他用绳子把胳膊朝上系起来，看上去好像整个手都瘸了，还肿得发了炎。他脸朝上躺着，把肿得像大皮球似的假疝气包腆出来，哀叫着：“您瞧我多可怜，瞧瞧上帝是怎么惩罚他的奴仆的。”要是有个女人走过，他就说：“啊，漂亮的太太，愿上帝与您同在！”由于他这么讨好，女人大都给他施舍，而且还故意要经过那儿，尽管走的并不顺路。要是有个军人经过，他就叫：“啊，长官！”要是随便有个什么人走过呢，他叫：“老爷！”要是有人坐马车经过，他就叫：“大人”，叫：“贵人阁下！”要是来的是个骑骡的教士，他称：“神甫老爷。”总之，他拍马屁的本事练到了家。到节日他有不同的乞讨方式。我跟他成了很要好的朋友，好到他告诉了我一个秘密，不几天我们靠它弄了许多钱：这就是说，那乞丐手下有三个小孩，他们沿街乞讨，还偷能下手偷到的东西。他们把东西都给他，由他做窝主保藏。此外，他还跟两个拿着教会讨布施的箱子讨钱的孩子结成一伙，分他们从箱子里偷出来的钱。

我受了这个能干的老师的教诲，还承他把几个孩子交付给了我。不到一个月，我就攒下了 200 多雷阿尔。最后，他想要跟我合伙坑人，就把乞丐能想到的最妙的诀窍和最巧的骗术告诉了

我。我们俩于是动起手来。这就是说，我们每天偷四五个孩子，等到有人喊叫他们的时候就出来问孩子的特征，接着说：“哎哟，先生，我在某时某刻碰上了他。要是我来不及时，一辆马车早把他轧死了；他在我家哩。”我们把孩子给了要找他的人，得到了一笔报酬。我们这买卖生意兴隆，不久我就弄到了 50 多埃斯库多。这时，我的两腿已经好了，可我还是包扎着。

我打定主意离开首都到托莱多去，那边我不认识谁，谁也不认识我。我买了一件棕褐色外衣、一条皱领和一把剑，跟我前面说过的那乞丐巴尔塔萨告别，找客店住下想法子到托莱多去。

第 十 九 章

我怎么成了戏子、诗人和修女的情人 对修女的性格我有精彩的发现

我在旅店里碰上了个要到托莱多去巡回演出的戏班子，戏班子有三辆马车。上帝保佑，戏子中间有个是我在阿尔卡拉念书时的同学。他辍学了，当上了戏子。我对他说我想到托莱多去。他几乎认不出带着刀伤的我来了。他看到我脸上拉开那么一大道口子，只是连连画着十字。最后，由于我使了钱，他同我成了朋友，还说服其他人让我跟他们一块儿走。我们一行男女混杂，女人中间有个主要的舞蹈演员（她还在剧中演女王和其他重要角色），看上去是个小骚货。她丈夫凑巧坐在我身旁。我一心只想着要爱她，占有她，没有考虑是在跟谁说话。我对他说：“请您告诉我，咱们使什么法子能跟那女人聊聊，我跟您在她身上可以花那么二三十埃斯库多，我看她美极了。”那位好人回答道：“唔，我谈这事儿不合适，因为我是她丈夫，这事儿我没法谈。可是不带感情地说——也没什么能叫我动感情的了——在她身上花多少钱都值得，因为世界上别的地方可没这么块好肉，也没这么个好玩的小妞儿了。”他说过这话后，就从马车上跳下去，坐到另一辆马车上去了，看来是要给我跟她攀谈的机会。我觉得这人的回答很好笑，意识到这种人就像某个流氓故意歪曲圣徒的话

所说的，应了圣保罗的训戒：有了妻子就像没有妻子似的^①。我乘此机会跟她攀谈起来，她问我要到哪儿去，还问了我一些有关我的经历的问题总之，我们交谈了很久以后，约定到托莱多再敲定那事儿。

我们一路旅行很是愉快。也许我要开始演《圣阿莱霍》^② 这剧中的一个角色。我从孩子时候起就记得那部分台词了。我念台词念得那么好，戏子们就喜欢起我来。我把我所遭受的七灾八难告诉过戏班子中我那位朋友。班主从他那儿知道了那些情况，就问我是不是愿意跟他们一块儿干，他把草台班子演员的生活描绘得天花乱坠。我那时正要找个依靠，而且又喜欢上了那妞儿，就同意跟班主干两年。我跟他签订了合同，他就给我补助，并把角色分配给我。我们就这样抵达了托莱多。

他们给了我三篇颂词叫我背下来，还分配给我扮演老头的角色，因为我的声调适宜于演这种角色。我做了很充分的准备，首次登场念了这开场白，开场白说的是一条船像所有毫无防备的船一样遇难了。我念了“到这儿就到了港口”，把观众叫成为“热心的观众”，请求他们保持安静并原谅我们演出中的缺点，然后退场。观众为我叫了几声好，我首次登场演出看来还行。

我们上演了由团里一个戏子写的一出戏。我对戏子能成为诗人感到惊奇，因为我原以为只有聪明博学的人才会写诗，像戏子这么无知的人是不会写的。可而今写诗已经成了时髦，没有哪个戏班子的班主不写戏，没有哪个戏子不写关于摩尔人和基督徒的

① 《新约·科林多前书》第七章。圣保罗的训戒是：“时候减少了。从此以后，那有妻子的，要像没有妻子。”

② 1579年阿尔卡拉版《基督教诗歌总集》中，收有胡安·洛佩斯·德·乌贝达著《圣阿莱霍》一剧。

③ 颂词：当时戏剧开场前由演员念诵的台词，叙述某个事件，颂扬剧团演出的城市，最后请求观众欣赏上演的戏剧，有点像我国旧戏中的“打加官”；老头的角色直译等于是中国旧戏中的“须生”。

整脚剧本我记得早些时候，如果不上演著名的洛佩·德·维加和拉蒙^①的剧本，那就没有其他什么剧本可以上演了。话说回来，我们第一天上演那戏，没人看得懂。第二天再上演那戏，天主保佑，幸亏剧情以战争开头，我上场时披上了盔甲，手臂上挽着个护胸盾。要不是那样，我在雨点般飞来的烂槲栎^②、白菜帮、烂黄瓜的攻击下，准会跟其他人一样被砸得死去活来。我从来也没见过这么凶猛的一场暴风雨。那场戏也该受这样的对待，因为它无缘无故地让一个穿着隐士服装的诺曼底君主上场，还塞进两个侍从来插科打诨，而一团乱麻般的情节的结局又无非是人人结婚，皆大欢喜。我们终于得到了该受的惩罚。我们大家都对那位诗剧作者没个好脸色。我主要提醒他注意我们是怎么逃了命的，要他从中吸取教训。他对我说他敢发誓，整个剧本都不是他写的，他只不过是这儿偷一段那儿偷一段，再拼成一件乞丐的百衲衣罢了，坏就坏在拼凑缝制得太糟糕上面。他向我承认说，对写戏的戏子说来，剽窃来的东西——都能物归原主，因为他们可以尽量利用他们演出过的角色的材料，而那是十分容易的。为了赚三四百雷阿尔，他们就愿意去冒风险了。另外他还告诉我，戏子们走遍各地，剧作家给他们念自己的作品。他们把剧本借来看，还把剧本带走，加上些蠢话，删去点精彩的句子，就说那是自己的作品了。他告诉我说，哪个戏子都不知道用什么旁的法子写出几句诗来。

我看这办法倒不坏。我承认我也想试试，因为我有点诗人气

① 阿隆索·拉蒙修士，是个除克维多称赞之外还曾为塞万提斯和洛佩·德·维加所称赞的诗剧作家，他写的剧本在17世纪初可能频繁上演，但他留下来的少数剧本质量并不高，也许有重要剧作已经遗失。

② 一种落叶灌木或小乔木的果实，味酸，可制蜜饯。

质，而且对诗歌也颇有了解，念过加尔西拉索^①的诗。这样，我就打定主意一试身手。我就借写诗、演戏和向我的女戏子献殷勤打发着日子。我们在托莱多呆了一个多月，上演了好戏，弥补了早先的过失。我已经出了名，人家管我叫“阿隆塞特”^②，因为我说我名叫“阿隆索”；人家还管我叫“暴君”，因为我扮演这么个角色，得到了剧场中站着的普通观众^③的欢迎。我已经有了一套衣服，别的戏班子的班主在想把我挖走。我成了剧评家，评论着著名演员演技的得失。我指出皮内多表达的不足之处，赞扬桑切斯的演技稳重自然，说莫拉莱斯的表演还算可以。关于舞台装饰和布景的设计，人家都要征求我的意见。要是有一位剧作家来读他的剧本，我就是听这剧本的人。

我受到这种赞扬的鼓舞，终于尝试写诗，写出了一篇短短的歌谣，再写了个幕间短剧，看来写得还不坏。我不揣冒昧再写了个宗教戏。我就“玫瑰经中的圣母”这个主题来写戏，剧本就不能不谈神圣的事物^④。戏以笛号声开场，上场的有炼狱中赎罪的鬼魂和魔鬼，这在当时是很流行的。观众非常欣赏我写在诗句中的“撒旦”的名字，欣赏我以后就他是否从天庭降落所进行的讨论，以及诸如此类的东西。总之，我写的戏上演了，看来也受到了欢迎。

我现在忙得不可开交了，因为落入情网的人蜂拥而至，他们有的求我为他们的情人的眉毛写赞美诗，有的要我写眼睛，有的索取写手的十四行诗，有的讨歌颂头发的短歌。写什么我都定出

① 加尔西拉索·德·拉·维加（1501—1536），西班牙著名古典诗人，人称“西班牙的彼特拉克”。

② 阿隆索的昵称。

③ 这些观众的叫好和嘘声决定着出一戏上演的成败。

④ 克维多和塞万提斯对宗教戏从不同角度得出相同的看法。塞万提斯说：“再说宗教戏吧。戏里捏造了多少虚假的奇迹呀，多少伪造和附会的事呀！这个圣人的奇迹竟会归到那个圣人身上去！”（《堂吉珂德》第1部第48章）

了价钱。由于另有其他的商店，我为了拉顾客就把价钱定得便宜一些。村夫谣怎么样呢？教堂司事和给修女递信的人纷纷前来求我写这种谣曲。瞎子供养我则只需我写几雷阿尔一篇的祈祷文。我记得我当时写了一篇题名为《公正的法官》的诗，既严肃而又悦耳，使人听起来不觉为之动容。我给一个瞎子写了这首好诗，他以后把这诗安上自己的名字据为己有了。这诗开头的几句是：

圣子的母亲
圣父的女儿，
请给我圣洁的恩宠，等等。

我是头一个把诗节的末尾写成像布道词一般的人，这儿用上“恩宠”，那儿又用上“他的光荣”^①，我是在《得土安的俘虏》这一节诗中这么写的：

让我们诚恳地吁请
圣洁无瑕的上帝，
他看到我们真心实意，
就想赐给我们他的恩宠，
然后显露他的光荣。阿门。

我在这方面一路顺风，财运亨通，万事如意，因此我几乎想要租戏班子做班主了。我的房间布置得非常好。我为了要弄到便宜的壁毯，听了魔鬼的话花了二三十雷阿尔，去把酒馆里的破帷幔买来挂上。这壁毯比皇家的还好看一些，因为它破烂，到处都

克维多在此讥嘲西班牙剧作家胡安·佩雷斯·德·蒙塔尔万（1602—1638），他的《西班牙的第二个塞尼加》中有这些押韵的诗句。

可以看过去，皇帝老儿的壁毯挡着视线，什么都看不见了。

有一天，我遇上了一件很有趣的事儿。尽管那事儿对我来说并不光彩，可我还是说说。那天，我躲在房间里写戏，那是个小阁楼，我住在那儿，吃在那儿。有个女佣人端着吃的东西上楼，给我放在那儿。我有个习惯：一面写戏，一面像在舞台上似的表演，高声念诵台词。怪极了的是，就在那女佣人端着菜盘和杂烩砂锅上那又窄又暗的楼梯时，我在写一段打猎的戏，我一面写一面朗诵：

提防狗熊，提防狗熊！

它抓住了我，

就要上来向你进攻！

女佣人是个愚蠢的加利西亚姑娘。天知道她听到“就要上来向你进攻”是怎么想的呢？她以为这是真事，以为我在警告她有危险。她就逃跑起来，一慌神踩上裙子滚下楼梯，杂烩撒了，盘子都打破了。她急急忙忙跑到街上，叫喊说有头狗熊在吃人。我刚刚很快走出去，左邻右舍就蜂拥到我身边来了，问我狗熊在哪儿。我告诉他们这是那笨蛋女佣人闹出来的笑话，我不过是在念剧本里的台词，可他们都不相信。那天我没吃东西。我的同伴们知道了这件事，整个城市就都在谈这个好笑的故事了。我继续干诗人的行当，摆不脱不利处境，以后还碰到过许多这样的事情。

这时，我们的班主碰上了一件他这种人经常碰到的事儿。人家知道了他在托莱多混得不错，就逼他还乱七八糟的烂账，结果把他送进了大牢。因此，班子散了，同伴们各奔前程。他们想介绍我到其他班子里去，可说老实话我并不喜欢这个行当，我只是没旁的路走了才干上了这项营生的。而今我有了钱，不愁穿不愁

吃，就只想舒舒服服过日子了。

我跟大家道别，他们都走了，我认为不做戏子了就是摆脱了一种糟糕的生活。如果您不生气的话，我告诉您我成了个爱上了铁窗子的情人，说得明白点，我想做基督的死敌，也就是充当修女的情郎我早已有了一试身手的机会，因为有个修女看到我在一出圣体节劝世短剧中扮演使徒圣约翰，喜欢上了我，她本人就是属于圣约翰教团的我给她写了一些赞美她的小诗，那女郎偷偷摸摸地对我表示亲热因为我曾经骗她说我是个大贵人的儿子，她跟我说她惟一感到遗憾的是我是个戏子，还说她很可怜我。最后，我决定给她写了下面这封信：

“我离开了戏班子，这是为了让你感到高兴，而不是说做了件什么对我关系重大的事：对我来说，没有你做伴侣，有谁做伴侣也只是孤独。我现在已经完全属于我自己了，也就是完全属于你了。告诉我什么时候能来探访你，那我就会知道什么时候我能愉快幸福……”

有个递信的婆子把这短信递过去了。那漂亮的修女得悉我的新情况，不知道有多高兴。她给了我下面的复信：

“对于你的好运气，我在祝贺你之前等着你给我祝贺。我的愿望和你的幸运本来是一回事，要不是这样我就会很难过了。可以说，你终于恢复了自己的本来面目。现在就只盼你坚持下去，像我也要坚持下去一样。我怀疑今天是不是会有探视的机会，可你一定得在晚祷的时候过来，那时我们能够见面，然后就到探视的时间了。也许我能瞒过院长嫉嫉的眼睛。再见。”

我接到这信很是高兴，因为那修女实在是又聪明又美丽。我吃完饭后，穿上了我演戏扮风流公子的衣衫直奔教堂。我做过祷告，就开始扫视修道院铁门栅内的每条道路和每个角落，看她出来了没有。最后，上帝让我交好运，也可说是魔鬼让我交坏运，我听到了相约的信号：有人在咳嗽，我也就咳嗽起来，接连着一连串的咳嗽声，就像教堂里有谁撒了胡椒粉似的。最后，在我咳得疲倦了的当儿，有个老嬷嬷咳嗽着来到了铁门旁探头看我，我发觉自己倒了霉。咳嗽是个危险的信号，因为它是用来招年轻姑娘的，可对老修女也有种习惯的力量。有人以为他在招夜莺，可招来的却是只嘎嘎叫的乌鸦。我在教堂内呆了很长的时间，一直呆到晚祷开始，还听完了整个晚祷。难怪人家说修女的情郎是“虔诚的”痴情汉，因为他们得参加晚祷，而且永远处于盼望着的欢娱时刻的前夕，因为对他们来说，白昼永远不会到来。我不知道参加了多少次晚祷，我的脖子比做这场恋爱游戏之前伸长了两巴拉^①，就只是为了伸着去看她才拉长的。我成了教堂司事和侍童的好朋友，教区神甫也很照顾我。神甫是个富有幽默感的人，他走起路来身子挺得那么笔直，就像是吃下烤肉的铁叉撑起来了似的。

我去探视。尽管修道院的院子相当宽敞，到探视时候还像新戏上演的剧场里一样，要在 12 点以前派人去占地方^②，因为虔诚的教徒去的不少。我终于找了个地方呆了下来，可以看到情郎们的不同姿态：有的人一只手握着剑柄，一只手拿着念珠，目不转睛地瞧着，就像墓地里的石雕像；有的人天使般高举双手，张开两臂，承受着心灵的痛苦；有的嘴巴张得比喜欢乞讨东西的女

巴拉，长度单位，约合 80 厘米。

② 10 月到 3 月，露天剧场演戏下午两点开始，其他几个月 4 点开始，座位可以预订，但剧场 12 点前不开门。

人的嘴巴张得还大，可不说一句话，而只是敞开喉咙向他的未婚妻显示自己的心肠；有的背靠着墙，抵着砖头似乎要跟砖墙角较量气力；有人野马似的来回踱步，像是要显示男性的精力；有人手里拿着情书，像是猎人拿着肉在招猎鹰。爱吃醋的属于另外一帮：有些人聚成堆儿，一面笑着一面窥伺着姑娘们；有些人念着情诗还相互传阅；有的要刺激别人，拉着个女郎的手在修道院前的空地上来回走动；有人在跟私下捎来口信的女佣人谈话。这些情况发生在下边的院子里，上面修女们呆的地方也是够有意思的，因为探视的地方是一座到处是缝隙的小塔楼，砖墙已遭剥蚀，像格筛似的。每一个洞洞都成了好窥探的地方，杂乱无章地露出东西来：这儿可以看到一只手、一条腿；那儿是脑袋和舌头。另一面露出来杂货摊上的物件儿：这儿是一串念珠；那儿是一条小手绢；有的地方露出来一只手套，一条绿色丝带。有的修女在高声讲话，有的在咳嗽；有的像广场上卖帽子的那么做手势（伸手到洞里像在抓蜘蛛似的，手指从外面看来就像是蜘蛛在爬），还嗲声嗲气地跟外边的情郎打招呼。

夏天，情郎们不只是在太阳下受热，简直是在受炙烤。看到姑娘们那么冷酷无情，男士们又烤成那样，真是怪有趣儿的。冬天，我们中间有人呆得久了，受到湿气滋润，身子就像树似的生根发芽。我们每一场雪都不放过，每一场风雨也赶不跑我们。说到底，受这些罪就只是为了要瞧瞧铁窗和玻璃后面的女人，就像瞧瞧圣骨似的。要是那女人说话，那我们就好像跟笼子里的棕鸟在恋爱；要是她不说话呢，我们爱着的就只是一张画片儿。我们能得到的最大安慰只是摸摸手指，从来没有机会贴近。我们把头伸进铁栅栏里去，还对着墙洞献殷勤。这真是捉迷藏似的爱的游戏。但是，为了这些，我们得学会念祈祷文似的轻声细语，得忍受老嬷嬷的申斥、看门妇的颐指气使，以及转信姑娘随意编造的

谎言。最有意思的是，修女们还妒嫉修道院外的女人，说她们自己的爱才是真正的爱，并找出各式各样讨厌透顶的理由来证明这一点。

我终于管修道院院长叫“妈妈”、教区神甫叫“爹爹”、教堂司事叫“兄弟”了。随着时间推移，事物变迁，这一切都令人绝望了。门房要赶我，修女们要留下我，这使我感到很生气。我开始思忖：我为了入地狱花了多大的代价，而人家可以不花什么代价，还活在世上的时候就舒舒服服地进入地狱了。我意识到我受了折磨，我想入地狱不过是为了满足我的触觉而已。当我跟她谈话的时候，为了不让铁栅栏旁的人听到我的话，我总是把头尽量伸进到铁栅栏中去，弄得以后两天额上都留有铁条的印记。我说起话来就像在献祭仪式上讲道的神甫似的。谁看到我都要说：“该死的家伙，追修女的流氓”，还有些话就更难听。

这一切使我慢慢改变了看法，我几乎打定主意要抛弃那修女，尽管因此要放弃自己的舒适生活也在所不计。我这主意是在使徒圣约翰节拿定的，因为我那时才看清楚修女们是些什么玩意儿。您不知道圣约翰的这些信女怎么故意叫得喉咙嘶哑，因为她们做弥撒时不是唱圣诗而是嚎叫。她们不洗脸，还穿着破衣服。她们的情人为了表示不赞成那神圣的节日，就不带椅子而带些小板凳到教堂里来，还引来了好大一帮市井流氓。

我看到有的修女崇拜这个圣徒，有的崇拜那个圣徒，双方相互满口脏话亵渎对方的圣徒。于是，我就从我那修女手里要了50埃斯库多，说是拿去摸彩，为她摸一些刺绣用品、丝袜、香袋和糖果来。我带着钱去塞维利亚了。我担心她等得久了，准会看到探访室生出相思子来。虔诚的读者可以想见，那修女为之动情的不会是我，而是我从她那儿诈骗走的东西。

最 后 一 章

我到塞维利亚之后和乘船去西印度之前的 遭遇

我从托莱多到塞维利亚的旅行非常顺利，因为我现在已经是赌博场中的老手了。我有副灌铅的骰子，点数多少可随意掷出。我的右手里藏着颗骰子，抓上四颗可以只掷下三颗换上一颗。我带着各色各样大小不等的纸牌来在牌上做手脚。因此，我就不会找不到机会骗钱用。我不再谈牌桌上许多其他作弊的法子了，因为都讲出来的话，人家就以为我是一束花儿而不是人了^①。另外，我与其立个坏榜样，还不如干脆不谈为人所不齿的恶习。但是，要是我说出赌棍的某些骗局和隐语来，不懂此道的人也许能预先提防。读过我的书的人要是还上当受骗，那就只能怪他们自己了。

朋友，你别以为用你自己的牌就万事大吉了，因为人家会趁剪烛花的当儿换上一副。留心那摸起来感到划破了或者磨光了的牌，因为那是人家为认出牌来而做下的手脚。读者，要是你是个佣人，那你得注意人家在厨房里或者马棚里使针在牌上刺上小眼或者把牌折上一点，这样他们从留下的痕迹就能认出那些牌来了。要是你跟上等人玩牌，你得提防那种在印刷所就使了坏心

^① 花儿一词又有“玩牌作弊”的含义。

眼、弄来的时候纸板儿穿了眼的牌^①。你别以为使上干净的牌就能够放心了，因为洗牌的亮亮牌，再洗的时候会扣下几张牌，这样最干净的牌也就是脏的了。要是你玩“沙弥斗罗汉”，就得注意庄家洗牌时不要把除皇帝以外的有人形图案的牌弯曲得比其他的牌厉害，因为他就是为了要赢你的钱才那么洗牌的。玩“第一”时^②，留心不要让发牌的把抛掉的牌再拿上手发一次，还得当心他人通过用手指敲桌子或使用某个字的第一个字母，来要他所需要的牌。我不想再告诉你什么了，你懂了这些就会知道应该小心防备了，因为说老实话，让你受骗上当的诡计多得不得了。人家想要你的钱就说“宰他”，而且说的很是恰当；“拐弯儿”说的就是要对你的搭档使诡计，而且牌真是打得曲里拐弯叫谁也不明白；“放钩儿”说的是骗子手们请了傻瓜蛋入局，要谋掉他的钱财；“白的”指的是不通牌经的新手，“黑的”指的是深谙此道的行家。

我在牌桌上既通行话又会作弊，沿途使同伴的钱来到了塞维利亚。我赢得了租骡子的费用、伙食费和给客店主人的钱。我抵达塞维利亚后，住在一家摩尔人开的客店里，在那儿碰上了我在阿尔卡拉的同学，他名叫马塔，但他觉得这名字不够响亮，现在改名为马托拉尔了^③。他做与人命有关的生意，出卖刀剑伤痕，这行业他干得很顺手。他脸上就带的他出卖的货的样品。他带的伤痕的大小深浅，跟他给人家所造成的伤痕相符。他经常说：“身上有伤疤，才算真行家。”他说得对，因为他的脸就像缝制的皮夹克，全身就像一个盛酒的大皮囊。他对我说，我得去跟他和他的几个朋友吃顿晚餐，然后他们再送我回客店。

① 古代的牌是把画片纸贴在纸板上做成的，做工很粗糙，因此很容易在上面做下手脚。

② “第一”，西班牙的一种纸牌戏。每家分四张牌，全把同花牌分数最高。

③ 他原名含义为“灌木”，改名后成了“荆棘丛”。

我跟他去了。我们抵达他的住处的时候，他说：“嗨，脱掉斗篷，您得像个男子汉，因为今儿晚上您会看到塞维利亚的好样儿的，别让人家把您看成带娘儿气。把头发弄乱些，背弯着点，斗篷要随随便便披在肩上，我们就总是那么披着的。面孔得转动，朝这边那边都做做鬼脸。说话要有我们的腔调儿。您得好好记住。”

他借给我一把匕首，那匕首宽如牛刀，长的您说短点也像是剑。“把这半阿孙勃雷的酒喝下去，”他说，“不喝得酒气熏天就算不得英雄。”就在我灌那半阿孙勃雷的酒灌得发愁的时候，进来了四个哥们儿，他们的脸像痛风病人穿的四只鞋子。他们没披斗篷而只是系着腰带，走起路来像荡秋千。他们的帽子戴在后脑勺上，前檐朝上翘起，就像是戴着皇冠一般。他们的佩剑和匕首套在配着装饰品的鞘里，剑鞘包头丁丁当地碰着右脚后跟，就像搬来了一个个铁匠铺子似的。眼神沮丧，可是直瞪着你。两撇小胡子的尖端朝上卷着，还蓄着蓬松的大胡子。他们对我努了努嘴，就声音粗哑地跟我的朋友打招呼：“嘿，哥们儿！”我那朋友也同样作答。他们坐了下来，并不开腔问我是谁，而只是有个人看着马托拉尔，张开嘴使下嘴唇朝我撇了一下。我那调教新手的教师爷把着大胡子朝下瞧，作了个使他们满意的回答。这样，他们就都站起来拥抱了我，我也拥抱了他们，好像是品尝了四种不同的酒似的。

晚餐的时候到了，我们由几个被哥们儿叫成“听差”的流氓服侍上菜。我们就席之后，端上来了一道开胃的泡菜。他们欢迎我这新来的，为我干杯向我表示敬意。我看到他们为我祝酒干杯，才明白我是多么值得尊敬的人。鱼肉上席了，全都烹调得味道很浓，刺激了我们吃喝的胃口。地上有个盛满了酒的大酒桶，谁想吃酒就趴在上面去吃。我觉得这个酒壶可真是别具一格，可祝过几次

酒之后，我们谁也不认识谁了。他们开始骂骂咧咧地谈起打架的事儿来，每干一次杯就得有二三十条汉子来不及忏悔就被他们报销掉了。他们宣判要把市长千刀万剐；表示了对多明戈·蒂斯纳多的深切怀念；为埃斯卡米利亚的英魂奠酒^①。他们酒后伤感，为不幸的阿隆索·阿尔瓦雷斯^②失声痛哭。这些事情使得我那朋友方寸大乱，他拿起一块面包来对着烛光，哽咽着说：“我对着这面包，这上帝的脸^③，对着这烛光，这从天使嘴里发出来的烛光发誓，要是你们同意的话，咱们今晚就去把追捕可怜的独眼龙的封领钩儿们教训一顿”^④。他们把匕首拔出来，发出了一阵杂乱的咆哮，然后每人手扣着酒桶边扑下去说：

“咱们得像喝这酒似的喝暗探的血。”

“这阿隆索·阿尔瓦雷斯是谁，”我问道，“为什么你们对他的去世感到难过？”

“一个好样儿的，”有人回答道，“他干起仗来舍得豁出命儿，是个男子汉，讲义气的哥们儿。走吧，我憋着劲儿了。”

我们就这么走出门去寻封领钩儿们。我醉酒了，完全丧失了理智，没有看到面临的危险。我们抵达拉马尔街，碰上了巡夜的警察。我的同伴迷迷糊糊地一看到他们，就拔出剑来朝他们冲击，我也紧跟上了。我们跟他们一交手，就把两个该死的封领钩儿送进了地狱。警官顾不上执法撒丫子开溜，一面沿街狂奔一面高声呼救。我们不能追他了，因为我们已经使尽了劲儿。最后，

① 这里提到的是当时两个有名的亡命之徒。

② 阿隆索·阿尔瓦雷斯·德·索里亚，塞维利亚诗人和流浪汉，他因为讽刺该城的市长堂贝纳迪诺·德·阿维利亚内达，于1604年左右被处以绞刑。他死后很长一段时期里都被认为是好勇斗狠的哥们儿的代表。

③ 西班牙人称面包为上帝的脸。

④ 独眼龙就是指上面提到的阿隆索·阿尔瓦雷斯。这位流浪汉诗人躲在一个教堂里，警察是在晚间把他抓到的。这里提到的封领钩儿（警察），同前面提到的市长一样，都是流浪汉们所痛恨的。

我们去大教堂躲避警察的追捕，美美地睡了一觉，睡得我们昏头昏脑的酒意全消。我们醒酒之后，我才惊异地发现我们这帮子酒鬼杀了两个警察，并把警官吓跑了。我们在教堂内过上了好日子，因为妓女一闻到那儿收容的罪犯的气味就拥来了，花去她们赚来不易的全部钱财来供养我们，甚至脱下她们自己的衣衫来给我们穿上。有个名叫拉格拉哈尔的妞儿爱上了我，给我穿上了她那身漂亮衣服。她比我以前碰到的所有女人都更加了解我，因此我打算要跟她一道共享爱情的痛苦和欢乐，直到白头偕老。我学会了黑社会的行当，不多久就成了流氓头儿。治安当局并没有放松查找我们，经常在教堂门前巡逻盘问。尽管这样，我们还是乔装打扮趁午夜之后外出溜达。

我看到这种情况会要长期拖下去，厄运老是跟我影不离身，就决定首先跟拉格拉哈尔商量一下，要带她到西印度去，这倒不是因为我爱受过教训变得聪明起来了，我并没有那么明智，而是因为我长期作恶，对那种生活感到厌倦了。我感到换个地方，我的命运也许会要好一点。您将在本书第二部里看到，我的景况越来越糟了，因为谁只换换地方而不改变生活习惯，那他的景况是决不会改善的。

作者出第二部书的许诺没有实现，在本书首次印行的时候也没付印，因为当时本书就是分为两部出版的。直到 18 世纪时，才出了一本《大骗子传第三部》，1922 年由《西班牙杂志》印行，但那本书与本书无关，因为它描述的是在菲律宾群岛的生活。

瘸腿魔鬼

路易斯·贝莱斯·德·格瓦拉 著

余小虎译 尹承东校

致尊贵的梅利托王子、帕斯特拉纳公爵、埃斯特雷梅拉·伊·弗兰卡比拉公爵、阿尔赫西利亚侯爵、巴尔达拉塞特镇的领主、葡萄牙席尔瓦王府的主人……堂罗德里戈·德·桑多瓦尔·德·席尔瓦·德·门多萨·德·拉塞尔达先生

尊贵的先生：

阁下为广聚人才之故土，乃万众栖身之地。阁下豪爽的气度打消了我的疑虑，令我有勇气将这本出自突发奇想写就的名为《瘸腿魔鬼》的小册子从遗忘在抽屉里的故纸堆中拯救出来，靠您这位伟大的文学艺术卫道士的鼎力相助，斗胆展示作者的愚昧无知。真的，面对您令人肃然起敬的庇护，妒忌将对我无可奈何，好胜心会变为沉默，竞争则变得软弱无力。有了这样的保障，这本小说就不会夭折，就可以理直气壮地面世了。作为您的仆人，我们希望并且需要上帝保佑您，阁下。

阁下的仆人吻您的脚。

路易斯·贝莱斯·德·格瓦拉

致马德里的戏迷们

我的戏迷们或者说你们的戏迷们，你们是按照习惯和怪癖褒贬戏剧的法官。但这次我要感谢上帝，当我拿起笔的时候，我并不为担心你们起哄的口哨声而惴惴不安，因为《瘸腿魔鬼》这个故事问世的时候，是没有那种原始的戏剧邪念的，因而也就不在你们的管辖范围之内。由于你们的本性，这个故事享有一种特权，那就是阅读它就要冒遭受指责的风险，因为你们几乎全是些目不识丁的人。你们天生就是为了滥竽充数，为了作为剧场池塘中的鱼类，张开嘴巴，用耳朵和手掌而不是用智慧等候剧作家的插科打诨。那就悉听尊便，你们爱怎么办就怎么办吧。你们是一些随心所欲的法官，往往奖励那些根本不值一听的东西，而肆意贬低那些令人赞赏的作品。但是，我并不需要你们的喝彩：但愿上帝让我安心地写我的散文，而让别人在你们掌声的波涛上飘荡。上帝大慈大悲，让我摆脱了你们掌声的束缚。阿门，上帝。

致各类读者的推荐信

读者朋友：

我在家庭的重负和皇家剧院老板赐予的闲暇之余，写出了这个鄙人并不敢称之为著作的故事，从诗歌的束缚中解放出来，跨入了散文的自由天地。鉴于此书以《瘸腿魔鬼》命名，我便没有用章节，而是用“拐”这个字来划分故事的段落。我希望读者在阅读这本书时自己来划分章节。这样您会对我少些责难，而我则会对您报以感谢。就此止笔，不再赘述，但这并不意味着我不再向上帝请求让我令您感到愉快。

作者及故事正文

某年某月某日于马德里

堂胡安·贝莱斯·德·格瓦拉^①

献给父亲的十四行诗

您点燃起我的生命之光，
我在您的火焰中来到世上，
我的一生只是对您的刻意模仿，
否则我的灵魂只能是徒劳奔波一场。
假若您是我们诗歌的大阳，
但愿您永恒的赞美比太阳更久长。
人的一生短暂有限，
请您不要缩短到只有一天的时光。
今日您的教诲令人欢愉，
时间流逝也无损您智慧的光芒，
到头来还会把您颂扬。
谦虚会为这种赞美感到痛楚，
“有其父必有其子”人们这样把我夸奖。
而我，真希望能写出您那样的文章。

作家之子，1611年生于马德里，1654年卒于该市。他是一位杰出的作家，
同时又是宗教诗诗人、严肃剧和喜剧作家，终生受益于父亲的声望。

第 一 拐

马德里 7 月末的夜晚，钟声敲过了 11 点。大街上已变得行人稀少，没有月光，如同猫头鹰一样喜欢在夜间活动的情人，还有惯于躺倒装死再对看热闹的人进行突然袭击的骗子们，可以无拘无束地为所欲为了。普拉多大道酷似气息奄奄的病人，缓缓地喷吐着正在完成当日最后行程的车辆。在曼萨纳雷斯河中沐浴的宫廷里的善男信女，与其说是用河水洗涤，不如说是用泥沙擦摩。他们就像做完了弥撒一般说道：河水用完了，可以走了。

此时此刻，堂克莱奥法斯·莱安德罗·佩雷斯·桑布略，这位四面招风然而却是有名无实的贵族、姓氏繁杂且又喜欢大吹大擂的绅士、初出茅庐的奶油小生、正经八百的读书人，正拿着盾牌和佩剑，像猫一般在屋脊上爬行，为的是避开法警的追踪。法警捉拿他是因为他涉嫌一桩跟他压根儿就不沾边的诱奸案。在对一位少女的非礼案件中，他被授予第二十二位案犯的头衔，并且要他这位可怜的学士独自一人作为众多的案犯承担罪责。他为了逃脱令他“合二为一”的联姻祝福（这是教区神父的最终判决，只有阴间的法官“悼亡经”牧师才能取消这一判决），于是便顺着附近屋顶天窗中透出的一丝亮光，从屋檐上毫不犹豫地纵身跳了下去，有如身上生出了一双翅膀。这亮光对他真是不幸中的救星，他的双脚和嘴巴同时触到了阁楼，仿佛那是避难的海港，他要向它致意，让他摆脱法官的追捕和他的当家人堂娜托马萨·德·比蒂古迪尼奥对他忠贞不二的念头。她是个假扮少女的女人，就如同伪造的钞票，只能在深更半夜出来活动。为使她的卑劣行径得

逞，她又欺骗了骑兵队长。骑兵们应她的请求，像猫一样在屋檐上搜索，就仿佛在海边巡逻一般。然而，他们徒劳而归，为那艘海盗船从他们手中逃脱而感到羞愧。海盗掠走了那位利用贞洁牟取暴利的女人的贞操，她暗暗发誓要在另一位不谙女人花言巧语的无辜者身上为这次令人难堪的事件报仇雪恨。她将自己托付给她称之为姨妈的母亲，许多外地来的飞鸟都落在她这块生胶上被粘住而未能逃脱。

此刻，那位学生还不相信自己的成功，便去用衣衫和眼睛探索那阁楼的情景。他惊讶地望着自己落脚的地方，那洞穴般的小屋摆放着一些异国他乡的稀奇古怪的玩艺儿，一盏悬挂的油灯发出昏暗的光亮。他看到一张旧木桌上杂乱无章地堆放着许多写有数学符号的纸张和几幅摊开的星像图，还有两个地球仪、几只圆规和四分仪。种种迹象表明，下面的房间里住着的是一位占星师，他是这凌乱不堪的办公室和伪科学的主人。克莱奥法斯像位教授文科且又对占星术颇感兴趣的人那般，动手翻看那些占星用具。这时，他突然听到用具中发出一声叹息。这叹息似乎是夜晚的梦幻，又似乎是错觉。他不禁向前迈了一步，全神贯注，屏住气息，仿佛是在查阅欧几里德的笔记和哥白尼的奇谈异说。他又听到一声叹息，这才意识到那不是幻觉在捉弄他，而是的确听到了叹息声。于是，他像一名勇敢的学生，扯开嗓子问道：

“是哪个鬼东西在这儿叹气？”

一个半人半鬼的声音立即答道：

“是我，学士先生，我在这个大肚子烧瓶里呢。是住在下边的占星师把我塞到这儿的，他也懂些魔法，当我的典狱长大概已经两年了。”

“那你是听人使唤的小鬼了？”学生说。

“假如有人从宗教裁判所来，”烧瓶里的声音说道，“把占星

师塞进另外一个结实的瓶子里，再把我从这个硫磺石做的鸚鵡籠子里放出去，我会高兴死的。不过，你来得正是时候，可以把我解救出来，因为这个用符咒控制我的家伙让我无所事事，游手好闲，尽管我是地狱里最聪明的精灵。”

堂克莱奥法斯鼓起阿尔卡拉学生特有的勇气，问道：

“你是平民百姓的鬼，还是名门贵族的鬼？”

“我大名鼎鼎，”被魔鬼缠身的瓶子说，“在这两种人都影响不凡。”

“你是卢西费尔？”^①堂克莱奥法斯问道。

“那是女管家和侍从们的鬼。”那声音回答。

“你是撒旦？”学生又问道。

“那是裁缝和肉铺掌柜们的鬼。”那声音又说道。

“你是贝尔塞布？”堂克莱奥法斯再次问道。

那声音又回答道：

“那是赌徒、姘头和车夫们的鬼。”

“你是巴拉巴斯、贝利亚尔还是阿斯塔罗特？”学生最后问道。

“你说的这些都是干大事的鬼，”那声音回答他。“而我是干小事的鬼，但我无处不在，样样事情都管：我是地狱里的跳蚤，散布流言蜚语，制造事端，放高利贷，低价买进高价卖出。我给世上带来了萨拉班达舞、德利戈舞、恰科纳舞、布利库斯库斯舞、逗人乐的卡波纳舞、吉里吉里加伊舞、桑巴帕洛舞、马利欧纳舞、阿维利平蒂舞、波略舞、车夫舞、巴尔托洛兄弟舞、卡尔卡尼亚尔舞、几内奥舞、科罗林科罗拉多舞。我创作发明了潘多尔加民谣、浪漫歌谣、讽刺歌曲、闹剧、木偶戏、杂技、变戏法

在基督教时期，人们认为撒旦在堕落前叫卢西弗尔。

和魔术。归根结底一句话吧，我叫瘸腿魔鬼。”

“这不就结了，”学生说道，“早这么说我们就用不着绕着弯子啰唆这半天了。我十分乐意为你效劳。我早就想认识你。但你能否告诉我，瘸腿魔鬼先生，为什么给你起了这么个与众不同的名字呢？大家都是从高山之巅掉下来的，本应落得同一命运，使用同一姓氏才对。”

“堂克莱奥法斯·莱安德罗·佩雷斯·桑布略先生，你看我已经知道你的或者说你家人的姓氏了，”瘸腿魔鬼说，“因为我们曾经与你所追求的那位女郎做过邻居。你今晚为她而受到法警的追捕，以后我还会为你讲述一些她的趣闻逸事。我叫这个名字，是因为我是第一个在天国里起来造反的人，也是第一个从天国里掉下来的人。其他跟着我从天国里掉下来的人压在了我的身上，把我砸伤了。结果，上帝的手和众鬼神的脚在我身上留下了比任何人都明显的印记，我也就得到了这个绰号。但我并未因此而在尼德兰的作战行动^①中稍有怠慢。在尼德兰的事业上我从未落后，总是一马当先。在通往地狱的道路上，不仅有瘸子，而且还有虚荣。我从未像现在这样在这个暴君的手中如此情此景默默无闻。我的伙伴背信弃义，把我出卖给了这个暴君，因为我像卡斯蒂利亚的谚语说的那样，把他们折腾得晕头转向，总是用偷梁换柱的手法去对付那些机灵鬼。你把我从玻璃的阿尔及尔这块鬼地方放出来吧。我以魔鬼的名义担保，我会从多方面报答你的解救，因为我自信自己还是讲义气的，尽管在我身上好习惯和坏毛病都兼

指发生在1566—1609年间的尼德兰资产阶级革命。这场革命把反封建斗争同反西班牙统治的民族解放战争结合在一起。革命以卡尔文教为旗帜，一部分革命资产阶级分子和人民群众为彻底推翻西班牙统治和封建专制而斗争，保守的市民阶层同持反对派立场的贵族结成同盟，反对西班牙制度的极端政策。这次革命使北方诸省（今荷兰）摆脱了西班牙统治并建立了资产阶级的联省共和国。这是历史上第一次成功的资产阶级革命。

而有之。”

“你怎么能让我去做连你这机灵的魔鬼都办不到的事情呢？”堂克莱奥法斯问道，说话的语气已由彬彬有礼转为亲切。

“我办不到的事，”魔鬼说，“你都可以办到，因为你是享有洗礼特权并且不受符咒效力约束的人，此事阴间的几内亚王室已同人类达成协议。你从这些四分仪中取出一个来，敲碎这个烧瓶，我流出来的时候就会变成看得见摸得着的东西了。”

堂克莱奥法斯遵照魔鬼的话立即毫不犹豫地开始行动。他用四分仪咣的一声敲碎了瓶子，于是浸泡着小魔鬼的浑浊液体便淌满了桌面。这时，他向地面望去，看见出现了一个身材矮小的家伙。那家伙用两只拐支撑着自己，身上长满了大包，脑袋似葫芦，脖子如黄瓜，鼻子扁平，巨大的嘴巴只露出两颗犬牙，空荡荡的牙床上连槽牙、门牙的影子都没有，胡子如同老虎嘴上的毛一样坚挺，头发稀疏，东一根西一根，如同芦笋一般各立门户。人所共知，这种蔬菜如果不是成捆出售，是很难聚拢在一起的。水田芥则不同，它们生来就盘根错节，如同宫廷里的居民一样（请原谅这种有伤大雅的比喻）。但愿水田芥能有好报。

魔鬼的形像令堂克莱奥法斯感到厌恶，但他需要魔鬼的帮助离开占星师老鼠洞般的阁楼。他为了逃避追捕才流落到这儿来的（也请原谅这种比喻）。瘸腿魔鬼握住他的手说道：“堂克莱奥法斯，我们走吧，我要为欠你的情作些回报了。”他们二人如同被大炮发射出去一般离开了阁楼，一直飞到马德里的最高处圣萨尔瓦多教堂的塔尖上才落下脚来。这时，教堂的大钟已敲过1点，告诉人们应慢慢地进入梦乡安歇了。这是休养生息的时刻，野兽和人类同样都需要安宁。这样一来，大家就都变得一模一样，没有什么区别了。人们迅速地脱去鞋袜、衣服、裙子、裙撑、裙环、内裙、衬裙或长裙，男人和女人都躺了下来，身体摆

脱了许多约束，重新回到了开天辟地时没有这些乱七八糟的东西的原始状态。

瘸腿魔鬼把脸转向他的伙伴，说道：

“堂克莱奥法斯，这儿是马德里的最高处，卢奇安^①的名著《对话》中的迈尼普斯^②可该倒霉了。从这高耸入云的塔尖上，我要向你展示西班牙的巴比伦所发生的一切最引人注目的事情。在乱无章法方面，马德里曾被称为第二个巴比伦。”

用魔力将千层饼似的屋顶掀开，马德里这块大糕点内部的状态便一目了然了。由于夏日的炎热，房屋的百叶窗这时放下来的也不多了。于是，世界上这个方舟里的形形色色的小人都历历在目，此情此景即便是洪荒时期的方舟与之相比，也大为逊色。

① 卢奇安（约 120—180），2 世纪希腊修辞学家、讽刺作家。他的作品以机智辛辣著称，对当时罗马帝国黄金时代的文学、哲学和文化生活的虚伪、荒唐进行了巧妙而激烈的批评。他的传世之作有 83 种，最著名的为《对话》，其中包括《神的对话》和《冥间的对话》等。《神的对话》讽刺希腊神话，《冥间的对话》揭露某些人生前的虚荣。此处所说卢奇安的《对话》是指《冥间的对话》。

② 迈尼普斯，公元前 3 世纪希腊哲学家。他的散文和诗歌以讽刺风格嘲弄各种规章制度、见解和风俗习惯。文章题材多为下地狱、拍卖、酒宴等。后世模仿者颇多，卢奇安乃其中之一。

第 二 拐

堂克莱奥法斯入神地望着那碟用五花八门的人手、人脚和人头烧成的菜肴，感叹道：

“到哪儿去弄布料为这么多的男人、女人和孩子做褥子、床单和衬衫呢？令我惊讶的是，在上帝无数的丰功伟绩中，这还是最不起眼的一桩呢。”

瘸腿魔鬼提醒他说：

“请你注意，我要从这出由众多人物表演的戏剧开始，用各种不同的方式向你展示那些最引人注目的人物。他们之所以光彩照人，正是因为他们各不相同。你先往那儿看，看看这众多的先生和女士们是如何坐在丰盛的餐桌旁度过这午夜的时光，他们就是这样虚度光阴的。”

堂克莱奥法斯说道：

“这些面孔我都熟悉，但尚未有幸了解他们钱袋的底细。”

“他们都投靠了外国人，因为天主教的君主们虐待他们，”瘸腿魔鬼说，“他们徒有虚名，而无任何实权。”

“就让他们安闲地去吃晚餐吧，”堂克莱奥法斯说，“我敢肯定，他们在为上帝安排好吃饭时观赏的骑马游戏之前，是不会离开餐桌的。白天我常常要吻这些达官贵人的手，晚上又经常同他们在一起。曾经有两个月的时间，我像车前的仆人那样听命于他们当中的某个人。我已经养成了‘阁下、大人’不离口的习惯，这种称呼只不过是表示礼貌而已。”

“看那儿，”瘸腿魔鬼说，“看那个文人让尿憋的那副样子。

他宽宽的下巴，浑身肮脏不堪，活像个从枕头上伸出尾巴的海豚。另外那个地方，堂娜法富拉正在分娩。她那不称职的丈夫堂托里维奥还急得抓耳挠腮，似乎生下的是他自己的孩子。可是实际上，作品的主人却在另外一个地方呼呼大睡，对正在发生的事情漠不关心。”

“看那个自以为漂亮或者说自命不凡的花花公子，睡觉的时候还戴着护须罩，长发和额发上都缠着纸卷，手上涂着护肤油，戴着露指手套，脸上涂着一层厚厚的美容膏，足够做整个四旬斋的夜宵了。再往前一点儿的那个地方，有一位老妇人，一位头号大巫婆，正在一个研钵里为一位自称处女的姑娘制作让子宫复原的药剂，因为她明天就要结婚了。而在另外一个地方，在一间狭小的房子里，两个病人躺在两张床上，一起服了泻药。他们爬起来用枕头互相厮打，看谁腹泻的次数最多，就像在学校里争夺学位一样。”

“你再看那儿，好好看看那个虚伪的女人是如何把自己涂抹成一副时髦的样子。她是为了去参加在圣塞瓦斯蒂安和富恩特拉比亚之间召开的女巫大会。如果不是害怕被装扮成公山羊的魔鬼认出来的话，我肯定要到那个大会上与她会面的。我曾跟这个魔鬼发生过口角，在卢西费尔的前厅里狠狠地打了他一记耳光。魔鬼之间也有决斗的条例，因为魔鬼决斗条例的作者就是地狱邻居的后代。不过，在现在这个地方我们要开心得多。假如你注意看那两个从阳台上溜进那个外国富翁家的小偷，你还会更开心的。他们是老式小偷，身上带着一把万能钥匙。他们借着随身携带的提灯的亮光，来到放着一条口袋的地方。这条一米多长的口袋里装着面值 8 元的银币。口袋太大，又会弄出响声，无法一次拖走。因此，他们决定打开口袋，先将银币装满衣袋和裤子带走一部分，其余的等到另外一个夜晚再来取走。就在他们解开口袋的

时候，外国富翁（他不相信别人，自己蹲在口袋里守护自己的钱），伸出脑袋来说道：‘小偷先生，我们都到齐了吧！’两个小偷吓得分别倒向两旁，就像耶稣复活时发生的情景一样，他们又从进来的地方爬了出去。”

“假如小偷们不解开口袋，让那外国富翁待在里边拖走，那就更棒了，”堂克莱奥法斯说。“因为那样外国人就免得出洋相了。所有的外国人都是起了名字的口袋，不管是在我们的共和国还是在他们的国家，因为我们运气不佳，他们都充当这样的角色，没有别的用途。喂，那个穿着女人衬衫的大块头是谁呀？对她来说，不仅床铺显得太窄小，就是整座房子、整个马德里也都太小了。她打鼾时弄出的响声比百慕大还厉害。她似乎能喝下整窖的酒，能吃下整仓库的羊腿”

“她已像个萨阿贡的大酒桶，但她似乎还没有喝够，”瘸腿魔鬼说，“如今她跟地球一样，就要爆炸了。她这样的人什么事都干得出来。她是个家财万贯的饭店老板，在马德里拥有 6 幢房子，在瓜达拉哈拉门有 2 万多金币，这都是她用挂羊头卖马肉、挂兔头卖猫肉的手段弄来的。她建造了一座小教堂作为自己的墓地，还成立了两个宗教活动基金会，想以此直接升入天堂。但是，即使她在金星上安装了滑轮，在昂星团的 7 颗明星上放了撬棍，我还是认为这个大胖子上不了天堂。可是，既然她已功成名就，也就可以放心地蒙头大睡了。”

“我在看那个外表消瘦、心灵干枯的绅士，”堂克莱奥法斯说。“我发现他是骑士团的成员，床头上放着短上衣，但这还不是他在骑士团最高级别的标志。他很像条裹着面包渣的鳗鱼，蜷缩着身子睡在那儿，因为床铺很小，是用半件仅到膝盖的学生服做成的。”

“那边是个喜欢女色的家伙，”瘸腿魔鬼说，“他过于肥胖，

养尊处优，无法胜任这个行当。但愿这个宫廷里的酒店老板能有个好报。他不去注意自己的身体，反而迷上了酒。他喜欢往酒囊和酒坛里搀水，现在他正拿着漏斗往酒里对水呢，而且对得很多。但愿能在一千年之前看到他为某位王子的诞生表演骑马游戏。”

“他是酒店老板，”堂克莱奥法斯说，“难道不会把命运之神灌醉吗？”

“不必多虑，”瘸腿魔鬼说，“那位炼金术士会管这件事的。他正在地下室里用风箱往烈火熊熊的炉膛里吹风呢。炉子上放了一只装有无数种配料的铁锅，他吹嘘自己是在加工点金石，炼制黄金。这种事他已经干了 10 年了，因为他读过雷蒙多·卢利奥写的《艺术》和涉猎这一领域的化学家们写的作品。”

“可实际上，”堂克莱奥法斯发表见解道，“除了上帝和负有特殊使命的太阳外，天下没有任何人炼出过黄金。”

“的确如此，”瘸腿魔鬼说，“我们就没有炼出过黄金。再往那儿看，跟我一块儿看看那对可笑的夫妇。他们喜欢马车喜欢得入了迷，着了魔，本来应该用于穿戴和装修房屋的钱，全都用来买了那辆没有马匹可供使用的马车。他们在马车里吃饭睡觉，买车后的 4 年里甚至连大小便都不出来。他们把自己关在马车里，无异于关在监狱里。他们闭门不出的习惯已经根深蒂固，马车对于他们已如甲壳对于乌龟、海龟一般，无论谁把头伸出车外，马上又会缩了回去，仿佛不马上缩回去头就会和身体分离一样。他们一旦将脚、腿或手伸出车外，伸出那个狭小的空间，马上就会伤风感冒。依我看，他们是想在车上建造一间阁楼，扩大面积租

雷蒙多·卢利奥（1235—1315），出生于西班牙马约尔卡岛，为加泰罗尼亚神学家、哲学家。1275 年出版《艺术》一书，为当时经院哲学最奇特的著作之一。还发表过一些长篇小说。

给另外两个心想要马车的邻居，即便他们自己住在车顶上，也会心满意足的。”

“这种人，”堂克莱奥法斯说，“应该连车带人一起下地狱才是。”

“那才叫罪有应得，痛快，痛快！”瘸腿魔鬼说，“但是，那个结过婚的穷人就不样了他住在前边一点的另外一所房子里，躺下后一直不能入睡，因为有一架风琴演奏的由童声高音、女低音、三度音和其他发明出来用于表示哭泣的声音伴唱的乐曲在他耳边回旋。现在他正要朦胧入睡，可老婆的瘧病又突然发作。而且这次发作十分厉害，闹得周围天翻地覆，鸡犬不宁，凡物皆损。而他只穿了件汗衫，肋骨也剧烈地痛了起来。照我看，这也就是他对老婆瘧病复发痛苦不已的报应吧！”

“那个屋子里的人还没有完全醒过来，”堂克莱奥法斯说，“有位绅士正在架梯子，他似乎要袭击那个房间，诋毁主人的名誉。这可不是好兆头，屋子里本来有梯子，他却偏偏要从外面的梯子上爬进去。”

“那儿住着一位年迈的富翁，”瘸腿魔鬼说，“他有一位非常美丽纯洁的女儿。他很气愤，因为有位侯爵使他女儿已经不再那么纯洁了。这侯爵就是架梯子的那个人，他声称要和那姑娘结婚。这种角色他已经在另外十几个姑娘面前扮演过，而且都扮演得十分糟糕。不过今天晚上他可不会得逞，因为来了一位巡夜的区长。生活上抠抠搜搜是我们悠久的传统，就仿佛我们的谚语说的那样：能卖出次货，决不给好货。”

“在前边一点儿的那个房子里发出的是什么声音？”堂克莱奥法斯问道。“好像是在传唤一个失踪的魔鬼。”

“不会是我，因为我已经赎过身了，”瘸腿魔鬼说，“除非是地狱里的人为打碎烧瓶的事要找我。可那家伙是个赌棍，今天晚上

上打了 150 圈牌，气得暴跳如雷，因为他一个子儿都没拿到。为抽头的事跟一个输了牌的人打了一架之后，动手的人和被打得鼻青脸肿的案犯都离去了。一位老爷的仆人在另一条街上演奏的回声部乐曲使他们又安静下来。这乐曲是他们为一个裁缝的妻子演奏的，那裁缝发誓要用刀子把他们缝起来。”

“我要是那个男人，”堂克莱奥法斯说，“我宁愿把他们看成狡猾的猫而不是乐师。”

“这会儿你会把他们当成猎狗的，”瘸腿魔鬼说，“因为追求裁缝老婆的另一个竞争者带着六七个人拔剑赶来了。歌手们为对付这首次入侵，提着吉他一连跑了四五条街。现在你再看那个地方，就会看到那个转悠了一晚上的绅士是怎样脱掉衣服的。从他的肚子和身体的其他部位来看，他都称得上是个神奇的绅士。因为他摘去假发，就成了秃顶；除去假鼻子，就成了扁鼻子；摘下假胡须，就成了没有胡子的人；取下木头胳膊，就成了残疾人。与其说他是走向床铺，倒不如说他是走向坟墓。再过去一点的另一间屋子里，睡着一个爱说谎的人。他做了一场噩梦，因为他梦见自己说了实话。那儿有一个还在睡梦中的子爵，他因为没用‘阁下’称呼一位显贵而正在茫然不知所措。那边是个弄虚作假成癖的人，已经奄奄一息，一个假证人正在帮助他平静地死去。假证人没有给他十字军的圣谕，而是给了他一副纸牌，好让他死的时候还像活着一样。他断断续续说出来的不是‘耶稣’，而是‘筒花牌’。再往上一点的那个地方，一位药剂师正在往毛粪石里掺扁豆粉。那边有人把一名医生从家里叫了出来，让他去为一位中风的主教治病。另外那个地方，有人带着助产婆去为一位遮遮掩掩的孕妇接生。她的运气不坏，这个时候才阵痛起来。那儿是你的情人托马萨，她穿着衬裙正在为另一个男人开门，此刻能听到那男人向她求爱的声音。”

“等一下，”堂克莱奥法斯说，“我要下去把她踢死。”

“这种时候可不能这么干，还是慢慢来吧，”瘸腿魔鬼说。

“这可不是开玩笑的事。其实你也不必大惊小怪，即便没有这个蝙蝠似的情人，她也会有另外百八十个情人，把白天和黑夜的时间都分配给他们的。”

“我的天哪！”堂克莱奥法斯说，“我还一直把她当成女圣人呢！”

“你千万不要太自信，”魔鬼对他说，“你再回过头来看看我的占星师，你会发现他睡得很不安宁，因为想必他已经听到了阁楼上的脚步声，害怕烧瓶受到破坏。不过，比比他的邻居，他倒应该满足。那邻居在鼾声大作的时候，两个士兵把他的老婆拉了出去，就像拔掉他的一颗大牙一般，可他却毫无察觉。”

“诸害相权取其轻，”堂克莱奥法斯说。“我明白，即使那位邻居是举世无双的天下第一号瞌睡虫，醒来时看到老婆被人拖走，也会像我看到情妇投入别人怀抱同样气愤的。”

“看那儿，”瘸腿魔鬼说，“那个理发师睡眠惺忪地起来，在他老婆身上扣了几个火罐，用麻屑烧她的大腿。理发师在完全清醒过来之后安慰老婆说，这样做是为将来需要的时候做准备。你再看那儿，有一群裁缝正在为一个傻瓜赶制结婚礼服。这个傻瓜盲目地听信别人的介绍后就决定和一个贪吃、丑陋、贫穷、无知的姑娘结婚。媒人为这个傻小子带来一张姑娘的画像，让他误认为姑娘是个截然不同的人。这会儿，媒人和隔壁一个好打官司的邻居正在起床，一个要去找法官的麻烦，一个要去为全世界的人说媒。只有你在这么高的地方，才能相信竟然有这等鬼东西，在某种程度上讲，这个媒人比我更像魔鬼。”

“再看那个鸡刚叫便起床的愚蠢的猎人，现在正为他的瘦马备鞍，把猎枪挎在了大衣下面。从这会儿开始到上午 9 点钟，他

可就不能再睡觉了。他要去捕杀一只兔子。说真的，即使到犹太的商店里去买一只兔子，也比他捕一只兔子省事得多。你再留心看那个地方，有人在那个贪婪的富翁门前放了一个孩子。孩子的父亲可能是要为孩子向基督的死敌索取一份奖学金，而那富翁为了给孩子争取奖学金又把他放到了住在他旁边的一位先生家中。可看样子，这位先生宁可把孩子吃掉也不会抚养孩子的，因为他家的食品柜已是空空如也，他正等到星期日再饱餐一顿呢！现在天亮了，我们不能再看下去了。开水和糖浆就是第一道曙光，太阳的出现使正在做着挤轧游戏的星星们惶恐不安。太阳给尘世上的不幸镀上了一层金黄色，让无数的钱包、钱袋严阵以待，向无数的炒锅、煎锅、砂锅敲响了警钟。我可不想让别人利用我的神奇本领看到黑夜里无法看到的秘密：还是让他们从门缝里、天窗里、烟囱里费劲地偷看去吧。”

说到这儿，瘸腿魔鬼和堂克莱奥法斯把大糕点重新盖好，便下到了大街上。

第 三 拐

宫廷像个由人组成的大砂锅，男人和女人已经开始沸腾起来，有的朝上，有的朝下，有的相互交叉，在同样混乱嘈杂的声音伴奏下，疯狂起舞。马德里理性的海洋里，也开始涌现出被称为车子的带轮子的鲸鱼。白昼的战斗开始了，每个人都做着自己的生意买卖，尔虞我诈，坑蒙拐骗无以复加，没有一星半点儿的话。堂克莱奥法斯跟着他的伙伴来到一条狭窄的街道上。街道两旁摆满了镜子，许多红颜女子、花花公子都在对着镜子照来照去，变换着嘴唇、头发、面孔、眼睛、胡须、胳膊和双手的姿态，自我欣赏，自我陶醉。

堂克莱奥法斯问瘸腿魔鬼那是条什么街道，说他在马德里好像从来没有见过。魔鬼回答说：

“这叫怪相和手势街，只有宫廷纸牌戏里的这些人物才到这儿来。他们到这儿来摆好当天使用的面孔和姿态，然后半死不活地离去。他们有的噘着嘴，有的困意未消，有的鼾声震天，人人都竖着双手的食指和小指，也有的人摆出一副唱赞美诗的神态。我们还是赶紧离开这儿吧，虽然我有魔鬼的肚子，地狱里的风波也不曾令我头昏脑涨，但这些小丑可着实让我恶心，他们天生就是些伤风败俗的东西。”

说罢，他们便离开那条街来到了一个小广场。广场上聚集着许多曾沦为烟花女子的老姬和准备步她们后尘的年轻女子，热烈地谈论着彼此的交易。学生问他的同伴那是个什么地方，说他从前也未曾见过。魔鬼回答说：

“这是出售姓氏的廉价集市，那些干瘪的老妇人用姓氏跟这些早熟的姑娘交换旧袜子、旧鞋子、披肩、头巾和袜带。姑娘们已经不需要这些东西了。那些老妇人把古斯曼、门多萨、恩里克斯、塞尔达、奎瓦、席尔瓦、卡斯特罗、希龙、托莱多、帕切科、科尔多瓦、曼里克·德·拉腊、奥索里奥、阿拉贡、格瓦拉等高贵的姓氏出让给现在需要这类姓氏开始工作的人，自己则保留下埃尔南德斯、马丁内斯、洛佩斯、罗德里格斯、佩雷斯、冈萨雷斯等原来的父姓，因为千年之后，名字还是要回归原处的。”

“宫廷里每天都有新鲜事儿，”学生说。

他们向左拐弯，走进了一个类似马掌匠集市的小广场。那儿正在出租姑娘、姊妹、堂表兄妹和丈夫，如同将仆人和侍从租给想在宫廷里留个好名声并借以抬高身价的假贵妇人一般。

在这所流动学校的右侧，有一座高大的建筑物，像是一座没有祭坛的教堂。建筑物中央有一个巨大的石槽，装满了游侠骑士的传记和小说，周围站着许多 10 岁到 17 岁的男孩和几个年龄相仿的女孩，每个男孩和女孩的身旁都站着他们的教父。堂克莱奥法斯问他的伙伴这是怎么回事，一切都像是发生在睡梦之中。瘸腿魔鬼说：

“不可思议的东西是有点儿像在梦幻之中，但是，堂克莱奥法斯，这实际上是用来授予‘堂’这一尊称的石槽。此处是给那些前往宫廷而没有这一尊称的人命名的。那些男孩是太太们的侍童，女孩则是二等太太们的侍女。他们需要有这种尊称才配得上他们为之效劳的家族的声望。此刻他们已经得到了‘堂’这种高贵的称谓。你看那边，进来的是一个女仆。她穿的衣服是租来的。她的女主人带她来接受‘堂’的称谓，就像接受洗礼一样，是为了让她具有烟花女子的标记，用金钱来报答她对她的养育之恩。你看她打扮得光彩照人，似乎还想恢复她金枝玉叶的容颜。”

“用假的发髻、牙齿和裙撑就能创造出这种奇迹，”堂克莱奥法斯说，“从这扇供世俗百姓进出的教堂大门走进来的那群衣着华丽的人，他又问道：‘都是些什么人呢？’”

“他们是带着一位富有的市府议员来接受命名的，”瘸腿魔鬼说，“这位议员就住在附近，已经 70 岁了。他是通过自己的努力来接受‘堂’的称谓的。因为他的亲属们告诉他，没有‘堂’这个称谓，担任市府议员的职务是不相宜的。他的名字叫帕斯夸尔。他们一直在争论‘堂’冠在帕斯夸尔这个名字前是否合适，因为在名字前冠有‘堂’的教民中，堂帕斯夸尔这个名字委实有点儿古怪。”

“你说有点儿古怪，这已经在堂帕斯夸尔身上得到证实，”堂克莱奥法斯说，“你看，由于加了这个‘堂’字，大家都叫他疯子，而我却认为他是个穿着旧衣服的第欧根尼^①。他没有帽子，用披风包着头，身着预言家的服装在这些街道上走来走去。”

“照我看，应该给他换个名字，”瘸腿魔鬼又说，“这帕斯夸尔议员听起来像是‘议员的蜡烛’。”

“但愿上帝赋予那些人灵感，”堂克莱奥法斯说，“让他们想出最适合市府议员职务的名字，按照议员基督教徒的身份所要求的办好这件事。”

“议员刚喝完接受命名‘堂’的仪式的水，”瘸腿魔鬼说，“一个意大利人就在那儿迫不及待地等着为一头大象接受‘堂’的称谓的仪式了。这头大象他已经带到太阳门^②展出过。”

① 第欧根尼（？—约公元前 320），希腊哲学的犬儒学派原型人物。他强调禁欲主义的自我满足，放弃舒适环境。有人认为他创造了犬儒学派的生活方式，但他本人则归功安提西尼。他宣传犬儒派哲学，与其说是靠完整的思想体系，勿宁说靠个人的榜样。他成为许多不足凭信的故事的主题。

② 太阳门系西班牙首都马德里主要广场，有史以来一直是市内交通枢纽和文化、经济活动的中心。每年在此举行新年庆祝活动。有一部著名小说题目即为《太阳门的孩子》。

“一般都叫堂佩德罗、堂胡安、堂阿隆索，”学生说道，“不知大象的家庭教师，或者如东印度人称呼的那样叫驯像师，为何如此粗心大意。这头大象肯定是个平庸之辈，因为它直到现在才来接受‘堂’的称谓。见它的鬼去吧，我要把它赶走，因为我见到的形形色色的人物令我产生了更换名字并且取消‘堂’这种称谓的念头。”

“跟我来，”瘸腿魔鬼说，“别生气，你很清楚‘堂’应该加在什么地方。‘堂’加在你的名字前，和这个克莱奥法斯相配，那就如同汤里加蜂蜜一般恰如其分，甜美可口。”

说完，他们便离开了梦幻中的（似乎如此）建筑物，在对面又发现了另一座建筑物。这座建筑物的正面墙上画着手鼓、吉他、萨莫拉风笛、小铃铛、大铃铛、古木琴、螺号、劓猪哨以及日常生活中常见的神奇的组合乐器等。堂克莱奥法斯问他的朋友正面墙上那座展示着五花八门的普通乐器的房子是什么建筑，并说：“我在宫廷里也没有见过这样的房子，里面似乎有不少开心消遣的快活玩艺儿。”

“这是不久前才在宫廷里建成的疯人院，”瘸腿魔鬼说，“是一位聪明睿智的富豪留下的慈善机构，专门惩治那些似乎至今尚未受到惩治的疯狂行为。”

“我们从那扇敞开的旁门进去，”堂克莱奥法斯说，“去见识见识疯子的新鲜事儿。”

说完，他们两个便一前一后走了进去。在门厅里，他们看到有些已经康复的病人正在为发疯的病人乞讨。他们穿过门厅，来到一个四四方方的院子里。院子周围是分为上下两层的单人小房间，每个房间都住着一个病人。其中一个房间的门口有个衣冠楚楚的男人正坐着小板凳伏在膝盖上写东西。他眼睛紧贴着纸，一只眼睛被笔挖了出来都毫无感觉。瘸腿魔鬼说：

“那是个爱出怪点子的疯子。他执意要把房间改小，为此事他写过的纸比堂阿尔瓦罗·德·卢纳案件^①用的纸还多。”

“但愿把他送到这儿来的人能有好报，”堂克莱奥法斯说，“他们才是对共和国危害最大的疯子。”

“在另外一个房间里，”瘸腿魔鬼又说，“是个双目失明的恋人。他手里拿着情人的画像和写给情人的书信，就好像他能看到这幅画像并阅读这些书信一般。他不厌其烦地告诉人们，说他能用耳朵看东西。在那间堆满了纸张和书籍的房间里，有个丧失了理智的语法老学究正在寻找一个希腊语动词的副动词。另外那间房子的门口，站着个背着褡裢、穿着白色短裤的男人。他被送到这里，是因为他本来是个惯于骑马的车夫，却一心偏要当个步行的邮差。上面那间房子里的人手上有只猎鹰，他是个继承了父母大批财产的贵族，他把这批财产全部用来训练猎鹰，可现在也只剩下了手上托着的这一只，其余的猎鹰都被他用来充饥了。那儿有一位老爷的仆人，他本来是有饭吃的，却偏要去为别人当差。那儿是个舞蹈演员，即便没有音乐伴奏，他也能翩然起舞。再往前一点儿是个历史学家，他丢了蒂托·利维奥^②的30卷书，伤心得发了疯。再往前一点儿是个学生，他周围摆满了主教的法冠，正在一顶顶试验哪一顶对他最合适，因为他一向认为自己将来要成为主教。再看那个房间，里面有个一心想当法官的律师，却不料从律师变成了裁缝，此刻正在不停地裁剪缝制法官穿的长袍。另外那间房子里，一只装满金币的箱子加了三道锁，箱子上

① 堂阿尔瓦罗·德·卢纳（约 1390—1453），卡斯蒂尔政治家。早年受约翰二世的恩宠。1423 年任总督后，成为卡斯蒂尔的实际统治者。他极力保护王权，平定多次叛乱。1447 年约翰二世与葡萄牙的伊莎贝拉结婚，1453 年伊莎贝拉劝说国王逮捕卢纳，将其处死。

② 蒂托·利维奥（约生于公元前 64 或 59 年），拉丁历史学家。著有 142 卷罗马史（从罗马诞生到公元前 9 年），后来只传下 35 卷，其他均散失。此人为热烈的爱国者，极力颂扬罗马。

面坐着一个吝啬的富翁。这富翁没有子女，也没有其他亲人来继承他的财产，可他还要过艰辛的日子，变成了金钱的奴隶，中午只吃一张四个铜板的馅饼，晚上只吃一碟黄瓜做的凉拌菜，把财富变成了自己的枷锁。在另一个囚笼里唱歌的是个音乐家，他活像个模仿其他鸟类的乌鸦，每唱完一段都要‘哇哇哇’发作一番。他被关在这精神病犯人的监狱里，就是因为不停地歌唱，可当人们请他演唱时，他却又不唱了。”

“干这行的人，几乎都是这般傲慢无礼的。”

“你看，院子当中的那个井台上，有个花容月貌的女子正对着井口照来照去。倘若她要抬起头来，你就会看到她有多么美丽。她出身贫寒，许多富翁和贵族都为她倾倒，想娶她为妻，可她却一个也看不上，从他们每个人的身上都挑出许多毛病来。她被一条铁链锁在了那里，为的是不要让她像希腊神话中的那耳喀索斯^①那样，因为只爱恋自己的美貌而投入作为镜子的水中淹死，践踏了水中的太阳和星星。对面那间外面画着火焰的破屋子里，住着一个结了婚的丑八怪，因为妻子的骄横跋扈而变成了疯子。”

这时，堂克莱奥法斯对那位娓娓动听地向他讲述这些残酷故事的伙伴说道：

“咱们还是离开这儿吧，别让我们无法理解的某种疯狂行为迷住了自己。其实，在世界上，我们大家都是疯子，你看我是疯子，我看你也是疯子。”

瘸腿魔鬼说：

“就按你说的办吧！魔鬼令人发狂，任何人都不应该过分相

希腊神话中的美少年，为河神刻菲索斯和仙女莱里奥普的儿子。他只爱自己，不爱别人，回声女神厄科向他求爱，遭他拒绝。爱神阿佛罗狄忒惩罚他，使他爱恋上自己在水中的倒影。最后憔悴而死（一说投入泉水中自杀），死后变成水仙花。

信自己。”

“从你们一开始狂妄自大的那一天起，”堂克莱奥法斯说，“你们就都成了一群疯子，地狱就是世界上最疯狂的疯人院。”

“你很善于学习，”瘸腿魔鬼说，“因为你已经能正确地谈论问题了。”

说罢，他们便离开了疯人院，走进右边一条比较宽敞的街道。街道两旁悬挂着棺材，身着白色教服的教堂司事在一旁闲逛，许多掘墓人正在挖掘墓穴。堂克莱奥法斯向他的伙伴问道：

“这条街是干什么的？这比我刚才看过的街道更有趣，比起前面你兴致勃勃地谈论的那些事情，这条街更能让我思考精神方面的问题。”

“这条街最俗不可耐”，瘸腿魔鬼说，“但却是必不可少的，因为这儿有表明祖先身份的服装店。谁要是为应付血统检验打算要一件表明祖先身份的衣服，而自己的又不合适或者已经过时的话，到这儿就能花钱买到最称心如意的。看那儿，看那个像鹰一样凶狠的男人，他正在试一件他所需要的老太太的衣服。另外一个正在寻找生父的孩子，他在试穿一件老大爷的衣服，可这件衣服腰身太长了。再往下一点儿的那个人看上了另一位老人的衣服，他已把钱掏了出来，可价钱还没有谈妥，因为卖衣服的教堂司事要价实在太高了。旁边那个人走了过来，前前后后、里里外外、仔仔细细地翻看他想要的一位老人的衣服，并想买另外一个人奶奶的衣服修补这件衣服。还有一个人带着法警前来要求归还他被人偷走的一位老人的衣服，这衣服就挂在那家服装店里。堂克莱奥法斯·莱安德罗，如果你需要一位老爷爷或一位老太太的衣服为你的身份作证的话，那我们来的可正是时候，因为我在这儿有一位卖衣服的朋友，死者下葬的当天晚上他就把死者的衣服扒下来了。我们还可以向他赊账买衣服，你爱赊多长时间就赊多

长时间。”

“我需要的是钱，不是老头老太太的衣服，”学生说。“但愿上帝让我们的祖先能得到安宁。爸爸妈妈对我说过，我是勇士莱安德罗的后代，他曾渡过阿比多海，那时‘一切都在爱情的烈火中燃烧’。博斯克^①和加尔西拉索^②的作品就是我的贵族身份证书。”

“写在诗歌里的贵族身份，是永远不会被人遗忘的，而且也无须花钱购买，”瘸腿魔鬼说，“世界上最令人向往的莫过于在诗歌中获得贵族身份了。”

“假如授予我贵族身份，”堂克莱奥法斯又说，“我的手续应该在萨利西奥和内莫罗索两个地域之间办理。无须花 100 枚银币，就可以在蒙塔尼亚、加利西亚、比斯开和阿斯图里亚斯等地拿到贵族头衔。”

“咱们别再闲扯了，”瘸腿魔鬼说，“我知道你生来就是个舞文弄墨的好手。咱们还是去找个饭馆吃顿饭休息一下吧，昨天晚上和今天上午咱们都没停脚，你肯定也想休息一下，然后咱们再接着去历险吧！”

① 胡安·博斯克·阿尔莫加维尔（约 1490—1542），西班牙加泰罗尼亚诗人。主要以卡斯蒂利亚方言写作，采用意大利的十一音节诗句，创作卡斯蒂利亚方言诗歌。他虽然称不上是杰出的诗人，但在西班牙文学史上却占有显要地位，因为他引进了意大利诗歌的格律和形式。

② 加尔西拉索·德·拉·维加（1503—1536），西班牙文学史上称之为“黄金世纪”（1500—1650）的第位重要诗人。他深受意大利文艺复兴运动的影响，并将意大利诗歌格律改变成为具有高度抒情性的西班牙诗歌，对西班牙诗歌的发展具有深刻影响。

第 四 拐

我们暂且让这两位绅士在饭馆里吃饭休息吧。他们囊中羞涩，只能要天空中的飞鸟和裹着面包屑的凤凰了。现在，我们再回过头来看看我们那位江湖占星师、半路出家的巫师究竟如何了。昨天夜里，他听到阁楼上的脚步声，便小心翼翼地穿好衣服，登上了阁楼，这才发现他的小鬼在烧瓶碎片中留下的痕迹，文稿全湿透了，小精灵也不见了。看到小鬼的恶作剧，他气得直揪胡子，乱扯衣服，如同古代的国王大发雷霆一般。正当他悲愤交加的时候，一个左撇子小鬼走了进来。他是魔王撒旦的贴身仆人，代撒旦大人向占星师表示了敬意，说大人已经知道了瘸腿魔鬼的卑劣行径，一定要让他受到惩罚，而他这位仆人将代替瘸腿魔鬼服侍占星师。占星师对这番好意表示感激不尽，接着便把那小精灵关进了他手指上的一块大黄玉做成的戒指里。这戒指原来是一位已故医生的，那医生曾戴这枚戒指为病人诊脉。与此同时，地狱里本地区最严厉的法官也都聚到一起开庭，将瘸腿魔鬼的罪行公之于众，并当即发布通缉令，无论在何处发现他都要将其缉拿归案。他们把这项任务交给了魔鬼警官“百团火”，这“百团火”曾圆满地完成了赋予他的各项使命，他带上铁腿魔鬼“火星”和雷丁纳作为捕快，跨上绰号“空中飞”的骡子，手执法庭的权杖离开了地狱，开始追捕逃犯。

这时，顽皮的瘸腿魔鬼和堂克莱奥法斯因为饭钱和饭馆老板争吵起来，甚至还动用了铁叉和饼铛，有道是，魔鬼的东西魔鬼是一定要带走的，谁也别想得到。就在警察赶来平息骚乱的时候

候，他们从一扇窗户逃了出去。而当宫廷差役想带人捉拿他们的时候，他们已来到了通往托莱多的赫塔费旁，一分钟后又到了托雷洪的路口，转眼工夫又溜到了维萨格拉城门前，把郊外医院的皇家工厂抛在了后边。这时，学生转过头来对伙伴说：

“你认识的捷径真是棒极了。要是不跟你一起周游世界，那实在是莫大的遗憾。跟你一起周游世界，比和见过世面的葡萄牙王子堂佩德罗一起旅行还有趣。”

“我们都是机灵鬼，”瘸腿魔鬼说道。

他们一边说着，一边走向一个名叫基督血的地方，最后来到塞维亚纳旅馆前面。这是那座城市最好的旅馆。瘸腿魔鬼对学生说：

“这家旅馆很不错，可以在这儿过夜，消除从昨晚一路奔波的疲劳。你进去要个房间，让人给你准备晚饭。我今晚还必须赶到君士坦丁堡，把土耳其苏丹的后宫闹个地覆天翻，叫人砍掉他的十二三个兄弟的脑袋，因为我担心他们要阴谋反对国王。回来的路上我还要到瑞士各州和日内瓦城再闹上一场，干点儿什么事来收买我的主人，他可能对我的恶作剧已经怒不可遏了。明天早上 7 点以前我再来找你。”

说罢，他便纵身跃入云层，那气魄恰如当地俗话说的那般，令天空的飞鸟和路上的行人都羞愧难当，自叹弗如。堂克莱奥法斯走进旅馆投宿。旅馆里住满了坐船来此地准备前往宫廷的旅客。尽管如此，堂克莱奥法斯这位新来的旅客还是被有礼貌地接待了，因为他随身带着古代宫廷侍从说的那种介绍信。

当天晚上，一群豪爽的士兵邀请堂克莱奥法斯吃饭，向他打探马德里的事情。他们为国王（愿上帝保佑他）、妻子和朋友干杯，用木签插着吃橄榄果。结过晚饭的账后，士兵们都回到了各自的房间，因为他们第二天还要早起才能按时赶到马德里。堂克

莱奥法斯也回到了旅馆老板给他开的房间，他对伙伴不在身边不免感到有些遗憾，因为那位伙伴曾给他带来了无穷的乐趣。他躺在床上又想了一些事情，便悄然进入了梦乡。在寂静的黑暗中，塞维亚纳旅馆也和世界上的其他地方一样，决心做睡梦的忠实臣民，只有仙鹤、蝙蝠、猫头鹰还在警惕地坚守自己的岗位。到了半夜2点钟，忽然一阵“火！火！火！”的可怕的喊叫声惊醒了沉睡中的旅客。任何骚动都会使睡梦中的人感到突如其来，惊恐万分，更何况是听到“火！火！火！”这种令人毛骨悚然的叫声呢！这恐怖的声音连最勇敢坚定的人都会感到震惊。有些人为了逃得快些从楼梯上滚了下来；有些人从面向旅馆院子的窗户跳了下来；还有一些人因为害怕跳蚤和臭虫，像装在皮囊中的醋一般睡在皮口袋里，这时也像小摊上卖的亚当那样，双手放在本应用无花果叶遮盖的地方，跟着别人急匆匆地往外跑。堂克莱奥法斯也和这些人一起奔跑，用手提着裤子，因为没有找到佩剑，便在房间里找了根棍子握在手中。这就如同在火灾或梦幻中一般，拿起棍棒还是刀剑都无关紧要，无非是在遭到突然袭击时信手拈来消除恐惧的稻草而已。

正在此时，旅馆老板身上穿着衬衫，脚上踏着一双鞋子，肚子上缠着一条红腰带，手上托着一盏油灯，走出来要大家安静下来。他说那个叫声没有什么可担心的，大家尽管回到床上睡觉，问题由他设法解决。堂克莱奥法斯是个喜欢寻根问底的人，他一定要老板说出这次骚乱的根由，不揭开这个谜底，就不回去睡觉。老板只好一本正经地解释说，那是一名在两三个月前就住进旅馆的马德里学生闹腾出来的。那学生是创作喜剧的诗人，曾写过两部作品，在托莱多却受到冷遇，恰如葡萄园遭到冰雹的袭击一般。现在他正在创作一部喜剧，题目是《化为灰烬的特洛伊》。肯定是他已经写到了有关火灾的段落。他写得非常投入，因而发

出了那种喊叫。旅馆老板根据以往的经验，确信他的分析判断绝对不会有误。他建议大家跟他一起到那诗人的房间里去看一下，到时他们便会发现他说的全是事实。

大家都神态依旧，跟着旅馆老板走进了诗人的房间，只见他躺在地上，身上的学生服已经撕成碎片，躯体在纸片中翻滚，嘴里吐着白沫，迷迷糊糊地喊着：“火！火！火……”他已声嘶力竭，几乎无法说话。大家走到他的近前，觉着他又好笑又可怜，于是说道：

“学士先生，醒一醒吧，是不是想吃点什么或喝点什么，别这么昏昏沉沉的了。”

这时，诗人吃力地抬起头来说道：

“如果你们是埃涅阿斯和安喀塞斯，还有珀那忒斯和可爱的阿斯卡尼俄斯^①，那你们还在这儿等什么？特洛伊城已经化为灰烬，普里阿摩斯、帕里斯、波吕克塞娜、赫卡柏和安德洛玛刻^②都献出了生命，而墨涅拉俄斯和阿伽门农则抢走了酿成这场巨大

① 均系希腊神话中的人物。埃涅阿斯，特洛伊英雄，特洛伊王安喀塞斯与阿佛罗狄忒的儿子。特洛伊城被攻陷时，他背着父亲冒着大火逃走，但失去了妻子克瑞乌萨；安喀塞斯，艾达山上达尔达诺斯的国王，亦称是特洛伊王；珀那忒斯，古罗马人和其他拉丁系各族所信奉的住宅保护神，家人共餐时或其他场合要向他敬拜；阿斯卡尼俄斯，特洛伊英雄埃涅阿斯之子，一说其母为特洛伊的克瑞乌萨。特洛伊沦陷后，阿斯卡尼俄斯父子逃到意大利。

② 均系希腊神话中的人物。普里阿摩斯，特洛伊最后一位国王；帕里斯，特洛伊国王普里阿摩斯和他的妻子赫卡柏的儿子；波吕克塞娜，普里阿摩斯和赫卡柏的女儿。阿喀琉斯向她求爱，要娶她为妻，并表示他可以恢复希腊人和特洛伊人之间的和平。他们二人在特洛伊城附近的阿波罗神庙相会时，帕里斯用箭射中阿喀琉斯的脚后跟。特洛伊城沦陷时，波吕克塞娜被阿喀琉斯的儿子皮洛斯所俘。她在阿喀琉斯坟前，作为献祭的牺牲用短刀自刎而死；赫卡柏，特洛伊国王普里阿摩斯的妻子，赫克托耳的母亲，特洛伊城沦陷时为希腊人所俘；安德洛玛刻，底比利斯王厄厄提翁的女儿，赫克托耳的妻子，特洛伊城沦陷时被俘。

灾难的海伦^①。最糟糕的是那些侏儒霸占了特洛伊的宝库。”

“醒一醒，”旅馆老板说道，“这儿既没有淀粉^②，也没有你胡言乱语的那些东西，最好是把你送到疯人院去治疗一下，你在那儿完全可以当疯子们的工头，诗歌让你昏了头，变成了一个疯子。”

“老板先生，您真是个懂感情的人！”诗人欠起身子说道。

“我可不想懂什么感情感觉的东西，”老板说，“我就知道我的生意。要紧的是明天你得给我结清你欠的房钱，然后就给我滚蛋。我可不想自己的旅馆里住着个这么成天疯疯癫癫捣乱的人。你从前干的荒唐事已经够多了。来这儿不久，你就开始写作喜剧《曼图亚侯爵》。可作品没有成功，观众不但不欢迎，还发出嘘声。你在打猎的场面上花了好大工夫，一会儿大喊大叫，一会儿呼唤猎狗的名字，一会儿又吵着什么‘舞台灯！橄榄树！蚂蚱！旋风！抄近路！抄近路！小心硬毛熊和犬牙野猪！’。结果是让一位从安达卢西亚前往马德里的孕妇突然流了产。你还写了一部名为《罗马大劫》的喜剧。这两部作品似乎是一部比一部更糟糕。当时，你也是在这种不同寻常的时刻打碎了旅馆的门窗，发出震耳欲聋的鼓号声，大喊什么‘西班牙必胜！’‘圣主保佑，冲

① 均系希腊神话中的人物。墨涅拉俄斯，斯巴达王，阿特柔斯的儿子，阿伽门农的兄弟，美人海伦的丈夫；阿伽门农（一译亚加米农），阿耳戈斯王和迈锡尼王阿特柔斯的儿子，娶克吕泰涅斯特拉为妻。因其弟墨涅拉俄斯的妻子海伦被特洛伊的王子帕里斯劫走，他发动了为期 10 年的特洛伊战争；海伦，著名美女，宙斯化为天鹅与斯巴达王廷达瑞俄斯的妻子勒达所生的女儿，她出生在一个鸡蛋中。曾被忒修斯劫走，她的两个哥哥卡斯托尔和波吕丢刻斯把她要了回来。由于她美艳绝伦，许多希腊英雄为她倾倒，向她求婚，后来她嫁给了斯巴达王墨涅拉俄斯。特洛伊王子帕里斯得到阿佛洛狄忒的帮助，趁墨涅拉俄斯外出之际，把她诱走，从而引起了持续 10 年之久的特洛伊战争。帕里斯死后，海伦又嫁给了帕里斯的兄弟得伊福波斯。特洛伊被攻陷后，海伦与墨涅拉俄斯又一同回到斯巴达。墨涅拉俄斯死后，她被逐走，逃到罗德岛，一说她一直和墨涅拉俄斯在一起。

② 西班牙语文中“侏儒”和“淀粉”两词发音相近，这儿旅馆老板把“侏儒”误听为“淀粉”。

呀！’，还用嘴模拟出大炮的怒吼声，就像是有人在上学的路上燃放爆竹或用马耳他炮弹撞击东西一般惊天动地。这乱七八糟的声音捉弄了那天晚上凑巧也住在我的旅馆的一个步兵连，他们发出了战斗警报，士兵们在黑暗中互相厮打起来。托莱多城有一半的人和警察闻讯赶来，他们破门而入，扬言要折腾个天翻地覆。你是个愚昧无知的诗人，总是彻夜不眠，无论是夜晚还是清晨，任何时候都能弄出一些声音。”

这时，诗人说道：

“要是我能写完那部《巴勒斯坦的黑暗》就更热闹了。我这部作品已经作为债务抵押放在您手里两天了。剧中的第三天应该是描绘撕破教堂面纱的一幕，那可真是弄得日月无光，飞沙走石，在雷鸣电闪中，在彗星流星的打击下，在造物主的遗憾中，天国里的楼台亭阁也都要崩塌了。我还没有想出给打手们起些什么名字，所以这部作品还没有完成。好吧，请您告诉我，老板先生，这又将会是何等的情景呢？”

“你还是到耶稣受难的地方完成你的作品去吧！”老板说，“我敢说，不管你到什么地方去写作或演出，都会有人用口哨、零食、果皮、碎砖块和乱石子把你钉在十字架上的。”

“他们会因为我的喜剧而起死回生的，”诗人说，“你们起来的正是时候，为了让你们知道这是真的，欣赏一下我所有的作品风格，我要把这部作品念给你们听听。”

说罢，他便拿起了一沓皱皱巴巴的旧稿纸。这厚厚的一摞稿纸与其说是一部喜剧，还不如说是有关财产纠纷的一份案卷。他扬起眉毛，捋捋胡子，然后从标题开始念起了他的作品：

“《有关西农的诡计、希腊的战马、私通的情人和中邪的国王的特洛伊悲剧》。首先出现在舞台上的是智慧女神帕拉斯的塑像。没有唱段，场上至少有 4000 名全副武装的希腊人。”

“这么多人的大场面，”那些钻在皮口袋里好像要到剧中畅游一番的人当中有一名士兵说道，“西班牙所有的剧场剧院，甚至连那个令罗马竞技场都黯然失色的布恩雷蒂罗公园和斗牛场，都没有一个能容得下呢！”

“说得好极了！”诗人答道，“把剧场和附近的两条街都拆掉，就能容得下这样的场面。这将是戏剧中最壮观、最新奇的场面，在戏剧史上也是难得见到的。自然，票房利润也会很可观，足够支付各项开支的。现在请你们注意，戏剧已经开始了。看在我的分上，请注意听一下。鼓号齐鸣，首先出场的是特洛伊国王普里阿摩斯、帕里斯王子和英姿飒爽地骑在马上 的海伦。海伦走在中间，国王在右边（我历来都是用这样的方式维护王室成员的尊严的），他们后面是 11,000 名以同一姿态骑着黑马的侍女。”

“这比上一个场面更难办到，”一名听众说道，“到哪儿去同时找到那么多侍女呢！”

“有些侍女可以用纸板做成，”诗人说，“其余的可以从各地搜罗来。况且，倘若这出戏在宫廷演出，又有哪位贵夫人不肯把自己的侍女借给这般重大的场合使用呢！再说，这部作品至少要上演七八个月，在此期间她们还可以摆脱这些令人讨厌的小妞呢！”

在场的人都笑得前仰后合，腰都快直不起来了。他们随着诗人云山雾罩的胡诌足足笑了半个小时。诗人又接着说：

“别笑，别笑，既然上帝让我学会写作，我就应该让世界充满我的戏剧作品。洛佩·德·维加^①是西班牙非凡的奇才、托斯塔多式^②的诗人，可他若与我相比，也只不过是 个乳臭未干的

① 费利克斯·洛佩·德·维加·伊·卡尔皮奥（1562-1635），西班牙“黄金世纪”新戏剧的奠基人，被誉为“西班牙才子中的凤凰”。

② 意指多产的作家。

孩子了。以后我要隐退下来，为后代写一部英雄史诗，传给我的子女或继承人，让他们诵读一辈子。现在，请你们听着……”他举起右手正要朗读他的作品，大家便异口同声地请求他留到以后再说。愤怒的老板不会拐弯抹角，直截了当地再次警告他，在旅馆哪怕是再多住一天也是绝对不允许的。

那些绅士和上兵仿佛是身着白色伪装进行夜袭的战士，开始和老板商量起解决问题的办法。堂克莱奥法斯从地上的纸堆里捡起了一本伦希福写的《诗的艺术》^①，这本书同样处于被毁灭的危险之中。他让诗人把手放在这本诗作上，发誓再也不写大喊大叫的作品，而只写一般的风俗剧。老板觉得这样解决还说得过去，于是大家才又回到了自己的床上。诗人穿上鞋子和衣服，手里拿着自己的作品，茫然不知所措地躺到自己的床上，很快就进入了梦乡。他鼾声如雷，震天动地，仿佛在和传说中的七个昏睡的兄弟打赌，看谁的鼾声更响，尽管这样也要冒风险，像那七兄弟一觉醒来进城时当地的人已不认识他们，对他们拿出的钱币惊讶万分一样。

书的全名应为《西班牙的诗歌艺术》，署名为胡安·迪亚斯·德·伦希福，实则是耶稣教士迭戈·加西亚·伦希福的著作，二者为兄弟。这部作品在西班牙曾风行一时。

第 五 拐

刚刚过了几小时，旅客们又得起床了，因为旅馆老板要与他们结算昨晚的房钱。夜里诗人把他们搅得不得安宁，他们一个个伸着懒腰，打着哈欠，疲惫不堪。他们要上路了。赶骡子的仆人随着塞基迪亚舞曲和哈卡拉舞曲的节奏给牲口备鞍并套上嚼子，他们一面互相敬酒开玩笑，一面不停地吞云吐雾。这时，堂克莱奥法斯也醒了过来，正要穿衣服的时候，却又想起了他的女人（女人的恶言恶语有时更能激起人们的欲望）。8点的钟声敲响之前，他的伙伴按原来约定的时间准时走进了旅馆。那魔鬼身着长袍，头上缠着头巾，一身土耳其式的打扮，说明他的确是从土耳其回来的。他问堂克莱奥法斯：

“ 学士先生，我去的时间长吗？ ”

学生笑着答道：

“ 尽管路途遥远，但你去的时间比从天上下到地狱的时间还短。当时你同那些王子一起滚了下来，他们不能再顺着绳索爬回掉下来的地方了。 ”

“ 你这是像卡斯蒂利亚谚语说的那样， ” 瘸腿魔鬼说， “ 往朋友眼里塞臭虫吗？够了，够了！ ”

“ 开个玩笑受到这样的回敬倒不多见， ” 学生说， “ 我之所以这么说，是因为我们已经情同手足。如果没有这种亲密关系，我们怎能在人世间的荡呢？ ”

“ 所有要做的事情我都做了，而且还做了许多别的事情， ” 这位刚回来的土耳其国王的卫士说道， “ 假如我愿意，那些善良

的人是会拥戴我当土耳其苏丹的。他们有些人确实比你们基督教徒更守信用，更讲实话，更善交朋友。”

“这么快你就知足了，”堂克莱奥法斯说，“你的祖上想必有个魔鬼是乡巴佬。”

“不可能，”瘸腿魔鬼说，“我们都是来自天上或地上的最威严、最崇高的山峰。即便我们是修鞋匠，作为山民，我们仍然是出身高贵的绅士。但是有许多人像屎壳郎和老鼠那样，是在垃圾堆里出生的。”

“我知道你能言善辩，哲理功底深厚，就仿佛你在阿尔卡拉大学^①读过书似的，”堂克莱奥法斯说，“你是个一流的教师。不过，别再说这些没用的话了，还是给我讲讲你到底干了些什么吧。”

“正如你所看到的，”瘸腿魔鬼说，“我身穿土耳其的服装，要把所有人都弄脏，就像我的一位肮脏邋遢的朋友干的那样。他曾经弄脏了士兵、朝圣者和学生们的衣衫。我在归来的路上经过了贝尔托利纳^②和日内瓦等地。在这些国家里没有什么好干的，因为那儿的人本身也是魔鬼。除了西印度群岛外，这也就是我们地狱里最可靠的永久遗产了。接着，我又前往威尼斯，看了看这个建在大海上的不可思议的城市。这片由泥浆、石块组成的洼地，被地中海轻轻地托起，在风中摇曳。今天清晨，我在圣马科斯广场和几位贵族的仆人聊天。谈到战争快报时，我告诉他们君士坦丁堡通过在西西班牙的间谍已获悉那儿在进行大规模的备战活

① 马德里省埃纳雷斯堡的一所有名的宗教高等学府，为 1499 年枢机主教德·西斯内罗斯所创办，将其作为教会文化改革的工具。1508 年得到教皇训令认可。教授托马斯主义、斯考特主义和惟名论的神学思想以及东方语言，因而吸引了许多参与合作出版著名的《多种文字对照圣经》的杰出学者。

② 意大利北部峡谷，在伦巴第区阿达河流域，为 1620—1639 年西班牙、法国、瑞士和德国激烈争夺之地。

动。这种活动已达到登峰造极的地步，甚至连死人都随着棺材从坟墓里爬出来参加了，有人说他们之中还有复活了的奥苏纳大公^①。说完这些我就走了，免得浪费时间，误了我的事情。离开亚得里亚海湾后，我来到了意大利的中部。经过罗马语族地区时，我从左侧避开了罗马城，因为就是我们魔鬼也要对教会首领居住的城市表示几分敬意。我经过佛罗伦萨来到米兰，它的城堡在欧洲一文不值。我看到了美丽的热那亚，这是世界的金库，充满了趣闻逸事。接着，我又经过莱昂和纳博纳的沙滩，来到了比纳罗斯和阿尔法格斯。之后我到了巴伦西亚，正赶上当地进行春天的骑马游戏。我又进入拉曼查，任何漂白粉都无法把这个地方从地图上抹掉^②。到了马德里之后，我得知你那个女人的亲戚正在四处找你，要把你杀死，因为他们认为是你让那个女人名誉扫地。有个名叫‘圈套’的魔鬼是地狱里的间谍，专门实施各种邪恶的念头，他透露给我的消息更糟糕：魔鬼‘百团火’正在带着通缉令到处找我。为了摆脱这两方面的险情，我看我们还是走为上计。我们到安达卢西亚去吧，那儿有世界上最广袤的大地。我负责你的一切费用，这你不用担心。就像歌谣里唱的那样潇洒：‘冬天在塞维利亚，夏天在格拉纳达，’用不着老去想那些与我们无关的事情。”

稍许，他又转向朝街的窗子说道：

“堂克莱奥法斯，我在旅馆里给你开个门，你跟着我一起从这儿出去，我们得到达拉苏坦的客店去吃饭。这客店在莫雷纳山中，离这儿有 120 多公里远。”

① 指佩德罗·特耶斯·希龙，第三任奥苏纳（现属西班牙安达卢西亚地区塞维利亚省）大公和第五任乌雷尼亚伯爵，并先后任西西里和那不勒斯总督。他一度在皇室失宠，后在佛兰德战争及地中海反土耳其人的战争中战死。

② “曼查”一词在西班牙文里为贬义词，意为污渍、污点、耻辱、污点、太阳的黑子等。

“没关系，”堂克莱奥法斯说，“你虽然是个瘸子，但也是个飞毛腿魔鬼。”

说完，他们二人就像射出的箭一般，从窗户飞了出去。旅馆老板在门口看到学生飞上了天，便声嘶力竭地喊着要他付清床钱和店钱。堂克莱奥法斯则回答说，等他从安达卢西亚回来时再付清欠款。老板像做梦一般转过身来，一面画着十字一面说道：

“但愿诗人也能像这个人一样逃走，哪怕他把床铺和其他东西都带走，我也心甘情愿。”

这时，瘸腿魔鬼和堂克莱奥法斯已经发现了达拉苏坦的客店，于是便从天上降下来走了进去，向店主要吃东西。店主说，店里只剩下一只兔子和一只石鸡，正在烧烤器上翻来覆去地加火烤着呢。

“店主先生，那就请把兔子和石鸡放到盘子里，”堂克莱奥法斯说，“再把麻辣酱油拿来，摆好桌子，放上面包、酒和盐罐。”

店主说这样很好，但是要请他们等到那几个正在用餐的外国人吃完了才行，因为客店里只有那么一张桌子。

堂克莱奥法斯说：

“用不着等，要是那几位外国先生不介意的话，我们可以与他们同桌用餐，他们坐在马鞍上，我们坐在马屁股上。”

他们两个一面说着一面坐了下来，肩并肩地挨在一起。店主把他们点的饭菜、佐料和餐具送了上来，他们便开始和外国人一起用餐。那些外国人当中，有一个法国人，一个英国人，一个意大利人，还有一个德国人。这德国人一面吃饭，一面用白葡萄酒和浅色葡萄酒频频举杯敬酒，他的脑袋歪向一边，像是要呕吐发作的样子。他已经喝得酩酊大醉，连店主养的鸡都会让他惊恐不安。意大利人问堂克莱奥法斯来自何方，他回答说是从马德里来

的。意大利人又问道：

“西班牙的先生，有关于战争的什么新闻吗？”

堂克莱奥法斯回答：

“现在一切都是战争。”

“是对谁而战？”法国人问道。

“对全世界，”堂克莱奥法斯回答，“要让全世界都拜倒在西班牙国王的脚下。”^①

“那么，”法国人反驳说，“我相信在西班牙国王之前……”

没等法国佬说完，堂克莱奥法斯就抢先说道：

“西班牙国王……”

这时瘸腿魔鬼打断了他，说道：

“堂克莱奥法斯，还是让我来回答吧。我生来就是西班牙人，一定会鼎力相助的。我要用对西班牙国王的赞美，给这些醉鬼一记耳光。你们只要读一读西班牙的历史，就会懂得西班牙卡斯蒂利亚国王有驱逐魔鬼的本领，这医术比治疗淋巴结核更有价值。”

外国人看到西班牙人停了下来，都一时不知所措。这时，瘸腿魔鬼往前挪动了一下身子，以便坐得更舒服些。他的土耳其服装已经留在了风的衣柜里，此刻是一身卡斯蒂利亚的装束。他对外国人说道：

“尊敬的先生们，本来是我的朋友要来回答你们的。可是我的年龄大些，所以应该由我来回答。你们就好好听着吧。西班牙国王好比是条至高无上的猎狗，独自在一条大街上行走，街上的小狗没有敢不出来欢迎他，可他对谁都不理不睬，最后聚集了一大群小狗。有条狗从这条街转到另外一条街时，想到猎狗表现的

这里具体指的是 1635 年 5 月 19 日由法国政治家黎塞留发动的西法战争。

是耐心而不是轻蔑，于是便斗胆用嘴巴吻了一下他的尾巴。不想这时猎狗却转过身来，不分青红皂白向两边的小狗各打了一记耳光。小狗们吓得都跑开了，也不知躲到何处才好。街上的小狗都跑光了，静悄悄的，小狗们连叫都不敢叫一声，只是愤怒地啃着石头。这样的事在敌对的国王、领主和权贵们之间也时有发生，他们与天主教国王陛下相比，都是一群小狗。请注意那条胆敢吻猎狗尾巴的小狗：它应该挨一巴掌，让其它小狗引以为戒，可这些小狗又找不到躲开猎狗的藏身之地。”

听罢的这番议论，外国人开始争论起来。法国人对瘸腿魔鬼叫道：

“啊，流氓，狡猾的西班牙人！”

意大利人喊道：

“吹牛，下流的西班牙人！”

英国人嚷道：

“卑鄙无耻的西班牙人！”

德国人算是走运，他只须赞成大家说的话，同意别人在这种场合替他讲出心里话。

堂克莱奥法斯看到那些外国佬吵吵嚷嚷，满嘴酒气，胡言乱语，如此回答他的魔鬼朋友，他本来就没有忍耐的习惯，于是便像俗话说的那样，“后下手者打两下”，举起他和瘸腿魔鬼坐的板凳，转到了外国人的身后。他的朋友拿着拐杖走上前来，用力地挥舞着，把法国人打到了 16 公里以外的另一家客店的屋顶上，把意大利人打到了皇城的粪坑里，让他在那个罪恶的地方死去，又把英国人头朝下打到了阿达穆斯一家农户正用来煨猪毛的开水锅里，然后再把已经趴在堂克莱奥法斯脚下的德国人打回到圣马利亚港去醒酒，德国人还是在 15 天以前离开那儿的。店主正想出面调解，也被打到了佩拉尔比略城，落在了跟他店里卖的一样

的赫斯塔斯咸肉干里。

干完这一切之后，他们才又坐下来慢条斯理地吃那几位对手们留下来的残羹剩饭。在他们快吃完的时候，有几位骡夫走进店来，招呼店主要酒喝。紧随其后的是同一个车队来的剧团，他们是从科尔多瓦到宫廷去演出的，想在店里喝点冷饮。女演员们是坐在妇女专用的马鞍上来的，她们身披短斗篷，头戴羽饰帽，脸上遮着面具，镶满银饰的软木厚底鞋挂在鞍座上。男演员们有的带着行李，但没有坐垫，有的既没有行李也没有坐垫，而是把披风叠起来放在下面。他们的上衣大翻领围着帽子竖起来，肩上挎着褡裢。乐师们的吉他则放在鞍架前面的箱子里，他们有的只有一只脚镫，有的一只脚镫也没有，骡夫们跟在后边侍候着他们。那些骡夫有的鞋子上有马刺，有的只穿没有马刺的靴子，还有的拿根枝条赶着自己和女人的坐骑。剧团的人大都是瓦伦西亚的姓氏，女演员有的叫玛丽亚娜，有的叫安娜·玛丽亚，说话都拿腔拿调，跟在台上演戏一般。他们一面走向客店，一面哇里哇啦地讲着什么他们曾洗劫过里斯本，威震科尔多瓦，大闹过塞维利亚。他们还计划夷平马德里，因为他们只需用埃希哈剪纸工创作的在正式演出开始前表演的短剧，即可打垮所有进入宫廷的作家。他们一面这样讲着，一面从马上跳下来，丈夫们一本正经地把自己的夫人扶下来，然后用西班牙一首著名民谣里的话冲着店主嚷道：

“他像个木头人儿，对什么都没有感觉。”

剧作家的夫人在为她放在地上的一块地毯上坐了下来，其他的公主们都坐在她的周围。剧作家则发号施令，要大家听从他的指挥，就仿佛他在放牧一群牲畜一般。这时，瘸腿魔鬼说道：

“我和我的伙伴都是剧作家的死对头。”

“为什么？”堂克莱奥法斯问道。

魔鬼回答说：

“因为他是世界上最糟糕的演员，在圣体节的劝世短剧中总是扮演魔鬼。他完全可以做个真正的魔鬼，地狱里要是上演喜剧，他就可以当编剧。但这些剧团上演的一些喜剧，就是在地狱里也是不受欢迎的。”

“刚才我在其他演员当中看到一个人，真想给他一记耳光，”堂克莱奥法斯说，“因为他在阿尔卡拉曾向一位姑娘，也就是我的情人大献殷勤，姑娘看他是扮演丹麦国王的，就爱上了他。”

“那么说，姑娘应该是个丹麦人。”瘸腿魔鬼说道，“如果你愿意，我们可以向作家和演员报仇。等一下你就会看到我是怎样安排这件事的。现在他们就要为第二次在马德里上演的一部喜剧分配角色了，你会看到这些角色是如何分配的。”

瘸腿魔鬼的话音未落，剧团的提词员便从褡裢里取出了克拉拉蒙特的一部喜剧剧本。那是在阿达穆斯刚刚抄誊好的。提词员对作家说：

“趁着饭没做好，店主也还没有出来，我们在这儿把角色分配一下吧。”

作家表示赞成。他让提词员指挥，仿佛他在剧目安排中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这位提词员曾在萨拉曼卡读过书，外号人称哲学家。女配角的角色分配给了安娜·玛丽亚，她的丈夫担当男中音的角色，在圣体节时演出。女主角让玛丽亚娜担任，她丈夫负责收钱，并参加幕间剧的演出。玛丽亚听了把剧本一扔说道，她来剧团是因为说好让她和玛丽亚娜分演主角的，但总是让她演配角，她能教所有参加喜剧演出的人如何演戏，因为她曾与世界上

最有名望的女演员们同台演出过，当地人都称她为阿马里利斯^①，她是第二个荣获这一称号的人。玛丽亚娜说，她是不会看玛丽亚穿着她的鞋演出的。玛丽亚则说，她不知道玛丽亚娜是从何时变得这般狂妄的，在塞维利亚的时候，连衬裙都是她借给玛丽亚娜的，为的是让她扮演堂纪廉·德·卡斯特罗写的伟大喜剧中的迪多的角色，可是她却把戏演砸了，使剧团受到人们的嘲笑。

“你才是被人嘲笑的人呢，”玛丽亚娜说，“我敢发誓。”

说着，她们开始动起手来，并且互相谩骂，闹得不可开交，连她们的丈夫也被卷了进去。

双方都拔出了佩剑，开始了一场喜剧性的搏斗，骡夫们用刚从牲口嘴上摘下的嚼子才使他们平静下来。此时，堂克莱奥法斯和瘸腿魔鬼离开了客店，向安达卢西亚走去，留下剧团的人在那儿争吵，在刀光剑影中打成一团。设若不是店主及时赶到，那就酿成一场大灾难了。店主带着同业会的人来找那两个已经离去的人，打算用猎枪、长矛和弓箭把他们抓起来，不想在自己的店里却赶上了这场新的厮杀，坛子、罐子、碟子在激烈的争斗中全都变成了碎片。店主和伙计们让那些演员们平静下来，并把他们抓起来带到了皇城。剧团承包人受卡斯蒂利亚委员会的委托命令法警把他们带到马德里，于是演员和法警之间的一场更严重的冲突就要发生了。

当地人把最佳女演员叫阿马里利斯。第一个获得这一称号的人是玛丽亚·德·科尔多瓦·伊·德·拉维加。——原书注。

第 六 拐

与此同时，我们的赶路人如同脚夫一般，一口气飞奔了数十公里，来到卡皮奥侯爵阿罗的领地阿达穆斯。著名的侯爵是比斯开古代领主最杰出的后代，是古今天才中最伟大的文艺保护者的尊贵的父亲，是品德高尚而又谦恭适度的绅士。他们越过阿尔克西阿的七片浅滩和旷野，科尔多瓦肥沃的原野和开满白色阿福花的著名草原就展现在他们眼前了。草原养育着成群的牲畜，这些动物与其说是古人在葡萄牙塔霍河边创造的成果，不如说是西风的后代。他们又穿过名为诚实田园的地区（其实，很少有诚实的人踏上这块土地），来到人口众多的科尔多瓦。这里是两位塞内卡^①和一位卢卡诺^②的故乡，也是著名的西班牙诗歌之父贡戈拉^③的故乡。当时那地方正在进行斗牛比赛和骑马游戏，这是科尔多瓦的绅士老爷们最擅长的正统活动。他们来到雷哈斯旅馆安顿下来，旅馆里住满了前来参加活动的外乡人。两位朋友洗净从云雾中带来的灰尘，准备出门，看看热闹。这类节日庆典一般都在跑马场举行。到跑马场后，他们看到人群中正在进行击剑比赛。当地人经常参加这样的娱乐活动，他们来自四面八方，走过的道路曲曲弯弯，没有一条平坦大道。他们还在那儿对我们祖先

指马尔科·阿内奥·塞内卡（公元前55—公元39?）和卢西奥·阿内奥·塞内卡（4—65?）父子二人，前者为西班牙拉丁文修辞学者，后者为西班牙拉丁文哲学家。

② 指马尔科·阿内奥·卢卡诺（39—65），西班牙拉丁文诗人。系卢西奥·阿内奥·塞内卡的侄子。

路·易·斯·德·贡戈拉—阿尔戈特（1561—1627），西班牙著名诗人。他的短诗、歌谣和十四行诗佳作颇丰，其巴罗克式的曲折风格有贡戈拉主义之美称。

的原始剑术说长论短。堂克莱奥法斯不禁想起了聪明绝顶的克维多^①在他的《骗子外传》里说的话，真想大笑一场，因为出类拔萃的剑术学者堂路易斯·帕切科·德·纳尔瓦埃斯把剑术的真谛从愚昧无知的黑暗中解救出来，公之于世，论证这真谛的数据精确无误，使五花八门的意见纷争一一化解。

这时，蒙蒂亚的一个勇猛粗壮的小伙子放下了手中的宝剑，赛场上只剩下了另一个同样威武的大块头男子。人们一窝蜂拥上去，争先恐后地想拿到那把宝剑。堂克莱奥法斯也冲上前去，他手疾眼快，抢在别人前面把宝剑举了起来。大家都称赞这位外乡人的果敢精神。从举止上看，他颇像个卡斯蒂利亚人。堂克莱奥法斯按照惯例把披风和佩剑交给了同伴，神气十足地站到了赛场上。这时，击剑教练用长剑扫过围观者的脚面，宣布比赛开始，使这场用深色刀剑进行的严肃较量笼罩在隆重的气氛中。安达卢西亚人和卡斯蒂利亚学生开始机敏潇洒地攻击对方，他们打了一个回合，都没有碰到对方的一根毫毛。第二个回合中，堂克莱奥法斯摆出了击剑大师卡兰萨的架势，画了一个半弧形，用剑的皮套头击中了安达卢西亚人的胸部。安达卢西亚人也伸出臂铠，从剑的护手上方砍中了堂克莱奥法斯的头部。这时，堂克莱奥法斯变抵挡为反手劈刺，向前一挑，将对手重重地摔到了地上，发出的巨响就如同把他扔到了卡斯蒂利亚家族的坟墓上一样。对手在人群中的一些朋友和熟人大叫大嚷起来，他们用佩剑从教练先生的长剑上向堂克莱奥法斯刺去，而他却用剑的皮套头像洒圣水一般将那些刺来的剑拨开。学生和瘸腿魔鬼，一个用披风和佩剑，一个用双拐，把挤成一团的无能之辈们打了个落花流水。最后，

佛朗西斯科·戈麦斯·德·克维多·伊·比列加斯（1580—1645），西班牙 16 世纪中叶到 17 世纪初叶“黄金世纪”古典文学杰出的小说家。至今人们仍认为他是除塞万提斯外最伟大的西班牙作家。流浪汉小说《骗子外传》是他最优秀的散文作品。

人们不得不把一头公牛放进赛场，才使双方罢手。这公牛就如同莫雷纳山顶一般锋利的长剑，三劈两砍便使广场变得空无一人，即便是德国和西班牙的卫士也不能干得如此干净利落，只是有些短裤被从后面顶出了一个大洞，裤子的主人变成了独眼怪兽。堂克莱奥法斯和他的朋友得意洋洋地爬上了一个台子，用帽子扇着风，一副若无其事的神态，仿佛此事与他们全无干系。可是，几个法警一直在盯着他们，因为在这种场合闹事的往往都是外乡人。法警们敲断了公牛的小腿，骑着马从广场上奔了过来，对他们说道：

“ 学士先生，瘸腿先生，请下来吧，法官大人有请。 ”

堂克莱奥法斯和他的朋友装聋作哑，酷似牧人的法警想用权杖把他们捅下来。没想到学生和瘸腿魔鬼一人抓住一根权杖如同揪住胡子一般，只轻轻一抽，便从法警手中夺了过去，然后对他们说道：

“ 你们要是敢来捅我们，那就跟我们一起上来吧！ ”

说罢，他们像爆竹一般腾空而起。法警丢了权杖，只好求麻雀“ 帮助司法机关 ” 了。他们不知所措，以为这些灵巧的新杂技演员是在梦境中碰到的。那两只猎鹰振翅飞向高高的天空，瞬间便越过了瓜达卡萨尔。那儿是尊贵的瓜达卡萨尔侯爵的领地，此人也是著名的科尔多瓦家族的成员。接着，他们便飞向了埃西哈的界碑。当那界碑展现在他们眼前的时候，瘸腿魔鬼对堂克莱奥法斯说道：

“ 看呀，多漂亮的花岗岩大树，上面全都是人，就像其他的树木上面结满果实一般。 ”

“ 如此巨大的柱子，是干什么用的？ ” 堂克莱奥法斯问道。

“ 这是闻名世界的界碑。 ” 瘸腿魔鬼回答。

“ 那么说，这座城市就是埃西哈了？ ” 堂克莱奥法斯又问道。

“对，是埃西哈，是安达卢西亚最富有的城市。”瘸腿魔鬼说，“在这座漂亮的大桥入口处的那个太阳，就是城市的徽章。大桥细长的眼睛在为赫尼尔河哭泣。这条水量充沛的河流发源于内华达山脉，随后又与达罗河结为晶莹透彻的夫妻，为这些美丽的建筑穿上了银鞋，为广大的人民带来了青春和花朵。西班牙杰出的诗人加尔西·桑切斯·德·巴达霍斯就是此地人。西班牙只有这个地方出产棉花，别的地方是绝对长不出来的。此外，这地方用不着播种就能出产其他 24 种果实，穷人靠出售这些果实度日，这里的土地肥沃富饶。位于左侧的蒙蒂亚是英勇的普列戈侯爵、科尔多瓦侯爵和阿吉拉尔侯爵的家乡。西班牙引以为荣并有幸被称为伟大首领的侯爵就来自这伟大的家族。如今侯爵阁下的费里亚家族又扩大了，因为那位伟大的意大利奇才过世的时候没有后裔，命运女神出于嫉妒而使他遭到了失败。他的伟大的继承人是个哑巴，在意味深长的沉默中淋漓尽致地运用名誉的喉舌。再过去一点是卢塞纳，这是青年侍卫队长卡多纳公爵的领地，莱尔马家族就沉浸在他荣誉的海洋里。然后是因峡谷而闻名的卡夫拉，这峡谷与城市主人的历史一样深远，著名的塞萨·伊·索马公爵用他城堞般的舌头为卡夫拉大声疾呼，如今住在这儿的是他聪明威武的继承人。接着是位于这些著名建筑的分界线上的奥苏纳，众多的希龙将军是奥苏纳公爵们骄傲的标志。离这儿 120 多公里的精美绝伦的格拉纳达是穆罕默德的天堂，西班牙的非洲勇士竭尽全力保卫这座城市，并非徒劳一场。尊贵的蒙德哈尔侯爵是阿兰布拉和阿尔卡萨巴的统帅，他的儿子是豪爽的滕迪利亚伯爵门多萨·德尔·阿韦·玛丽亚，他是绅士们崇拜的偶像。我们不要忘了路上还要经过的瓜迪什，这座古老的城市因出产甜瓜而闻名于世，更主要的还是因为有天才的米拉·德·梅斯夸博士，他在这座城市诞生，并在当地担任了副主教的职务。”

瘸腿魔鬼一路说着，他们不知不觉就来到了埃西哈的马约尔广场。这是安达卢西亚最著名的广场，中央有一座大理石喷泉，四个巨大的汉白玉仙女镶着玻璃喷嘴，哗哗地喷出清澈的水流。喷泉旁有几个盲人站在一张凳子上演唱，许多平民百姓聚集在周围听着。他们演唱的是一个真实的故事，讲的是一个可恶的女仆如何跟魔鬼有了身孕，得到上帝的许可生下了一窝小崽子。故事中引用了堂阿尔瓦罗·德·卢纳创作的民谣和诋毁魔鬼的歌词，歌词唱道：

魔鬼患了感冒，
撒旦生了疥疮，
瘸腿魔鬼长了痔疮。
痔疮和感冒，
毛虱和疥疮，
他们的女人用镊子，
将它们剔除得精光。

瘸腿魔鬼对堂克莱奥法斯说：

“你看这些瞎子对我们的指责和讽刺如何？除他们之外，没有任何人敢这样冒犯我们，他们比那些有名的文学大师还胆大包天。不过，这次他们可要为此付出代价，要用自己的手来惩罚自己。我还要趁这个机会顺便为女仆们报仇。世界上没有一个人不讨厌她们，但我们却欠了她们很多的情，因为她们帮助我们撒谎。她们是些女魔鬼。”

盲人们讨论为歌谣起什么调子，瘸腿魔鬼却在他们之间挑拨离间，制造混乱。瞎子们开始推推搡搡，结果有的跌进喷泉池内，有的摔倒在地上，然后又凑在一起，用竿子互相厮打起来。

无意中碰到了一些听众，听众便以拳脚回敬他们。

堂克莱奥法斯和瘸腿魔鬼是带着科尔多瓦法警的权杖来到埃西哈的，因此，当地警察都认为他们负有朝廷的重大使命，百般逢迎巴结他们，请他们住到自己家里。他们也就顺水推舟接受了邀请，受到了国王般的款待。警察问他们到埃西哈来有何公干，瘸腿魔鬼回答说是为了对付医生和药剂师，此外还要访问一下修女。他们要防止医生在杀害一个病人后骑着骡子逃走，即便这样的事做不成，至少也要让那些给错病人泻药而躲进医生死骡子墓地^①的药剂师们受到惩罚，因为他们是医生的同谋。他们还要禁止修女抽烟、喝巧克力饮料、吃荤菜等。

警长也不迟钝，也会信口开河，瞎编乱造。他早已察觉瘸腿魔鬼和堂克莱奥法斯是在嘲弄他们这些人，于是就想把他们抓起来关进监狱，然后再狠狠地把他们揍一顿，抽一顿，因为他们是骗子、吹牛家、冒牌警察。瘸腿魔鬼一见大事不好，拉着堂克莱奥法斯的手，扬起一股硫磺石的烟尘，便从愤怒迷惘的埃西哈警察中间消失了，让这些家伙呆在那儿咳嗽，打喷嚏，绞尽脑汁也弄不清是怎么回事，而那些很少见到太阳的挪威猎鹰则在高空四处盘旋。那两位朋友从右侧越过了帕尔玛，河水的牧师就是在这儿把赫尼尔河与瓜达尔基微尔河结合在一起的。帕尔玛是博卡内格拉家族和波托卡雷罗家族的古老城镇，那位伟大的朝臣、勇敢的骑士堂路易斯·波托卡雷罗^②曾是这里的主人，他的胸怀远远超过了他的身材。随后，那两位朋友又越过了蒙克洛瓦，这里曾是勇敢的罗马帝国船长克洛比奥的令人赏心悦目的森林和山丘，如今已成为另外一位波托卡雷罗·伊·恩里克斯的财产。他跟祖先

① 当时医生均骑着租来的骡子巡诊，由于赶路过多，许多骡子疲劳致死，于是便出现了骡子的墓地。

② 路易斯·德·波托卡雷罗（1635—1709），西班牙枢机主教和政治家，卡洛斯二世的顾问和费利佩·德·安茹登上西班牙王位的支持者。

一样，也是一位伟大的骑士。他们又越过了美丽的富恩特斯镇，威武雄壮、不可战胜的善人堂胡安·克拉罗斯·德·古斯曼曾是这里的侯爵，他为国王效力多年，最后在佛兰德大公国去世。大家都为此感到惋惜，但也有人对他充满妒嫉。他是伟大的梅迪纳·伊·西多尼亚家族的后裔。在这个家族中，所有的古斯曼都由于他们的姓氏、血统和出众的人品而被称为善人。那两位朋友连马切纳的边儿都没沾就越过去了，这地方是阿科斯公爵们的官邸，这些公爵也曾是加的斯的侯爵。如今，加的斯已属于著名的堂罗德里戈·庞塞·德·莱昂公爵阁下，公爵继承了祖先的全部业绩。接着，那两位朋友远远望见了比利亚努埃瓦·德尔·里奥，这里曾是比利亚努埃瓦侯爵、恩里克斯侯爵和里贝拉斯侯爵的领地，如今已经归属堂安东尼奥·阿尔瓦雷斯·德·托莱多·伊·贝亚蒙特了。他是托莱多的侯爵和古埃斯的公爵，是纳瓦拉的统帅、伟大的阿尔瓦公爵的卓越的继承人。瘸腿魔鬼和学士恰似两只结伴而行的大鸟，尽管已经飞了很远，但这儿还不是他们的最终行程。他们接着又一下子飞到了卡莫纳的山坡下，落在了那片驰名世界的广袤富饶的原野上。这时，夜幕降临了，堂克莱奥法斯对他的伙伴说道：

“朋友，咱们得歇一会儿了。逛了这么长时间，我们都变成野猫头鹰了。宁静的夜晚多么迷人，又是夏天，咱们干脆在野外过夜吧！”

“我看这样吧，”瘸腿魔鬼说，“我们就在这小溪边的草地上睡一觉。满天的星星正在小溪这面镜子里梳妆打扮，等待着太阳在黎明时的拜访，太阳就是她们这些女子的土耳其苏丹。”

堂克莱奥法斯把短披风叠起来当做枕头，佩剑放在肚子上，仰面躺下，双目注视着天空。苍穹是如此的奇妙，以至连最盲目的异教徒都会想到，只有上帝才能创造这样的奇迹，上帝真是伟

大。堂克莱奥法斯对同伴说道：

“你在那些地方生活过，能不能告诉我，这些星星是否如那些占星师说的一样巨大，它们都位于哪个天空，究竟有多少个天空。一旦我明白了这些，那些占星师就无法天天用数不清的五花八门的东西来欺骗我们，用捕风捉影想像出来的线条和分至线将我们变成大傻瓜了。请告诉我，行星是否真的还有第二个轨道，每个天空，包括好动的天空、懒散的天空和摇摆不定的天空，都是怎样运转的，这些明亮的星星的标志都在何处。这样，我就可以让世人了解真相，别人就不能把凭空的想像当做事实贩卖给我们了。”

瘸腿魔鬼说：

“堂克莱奥法斯，我们下来的速度是那么快，什么也没有看清楚。如果不是像在圣体节审判记录中多次重复的那样，魔王卢西费尔带着三分之一的星辰降下来的话，肯定会有更多的星星可以让占星学家来哄骗你们的。但愿这一切都能得到伽利略和伟大的堂胡安·德·埃斯皮纳通过望远镜的认可。埃斯皮纳的出色的房子和奇妙的椅子就是他用罕见的智慧设计出来的。我说的是下边的望远镜，是像瓦片一样普通的望远镜，而不是那些固执任性的先生们使用的望远镜。他们在太阳的左侧发现了一个斑点，在月亮上看到了山脉和峡谷，还看到了受到伤害的维纳斯。我能够说的是，我在天上的这段短暂的时间内，从来没有听到别人说过什么喇叭座、马车座、室女座、大熊星座、小熊星座、昂星团、螺旋座之类的名词，这都是研究占星术的人给起的名字。他们称之为银河的星座，现在一般人都叫做圣地亚哥之路，走在这条路上的人不仅有瘸子，还有健康人。假若真的如此，我倒是真该走走这条路，因为我不仅是瘸子，而且还是那个省份的居民后代呢！”

说到最后，堂克莱奥法斯已不由自主地酣然入睡了，只剩下

他的伙伴还像阴间的仙鹤一般在那儿站岗放哨。忽然，一阵号角和战马的嘶鸣声将他惊醒，他还以为是那位一直让他心情愉快的朋友把他带到了另外一个更糟糕的地方。瘸腿魔鬼安慰他说：

“别慌，堂克莱奥法斯，跟我在一起，就什么都不用怕了。”

“这么吵吵闹闹的是怎么回事？”学生问。

“你要是醒来注意听着，”瘸腿魔鬼说，“我就会告诉你的。”

第 七 拐

学生坐起来，打着哈欠，伸着懒腰，似乎还想把没睡足的觉补上。瘸腿魔鬼接着说：

“这喧闹之声带来的是命运女神一家人，他们是前往大亚细亚观看蒙古人与波斯人之间的一场野战的，准备让最不该获胜的一方获胜。你听听看，现在走过的是女神的随行人员。那儿不是骡子，而是商贩和所谓的生意人，他们肩上扛着装金币、银币的箱子，箱子上放着装有命运女神的武器——东风、南风、西风、北风的绣花口袋。一座塔上的鱼叉随着四面的风转动，此外还有用同一种金属做成的绳子和棍棒。他们虽然扛着这么重的东西，但看上去走得并不吃力。现在走过的这支人数众多、杂乱无章的队伍，是管理伙食的军官、厨师、伙夫、冷饮师、糕点师、食品保管员、面包师、库房督察和其他与伙食有关的人员。接着步行过来的这些肩上斜挎着白色毛毡的人，是命运女神的侍从，是世界上最著名的作家，其中包括奥梅罗、平达罗、阿纳克雷翁、特、比尔希略、奥维迪奥、奥拉西奥、西利奥、伊塔利科、卢卡诺、克劳迪亚诺、埃斯塔西奥·帕皮尼奥、胡韦纳尔、马西阿尔、卡图洛、普罗佩尔西奥、佩特拉卡、萨纳萨罗、塔索、本博、但丁、瓜里诺、阿里奥斯托、马里诺先生、胡安·德·梅纳、卡斯蒂列霍、格雷戈里奥·埃尔南德斯、加尔西·桑切斯、卡莫埃斯

这些作家多数为希腊、拉丁、意大利、西班牙和葡萄牙的诗人，只有阿里奥斯托是希腊喜剧作家，格雷戈里奥·埃尔南德斯是西班牙散文家兼雕刻家。

和其他许多不同地区的诗歌王子。”

“说实在的，他们并没有发什么大财，”学生说，“因为他们只不过是命运女神的仆人。”

“在命运女神的家里，”瘸腿魔鬼说，“谁也别指望能得到应得的东西。”

“这会儿走过来的这支光彩夺目的队伍是些什么人？”学生又问道。“他们都戴着钻石项链，衣服上缀满了黄金首饰和珍珠，身边带着许多没穿外套的侍童，举着无数明晃晃的斧子照亮了他们。这些人都骑在给他们当牛做马的老哲学家们身上。哲学家样子都非常难看，大都是罗锅、瘸子、独臂、秃顶、大鼻子、独眼、左撇子和结巴。”

“他们是世界上的诸侯、王子和国王，”瘸腿魔鬼说，“是陪伴命运女神的，他们的国家和财富都是从女神那儿得到的。他们虽然有钱有势，趾高气扬，可实际上都是地球上最愚蠢、最可怜的人。”

“真是不可思议，命运女神为什么喜欢这样呀！”堂克萊奧法斯说道，“她专门挑选丑陋的东西。说是女神，实则是个徒有虚名的女人而已。”

“他们这帮人之所以如此，首先是由他们的本性决定的，”瘸腿魔鬼说。他停了一下，又接着说下去，“那个骑着一匹单峰骆驼过来的巨人，只是在前额中部有一只眼睛，而且还是失明的。他用巨大的双手托着一棵树，树上挂满了权杖、主教法冠、桂冠、法衣、红衣主教帽、王冠和教皇冠。他是波利费莫，乌利塞斯把他的眼睛弄瞎之后，命运女神让他掌管高官爵位的衣帽架，叫他盲目地分配这些官位。他总是走在命运女神的凯旋战车旁边，50个希腊皇帝和罗马皇帝拉着战车。命运女神的周围是点燃着复活节蜡烛的玻璃灯。她站在一个装满银制的庖斗的轮子上，那些庖斗时时刻刻都吸满了风，然后再排放出去。车子中间

的底座上全是变色龙，他们接二连三地向命运女神提交请愿书，而女神总是把请愿书撕得粉碎。现在跟在她后边过来的是骑着大象的侍女，大象的鞍座是金制的，上面镶满了玫瑰红尖晶石、红宝石和橄榄石。走在最前边的是侍女首领‘虚荣’，她虽然相貌丑陋，却最得宠。另一个侍女名叫‘易变’，她不断颁发结婚证书，但没有一对有情人能结为伉俪。下一个侍女名叫‘奉承’，她穿着水波纹的法式服装，头饰为一道彩虹，每只手上都有 100 条舌头。随后是一个黑衣侍女，她不重修饰，既不着黄金首饰，也不沾珠光宝气，但却生得眉清目秀，称得上是窈窕淑女。她的名字就叫‘美女’，走过来时哭哭啼啼，因为她是个非常高尚的女子，却很少得到主人的恩惠。跟在这‘美女’后边的是不断加害她的‘妒嫉’，她穿着黄色的衣服，上面绣满蛇怪和红桃。”

“这个女人是个歹毒的无耻之徒，”堂克莱奥法斯说，“是宫廷豢养的猎鹰。”

“现在过来的那个样子似怀孕的侍女是‘野心’，瘸腿魔鬼又说：“她满脑子都是私欲和幻想。另外一个侍女叫‘贪婪’，她由于吃了黄金而闭经，但又拒绝吃用钢做成的解药，因为钢是档次较低的金属。那几个戴着长头巾和眼镜、骑着牛头怪过来的是命运女神的女仆，名字分别叫‘高利贷’、‘买卖圣职’、‘奸商’、‘流言蜚语’、‘吵闹’、‘狂妄’、‘造谣’和‘装模作样’。那些向这些女人献殷勤并用五颜六色的火把为她们照明的人，都是些小偷、骗子、占星师、密探、伪君子、造假币者、皮条客、挑拨是非者、掮客、食客和酒鬼。那个骑着卢西乌斯·阿普列乌斯^①的金驴走过来的人是命运女神的大管家克雷索。他的左边是命运女神的马夫头儿阿斯托尔

卢西乌斯·阿普列乌斯（约 124—170?），柏拉图派哲学家、修辞学家及作家。因著《金驴》一书而闻名，将其作品称为《变形记》，记述一个被魔法变成驴的年轻人的经历。

福。那些坐着带轮子的木桶、手里拿着杯子哈哈大笑的人，是陪伴命运女神喝酒的美男子，他们都曾是宫廷酒店的老板。那伙骑着备了鞍的驴子过来的野蛮人，是命运女神的会计、出纳、拿薪俸的书记员、管理员、历史学家、文人学士、经纪人和代理人。他们以石杵做笔，犀牛皮做纸。他们后面的一顶绣着徽章图案的轿子，是专供命运女神出访使用的。轿夫是皮塔戈拉斯、第欧根尼、亚里士多德、柏拉图和其他备用的哲学家。他们只穿短袖衬衫和短裤，脸上烙着爱斯形和丁字形的印记^①。这会儿三个人一组以各种姿势骑在盖着黑纱的棺材上走过来的人，是命运女神的御用医生、家庭医生、药剂师和理发师。这支队伍的末尾是座神奇的移动塔。这就是巴比伦塔。塔里住满了巨人、侏儒、舞蹈家和演员，还有乐器和武器、喊叫声和喧闹声。透过塔上无数的窗户可耳闻目睹这一切。窗户上张灯结彩，喷射着烟花和爆竹。前面一个大阳台上，站着身材高大、穿着绿色衣服的希望女神，许多追求她的人都站在阳台下面，其中有士兵、军官、律师、艺术家和传授各种科学知识的教师。他们衣帽不整，饥肠辘辘，垂头丧气，一个劲儿地扯着嗓子向希望女神大声呼喊，乱哄哄的谁也听不清对方在喊些什么。右面的一个阳台上站着幸福女神，她戴着金制穗状花饰，穿着金丝绸缎做成的衣服，上面绣着四季图。她把一口袋一口袋的钱撒向许多愚蠢的富人。这些富人坐在轿子上呼呼大睡，并不需要这些钱，他们还以为自己是在做梦呢。在这群人后边过来的是一支一眼望不到头的车队，车上装满了食品和男女服装，那是命运女神的衣箱。虽然在这位女神身后跟着许多赤身裸体的饥民，她却连一口吃的东西、一片遮体的破布也舍不得给他们。不过说实在的，即使她发点慈悲分给他们，对他们也未必合适，因为这些东西都是为幸运的人们

西班牙的 *esé* 爱斯 和 *clavo* 丁 拼在一起恰好为 *esclavo* 奴隶 之意 所以在 16 和 17 世纪常将其烙在奴隶脸上作为标记。

制作的。

跟在车队后的是一群疯子，他们有的步行，有的骑马，有的坐车，每个人都患有各种不同的偏执症。命运女神在大海和陆地上干的几件事令他们丧失了理智，有的哭、有的笑、有的唱、有的沉默不语，全都对命运女神充满了怨气。他们也不去请教他人，免得还要伤心劳神。这杂乱无章的机器消失在茫茫无际的尘埃里，这乱糟糟的一切都沉没在那阴森可怖的大海里。这星际间的灰尘如此广漠，终有一天太阳也会消失，就像我们史诗中的英雄罗兰在龙塞斯瓦列斯战役^①中捐躯一样。

那两位朋友又接着往上走，来到了刚被批准为市的卡蒙纳。安达卢西亚地区的这座瞭望塔上，天空从来没有这么晴朗过，他们还尚未有幸尝过在这儿患感冒的滋味儿呢。两位朋友在一家名为“骑士”的旅馆里吃了点兔肉和鸡肉，然后便动身赶往塞维利亚城。从“高个儿佩罗明戈”客店，就可以远远看到塞维利亚大教堂举世闻名的风向标和塔楼了。那风向标和塔楼是如此接近天空，看上去几乎都要撞在星星上了。

这座宽广的城市令堂克莱奥法斯惊讶不已。瓜达尔基微尔河仿佛是塞维利亚和特里亚纳的水晶峡谷，塞维利亚城有如荡漾在河中的许多条形状各异的船只。城市的建筑光彩夺目，格外壮观。每个人都手持棕榈树叶，仿佛男女圣徒已经不存在了。美丽幽静的花园里，在无数的香橼、甜橙、柠檬、月桂和柏树当中，棕榈树最引人注目。两位朋友转眼又来到了离著名的塞维利亚城不远的托雷夫兰卡，通往城市的大路和卡蒙纳的水路都是从这里开始的。卡蒙纳酷似一座秀丽的拱桥，瓜达伊拉河从桥下流到塞维利亚，异常干渴的城市将河水全部吸吮，几乎没有一滴能奉献

此战役发生在公元 778 年 8 月 15 日。后人以它为依据，著有史诗《罗兰之歌》和《龙塞斯瓦列斯》，描写民族英雄罗兰的事迹。

给大海。世界上惟有这条河享有这种哺育的特权，河流使道路更加美丽动人，道路两旁布满了无数的庄园，每一侧又堪称是一座人间大花园，洒满了柑橘花、蔷薇花和茉莉花。接近卡蒙纳城门的时候，瘸腿魔鬼远远望见“百团火”骑在马上，手执权杖，带着两个从地狱里来的捕快进了城。他转身对堂克莱奥法斯说道：

“走进卡蒙纳城的那个人是我主人的警长，他是到塞维利亚来抓我的，我们必须躲藏起来。”

“这有什么了不起！”堂克莱奥法斯说，“我是在阿尔卡拉大学注过册的学生，任何法院都无权管我。再说，听说塞维利亚是个乱得一团糟的地方，我们稍施小计，卢西费尔和贝尔塞布的那些侦探就无法找到我们了。”

他们两人大步流星地走进城里，瘸腿魔鬼小心翼翼地走在前面引路，堂克莱奥法斯紧随其后。他们左弯右拐，走街串巷，最后来到了一个小广场上。堂克莱奥法斯看到一幢豪华的建筑，房子的正面和一道道长廊都是用汉白玉建造的，富丽堂皇。堂克莱奥法斯问瘸腿魔鬼那是什么教堂。魔鬼回答说，别看那建筑上面有许多大理石雕成的耶路撒冷十字架，但那不是教堂，而是阿尔卡拉公爵、塔里法侯爵、莫拉雷斯伯爵和安达卢西亚总督的官邸。如今，这些人的权势由于后继无人而被著名的梅迪纳·塞利公爵继承了。不过，即使梅迪纳·塞利公爵的权势再大，也不会抬高他多少身份，因为他只不过是福克斯和塞尔达的后裔而已。

“我认识这位亲王，”堂克莱奥法斯说，“我在宫廷里见过他，他像国王一样宽宏大量，通情达理。”

他们边说边来到了坎迪莱霍街上的堂佩德罗国王的雕像前。随后，他们又连续穿过阿瓦德斯大街、博尔西基内里亚大街和阿坦博尔大街，来到了塞维利亚最文明的阿古瓦大街投宿。

这时，我们的占星师或魔法师因为中风，已被接替瘸腿魔鬼

的小鬼带走了。他失去躯壳的灵魂来到卢西费尔面前，要求为他被打碎的烧瓶伸张正义。堂娜托马萨没有忘记堂克莱奥法斯对她的羞辱，打算再带上一张通缉令，与她的新情人一名水兵一起到塞维利亚，同愚蠢的比雷诺·德·马德里·拉奥林匹亚学士结婚，以示对堂克莱奥法斯的报复。她已经知道学生逃到了塞维利亚。堂克莱奥法斯与他的朋友在旅馆里闭门不出，想用这种办法打消“百团火”、“火星”和雷丁纳的怀疑。一天下午，他们登上塞维利亚别具一格的屋顶平台乘凉，特意从高处欣赏一下这座人口众多的城市建筑。塞维利亚好比是西班牙和整个世界的胃，把从西印度群岛吞食的金银财宝分给世界各地（它是欧洲的驼鸟，能消化最贵重的金属）。堂克莱奥法斯对那些大片的、密集的建筑群感到万分惊愕。假如把这些建筑物分散开来，恐怕整个安达卢西亚地区也难以装下。他对朋友说道：

“给我讲讲从这儿能看到的一些有特色的东西吧。”

瘸腿魔鬼说：

“从远处那座我们能看见的塔楼，你可以断定旁边那座富丽堂皇的建筑就是大教堂。这是古人建造的至今规模最大的教堂。它的宏伟之处我不准备一一细说，只告诉你一点就够了：教堂里的复活节蜡烛重达 960 公斤；巨大的晨祷烛台是用铜做的，精雕细刻，极为华丽，假如用金子制作，就用不着费那么大的劲儿了。守卫在一旁的另一座银塔，是同一批人按照同一种模式建造的。唱经台的后部是用最精美、最贵重的石头砌成的，祭坛简直像一座活动的萨洛蒙教堂。不过，我们还是别再看这些建筑物了吧，因为即使我们这些名声显赫而又有头脑的魔鬼也是不能到那儿走动的。你还是看看那座名为‘火腿片’的建筑吧，就是从圣洛伦索·埃尔雷亚尔大腿上切下来的那种肉片。这座建筑是由堂费利佩·塞贡多设计的。它的右侧是王宫，是卡斯蒂利亚国王古

老的住宅，是这个王国兴盛时期的象征。王宫的管理者是圣卢卡尔·拉马约尔伯爵总督，他是西班牙大力神式的栋梁，他机敏严谨的头脑是王朝统治的时钟。如果不是还有一座布恩雷蒂罗王宫的话，塞维利亚的这座王宫在全世界就应该是独占鳌头了，因为那布恩雷蒂罗王宫的房舍、花园和池塘都是举世无双的建筑典范。塞维利亚王宫的精华首推堂费利佩四世国王陛下以他奇妙的构思设计的大殿，与它相比，一切最令人惊叹、最宏伟的建筑杰作都相形见绌。从这座王宫再往前走一点儿是交易所，在这儿经常看到的是遍地的金条和银锭。接下去是英勇的坎蒂亚纳伯爵的官邸。这伯爵是著名的国王侍从、美男子和朝廷大臣，还是一名斗牛场上的勇士，大家对他的赞扬他都当之无愧，他是国王的宠儿。塔里法和哈拉马的公牛在像领圣体一般挨了扎枪之后，也都是这么想的。在赫雷斯门旁边的，是著名的造币厂，那儿的金子和银子总是像堆积如山的小麦。造币厂旁边是海关，它仿佛是一条吞食全世界所有商品的巨嘴龙，而且还有两张嘴，一张在城边，一张在河边。河边有黄金塔和码头，吞食着大帆船舱中那成堆的货物。右边一点儿，是架在 13 条船上的木制特里亚纳桥。再往前一点儿，在这条著名的河岸上，是奎瓦斯修道院。这是圣布鲁诺卡尔特教会举世闻名的修道院，虽然教会喜欢幽静，可这座修道院却建在了水边。那边，在瓜达尔基微尔河边的是赫尔贝斯，古时候摩尔人赛诗都是在这儿进行，如今这地方属于尊贵的赫尔贝斯伯爵和著名的贝拉瓜公爵。贝拉瓜公爵与声名显赫的父亲一模一样，就如同葡萄牙和哥伦布、卡斯特罗^①和托莱多一般，无所畏惧。”

卡斯特罗（1500—1548），葡萄牙海军军官。著有航海指南的著作。他在北非生活 20 年后，于 1538 年去印度西部，帮助击退奥托曼——印度军队，为葡萄牙的第乌要塞解围。1545 年再次率葡萄牙舰队为第乌解围。

“朋友，”堂克莱奥法斯说；“你也会顺口诌几句诗呀！”

“我可不是顺口诌的，而是特意这么作的，”瘸腿魔鬼说。
“为的是让说这些溢美之词的人，欠我的不仅仅是散文。”

接着，他又说道：

“那儿是拉米略河，可以钓鲑鱼、鱼和鲟鱼。再往下是阿尔加瓦河，属于著名的阿尔加瓦侯爵、阿达莱斯侯爵和特瓦伯爵，他们都是既诚实又勇敢的人。另外一边是拉米雷斯和萨阿韦德拉家族的卡斯特利亚尔河，转过去是苏尼加家族的比利亚曼里克河，他们属于著名的贝哈尔家族，这个家族最后一位落魄的侯爵是大善人古斯曼。他是西印度群岛总督的侄子，总主教还是宫廷的主教和掌管施舍的负责人。他的大慈大悲与他的职业和血统是一脉相承的。这位主教还是遐迩闻名的西多尼亚公爵的兄弟，公爵的宫殿在圣卢卡尔·德·巴拉梅达，位于比利亚曼里克河下游。西多尼亚公爵酷爱海洋，是安达卢西亚和西班牙海岸的统帅。他让海水和陆地都拜倒在他的权杖和战无不胜的名望之下，从而保证了国王在当地的统治地位，这是世界的光荣。现在天黑了下来，我只能以沉默来结束这一通歌功颂德的演讲，这样才会更有分量，剩下的我们明天再说吧。”

两位朋友从屋顶平台上走下来，吩咐侍者准备晚餐，然后便出门到市里著名的林荫道上散步。那林荫道是巴拉赫斯伯爵用大力神的两根柱子建造和装饰起来的，伯爵原来在塞维利亚当助理，随后又担任了令人尊敬的卡斯蒂利亚总督。

第 八 拐

堂娜托马萨为了实现自己的计划，要了（为了与她的名字和身份相符，她总是伸手要东西）一顶到塞维利亚的轿子和一头驮衣箱的骡子，箱子里装着她的衬衣、礼服和那个士兵情人的衣服。他们两人像兄妹一样上了轿子，带着通缉令从马德里出发了。我们的占星师还没有下葬，因为几天前他立下的一份遗嘱引起了纠纷，从写字台的文件里发现他还有一些亲戚，法院正在调解这桩案件。瘸腿魔鬼和堂克莱奥法斯一直睡到下午 2 点钟，因为前一天晚上他们在塞维利亚转游了大半夜。逛街之前，他们倒是吃了些塞维利亚味道鲜美的鱼和名为加列戈斯的世界上的可口的面包。睡过午觉之后（尽管魔鬼从来都不睡觉，总是千方百计地取悦主子洗刷自己的罪行），他们便像前一天下午那样登上了平台，魔鬼继续向他的朋友讲解尚未讲完的城镇里的一些建筑。这时，堂克莱奥法斯叹了口气，瘸腿魔鬼不禁问道：

“你想起什么来了，朋友？是什么事情让你从内心里发出这样沉重的叹息？”

“朋友，”学生回答说，“我想起了马德里的马约尔大街。这会儿要是沿着那条闻名遐迩的林荫大道走到普拉多大街，该是多么惬意啊！”

“你要想看到这条街道，如同看见眼前发生的事情一般，”魔鬼说，“这事做起来可不费吹灰之力。你去向老板娘要面镜子，就可以享受到一生中最美好的时光了。我认识的驿马把风的翅膀当大麦吃，我可以用这种驿马一眨眼的工夫就把你送到普拉多大

街去。不过，在看到‘百团火’和你情妇的所作所为之前，我想我们还是不要离开塞维利亚的好。你的情妇正在朝这儿走来，我们呆在这儿正合适，因为西印度群岛的消息可以传到这儿来。”

正在这个时候，鲁菲娜·玛丽亚走上了平台，她就是老板娘。她的皮肤红里透黑，但还算不上黝黑。老板娘对塞维利亚所有的秘密通道都了如指掌，是一只经验丰富的老鹰，手上有几招绝活，善于使外国人的钱包从腰带上飞到前来求助于她的初涉红尘的少女手中。她身穿白色细麻布做成的四周带网眼的紧身上衣和白色棉布衬裙，脚穿后跟细高的高跟鞋和没有长袜的袜套，这种打扮在当地有色人种当中颇为流行。这时她手拿一把梳子和一面巨大的镜子，走上平台梳理头发。瘸腿魔鬼见机会来了，便彬彬有礼地请求道：

“老板娘太太，您完全可以到这儿来，我知道您喜欢这样的事情。”

“啊，先生！”鲁菲娜·玛丽亚说，“如果是和巫术有关的，那我会非常喜欢的。我是在特里亚纳出生的，扔蚕豆、转筛子等算命的把戏，我比任何同龄的女人都在行，而且我还会做其他更有趣的事情。如果你们肯赏脸，我会相信你们的，尽管知情的人都对我说那是胡说八道。”

“他们说得不错，”瘸腿魔鬼说。“但是不管怎样，鲁菲娜·玛丽亚太太，我要让我的朋友看的東西，那些人也是会相信它的奇妙功能的。请您注意看吧！”

随后，他拿起镜子说道：

“在这儿，我想让你们二人看看此刻在马德里马约尔大街上发生的事情，只有魔鬼和我才能做到这一点。你们可看好了，那些被人称颂的先生们是坐在一张圆桌旁的，每个人坐的都是首席，不像债权人的诉讼案那样，有先有后。”

“啊，先生！”鲁菲娜说，“请您开始吧，这太有意思了。我小时候在宫廷里跟随过一位贵妇人，她和一个来表演的卡拉特拉瓦骑十团的骑十私奔了。后来，我的父母让我回到了塞维利亚。我特别喜欢马德里的这条街道，很高兴能再次看到它，哪怕是在这面镜子里也好。”

老板娘的话音刚落，马车，彩车，轿子，滑竿，骑着马的绅士等场景就开始在镜子里陆续出现了，真可谓五彩缤纷，琳琅满目，有如突然间进入了四五月份，满天繁星争奇斗妍一般。堂克莱奥法斯瞪大了眼睛，想看看堂娜托马萨是否会从那儿经过。他在心里仍然惦记着她，虽然经受了那么多的教训，却仍对她难以绝情。唉，我们这受感情支配的人类委实可怜，遭到冷遇就发火，受到款待就忘乎所以！其实这个时候，那位堂娜托马萨已经坐着双人轿子离开了伊利斯卡斯^①。

鲁菲娜·玛丽亚一面出神地望着那许多人物在世界的舞台上扮演着不同的角色，一面对瘸腿魔鬼说道：

“客官先生，请您告诉我哪位是国王，哪位是王后，我真想见到他们，实在不愿错过这个机会。”

“亲爱的，”瘸腿魔鬼回答说，“国王和王后陛下是不会到这类普普通通的大街上来的。如果您想看到他们的逼真形像，我们马上就可以到能满足您愿望的地方去。”

“那就请您快一点儿吧，”鲁菲娜·玛丽亚说。稍后，她又接着问道，“现在过来的这位绅士老爷是谁呀？他乘坐的这辆华丽的四轮马车真是光彩夺目，上面有那么多威风凛凛的仆人和随从陪伴着他。”

“他是卡斯蒂利亚海军司令堂胡安·阿方索·恩里克斯·德·卡

① 距马德里很远的托莱多市旁的一个小镇。

夫雷拉，也就是梅迪纳·德·里奥塞科公爵兼莫迪卡伯爵，他曾在富恩特拉维亚^①让法国人闻风丧胆。”

“啊，先生！”鲁菲娜说，“就是那个为我们把法国人赶出西班牙的大人物吗？愿上帝保佑他长命百岁。”

“他和著名的贝莱斯侯爵两人，”瘸腿魔鬼说，“真称得上是他们的祖国卡斯蒂利亚的举世无双的又对佩拉约”^②

“那位坐着春天一般美丽的豪华马车过来的人是谁呀？”鲁菲娜问道。

“是奥罗佩萨·伊·阿尔考德特伯爵，”瘸腿魔鬼说，“他有皮门特尔·托莱多和葡萄牙王室的血统，是位品德高尚的亲王。他的右边是他的堂兄卢纳伯爵，名叫基尼奥内斯·伊·皮门特尔，是莱昂的贝纳维德斯王府的主人和贝纳文特伯爵的长子，是白昼也能发光的月亮。那辆车上坐的是莱莫斯·伊·安德拉德伯爵兼萨里亚侯爵，他是著名的阿霍纳公爵的领地圣地亚哥、卡斯特罗和恩里克斯的执掌人，像国王一样通情达理，宽宏大量。另一辆车上坐着的是蒙特雷·伊·富恩特斯伯爵，他是意大利总督，刚刚担任过那不勒斯总督，他的统治赢得了两个西西里的交口称赞，接替他担任那不勒斯总督职务的是托雷斯公爵。这位公爵还是埃利切侯爵、托拉尔侯爵、阿维亚多城堡的主人、国王陛下的内务总管、阿斯蒂亚诺亲王和萨维奥内塔公爵，这一爵位与他高尚的品格再相称不过了。和他一起在意大利的，是血统同样高贵、聪明绝顶的阿尔卡尼萨斯·阿尔曼萨·恩里克斯·伊·博尔哈侯爵。现在过来的是处世谨慎的统帅贝拉斯科，他是国王陛下的侍臣，和他在一起的是他的兄弟弗雷斯诺侯爵。紧随其后的是伊哈尔公爵席

西班牙城市。此处指发生在 1638 年的西班牙和法国军队的一次大战役。

② 佩拉约 (? —737)，西哥特人贵族，公元 718 年在科瓦东加打败穆斯林，宣布为阿斯图里亚斯第一位国王。

尔瓦·门多萨·萨缅托，他也是阿伦克尔·伊·里瓦德奥侯爵、有名望的大臣和优秀的骑手。由于最后这个头衔，他享有复活节时与国王和王后一起用膳的特权。跟他在一起的是巴尔瓦塞斯侯爵埃斯皮诺拉，他有一位声名显赫的父亲，所以他的姓氏也便无人不知，无人不晓。那位是阿尔塔米拉·莫斯科索·伊·桑多瓦尔伯爵，他是位德高望重的绅士，现在担任王后陛下的兵马总管。那位是波瓦尔侯爵阿拉贡，还有他的兄弟堂安东尼奥·德·阿拉贡，他是骑士团委员会和最高宗教法庭的成员。眼前坐着那辆车过来的是霍达尔侯爵和卡斯蒂利亚皇家会议的成员佩尼亚兰达伯爵，他们是鉴定法律和贵族身份的权威人士。”

“那两个走在一起的年轻人是谁？”鲁菲娜·玛丽亚问道，“他们的岁数好像差不太多，还带着金钥匙呢！”

“一个叫拉米霍斯·伊·阿雷利亚诺，”瘸腿魔鬼回答说，“他是伊诺霍萨侯爵、阿克拉尔伯爵和卡梅罗斯的领主。另一位是艾托纳侯爵，他秉承父志，支持音乐和诗歌的创作事业。这两位侯爵都是枢密大臣。”

“那辆坐得满满登登的马车是谁的？而且车上坐的全是些神气十足、威武英俊的年轻人。”老板娘问道。

“那是因凡塔多公爵的车，”瘸腿魔鬼说，“他是人人尊敬的门多萨·伊·桑多瓦尔家族的首领、桑蒂利亚纳侯爵、塞内特侯爵、萨尔达尼亚伯爵和雷亚尔·德·曼萨纳雷斯伯爵，他与著名的父亲长得一模一样。和他在一起的有阿尔梅纳拉侯爵，他是著名的奥拉尼侯爵的儿子，是宫廷里最英俊潇洒并讨人喜欢的人。车上还有品德高尚的绅士阿拉贡海军司令和圣罗曼侯爵，他是位名副其实的贵人、著名的贝拉达侯爵的继承人。这位侯爵曾使奥兰、荷兰和赫兰达人望风而逃。此外，车上还有侯爵的兄弟萨利纳斯侯爵，他为人坦诚，表里如一。这两位高贵的侯爵都与身为

贵族的父亲面貌酷肖。跟他们在一起的还有因凡塔多公爵的堂兄堂伊尼戈·乌尔塔多·德·门多萨。他们都是显荣的绅士，不管在哪儿，只消一提他们的名字，大家便知晓他们是值得称颂的人物，任何赞誉之词用在他们身上都不为过。和他们在一起的，是堂佛朗西斯科·德·门多萨，他是位宫廷侍臣，大家都乐意同他交往，也愿意帮助他。他还是位出色的击剑家，无论是身临战场还是赛场游戏，他均能挥剑自如。”

“那队骑着马过来的是什么队伍？”鲁菲娜·玛丽亚问。

“他们要是走得慢一点，我就能告诉您了，”瘸腿魔鬼说，“前面两个是梅尔加伯爵和佩尼亚费尔侯爵，他们的爵位本身就说明他们是值得赞美的人。后面是堂巴尔塔萨·德·苏尼加和他的兄弟布兰德比利亚伯爵，他们是米拉韦尔侯爵的儿子，各方面都与父亲如出一辙。接下来是令人敬佩的梅德林伯爵波托卡雷罗和阿里斯科特公爵的长子阿兰贝尔格亲王、号称天使的瓜尔迪亚侯爵、利塞达侯爵席尔瓦·伊·曼里克·德·拉腊、卡拉特拉瓦骑士团长堂迭戈·戈麦斯·德·桑多瓦尔、比利亚索雷斯侯爵阿尼奥韦尔·伊·乌马内斯、著名的奥尔加斯家族的继承人堂巴尔塔萨·德·古斯曼·伊·门多萨和普尼翁罗斯特罗伯爵的长子阿里亚斯·贡萨洛，他在极力模仿父亲的威武雄姿并效法祖父战无不胜的豪爽气概。现在过来的是莫利纳伯爵和他的兄弟堂安东尼奥·梅西亚·德·托瓦尔，他们是一对亲密无间的兄弟。在他们中间的是堂佛朗西斯科·卢松，他是卢松家族在马德里的骄傲，他的宽宏大量将他和一位巨人紧密地联系在一起。跟他在一起的是他的亲戚、著名的绅士堂约瑟夫·德·卡斯特雷洪，他们两人都是卡斯蒂利亚总督阁下的侄子。他们后面的那辆车里坐的是席尔瓦家族的首领帕斯特拉纳公爵，他是位勤奋好学的亲王，一位令人尊敬的人。和他在一起的是帕拉西奥斯侯爵，他是国王的管家，是萨纳夫里

亚镇的领主、堂佩德罗国王的大总管门·罗德里格斯·德·萨纳夫里亚的独生子。此外，还有令人叹服的格拉哈尔伯爵和侯爵的兄弟加尔韦伯爵，此人堪称优秀绅士的楷模，礼貌即使被人们置之脑后，仍能在他身上体现出来陪伴他的其他人也都是各行各业的出类拔萃者，他们总是与他形影不离。在另外一辆车上和埃斯基拉切亲王交谈的是他的叔叔，与他们在一起的还有他的兄弟比利亚埃尔莫索公爵堂卡洛斯，他是国王陛下的国务委员会成员，面前者则是作家中的佼佼者。和他们在一起的是年轻的比利亚埃尔莫索公爵堂费尔南多，他是个知书识礼、潇洒英俊的年轻人。此外还有国王陛下内宫的蒙特萨修道院长堂费尔南多·德·博尔哈，修道院开设 22 门总督课，可以授予乌蒂森塞和森索里奥学位^①。现在过来的是圣克鲁斯侯爵，他是西班牙海神和王后陛下的大总管。那位是阿尔瓦德里斯特伯爵，还有塔瓦拉侯爵和普尼翁罗斯特罗伯爵。他们后面是诺切拉公爵，他是不勒斯的勇十，如今是阿拉贡的总督。后面那辆车上是科鲁尼亚伯爵门多萨·伊·乌尔塔多，他酷爱文艺，是卡斯蒂利亚诗歌的骄傲。与他同行的是普埃夫拉·德·蒙塔尔万伯爵帕切科·伊·希龙。那边是马拉贡侯爵乌略亚·伊·萨阿韦德拉、马尔皮卡侯爵巴罗索·伊·里韦拉和卡拉塞纳侯爵的父亲佛罗米斯塔侯爵，他被誉为西班牙在意大利的战神。此外还有奥尔加斯伯爵古斯曼·伊·门多萨，他还是圣多明各·伊·圣伊莱方索伯爵，他们都是国王的管家。那辆车上是弗洛雷斯达比拉侯爵苏尼加·伊·奎瓦，他是著名的阿尔武凯克公爵的叔叔；公爵如今正在弗兰德大公国英勇奋战，他是奥兰的司令，曾在北非 100 多公里的战线上率领国王的军队奋勇杀敌，威震整个非洲大陆。那位是不勒斯的美男子卡斯特罗利亚诺伯

^① 设在罗马的两种比较著名的神学学位。

爵。那边是安达卢西亚的勇士加谢斯伯爵格萨塔、贝尔马尔侯爵、塔拉索纳侯爵兼阿亚拉、托莱多和丰塞卡伯爵、聪明盖世的桑蒂斯特万·伊·科森塔伊纳伯爵和西富恩特斯伯爵、卡尔萨达伯爵以及他后面的佩尼亚兰达公爵桑多瓦尔·伊·苏尼加。另外那辆车上是授勋委员会的堂安东尼奥·德·卢纳和堂克劳迪奥·皮门特尔，他们的友谊与豪爽如同生死与共的卡斯托耳和波吕丢克斯兄弟^①一样令人感叹不已。”

“啊，先生，如果我没弄错的话，”鲁菲娜·玛丽亚说，“坐在那辆车上的人是塞维利亚人，他叫路易斯·庞塞·德·桑多瓦尔，是巴尔德恩西纳斯侯爵，因为我就是在他家里长大的。”

瘸腿魔鬼说：

“他是位非凡的绅士，在本地和宫廷里都是最受欢迎的人，这样的评价可不算低了。和他在一起的是阿亚蒙特侯爵，这个爵位对受人尊敬的卡斯蒂利亚·伊·苏尼加并不十分相称。那辆车上的马埃斯特雷镇伯爵的情况也是如此，在他的血液里，首领的成分要超过伯爵的成分。他是个前途无量的年轻人，如能得到命运女神的关照，必将拥有更多的财产。那边是卡斯斯特里略伯爵阿罗，他是卓越的西印度群岛总督卡皮奥侯爵的兄弟。他的后面是阿德拉达侯爵和巴尼奥斯伯爵塞尔达，他们父子两人都属于著名的梅迪纳塞利家族。另外一位是英俊的绅士特鲁希略侯爵。他们的后面是富恩萨利达伯爵，还有堂海梅·曼努埃尔，他是国王陛下内宫的成员，也是马达克·伊·纳赫拉公爵的兄弟，这位公爵如今正统率着两大洋的海军。”

“请您告诉我，学士先生，”鲁菲娜·玛丽亚说，“这些首饰

^① 希腊神话中的英雄，廷达瑞俄斯和勒达的儿子，海伦的兄弟。据称，卡斯托耳死后，波吕丢克斯愿意陪同他去天堂，被恩准，后两兄弟变为天上的双子座。

商店对面的豪华房子是干什么用的？”

“那是奥尼亚特伯爵的房子，”魔鬼说，“他是拉德龙·德·格瓦拉家族的光荣。这个家族的人曾任西班牙邮政大臣和比利亚梅迪亚纳伯爵，邮政大臣的父亲是个培养人才的巨匠，如今任骑士团委员会主席。”

“对面那边挤满了人的台阶是哪个教堂的？”鲁菲娜·玛丽亚又问，“那些穿着五颜六色服装的五花八门的人聚在那儿干什么？”

“那是圣费利佩修道院的台阶，”瘸腿魔鬼回答说，“那是圣奥古斯汀教派的修道院，是士兵经常聚会的地方。所以，有的时候事情还没有发生，消息便从这儿传了出去。”

“马约尔大街上这浩浩荡荡的送葬队伍是在为谁送葬呀？”堂克莱奥法斯问道。他与那个混血女人一样对此感到莫名其妙。

“这是为我们的占星师送葬的队伍，”瘸腿魔鬼回答说，“他省吃俭用了一辈子，就是为了让这些人在他升天的时候大肆挥霍一番。他离开人世的场面十分隆重，因为在他的亲属找到的那份遗嘱中，有他在世时提出的要求，说他死后要让他经过马约尔大街。”

“一辆破车，”堂克莱奥法斯说，“就是给他送葬的灵柩。”

“这是最普通的车，也是世界上跑得最多的一种车，”瘸腿魔鬼又接着说。“我看，这会儿我的主人们不会再那么生我的气了，因为他们向我要的东西都已经拿到了，这另外一半是身体，现在也要在硫磺石的溶液里溶化了。”

“用木炭火把它烧掉！”堂克莱奥法斯说。

鲁菲娜·玛丽亚正凝神地望着马约尔大街上的情景，没有去听他们在谈些什么。瘸腿魔鬼转过身来对她说道：

“老板娘太太，现在我们马上就要让您看到您最想看的地方

了。这是太阳门和马德里最大的广场。那个用天青石和汉白玉建造的精美绝伦的喷泉是好运气的象征，加里西亚和山里的挑水人如同在债权人的诉讼案中一样享有优先权，用坛子把水灌走。那边是圣佛朗西斯科·德·保拉创立的米尼莫会修士的维多利亚大教堂，这位创始人谦恭和善，才华横溢，这教堂可说是他惟妙惟肖的画像；他在上帝的宫殿里占据了我们的王子卢西费尔的位置。现在您来看看我答应过让您看的画像……”

那个混血女人并没有注意瘸腿魔鬼对堂克莱奥法斯讲的话，她开口道：

“多漂亮的一排绅士呀，就像活人一样！”

“第一位就是我们的国王，”瘸腿魔鬼说。

“真是了个了不起的人！”混血女人说，“他的胡子多有气派，他的容貌和风度真像国王呀！我们的王后在他身边多漂亮呀！她的衣着和发式多合体入时呀！愿上帝保佑她！后面那个宝贝孩子是谁呀？”

“是我们的王子，”堂克莱奥法斯说，“我想是上帝让他在天使中间长大的。”

“愿上帝保佑他！”鲁菲娜·玛丽亚说，“但愿我的目光不要伤害了他。但愿他的生命比世界更长久，而且永远不要去接替他的父亲。但愿他父亲统治的世纪比他城堡的雉堞更多。啊，先生！”鲁菲娜·玛丽亚接着说，“那位好像穿着土耳其服装的绅士是谁呀？他身旁那位美丽动人的太太却穿着一套西班牙服装。”

“那不是土耳其服装，”瘸腿魔鬼说，“是匈牙利服装，因为他曾做过匈牙利国王。他就是奥地利的斐迪南，是德国皇帝、罗马国王。他的妻子玛丽亚皇后是卡斯蒂利亚尊贵的公主，就连我们魔鬼，”他转向堂克莱奥法斯说，“也为他们的权势所倾倒。”

“那位相貌英俊、留着刚毅长发的人是谁呀？”混血女人问

道。“他也在那些人当中，身着戎装，如此漂亮、威武、潇洒，吸引了所有人的注意力，那么多人都看着他。”

“那是堂费尔南多亲王殿下，”瘸腿魔鬼回答说，“他正在为他的兄弟统治着弗兰德大公爵的各个领地，同时担任着托莱多的大主教和西班牙的红衣主教。自从他代表了永恒上帝之后，已使大批的法国人和荷兰人下了地狱，数量之多真可谓空前绝后，即使赫尔赫斯^①和达里奥^②创造的纪录也无法与之相比。照我看，他也应该给那些追随丈夫的路德教派、加尔文教派和新教派的女人一些位置，让她们在炼狱中天天洗刷身上的铜臭味。”

“如果可能的话，”混血女人说，“我真想吻他一千次。”

“可这只不过是画像，”堂克莱奥法斯说，“他本人的确有很多很多人要吻他，因为犹太让这种礼仪传遍了这些国家。”

“唉，真遗憾，”鲁菲娜·玛丽亚说，“天马上就要黑下来了，马约尔大街上的人群就要看不见了。”

“人们都到普拉多去了，”瘸腿魔鬼说，“马约尔大街上没有什么可看的了。您先拿着镜子，改天我们再让您在镜子里看看曼萨纳雷斯河。它之所以叫做‘河’，恰恰是因为它根本没有水，是为了嘲弄那些到河里洗澡的人。它的水只能润湿沙土，而且还是在夏日的夜晚，如同纳瓦拉的河流一般，尽管它在尘世的河流当中是人们下午和晚上光顾最多的河流。”

“不过，它也是世界上流量最大的河流，”堂克莱奥法斯说，“因为在河里的男人、女人和马车比两大洋里的鱼类还多。”

“我很奇怪，”瘸腿魔鬼说，“你居然不为自己的河流辩护。这有点像比斯开人说的那样：‘要么把桥卖掉，要么再买条河。’”

① 赫尔赫斯（前485—前465），波斯国王。在制服埃及叛乱之后，曾占领雅典。

② 达里奥（前550—？），波斯国王。在安定了他的帝国之后，曾征服印度。

“马德里不需要更大的河了，”堂克莱奥法斯说，“因为虽然河水不多，还是有许多人在河里淹死了。那个在焚毁的磨坊中一头扎进青蛙堆里的市政议员，淹死的时候水更少。”

“你真会说话，堂克莱奥法斯，”瘸腿魔鬼说，“竟然反对起你们的市政议员来了！”

他们一面说着，一面走下了平台。鲁菲娜·玛丽亚要求瘸腿魔鬼第二天一定要履行他的诺言。要想了解此事以及后来发生的事，请听下一拐分解。

第 九 拐

他们又像前一天晚上那样出来活动了。尽管塞维利亚的街道大部分都像克里特王的迷宫那般纵横交错，神秘莫测，瘸腿魔鬼却是个不需要阿里阿德涅^①线团的忒修斯，他们很快就找到了公爵区。这个区的广场比别处的广场都宽阔，并且由于西多尼亚公爵的豪华住宅而小有名气。公爵房屋上的族徽和盔饰上有一个拿着短剑的小孩就是证明。那小孩实际上是又一个以撒^②，像以撒一样顺从，为忠于他的父亲大善人堂阿隆索·佩雷斯·德·古斯曼而献出了生命，他父亲是塔里法的统帅。这里经常住着塞维利亚的法官，如今住在这儿的是经过反复考核才得以担任这一职务的萨尔瓦铁拉伯爵。他身为费尔南多王子殿下的侍臣，是一位出类拔萃的管理人才。

他们从左面顺着拉斯阿尔玛斯大街走到一所低矮的大房子前，从房子间隙较宽的铁栅栏里透出几缕光线，因而可以看到室内许多规规矩矩的人井然有序地坐在一起。有个人坐在椅子上，前面是张写字台，写字台上有只小铃铛和一些文具纸张，两个侍者毕恭毕敬地站在两侧，几个包着头巾只露一只眼睛的女人坐在

希腊神话中帕西淮和克里特王弥诺斯的女儿。与雅典英雄忒修斯相爱，并在他杀死弥诺陶洛斯（半人半牛怪）之后用小线团帮助他逃出迷宫。到此传说各异：一说她被抛弃，自缢身死；一说她被带到纳克索斯岛，被遗弃那里等死或嫁给了酒神狄俄尼索斯；一说她在塞浦路斯分娩时死去。

② 《圣经·旧约》所载以色列人第二代列祖，是亚伯拉罕和撒莱所生的独子，又是以扫和雅各之父。撒莱已经过了生育年龄，但承蒙上帝恩眷而生以撒。后来上帝命亚伯拉罕以以撒为牺牲献祭。亚伯拉罕准备遵从上帝的旨意，但上帝开恩保存了以撒的性命。

椅子留出的空地上。瘸腿魔鬼对堂克莱奥法斯说：

“这是塞维利亚著名作家的学会，他们在这儿聚会探讨专业问题，创作各类题材的诗歌。如果你乐意的话（你是爱好文学的），可以进去凑凑热闹，消遣一下。我们是客人，又是外地人，肯定会受到欢迎的。”

堂克莱奥法斯说：

“哪儿能找到这么开心的事呢！咱们就进去吧！”

瘸腿魔鬼原想轻手轻脚地走进去，可不想却把人家的两副眼镜连同固定在耳朵上的吉他琴弦都弄飞了。眼镜是从两个不懂礼貌的人身上掉下来的，他们原想用眼镜掩饰自己的陋习，因为他们正在睡觉，遮着眼睛，不管白天黑夜都可以干那种不礼貌的事。瘸腿魔鬼和堂克莱奥法斯郑重其事地走进了学会。学会受到托雷伯爵里韦拉一贯热情慷慨的赞助，他还是萨阿韦德拉伯爵和古斯曼伯爵，是里韦拉家族受人敬仰的首领。学会主席是安东尼奥·奥尔蒂斯·梅尔加雷霍，他是圣胡安骑士团的成员，同时又是杰出的音乐家和诗歌作家，他的住宅历来是音乐和诗歌的光辉殿堂，阿尔瓦罗·德·库维略担任学会秘书，他是格拉纳达作家，来塞维利亚办几件重要的事情。他还是位杰出的喜剧作家和著名的诗人，具有一切在安达卢西亚出生的人所特有的那种热情和豪放。布拉斯·德·拉斯卡萨斯是学会的督察，他具有人与神的完美无缺的气质。学会的其他成员中有著名的堂克里斯托瓦尔·德·罗萨斯和堂迭戈·德·罗萨斯，他们都是为戏剧和诗歌赢得荣誉的非凡作家。此外，还有堂加西亚·德·科罗内尔·伊·萨尔塞多，他是人文学界出类拔萃的人物，是安达卢西亚的第一个品达罗斯^①。

外乡人进来的时候，大家都站起来让他们坐在最好的位置上。

品达罗斯（前 518 或 522—约公元前 438），古希腊诗人。所写的颂诗是公元前 5 世纪希腊合唱抒情诗的高峰。

主席摇了几次铃，喧哗中的与会者才安静下来。大家围绕着上次聚会时确定下来的题材念了几首诗，用一首献给凤凰的自由体诗为上次朗诵的诗收尾，朗诵者是被称为塞维利亚第十位文艺女神的堂娜安娜。卡罗。随后，主席请求两个外乡人也念几首自己写的诗来为学会的活动助兴，他认为既然能进来听别人读诗，自己也必然有佳作可读。堂克莱奥法斯为了显示自己是个有教养的卡斯蒂利亚人，是个生来就知书达理的人，没等别人再请便说道：

“那我就只好遵命了。这是我为国王的盛大化装舞会写的一首十四行诗。舞会是在布恩雷蒂罗旁的上普拉多^①举行的。如此宏伟宽广的剧场让人把古希腊和罗马的大剧场都忘在脑后了。”

大家都安静下来，堂克莱奥法斯落落大方地高声朗诵道：

十 四 行 诗

那是个超凡脱俗的人物，
身披他那特有的威严光辉，
太阳是他的总督，
将他显赫的名声传向遥远的地方。
那是个在微风中诞生的人物，
生活在贝蒂斯河居民当中，
他以河边的鲜花为食，
还喝下羽毛变为飞鸟。
那是个在世界最大的竞技场上，
敢于向光明和考验挑战的人物，
他目睹过多少王朝的败落毁灭，
尽管有野蛮人的重重阻挠，

上普拉多有静修者圣地之称，因为那里建有阿古斯教派静修院。那是一片花园式的宽阔空地，从马德里著名的阿尔卡拉大街一直伸延至独立广场。

他依旧是白昼的主宰伟大的费利佩，
敢与天公争夺帝国。

整个学会的人都为他鼓掌欢呼，欢声雷动，经久不息。与此同时，瘸腿魔鬼已经准备好了另外一首诗。他虽然是个精灵，但还是按人类的习惯干咳了几声，然后说道：

“我这首诗的题目叫：致一位清高的裁缝。他不愿裁剪缝制朋友的衣服，把它们送到了主管那里。”

十 四 行 诗

傻瓜，由于你不可告人的动机，
永恒的神明，
没有让你成为达官贵人。
假若你妄想当皇帝，
你将会落个长眠不醒，
变为死人和祭品。
人们说你懒得干活，
把你拒绝做的衣服交给了他们。
回想一下你当初的情景吧，
你缝制的礼袍自己都不愿穿上身。
平民百姓还是不要奢望当执政官，
这是罗马赠给你这傻瓜的忠言。
不过，你还没有像乌鸦那样，
披上偷来的羽毛盛气凌人^①。

西班牙一则寓言讲，有一只乌鸦把偷来的五光十色的羽毛披在身上变得美丽动人，于是便感到不可一世。瞧不起别的鸟禽。

这首诗同样赢得了整个会场的热烈掌声，那些最博学卓识的会员说，这诗很像马西亚尔^①的讽刺诗，或者像当时某个力图模仿马西亚尔的诗人的手笔。还有人说这诗有点比利亚埃尔莫萨^②博士的味道（这位博士是阿拉贡杰出的胡韦纳尔^③）。托雷伯爵要求堂克莱奥法斯和瘸腿魔鬼在塞维利亚逗留期间为学会增光，并要求他们通报自己参加会议的笔名，这是意大利的那不勒斯、罗马和佛罗伦萨的克鲁斯卡学会和卡普瓦学会的惯例，塞维利亚的学会也有这个惯例。堂克莱奥法斯说他叫“受骗者”，瘸腿魔鬼则称自己叫“骗子”，但不知这两个名字从何而来。在安排下一届学会的事务时，众人提议任命“受骗者”为学会主席，“骗子”为督察，秘书人选仍维持不变。学会如此抬举堂克莱奥法斯和瘸腿魔鬼，是因为他们是外乡人，而且大家都认为他们是天才的大手笔。

一个戴面纱的文静女人取出一把吉他，与另外两个女人用三声部唱了一首堂安东尼奥·德·门多萨创作的脍炙人口的歌谣。安东尼奥是位优秀的蒙塔尼亚作家，卓越的抒情歌谣大师，他美妙动听的歌曲将使他福星高照，好运不断。当天晚上的学术会议结束了，大家散去，分别回到自己的寓所。这时天色尚早，9点的钟声还没有敲响，堂克莱奥法斯和瘸腿魔鬼向阿拉梅达走去，想到阿尔梅尼亚纳凉。有了这座抵御瓜达尔基微尔河的景色秀丽的堡垒，塞维利亚这座大城市才不致被淹没在滔滔的洪水之中。他们来到了大道左侧的圣克莱门特修道院前。这是一座很有名望的女修道院，修女们来自当地和周边地区。国王们的这家威严的慈

① 卡约·巴雷略·马西亚尔（43?—104?），西班牙拉丁诗人。其诗歌有时放荡不羁，对了解罗马的风俗习惯颇有助益。

② 真名为巴特洛美·莱奥纳多·德·阿亨索拉（1562—1631），其实并非博士，而是比利亚埃尔莫萨的教区长。

③ 胡韦纳尔（60?—140?），拉丁诗人。其讽刺诗专门抨击罗马帝国的恶习。

善机构，是由神圣的堂费尔南多国王创立的，就在这座女修道院命名的那一天，他从摩尔人手中夺取了这座城池。瘸腿魔鬼对堂克莱奥法斯说道：

“这座皇家建筑是一位天使或美女的神圣的牢笼。她当初是塔霍河畔的一只可爱的夜莺，她美妙动听、充满异国情调的叫声人类的耳朵无法容纳，在圆润的谐音中飘荡至天国教堂的拱顶。这在和音与自然音上是前所未有的奇迹，但她并未因此而享有受人艳羡的特权。”

瘸腿魔鬼一面这么说着（他的舌头很少吐露真言），一面转到了另一条街上。此时街上已是行人稀少，他和朋友听到从一座低矮的房子里传出一阵纵声大笑和开心的击掌声。从略高于地面的小栅栏上可以看到这幢普通的房子有个花园，室内透出几缕行人不易察觉的亮光。堂克莱奥法斯问瘸腿魔鬼那是什么房子，这种时候居然还那么热闹。魔鬼回答说：

“这是穷人的赌场。男男女女讨了一天的饭后，就聚集到这儿来寻求点儿刺激和欢乐，还要分配第二天讨饭的地方，免得他们在乞讨时发生冲突。我们进去玩一会儿吧。我用法术把咱们变成无形的东西，让别人看不见，听不着，我们来考察一下这个圣拉撒路的集会。^①

说罢，他拉起堂克莱奥法斯的手，两个人一起从乞丐房间右侧的一个小阳台上走了进去，因为门口有个看守，只允许他们欢迎的人和上帝指定的人进入。瘸腿魔鬼和堂克莱奥法斯顺着一道小旋梯下去到一个比较宽敞的大厅，大厅的窗子朝向种满荨麻和锦葵的小花园。他们发现到这儿来的穷人都很有秩序地坐在大厅里，仿佛是在荨麻和锦葵中长出来的一般。他们开始打牌，喝装

此指西班牙著名流浪汉小说《托尔美斯河的拉撒路》中的小癞子即流浪汉的集会之意。

在大肚瓶里的阿拉尼斯酒和卡萨利亚酒，这种场所向来是没有什么理智可言的。此外还有一些坐着或站着看热闹的人。打牌用的桌子是松木做的，有三只腿和一只可以像他们那样用来讨饭的假腿。陶土烧制的烛台上有个烧着焦油的火把，用来抓牌的两个手指仿佛发了霉的咸肉干，因为那些王子们使用这些手指的次数太多了。赢家的抽头都放在烛台上。房间的另一部分是女同胞的客厅，她们坐在一张去年冬天留下来的草席上。这里的男男女女都穿着缀满补丁的衣衫，如同用垃圾堆里的条纹大理石做成的一般。

堂克莱奥法斯和他的朋友走进来的时候，一个女乞丐立刻叫了起来：“瘸腿魔鬼来了！”堂克莱奥法斯吓了一跳，转脸对他的朋友说道：

“我向上帝发誓，他们认识我们。”

“别紧张，”瘸腿魔鬼说，“他们既不认识我们，也看不见我们，就像我对你说过的那样。女乞丐说的是刚刚进来的那个人，他有一只木腿，手里拿着一只拐杖，现在正在脱帽子。他们叫的瘸腿魔鬼是他的外号，他是个无赖、坏蛋、骗子、小偷。我很讨厌他和他们这些人，因为他们这样称呼他是对我莫大的讽刺，我很难过。但是，我想今天晚上他就要为此付出代价的，哪怕是用人们说的火中取栗的办法也行。”

“你真是地狱里最机灵的魔鬼，”堂克莱奥法斯说，“只有胆大包天的人才敢同你较量，凡是伤害你的人都要受到惩罚。”

“这些乞丐都是塞维利亚人，”瘸腿魔鬼说，“他们也很勇敢，敢和魔鬼打架。可这个人不要高兴得太早，如果我能够的话，他开了这种玩笑就甭想溜掉。世界上顶撞过我的只有三种人：演员、瞎子和乞丐。其他的骗子等人都像我一样被看成魔鬼。”

这时，另外那个叫瘸腿魔鬼的人，也就是那个“木头腿”，已经在地上坐了下来，向女人们甜言蜜语地大献殷勤。名为“蝙蝠”的男人也走了进来，他叫这个名字，是因为他在夜间大喊大叫，沿街乞讨。他进来的时候还带着“酒泡面包”。这家伙原来躺在一个酒馆里，从他身上飞起来的蚊子，就像从萨阿贡的酒桶里飞出来一般，人们正是寻着这些蚊子的气味才找到他的。“知了”和“公鸡”把坐位让给刚进来的人。“知了”是在夏天人们午睡的时候一边歌唱一边乞讨，搅得午睡的人不得安宁。“公鸡”则是在黎明的时刻乞讨。地板是他们最好的座位，因为凡是高一点的地方，都会让他们感到头晕目眩。这时，一个乞丐坐在小车上进来了，大家都叫他公爵，男男女女纷纷起来和他打招呼。他摘下辘轳盖做成的帽子说道：

“看在我的分儿上，请大家安静点儿吧，不然我就走了。”

大家都惟恐他不高兴。为他推车的小伙子把他推到了打牌的桌子旁边，他便伸手要牌。“法老”也在那儿打牌，他叫这个名字，是因为他能消除教堂门口的祸害。叫“军曹”的那个人则是因为少了一只胳膊。“法老”和“军曹”正在兴头上，请求公爵先让他们玩个痛快，然后再按公爵的吩咐行事。公爵提出要和“厚底鞋”侯爵一起玩，他是个只能在地上爬着走的乞丐，不过从腰部往上看，还称得上是位英俊的美男子。他正在和女人们打情骂俏，听到公爵的话，便说道：

“乐意奉陪阁下，您可是不会挪窝的。”

他们两个谁都不需要女人干什么事了。

女人当中有个叫“驿车向导”的，因为她每天都到处乞讨，没有任何一个街区没有留下她的足迹。名为“木桩”的女人如同木桩一般高大，她曾在埃斯格巴和萨帕迭尔之间踩出一条羊肠小道。这两个女人在为公爵争风吃醋。还有个女人叫“责难”，这

是因为她总是咒骂那些不肯给她施舍的人。名为“大帆船”的女人则是因为她总是背着几个借来的孩子乞讨。“责难”正在生“大帆船”的气，因为她对侯爵说了些别有用心话，可侯爵阁下却对此置之不理。“蜥蜴”和“硬面包”又参加进来为两个女人的不和火上加油。“木头腿”也卷进去凑热闹。还有两个名为“大力士”的乞丐也一前一后地凑了过来。“四处乞讨”是赌场的老板，要不是他和“巴尔克拉大扇子”、“冒失的漏斗”、“吞飞标”、“脚后跟”、“野梨”、“捞斋饭”等人的干预，男女乞丐们早已厮打成一团了。公爵和侯爵也运用自己的权威，派人找了个戏班才把事情彻底平息下来。“木头腿”找来了戏班子，费用要当场乞讨解决。那些戏子都是在附近休息的瞎子，带着一只萨莫拉风笛。他们要预先付钱才肯挪动，最后谈好付给 30 个铜板。公爵以夫人的名义起誓，说他从未花过这么高的价钱雇戏班子。“木头腿”带着戏班子进来的时候，“百团火”腰里别着权杖也紧随其后走了进来，和他在一起的还有“火星”和雷丁纳。“百团火”问道：

“这里谁是瘸腿魔鬼？我得到了消息，说他在这个乞丐赌场里。在没有确认大家的身份之前，任何人不得离开这个房间。抓住这个人对我至关重要。”

男女乞丐看到警察走进赌场，都挤成了一团。真正的瘸腿魔鬼趁机来了个金蝉脱壳，让“百团火”去跟乞丐纠缠，自己却和堂克莱奥法斯又从小旋梯溜了出去。

“就是这个人！”公爵指着“木头腿”说，“不论我们还是跟我们一样的人，都不能保护这些犯罪分子，让他们逃过警察的追捕。”“木头腿”在修道院讨粥时曾欺骗过公爵一伙人，这次他们可是报仇雪恨了。

“火星”和雷丁纳把“木头腿”抓了起来。“木头腿”高声

喊叫着要求给予教堂豁免权。就像在饭馆里一样，他想让那些人明白，这是教堂，不是赌场，男人和女人都是到这儿来做祈祷的。“百团火”、“火星”和雷丁纳无动于衷，开始动手把他拖走，并对他拳脚相加。“百团火”说：

“小偷，你们不要以为用这样的鬼把戏就可以从我们的手中溜掉，我们知道你们都是些什么样的货色。”

这时，侯爵把手放到厚底鞋里，说道：

“我们怎能容忍公爵让警察把瘸腿魔鬼这样的可怜虫带走？我以侯爵夫人的名义起誓，绝不能让他们得逞！”

其他的男女乞丐也都行动起来。他们把灯吹灭，抄起凳子、拐杖和手杖，在黑暗中左右开弓，痛打“百团火”和他的捕快。瞎子们也开始用萨莫拉风笛等乐器演奏，在他们的乐器声中，谁也听不清别人在说些什么，喊些什么。直到天亮这场混战才结束，挨打的人也逃之夭夭了。

第 十 拐

这时，堂克莱奥法斯和他的朋友已经来到了格拉达斯，他们想从旅店搬走，因为“百团火”已经得知他们的行踪了。正在这个时候，他们看见两个衣冠楚楚的士兵跟在一向导后边走了过来。瘸腿魔鬼对堂克莱奥法斯说：

“他们要到巴约纳大街或草料店下车投宿。那是你的情妇和陪她来的士兵，他们想快点赶到这儿，就放弃了轿子坐上了驿车。”

“我向上帝发誓，”堂克莱奥法斯说，“我要在那个士兵下车之前就把他杀死，还要砍掉堂娜托马萨的双腿！”

“你不用冒险就可以办好这件事，”瘸腿魔鬼说道，“而且也不用抛头露面。只要照我说的办，我会让你满意的。”

“这样我会好受些的，”堂克莱奥法斯说，“我嫉妒得都快发疯了。”

“我知道这叫什么病，这就如同到了地狱一般，”瘸腿魔鬼说，“我们到混血女人的旅馆去吧，吃完午饭你就会在睡梦中改变这种心境的。别忘了，你还要当学会主席，我还要当督察呢。”

“天哪！”堂克莱奥法斯说，“痛苦让我忘记了一切，我们这样的人当然要信守诺言了。”

第二天，他们就从鲁菲娜的旅馆搬到了摩尔区另外一家比较

格拉达斯是塞维利亚重要的商业中心，也是乞丐、流浪汉和流氓无赖聚集之地。

偏僻的旅店。在学会开会的前几天里，他们研究了交给他们的题目，并进行了创作。堂克莱奥法斯还为学会开会写了一篇开幕词，这是惯例，也是这种会议主席的职责。到了开会那天，他们认真地打扮了一番，夜幕降临时才前往开会的地点，所有的作家都怀着崇敬的心情等待着他们。像上次一样，他们依次坐在了留给他们的地方。在学会里被称为“受骗者”的堂克莱奥法斯用铃声示意大家安静下来，他首先用自由体诗发表了一篇极其出色的演说。这些诗句赢得了震耳欲聋的掌声，大家都交口称赞。他用拉丁文说出最后一句话‘我说完了’以后，又摇了一次铃铛，接着说道：

“当主席就要有个主席的样子，演说结束后我想公布几项规定，希望把我推上这个要职的杰出的作家们能够遵守。”说罢，他把一张叠放在胸前的纸拿出来念道：

“塞维利亚创作学会今后应遵守的规章条例

“规章条例应在庄严的气氛中宣扬并公之于世，为此四面八方的风应敲响铜鼓，色雷斯的乐师应吹起小号。这乐师有十足的男子汉大丈夫气概，敢于为妻子下地狱。和阿里昂同船航行的海盗为了抢劫他的财产把他扔进了海里，海豚听到他的琴声，将他驮在了鱼鳞般的背上，使他免遭淹死^①。当他落座之后，安菲

阿里昂系莱斯沃斯地方美图姆那的半传奇性诗人和乐师。据说，他创作了庆祝酒神节时唱的赞美歌，除一个与他有关的故事外，他没有任何作品保留下来。在完成到西西里和大希腊的一次成功的旅行后，阿里昂乘船返航。他的财富使水手们起了歹念，他们要图财害命。阿里昂请求唱一支弃世歌，作为给他的最后一次恩惠。水手们表示同意，于是诗人站在甲板上，在竖琴的伴奏下唱了一支挽歌，然后投入海中，但他并未淹死，而是由一只被音乐陶醉的海豚奇迹般地救起。这样，他先于他的船到达科林斯。他的友人、科林斯的僭主佩里安德罗斯用计了解到事情的真相。他把水手召集起来，向他们询问诗人的下落。他们谎称诗人还在后面，阿里昂本人却突然出现在他们面前。水手们只好招认，并被定罪。阿里昂的竖琴和海豚则变成了星座。

翁^①又带他周游世界。‘名誉’女神跋山涉水广为宣传，最杰出的诗人维吉尔·马龙^②负责颁布规章条例。他说：

‘缪斯的国王、曙光女神的王子、德尔福斯和德洛神殿的伯爵和主人、平多公爵、帕纳索山两条泉水的大公、卡瓦利纳泉的侯爵……堂阿波罗，为优美的诗歌而向一切创作英雄诗、史诗、悲剧诗、喜剧诗、赞美诗、戏剧诗、劝世诗、幕间诗、舞剧诗、村夫谣的诗人以及其他世俗的诗人和教会诗人致敬。’

“请大家注意：如今我们的诗歌创作界是多么杂乱无章，乌烟瘴气。许多人蔑视上帝，昧着良心杜撰、写作、编造诗歌，夜以继日地阉割、歪曲前辈的艺术风格、思想和语言方式。他们没有像亚里士多德、贺拉斯、凯撒·埃斯卡利赫罗和我们诗学的其他审查官教导的那样恰如其分、委婉动听地模仿他们，而是用别人的诗集修修补补，倒卖诗文，营私舞弊。为公正地解决这个问题，我们要求并规定如下：

“首先，要求大家都用卡斯蒂利亚语写作，不得使用其他语言的词汇。凡使用拉丁语言，诸如光辉、吸吮、灵感、发紫、目标、过渡、打动、富丽、颤抖、征兆、田园诗等词语，或使用不恰当的后置词者，将剥夺其参加两届学会的诗人资格。再次使用者，将没收其诗作，并被视为母语的叛徒而将其作品销毁。

“此外，在朗诵自己的诗作时，任何人都不得使用空洞无物或模棱两可的语言，而应使用我们卡斯蒂利亚语的发音和语汇，否则将失去所有的听众。

安菲翁和西苏斯为希腊神话中宙斯和安提俄珀的双生子，孩提时曾被遗弃在基塞龙山上等死，但被牧人发现并抚养成人。安菲翁成为一个伟大的歌手和音乐家，西苏斯则成为猎人和牧人。

② 维吉尔·马龙（前70—前19），罗马最伟大的诗人。以民族史诗《埃涅阿斯纪》闻名于世，该诗记述了罗马传说中关于建国者的故事，并宣布罗马负有在神意指导下教化世界的使命。

“此外，上届学会开会时，我们的诗人曾用多种体裁的诗歌称颂凤凰，其他人也曾多次这样称颂过，他们为凤凰提供证据，称它为来源于自身而又为自身继承者的飞鸟和极乐鸟。其实，这些人从来没有摸到过它，也没有机会见到过它，更没有机会亲自目睹过它的巢穴。凤凰是飞鸟中的流浪汉，因为没有任何人在任何地方见到过它的家族或部落。因此，我们要求永远不要纪念它，因为那是一种盲目的崇拜和颂扬。这种鸟对任何人都毫无益处，它的羽毛既不能做大臣的礼服，也不能做军人的战袍，没有任何人用它的羽毛写字，它的歌喉没有为任何悲惨不幸的人演唱过，它的胸脯也没有喂养过任何病人。它是一种怪鸟，一种传说中的鸟，但从来没有人碰到过它，它只是为自己而生存。最后，它的血统也很可疑，它的祖先全都被火烧过。世界上有蓝鸟、天鹅和雄鹰。雄鹰不是憨厚的主神朱庇特，它选凤凰做了自己的使节。此外，还有草鹭、游隼、维纳斯的鸽子、白鹳，这白鹳对穷人来说是一种耻辱。最后就是肉鸡了，其他鸟与之相比，可谓都是些无赖。肉鸡是应该得到赞扬的。凤凰的崇拜者要是饿极了，就应该把凤凰杀死当饭吃。但愿上帝能原谅克劳狄安^①，他曾赞扬过这种虚构的蠢事，致使所有的诗人都重犯这种过错。

“此外，我们听说还有一种类似宫廷侍臣的男女诗人，他们的生活面就像帕乌尔会的修士那样狭窄。他们力图只用 8 个或 10 个词语，其中包括诸如信任、不信任、正派、废物、烦恼、不幸、注意、受宠、失宠、贫困、虚伪、野游之类的词语来表达他们的全部思想，只有上帝才知道他们想说些什么。因此，我们要求从学会的文库中再支援他们 50 个词语供他们使用。倘若他们不使用这些词语，就会被当做吝啬鬼，没有人会听懂他们的语

克劳狄安（约 370—约 404），古典传统的最后一位诗人。生于埃及的亚历山大城，后居意大利。

言，就仿佛他们在说巴斯克语一样。

“此外，在喜剧中不允许让使者对国王放肆无礼。从今以后，信使法将不再有效。剧中的任何王子都不得装成园丁去追求公主，要用笛声和见证人来为莱昂的公主恢复名誉。滑稽演员除在乡村或夜晚的街道以外，不得在其他场合与王室成员混在一起。一个人突然想睡觉时，也不得说‘我困了’或其他为合辙押韵而拼凑的句子。不能为押国王这个词的韵而说‘此乃天经地义’，不能为押父亲这个词的韵而说‘荣幸之至’，不能说‘我让人生气了’、‘彼此彼此’或其他的套话，也不能言不由衷地道歉说：‘为了押韵不得不说违心的话。’今后，凡是说了这种话的诗人，如果是第一次，就应受到人们的唾弃，第二次就应被罚到奥兰为国王陛下写两部喜剧。

“此外，老诗人应该轮流将十四行诗、歌谣、情歌、自由体诗、十行诗、八音节诗和其他多种体裁的诗歌施舍给夜间乞讨的羞怯的诗人，并收留那些因评论堂路易斯·贡戈拉的作品《孤寂》而病倒或迷失方向的诗人。学会应设立一个门房，把用诗歌做成的汤分给行乞的诗人。

“此外，还应该设立对付江湖诗人的民团和刑场。

“此外，我们要求摩尔人的喜剧在 40 天之内接受洗礼，否则必须离开王国。

“此外，任何诗人均不得因需要或爱好而去放牧山羊、绵羊或其他类似的动物，除非他是个十足的浪子，打算让韵律在非法的东西中消失，没有一丝诗人的韵味。倘若如此，我们就让他去放猪，以示惩罚。

“此外，任何诗人除每星期两次以外，不得说别人的坏话。

“此外，诗人创作英雄史诗，不得超过一年半的时间；凡超过者，应视为缺乏灵感。讽刺诗人不得进入学会，他们应被视为

强盗诗人并被排除在严肃诗歌之外，而且应该将他们的作品特征公之于众，如同将抢劫犯的特征广为宣传一般。任何诗人的后代，如不创作诗歌，便不能以父亲的名义起誓，因为他不像诗人的后代。

“此外，不为主人效力的诗人，应为此而被饿死。

“最后，本规章条例应该像诗歌的王子、国王和皇帝规定的法律一样得到贯彻执行。应竭尽全力广为宣传，使之家喻户晓。”

“受骗者”奇妙的、独出心裁的文章读得铿锵有力，十分精彩。他读完之后，便轮到了“骗子”。他是本届学会的督察，学会的人和三个半球^①的人都这样称呼他。他从胸前掏出一张纸念道：

“关于塞维利亚和马德里一带的诗人、音乐家和画家的预言以及明年的历书。卓越的贝蒂斯学会会员‘骗子’创作，献给上帝保佑的所有凡人、准魔鬼和诗人……”

这时，一名穿着配有封领钩制服的法警（他有那么多的封领钩，如果是银制的，简直可以同大帆船的船长夫人和舰队司令夫人竞争一番了。这些大帆船返航的时候满载着波托西的宝物以及等候大帆船的人们和将帆船开回来的人们的一片心意）、堂娜托马萨以及她的那位士兵打断了“骗子”的讲话。他们风风火火地赶来，是为了亲自目睹通缉令的执行。

学会会议的出席者看到那些不速之客的出现，马上乱了阵脚。勇敢的法警说道：

“诸位不必惊慌，我们到此是为了履行公务，只逮捕主席先生一人，因为这是马德里方面的命令，我必须不折不扣地执行。”

会员们一片哗然。堂克莱奥法斯早已吓得魂不附体。身为督

^① 此指世上的两个半球和阴曹地府。

察的瘸腿魔鬼对他说道：

“堂克莱奥法斯，你不要怕，让他们抓吧，这次我们不能慌了神，我会保你平安无事的。”

他转身又向其他人把前面的话重复了一遍，说明在这种场合任何抵抗都是徒劳无益的，如有必要，他和“受骗者”可以把塞维利亚所有的混账法警都像羊一般赶到牲口圈里去。

“这儿还有一条汉子！”一个身穿破旧学生服、咋咋唬唬的高个子喊道，“如有必要，我可以用衣服把他们的耳朵撕下来。看看吧，我是这些先生们当中年纪最轻的。”

法警不想虚张声势拿些大话吓人，而是想用拳头解决问题。堂娜托马萨拿着剑，撩起披风，准备跟她的士兵站在一起厮打。她是个武艺高强的女人，面对这种场面早已摩拳擦掌、跃跃欲试。可是，她的那个负心人未费吹灰之力便被捉拿起来，于是她也只好罢手。瘸腿魔鬼也跟在他们身后离去。自然，那天晚上的学会会议也随之夭折，身患水痘而寿终正寝。

路上，瘸腿魔鬼靠近法警，把一只装有 300 元金币的口袋塞到他的手里，悄悄对他说道：

“老爷，请用这帖大膏药平息一下您的怒气，里面是 150 个两元面值的金币。”

法警一面接过金币，一面说道：

“请诸位原谅我把事情搞错了。现在学士先生可以自由了。除了我们已经收下的钱外，无需再支付任何费用。我冒了很大的风险，还是抓错了人。”

其实，那个士兵和堂娜托马萨也给法警送过东西了。他们提出了强烈的抗议，还是无济于事。转眼间，那两位朋友已经到了很远的地方，来到了河边一个被称为“通道”的地方，这是往返于塞维利亚和特里亚纳之间的必经之路。他们上了一条船，当天

晚上就睡在那著名的郊区最主要的街道“高岗”街上。那位比蒂古迪诺女人和她的情人一起垂头丧气地回到了旅馆。法警也回到了自己的住处，反复琢磨着他那 300 元金币的用场。瘸腿魔鬼没有睡觉，一大早就起来，把朋友留在特里亚纳，独自到塞维利亚打探他们两人的案子有何消息，顺路又把阿雷纳尔的两三个悬案搅和了一通。

法警醒得更早，放在枕头底下的金币令他兴奋不已，可当他伸手去摸时，金币却不见了。他赶紧起身寻找，却发现自己的周围都是木炭，所有房间的周围也都是木炭（魔鬼给的钱历来如此）。他被木炭团团围住，只好从靠近屋顶的一个窗子钻了出去。他刚一脱身，木炭便全都化成了灰烬。不然的话，法警可就变成烧炭翁了。倘若那是地狱里的栎树烧成的木炭，法警的下场就会更惨，因为这种木炭永远不会燃尽，事情实在是太可怕了。

瘸腿魔鬼正在自鸣得意，因为他知道贿赂带给法警的是什么结果。这时，他从廷托雷斯大街来到圣佛朗西斯科广场，走了几步回头望了一下，不想发现“百团火”、“火星”和雷丁纳正跟在后面。他扔下拐杖，撒腿便跑。那伙人也紧追不舍，一面还高声大喊：

“捉住那个瘸腿小偷！”

“火星”和雷丁纳眼看就要捉住瘸腿魔鬼，这时，一位在编公证人打着哈欠走了过来，瘸腿魔鬼便趁机穿着衣服和鞋子钻进了他的嘴里寻求庇护，这是他所能找到的最合适的庇护场所了。

“火星”、雷丁纳和“百团火”也想跟着钻进去，把他从这种神圣不可侵犯的庇护所里揪出来。但是，一群裁缝前来保卫他们的辖区，用针和顶针进行了抵抗，迫使“百团火”只好派雷丁纳到地狱请示如何行事。他腾云驾雾返回带来的命令，是将公证人、裁缝和瘸腿魔鬼一起打入地狱。他们执行了命令，公证人迫不得

已，不仅吐出了瘸腿魔鬼，还吐出了许多其他东西。当地法官认为应该把他赶走，让他回到自己的办公桌前，但把裁缝们留下来作为人质，让他们为卢西弗尔参加基督死敌的诞辰庆典制作服装。堂娜托马萨翻然醒悟，准备放弃原来的打算，跟那位士兵一同前往西印度群岛。堂克莱奥法斯则准备回到阿尔卡拉完成自己的学业，他已得知他那位魔鬼朋友被捉住的不幸结局，而且明白了即使是魔鬼也有管束他的法警，法警连魔鬼也能捉住。到这里，这本小说就要结束了，作者也要感谢上帝，因为他让作者顺利地从小说里走了出来。但愿读这本书的人能够开心，不致感到厌倦，而且能想一想有何收益。

感谢上帝

和神圣罗马教会的

保护者圣母马利亚